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十三輯
沈雲龍主編

張 謇 傳 記
劉 垣 著

文藻出版社
有限公司印行

張謇傳記

敘言

我於一九四二年寓居天津時，發願將已故親友之言行及其本人與當時政治社會經濟文化有關之史料，分別寫出以備遺忘，名曰懷舊錄。但因往來僕僕於津滬兩地，無法實行，一九四九年上海時，津寓早已取消，遂決定於是年之十二月開始搜集材料，一九五〇年三月開始動筆。

我心中預定可作傳記之人物，不下十餘人。因此在動筆之前不免躊躇，第一篇傳記，應該屬於何人？此問題很難解答。最近始決定，第一篇傳記應該屬於張謇，其理由如下：

我年來精力日衰，時不我待。我常常捫心自問：我還能把十餘人的傳記完全脫稿麼？我自己知道萬萬不能。但假如能把張謇的傳記首先完成，至少可以說，我已償還一半的志願。這是什麼緣故呢？

我替親友作傳記的動機，並不是以前中國文人的思想，要把我所記錄的姓名替他揄揚流傳千古。老實說，我的文章不足動人，我的著作未必流傳。我做傳記的目的，並不以傳記中的主人翁為對象；而是以主人翁所經歷的事蹟與歷史有重要關係，為歷史中寶貴之資料。此項史料，在公私著作中不易獲得者。我希望此史料留下記錄，不隨我之生命長埋地下，於願足矣！

因以上的理由，我感覺張謇一生所經歷時間較長，事實最多，尤其在我國歷史上轉變最大而又最早的時代。假如張謇的傳記在短時期內我能順利完成，的確我的志願至少可以說完成一半了。

其次作傳記的體例，我在三十年前已經有一種主張：吾國舊史，一爲列傳式，如史記、漢書及所謂二十四史是也；一爲編年式，如朱子綱目、資治通鑑是也。以上兩種體例，都有很大的缺點，讀史之人，非將全史綜合研究不能瞭解某一項歷史整個的事實。惟通鑑紀事本末一書，以事爲經，以人爲緯，後之讀者，得以明瞭某一項事實係某某等名角所合演；反過來說，亦得明瞭某甲某乙是某項歷史事實中之扮演者。所以我認爲中國歷史體例最合理的，一爲通鑑紀事本末，一爲通典、通攷之類。但通典、通攷不在我現在討論範圍之內。

我曾與梁任公泛論歷史體例，意見極合。任公對我說：歐洲式之名人傳記，皆將其本人與其時代之背景，羅列無遺，此足與紀事本末並行不背，應定爲歷史的正宗。吾國斷代爲書之『二十四史』都非重加整理不可。

我現在所寫之懷舊錄，大概取法於歐人之傳記式而又有例外。所謂例外者，我於某一人之傳記中，非特詳述其本人行爲，並且記載此人所告我之史料。此史料與其本人之行爲，或者絕無關係。若云史例，可云不合，但我做懷舊錄的本心，原注重史料之保存。假使後之讀者，以不合體裁而加以非議，我亦甘心承認，不作辯護。

現在我該提到張謇了。張謇出生於一八五三年（咸豐三年）即洪秀全攻佔南京的那年，再回

溯十五年前即鴉片戰爭開始之年也；張謇歿於一九二六年（民國十五年）即國民黨佔領上海、南京之前一年，再向後推算十一年，即我國抗日戰爭之年也。

張謇一生的七十三年，是我中國處在轉變極大的時代。直到張謇逝世時為止，轉變的巨輪尚在不斷前進。張謇在短短的某一時期中，曾扮演一名相當重要的角兒。所以我做傳記的人，不能不把張謇出生以前及出生以後之時代背景，簡單的敘述一番。

清朝統治中國，自康熙年間削平吳三桂之後，勢力日益鞏固。康熙爲清帝中傑出之人材，他除向俄羅斯屈服訂立尼布楚條約之外，對於其他與中國毗連之各民族，如內外蒙，尤其在新疆、回部、青海、西藏一帶，都在他的手中先後征服。擴張版圖遠較明代爲廣大，康熙之所以能成大業，決非偶然。

滿洲人是游牧民族，其本身之文化很低，康熙自己是很知道的。所以他親政以後，就致力研究漢文。他雖不精通漢文，但對於漢文的書籍，可以誦讀，漢文的奏章，可以披覽。他引用的漢人大臣之中，有明末遺老顧炎武之門徒。顧炎武在遺老中的確是個透澈明瞭中國社會及經濟的人。他的著作，對於批評明末政治之腐敗，多中窺要。康熙對於改革明末許多弊政，實際上頗受顧炎武之影響，這就是證明他能接受「關內」文化之效果。

康熙除吸收「關內」一部份文化外，並能吸收羅馬文化。他與那時候的天主教徒往來頻繁。他的算學程度相當之高。爲了改革曆法問題，中國的算學名家與歐洲人在華的天主教徒互相攻擊。

但康熙斷然決定採用天主教徒的意見。這就可以表示他能以科學的常識措置政治，也是歷朝從未經見之事。所以康熙政治之成績，亦為漢唐以後所未有的。

康熙雖然吸收「關內」文化，但不迷信儒教。他的尊崇孔子，尊崇儒術，不過利用三綱五常那一套的學說，以控制漢人的思想。更利用八股詩賦，開科取士，以麻醉一般號稱士子的神經。他同時也利用佛教，尊崇喇嘛活佛，以麻醉蒙古、青海、吐蕃之各民族。

康熙雖然尊崇儒、佛兩教，但並不排斥天主教與伊斯蘭教。他對於傳教之天主教徒，絕對任其自由。由於他與天主教徒接近之故，得以明瞭世界的情形，知道中國以外還有許多歐洲的國家。並且略略知道歐洲各國，各有其特別文化之存在。他那時候，大概不至於自命中國為唯一的「天朝」吧！

可是他後來的子孫，太不爭氣了。他的兒子雍正，他的孫子乾隆，雖然他們父子二人，對於控制漢人，控制蒙古及其他各民族的方法都能瞭解，並且在他二人的手中，都能繼承遺志，擴張邊境，但對於吸收羅馬文化的思想就完全沒有了。他們聽了漢人頑固派的議論，目天主教徒為異端，禁止其傳教，這就鑄成極大的錯誤。

請讀我這傳記的人，切莫誤會我是一個基督教徒。我對於任何宗教都不信仰，我根本不信人死之後還有靈魂。我批評禁止傳教的錯誤，就是說，這是使中國對於歐洲情形全不瞭解的最大的毒素。他信了一批漢人的話。這一批漢人大多都是科第出身，他們在學習八股的時候，腦海中早

已充滿了宋儒道學先生「三綱五常」的那一套濫調。他們見基督教徒不祭祖宗，就說他不孝父母；見基督教徒，不肯向活人跪拜，當然亦不願向皇帝跪拜，就說他是目無君上。你想吧，雍正、乾隆兩帝，都是受慣臣下諂媚恭維，龐然大的人，不知不覺就有不准傳教的禁令了。

在雍正、乾隆兩代時，中國正在強盛，而歐洲的政治亦在轉變時期。所以那種蔽聰塞明的禁令，暫時沒有受到影響。在乾隆中葉我國國勢最盛的時代，恰值法國皇帝路易十六專制最高的時代。我們知道路易十六曾派專使航海來聘，他那使臣帶來許多新奇技巧禮物，送給乾隆，乾隆看了快活得很，就免其跪拜。那時候的大臣，就硬說法蘭西是向風慕義，派人進貢來的。

當然，在乾隆時代所受的毒素，是不會即時發作的。可是，從「鴉片戰爭」開始，直到庚子義和團的事件，「盲人騎瞎馬，夜半臨深池」都是從前所受毒素，經過初期、二期、三期的集累，終致爆發起來，鬧到不可救藥。

我可以說，這種毒素都是八股出身的士子所製造出來的。當初清朝的皇帝，原是利用八股科第來麻醉中國的讀書人。後來的結果，他的子子孫孫，做皇帝的，他的八旗奴才，做大小官吏的，都受到這種麻醉了。

歐洲自十八世紀法國大革命之後，各國的政治亦在改革傾向民主方面進行，各國的內亂不再發生。因科學的進步，採鑛冶金之改良，蒸氣輪船之發明，工業生產之突飛猛進，需要銷貨市場愈急。以中國土地之廣，人口之衆，早為英國理想中之第二印度。但中國是一個完全統一的國

家，決非印度可比，姑讓東印度公司爲先鋒，該公司見鴉片利厚，遂不斷運送。假使中國政府早已明瞭英國國情，儘可將禁止鴉片與開闢商埠分爲兩個問題從事協商，但因官於歐洲情形之故，一味拒絕。

清朝的道光是一個拘守成法，膽子極小的人。他在青年讀書的時候，受到上書房翰林師傅的麻醉大概是很大的。他對於中國文學有相當研究，漢文比較通暢；他重視科第出身的人才，更有莘莘求治的誠意，但知識與魄力都嫌不夠，加以自乾隆中葉以後，貪污成風，上下相蒙，吏治軍事日趨窳敗，無法加以振作。對於嚴禁鴉片的問題，最初聽了林則徐及其他漢人官吏的建議，以強硬態度對付英國商人。因禁止鴉片之故，並禁止通商，結果遂至於戰爭。道光及一般官吏，根本沒有想到歐洲的鐵甲兵輪槍礮那樣厲害。等到軍隊接觸失敗之後，道光覺得上了漢人官吏的當，以爲漢人都要不得，遂繼續派了許多滿洲大臣向英國求和。於是他以前裝腔作勢的假面具不惜自己扯下來，斷送香港不算外，還訂立許多喪失國權的條約，他也滿不在乎。可是國內的問題，從此就不斷的發生了。

內亂與外患連帶發生，這是歷史的慣例，明朝末年就是榜樣。清朝在乾隆四十年以後，因乾隆荒淫無度、任用匪人、政治腐化、民生困苦，各處秘密結社反對政府官吏的事件，早已不斷發生。嘉慶、道光雖然沒有昏暴的行爲，但都是庸材。他所信用的官吏，都是嬌生慣養的滿洲世僕，貪污而又無能。大規模的暴動，早在醞釀之中。鴉片戰爭以後，緊緊跟在後面的，就是洪楊

革命，這決不是偶然的。洪、楊都是廣東人，他們眼見廣東軍隊的不堪一擊，官吏之畏葸闕冗，認爲推翻清朝的機會已到，加以道光末年之水災遍於全國，人民不能生活。一人攘臂，羣起響應，不到幾年，發展至長江下游。而黃河流域，亦有捻軍響應。等到七十歲的道光「龍馭上賓」之後，人民反抗的洪流就一發而不可收拾了。

假定道光再活十年，我想清朝一定會滅亡的。道光死了，咸豐即位。有人說，咸豐是康熙以後，惟一英明之主；亦有人說，咸豐不過是頭腦比較清晰，並無雄材大略。但是，他在繼承皇位以後，漸漸把父親所信任戶居餘氣的滿洲大官僚逐漸淘汰，起用許多有知識、能擔當、年富力強的漢人。原來他父親的用人，第一須講資格，滿朝都是白鬚老翁，而咸豐一反所爲。他有治亂世用重典的決心，他不拘守成法，不專講資格，他開始信用漢人官吏。此種行動，並非偶然，因爲他在滿洲人中，識拔一個足智多謀的肅順，是他惟一的智囊。咸豐之信任肅順，何以能如此專一，肅順的學問才具如何，何以能得咸豐之信任，已因那拉氏專政四十餘年之久，而湮沒不彰了。但知肅順門下之客，皆一時知名之士，所謂「肅門七子」是也。「肅門七子」多數是湖南人，而傳說不一。據我所聞，五個是湖南人，兩個是別省人。湖南人有郭嵩燾、龍湛霖、王闓運、鄧輔綸在內；非湖南人，則有尹耕雲、高心夔，其餘一人姓名則忘之矣。

如所週知，鎮壓太平天國革命，完全是湘軍之力。咸豐之信任湘軍，識拔湘人，對於羅澤南、江忠源、李續賓、胡林翼、曾國藩、左宗棠等之不次遷擢推心置腹，爲從來清代皇帝親信漢

人所未有，是爲平定洪、楊之重要因素。若非肅順居樞要之地，始終支持湘人，恐咸豐未必收此全功。咸豐以信任肅順之故，以信任湘人。肅順以推薦湘人之故，獲得極大效果，愈以堅咸豐對肅順之信任。然而平定洪、楊之功，尙未全部收效。而咸豐以英、法聯軍之壓迫，避居熱河一隅不祀，使西后那拉氏得以勾結恭王推翻朝局，兩宮垂簾之局定，清朝二百餘年之基礎即由此動搖矣。

恭王何以能與西后勾結推翻咸豐遺詔，亦有外交關係之存在。查英國軍隊自攻佔北京火燒圓明園之後，恭王受命以全權與英議和。和約定了之後，咸豐畏懼英人屢次延期不敢回京。蓋鑒於趙宋徽、欽二帝被擄之歷史，而不知英國決非金人之比。可見咸豐對外情形之隔閡與道光一般無二，此正是禁止傳教之毒素所造成。惟恭王以屢次與英人交涉之故對於外情，比較明晰。所以咸豐逝世之後，恭王到熱河叩奠梓宮，力主兩宮及同治先行回鑾。及至他們一到北京，則已在恭王勢力控制之下。一面發表請兩宮垂簾，一面將肅順等願命大臣八人全部逮捕，一網打盡。予友孟森遺著中，有高廷祜首請垂簾事攻一篇，尙未出版。今將其原稿及我之跋語，即附在此敘言之後。

以上所敘各節，於張謇本身並無直接關係，但同、光兩朝之內政外交，尤其是甲申以後，政潮之起伏，外交之翻復，國勢之防危，均爲西后那拉氏一手所造成。假使沒有垂簾之事發生，則歷史之演變，或呈另一局面。張謇既在此時代中曾有一度充當演員，當然受此環境之支配。——

自從同治初年，直到現在，轉變的巨輪，轉轉向前，日夜不已。我希望後來研究歷史之人，須就當時環境，加以公平的批評。勿以現在之思想，現在之眼光，將以前社會有名之人物一筆抹煞也。

江蘇武進 劉厚生

附錄一

王閔運祺祥紀事之原文

恭忠王母，文宗慈母也。全太后以託康慈貴妃，貴妃舍其子而乳文宗，故與王如親昆弟。即位之日，即命王入軍機，恩禮有加，前冊貴妃爲太貴妃，王心慊焉，頗以至尊號太后爲言，上默不應。會太妃疾，王日省視，帝亦省視。一日，太妃寢未覺，上問安至，宮監將告，上搖手令勿驚妃。妃見牀前影，以爲恭王，即問曰：「汝何尚在此？我所有盡與汝矣。他性情不易知，勿生嫌疑也。」帝知其誤，即呼「額娘。」太妃覺焉，回面一視仍向內臥不言。自此始有猜，而王不知也。又一日，上問安，入遇恭王自內出，上問病如何？王跪泣言：「已篤，意待封號以瞑。上但曰：『哦哦』。王至軍機遂傳旨令具冊禮。所司以禮請，上不肯卻奏，依而上尊號，遂愠王。令出軍機，入上書房，而滅殺太后喪儀，皆稱遺詔減損之。自此遠王，同諸王矣。庚申之難，令王留守。至熱河，帝疾。獨軍機諸臣在，王及醇王皆不侍。七月初，王具奏請省侍，帝疾篤，已不能起坐，強起倚枕，手王奏曰：「相見徒增傷感，不必來觀。」其猜防如此。故肅順擬遺詔，亦緣上意，不召王與顧命也。肅順本鄭王房，以功，世爲親王，與襲鄭王異母。以才敏得主知，自輔國

將軍爲戶部尙書，入軍機專斷不讓。怡王即世宗弟，亦福世王，襲王載垣，與慶鄭端華，皆倚肅順爲用，初詔謁陵出都，實避夷兵，而諱其行。行日之朝，猶有詔言，君死社稷，獨肅順先具行裝，備路齋，自都啓行，供張無辦，后妃不得食，惟以豆乳充飢，而肅順有食担，供御酒肉。后御食有膳房，外臣不敢私進。孝貞、孝欽兩后，不知其由，以此切齒於肅順。及至熱河循例進膳，孝貞又言：流離羈旅，何用看席，請蠲之。文宗曰：『汝言是也。當以告肅六。』明日詔問云云，肅順知上旨，則對以費無幾，若驟減膳，反令驚疑。上心喜所對，即對后曰：『肅六云不可。』后益惡肅順矣。已而大行，遺詔八臣受顧命，如故事。孝貞詔顧命以防壅遏爲詞，曰進疏章，仍由內發，軍機擬旨，上后覽發，以小印爲記。小印曰同道堂，不知何時人刻，漢玉爲之。漢玉者，含玉也。殉葬玉皆假名漢玉。文宗初晏朝，后至御寢問侍寢何人，升坐責數之。上既視朝，心念后来還，恐有變，即還寢，則宮妃森然侍立，知后升坐，即戒知無報知皇后。潛步入，則后方上坐，侍妃跪前，后見上至下迎，帝即坐后坐，跪者猶未敢起。后立帝旁，帝陽指跪者問后：『此何人也？』后跪奏：『自祖宗以來，寢輿有定法，今帝以醉，過辰不出朝，外間不知，皆以奴無教；故責問彼，何以多勸上酒。』帝言：『此自我過，彼何能勸我，且宜恕之。』后奉詔因曰：『此主子宥汝，此後無論何處醉，惟汝是問。』帝漸，即索所佩，惟一玉印，解賜后以謝，同道章始此。今乃以爲信，而或說不知，安有傳僞云。既而御史高廷祐上請垂簾，本后意也，以示顧命臣。肅順言：『按祖制當立斬。』孝貞心炸焉。奏下獨留高摺不發，於是軍機三日不視

事。孝貞問則對以前摺未盡下，於是孝貞涕泣，自檢奏與之。擬高誦爲披甲奴。越日大臨，后見醇王福晉而泣。醇王福晉，孝欽妹也，孝貞亦妹之，故相親善。訴其事曰：「我家獨無人在乎？」福晉言：「七爺在此。」孝貞喜曰：「可令明晨入見。」及明，醇王入直廬前，肅順訪問何事？對以召見。肅順哂曰：「焉有此？」斥令退。王退立外堦，俄宮監來窺直房，旋去，而軍機至晏，竟不叫起。叫起者，召見分班，一見爲一起。軍機則皆同入爲頭起，此日不召頭起，先召醇王。宮監未窺者三，終不見醇王，三至，乃自語曰：「七爺何不來？」王在外聞之，即應曰：「待久矣。」來監亦曰：「待久矣。」遂引王入。肅順在內坐，不能阻。王既對，孝貞訴如前。醇王言，此非恭王不辦。后即令往召恭王。醇王受命，馳還京，三日，與恭王至。軍機前輩也，至則遞牌入謁梓宮，因見后，后訴如前，恭王對：「非還京不可。」后曰：「奈外國何？」王奏：「外國無異議，如有難，惟奴才是問。」后即令王傳旨回鑾，令肅順議梓宮繼發，既至京，即發詔，罪狀顧命八人，供鞫問。怡、鄭二王，猶在直房，恭王出詔示之，皆相顧無語。恭王問遵旨否？載垣言，安有不遵。王即扶之出，則已備車，送至宗人府。於是遣醇王迎提肅順，即廬殿旁，執詣刑部。肅順罵曰：「坐被人算計，乃以累我。」臨刑，罵不絕口。卒以欄阻垂簾，斬於市。而賜二王死。一時無識者，謂之三凶。即詔旨亦不知垂簾之當斬也。先是改元祺祥，至是改同治，設三御坐，召見聽政如常儀。名治肅黨，以常酒食往來者當之。而恭王任事，委權督撫，朝政誠爲清明，頗采外論，擢用賢才，能特達者，不爲遙制。然宮禁禁索，親王密運，時有交接，

經加賞，則不足於用。而國制，王只勒不親出納，俸給莊產，皆有典主者，率盜侵以自給。及入朝庭，需索尤繁，王恆憂之。福晉父，故總督也。頗媚外事，則以提門包爲充用常例，王試行之，而財足用。於是府中賕賄公行，珍貨猥積，流言頗聞，福晉亦患之，而不能止矣。王旣被親用，每日朝，輒立談移晷，宮監進茗飲，兩宮必曰：「給六爺茶。」一日，召對頗久，王立御案前，舉盃將飲，忽悟此御茶也。仍置故處，兩宮晒焉。蓋是日，偶忘命。而孝欽御前監小安，頗有寵，多所宣索。王戒以國方艱難，宮中不宜求取。小安不服曰：「所取爲何？」王一時不能答，即曰：「甕器杯盤，照例每月一分，計存者已不少，何以更索？」小安曰：「往後不取矣。」明日逆膳，則悉屏御甕，盡用村店粗惡者。孝欽訝問，以六爺責言對，孝欽愠曰：「乃約束我日食耶？」於是蔡御史聞之，劾王貪恣。他日詔王曰：「有人劾汝。」示以奏。王不謝，固問何人？孝欽言蔡壽祺。王失聲曰：「蔡壽祺非好人。」於是后積前事，遂發怒。罪狀恭親王有曖昧不明，難深述之語。朝論大驚疑，而外國使臣，亦詢軍機諸臣所由，用是得解。復召見，王痛哭謝罪，復值如初，以疑忌捨去者八人，軍機有前後八仙，與前顧命者爲對，皆以目恭王云。然恭王自是益謹，而安得海以擯出京師，誅於歷城。李蓮英繼用事，烜赫過於小安，而謹飭慎密，竟終爭。孝欽。恭王亦以功名終，得諡曰賢，不遇禍敗。然王大臣納賄之風，及孝欽頗留意進獻，皆自王倡之。五十年來，讓和主戰，終歸於服從，亦孝欽之過慮也。恭王、孝欽，皆有過人之敏智，而俱爲財累，乃至德宗末年，天下惟論財貨，及禱讓亦以賄成，用兵惟先言餉，動至千百萬，和

款外債，遂巨兆。舉古今不聞之說，公言之而不作。開闢以來，未有之奇，蓋又咸同以來，所不料者。以前史論之，戰國秦楚之際，庶幾肇茲，自非張四維革澆風，吾烏知其所底哉！

附錄二

孟森高延祐首請垂簾考之原文

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文宗崩於熱河，顧命大臣八人，立穆宗。既而以阻止垂簾，失兩宮太后旨，八大臣皆得罪。官書中奏請垂簾者爲發自御史董元醇。據諭旨所敍此事，亦不過八顧命不用其言耳，未嘗加罪名也。湘潭王闈運，舊爲肅順客，能談肅順柄國時事，所作祺祥紀事一文，頗道當時情事委曲，有非官文書所能盡者。其於奏請垂簾之主名，乃爲御史高延祐，且始終未及董元醇。肅順等處分此言事之御史，亦不似官書所載之平易。然則官文書殆非真相耶。

紀事言：御史高延祐上請垂簾，本后意也。以示顧命大臣。肅順即言按制當立斬。孝貞心炸焉，即曰：我輩不用其言可矣，不必深求。及票擬上議斬。奏下，獨留高摺不殺，於是軍機三日不視事。孝貞問，則以前摺未盡下，於是孝貞涕泣自檢奏予之。擬高謫披甲爲奴。此與元醇奏截然兩事。

致董元醇奏，諭言在八月十一日，而高奏則按紀事節次言，當在文宗崩後三兩日之內。文宗崩於七月十七日癸卯，至二十三日己酉，東華錄書「恭親王奕訢奏請前赴熱河叩謁梓宮，允之。」

恭王之奏請有所約會而來，得允自必疾赴，其來必速。蓋紀事於「披甲爲奴」下，即接言「越日大臨，后見醇王福晉，孝欽妹也。孝貞亦妹之，故相親善，訴其事曰：『欺我至此，我家獨無人在乎？』」福晉言「七爺在此」，孝貞喜，曰：「可令明晨入見。」及明，醇王入直廬前，肅順問何爲。對以召見。肅順哂曰：「焉有此？」斥令退立外塔。俄宮監來窺直房，而軍機至晏，竟不叫起。叫起者，召見分班，一見爲一起，軍機則皆同入，爲頭起。此日不召頭起，先召醇王。宮監來窺者，終不見醇王。三至，乃自語曰「七爺何不來？」王在外聞之，即應曰「待久矣。」遂引王入。肅順在內坐，不能阻王。既對，孝貞語如前。醇曰：「此非恭王不辦。」后即令往召恭王。醇王受命馳還京，三日與恭王至。軍機前輩也，至則遞牌入謁梓宮，因見后。后訴如前，恭王對：「非遠京不可。」后曰：「奈外國何？」王奏：「外國無異議，如有難，惟奴才是問。」后即令傳旨回鑾，令肅順護梓宮繼發。」據此，則后召恭王，由高廷祐奏請獲譴之故。越日，訴醇王福晉，又越日而召醇王，乃定召恭王之計。縱恭王之奏請叩謁梓宮，非關醇王還京相召，當大行凶問至京，親王自應有奏請，而允在七月二十三日，必已與醇王商定之後，而後兩親王至三日即至行宮也。此距八月十一日尙遠，故知與董元醇之奏，非一事也。

當文宗北狩，恭王與外國議約，洋兵退出京城。恭王於是有社稷功。恭王福晉爲大學士桂良女。桂良與外人議約有年，以文宗不許夷人入京城，所議卒無結果。但桂良對於夷可與話言，決無波瀾之患，則知之已稔。恭王亦知之。是以洋兵既占京城，肅順輩遂不敢與洽和事，責恭王以

所難，而恭王則乘洋人之誠意，願得通商。而文宗於既經大創，但求自保於熱河內地，不面洋人爲幸。至京城許各國駐使，已無拒絕之勇氣。當時除此一難題外，其他本非朝廷所惜。故恭王收定社稷之全功，肅順輩不敢抗，亦醇王所謂「非恭王不辦也。」恭王至行在，而兩宮有所倚，再授意言官，請垂簾，中間又夾入「親王中簡派一二人令其輔弼」等語，明爲恭王地。肅順輩但能駁斥，而投鼠忌器，不敢擬極嚴之旨，此八月十一日之事見於後來之諭旨中者。

八月十三日已定十月初九日舉行登極，頒詔鉅典，而於十四日庚午先定九月二十三日梓宮回京，蓋登極且定在回京以後，而肅順輩不敢阻難，是恭王一到，八顧命氣儘頓盡。董元醇所以敢於再奏擬旨，所以不復從嚴，於朝局已大異於前日矣。

王氏作紀事時已在國變以後，故其篇末言「恭王、孝欽皆有過人之敏智，而俱爲財累，乃至德宗末年，天下惟論貨財，及禱讓亦以賄成」等語。當穆宗即位，一再根據董元醇奏疏，爲議八顧命罪狀之用。天下皆知垂簾議始於董，豈有闕運不知而誤憶其名之理。高廷祐之疏，及肅順輩所擬之嚴旨，官書竟無痕蹟。至八顧命得罪後，於是年十一月十九日癸卯乃據御史鍾佩賢給事中孫楫奏請將載垣等造作之旨銷除，諭從其請。所銷除者謂係諭旨二首：一則贊襄政務之旨，謂之篤詔；一則駁斥董元醇之旨，謂係擅擬濫請。若高廷祐之稟擬「問斬」，又改發「披甲爲奴」，殆非明發諭旨，討價還價，兩宮與顧命間妥協之條件耳。

要之董元醇之再發，則必爲授意而來，已極明顯。但高廷祐首先觸忤顧命，幾遭非命。其動

機究竟是否有所授意，今不能知。

至肅順之擬斬延祐，亦非有是非可言。如爲杜人紛譴計，斬一言垂簾者以示威，亦政治家所常有。闡運則謂「罪狀八顧命時，肅順以欄阻垂簾斬於市，而賜二王死。一時無識者，謂之三凶。即詔旨亦不知垂簾之當斬也」。然則闡運之旨，直以爲延祐之奏，律有應斬之罪，而朝廷忘之，此則不知據何故事。若論清之家法，順、康二朝皆以沖主御極，而有攝政，有輔政，均未垂簾之說，實開清世二百餘年之基。謂祖制本無垂簾，實爲至順至正，然亦並無言垂簾即應處斬之祖訓，律中亦並無定此條。闡運固意在爲肅順鳴冤，其言或有未核乎？細檢律文，惟史律，職制姦黨條有云：「若在官員交結黨羽，姦亂朝政者皆斬。妻子爲奴，財產入官。」此爲律中最籠統之條文，於垂簾等大事，祖制所無，輕於奏請，不可謂非姦亂朝政。觀清亡卒由女后專權，而其端即由垂簾始。闡運之說，非無旨也。

附錄三

祺祥紀事以外之參攷史料

咸豐逝世後，葉赫那拉氏與恭親王奕訢篡竊垂簾，爲清代最大之政變，因那拉氏專政經四十七年之久，所有當時政變內容，皆由她手下官吏有計劃的與以完全燬滅，而官文書所記載，都是篡竊以後，那拉氏與奕訢徒黨片面之詞，其所加於載垣、端華、肅順之罪狀，皆非事實。辛亥革命後，王闈運到北京，始發表祺祥紀事一篇流傳於世，其可寶貴，自不待言。闈運之文，雖未詳盡，但述當時政變的輪廓，大致無訛。革命以前，絕不許有這種文字之傳佈，即革命以後，亦未見有此具體的記載也。吾友孟森，根據闈運之文，於官文書中，搜求高廷祜首請垂簾之奏，竟不可得，始作此攷。其意以爲闈運所敘當時委曲情形諒無錯誤，官文書所以不載，殆非真相云云。余已將以上兩篇之全文，作爲張謇傳記敘言中之第一、第二附錄，但詳釋祺祥紀事所載，疑竇頗多，例如兩宮令醇王赴京密召恭王三日而同至熱河，決不可信。第一理由，北京與熱河，距離四百華里，往返行程須八百華里。我今援引翁心存日記（註一）原稿，咸豐十一年七月份之日記數節

（註一）翁心存日記無刊本，原稿今存北京圖書館。

如下：「七月十九日，內閣發表十六日之上諭，立大阿哥載淳爲皇太子，七月二十日，內閣發表七月十七日大行皇帝之遺詔，立皇太子載淳爲嗣皇帝，載垣、端華、肅順等八人受顧命爲贊襄政務大臣。同日內閣發表大行皇帝於七月十七日寅時，龍馭上賓。」遺詔與皇帝上賓之消息，何等重要，無二無疑，是不分晝夜由驛急遞之公文。而根據以上記載，必須兩天以外方能到達北京，那末醇王奉令急召恭王往返三日而至熱河有可能嗎？第二，查劉毓楠洋兵入京日記（註一）一篇，內載：咸豐十年八月初八日卯刻，皇上同后妃幸熱河，隨駕者忠王、惇王、醇王、孚王、鍾王、怡王、載垣、鄭王、端華、尚書肅順、穆蔭、侍郎匡源、杜翰、侍衛等官。」據此則醇王奕譞乃最早隨駕而至熱河之人，所以他的福晉，亦在熱河，孝貞豈有不知，直待大臨時陪醇王福晉，而始知醇王之在熱河乎？第三，恭親王係留守北京辦事王大臣之首領，且係親支重臣，奉到遺詔後，理應奏請赴熱，叩謁梓宮，方足表示忠誠。恭王既已奏請，決非肅順輩所能阻止，所以東華錄於七月二十三日即載：「恭親王奕訢奏請赴熱河叩謁梓宮，允之。」之上諭。若以時日推算，恭王叩謁梓宮之奏，必於七月二十日，即已交驛遞寄。其時北京甫發表咸豐帝逝世之遺詔，此亦證明恭王之赴熱，非由孝貞之密召可知也。

我因以上原因，一年以來，留心搜求咸豐逝世後，或有人目覩當時身受顧命者，及企圖垂簾者變方行動之記載，而杳不可得。最近合衆圖書館館長顧廷龍氏告我，偶與張元濟氏談及此意，

（註一）劉毓楠洋兵入京日記有單行本。

元濟言：曾記宣統三年，在北京購得咸豐十一年文宗寶天後，熱河行在軍機處章京，與北京軍機處之通訊密札，共十二通。札中述咸豐大漸頹命時之情形，及兩宮與八顧命之爭執，皆爲外間所不知。此項密札，頗費研究，因其有歷史價值，已完全登載於民國初年之東方雜誌。予聞之甚喜，亟往借閱，承元濟氏之允許，予已將此十二通密札，手錄一份，此誠歷史鉅寶，與王闓運之祺祥紀事，可稱雙璧，合之兩美。而其中記載，有可以糾正祺祥紀事之錯誤者，亦有可以證明祺祥紀事之正確者。今將此項密札，擇要摘錄以充實張謇傳記附錄第三之材料。予既感謝元濟、廷龍兩氏之惠我無疆，而又惜孟森之不及見也。

查此項密札，共十二通，寄書者皆無真實姓名，但經東方雜誌記者研究之結果，首尾兩通，各爲一人；其中間之十通，則爲另一人手筆。前十一通，皆阿附后意，而未通則黨八人者也。我爲讀者便利計，不依原來所編之次序，而以發信時間之前後爲次序，以便與祺祥紀事參互比較，而得其真情。至於寄書人之原文，只有刪節，並無竄改，惟於每通之末，加以附註而已。

(甲)第十二通，黃箋密札，寄書者無姓名，又無月日，受書者亦不知何人。

「註一」十六日午後登殿，囑內中緩散。「註二」至晚陛轉，始定大計，子初三刻見時，傳諭清楚。各位請丹毫，「註三」諭以不能執筆，著寫來達旨，故有承寫字樣。八位共矢毅効，大異以前局面。兩印均大行所賜，

「註一」內中，內廷行走之王大臣及軍機大臣也。

「註二」丹毫，珠筆也。皇上下諭，例用珠筆。

母后用御寶印。(印起)上用同道堂印，(印訖)。凡應用硃筆者，用此代之，述旨亦用之以杜弊端。諸事母后頗有主見，垂簾輔政，兼而有之。自顧命後，至今十餘日，所行均愜人意(要缺公擬，其餘單簽，均取旨進止)。風聞兩宮不甚懷洽，所爭在禮節細故，似易於調停。歸期有九月之說，俟直督到後，計橋道工程定準，或改早日而不改遲。十七日以後，貴處公文，用贊襄政務王大臣字。剛覺沒去軍機字樣，不合廷寄格式，遂加三字於贊襄上，兩者二而一之。(註一) 目今貴處爲八堂，併歸西邊屋內(堂餐同桌)，(註二) 新入軍機者，(註三) 諸事細心熟商，恐不入格也。諸事維持妥貼，不啻調象伏虎，貴堂均正人，而能同心，清翁確有把握，兼合機權，深足令人欽佩。(註四) 貴處體統，較前略降，以堂上略尊，聞有坐聽立回之事，然係偶爾，當不常然，亦未講貴處舊式故也。(註五)

(乙) 第一通『套格密札』，寄書者不具姓名，受書者亦無名號。(註六)

『支字摺請明降垂露旨，或另簡親王一二輔政，(註七) 發之太早，擬旨痛駁，皆桂翁手筆也。(註八) 遵

(註一) 即用『軍機處欽差政務王大臣』十字也。

(註二) 原有軍機四人，加入顧命四人，共爲八人，合在一起辦公也。

(註三) 新入軍機者，指敦壇、麟慶、肅順、景壽四人，所謂貴堂，或即指新入軍機之四人而言。

(註四) 清翁何人？似指穆蔭。

(註五) 貴處體統較前略降。因爲新入軍機之怡王、鄭王，地位較高，故有坐聽立回之事，與以前舊式不同也。

(註六) 『套格密札』，係軍機處原有秘密通訊方法，每隔兩字之中，嵌入毫不相干之兩字，清者不知其作何語。

(註七) 玄室即董元醇。

(註八) 桂翁大抵指蔣祐藻。

上摺旨俱留，又叫有兩時許，老鄭等始出，仍未帶下，但覺怒甚。（註二）次早，仍未發下，復探知見面大爭，老杜尤肆挺撞，有若礙人言，臣等不能奉命，太后氣得手顫。（註三）發下，怡等笑聲徹遠近，此事不久大變，八人斷難免禍，其在回城乎。密之密之。（註三）

（丙）第四通，守墨道人寄結一廬道人札。（八月十三日）。

「千里草上書，初十日未下，此處叫人上去要，□留着奪爾達下來，西邊留開。（註四）心台冷笑一聲（註五）十一日叫見面，說寫旨。下來叫寫明發痛駁，夫差擬稿，（註六）尙和平。麻翁另作，（註七）諸君大讚，（是誠何心？尤不可解，等語，原底無之。）遂繕真遞上，良久未發下，（他事俱發下）並原件亦留。另叫起，耳君（註八）怒形於色，上去見面，約一刻許下，（聞見面語頗負氣）仍未發下，云留着明天再說，十二日上去，未叫起，發下早事等件，心台等不開視，決意「闖車」。（註九）云不定是誰來看。日將中，上不得已，

〔註一〕老鄭即鄭王端華。

〔註二〕老杜即杜翰。

〔註三〕怡等即怡親王。

〔註四〕千里草即董元醇。「奪爾達」即太監，滿洲語也。

〔註五〕心台即怡親王載垣。

〔註六〕夫差指章京中之姓吳者。

〔註七〕麻翁，即焦祐瀾，又號焦大麻子。

〔註八〕耳君即鄭王端華。

〔註九〕「闖車」是北京土語。即同亂罷工之意。據詳記事所云，三日不視事者，即指此事。

將摺及箋批發下，照鈔。始照常辦事，言笑如初，如二四者，（註一）可謂渾蛋矣。夫今日之事，必不得已，仍是垂簾。（溫公、魏公不能禁止垂簾，諸公竟欲駕而上之矣。）可以遠禍，可以求安，必欲獨攬其權，是誠何心？鄧意如不發下，將此摺淹了，諸公之禍淺。固請不發，聞車之後，不得已而發下，何以善其後耶？克帥昨於密裏發一報，不知何事，今日已散，尙未發下，此公十五日到，不卜如何措施。（註二）在城想見着鄧堂，一切自己盡悉，事貴求全，要亦未可冒昧也。（註三）開因邊執不肯下，定要臨朝，東邊轉彎，雖未必其意向如何，太約是姑且將就，果如此行，吾不知死所矣。噫。（註四）鄧前未另寫，乞代呈困，進城後須打主意，未可聽人舞弄也。（註五）

（丁）第七通，樵客寄黃蝶主人札。（九月初一日）

『恭邸今日大早，適趕上殿參禮，伏地大慟，聲激殿階，旁人無不下泪。自十七以後，未聞有如此傷心者。祭後太后召見，恭邸請與內廷借見，不許，遂發對，約一時許方出。宮燈頗有懼心，見宮未嘗不肅然改容，連日頗爲斂戢。（註六）成、沈二公來晤，約略告之，屬鄧堂隨時小心，緣在不敢晤談，防耳目也。（註七）

（註一）二四即顧命八人。

（註二）克帥即勝保。

（註三）鄧堂即善王。

（註四）西邊，指那拉氏。東邊，指額駙赫氏。

（註五）鄧前未另寫，乞代呈聞，可知此寄書與受書之人，俱是恭王心腹。因恭王曾任軍機三年之久也。

（註六）宮燈即照壁。

（註七）成、沈二公或係隨善王回來，爲善王親信之人。

自十七後，八位見面，不過兩三次，今則見面一小時許，足見自有主宰，一時不發也好。恭王未聞有回國消息，大約三五日再說。（註一）

（戊）第八通爲第七通之附札。

再，元聖在此，當爲盡心區畫，隨時保護，如仗朝社之靈，得有轉關，當勉爲元祐正人。（註二）此間先應內外患二，先釋其一，山東尙無回音。（註三）今日晤竹兒等，知昨見面，后以夷務爲問，聽力保無事，又堅請速歸。（註四）

（己）第十通樞密寄結一廬主人札（九月初五日）

元聖在內見一面，未交談。（註五）今日八人上去代請，有話令明日請安，大約早晚叫回去，（註六）弟恐其遂回，頃去面謁，坐談一時，頗有所陳，並自陳不能久待苦衷，渠勸稍安，且俟進城再說。」

（庚）第十一通守墨道人致結一廬主人札（九月十六日）

十四晚克翁到此，弟夜去深談，其人近來頗有閱歷，謂伊等罪狀未著，未可驟募兵諫，致蹈惡名，以（註一）曾自十七日以後，八大臣見太后，不過兩三次，今見恭王一時許之久，足見兩宮自有主宰也。

（註二）元聖指恭王，竟以周公相擬矣。

（註三）此間先應內外患二，先釋其一，所謂內外患二者，應約總明，以鄙意度之，內患指端華、鳳樓二人，外患指勝保、爾格林沁二人，先釋其一者，或言勝保已不爲患，山東尙無回音者，或言爾格林沁尙未表示態度也。

（註四）「后問到家之後，英法津人，能否相安？」恭王答語，與祺祥記事完全相同。

（註五）曾本人與恭王在內廷見一面，未與交談也。

（註六）今日八大臣進內代恭王向兩宮請問行期，兩宮令其明日請安，大概早晚即令回京也。

遠違，頗具其虛聲，勸其虎豹在山，且勿驚他。恐伊等欲創其禍，以後事更難辦。（註一、二）連日內裏有人傳說，來信云：自前日明發要下，（註三）一盡極怒，是誠何心一語，弟已囑子建（註四）將此稿密藏，七先生亦大怒，云俟造城講話，（註五）老五太爺喝止之。（註六）

今將密札所述情形，與祺祥紀事相較，所不同者：一、恭王之赴熱河，叩謁梓宮，決非孝貞令醇王密召，亦無與恭王三日而同至熱河之事實。因恭王奏請叩謁梓宮之批准，在七月二十三日，而恭王之到熱河，則在九月初一日也。二、並無高廷祐奏請垂簾之摺，更無肅順輩擬旨當斬，及改發披甲人爲奴之上諭，實際乃董元醇奏請垂簾之訛傳也。

至於因奏請垂簾之摺遂引起顧命與兩宮間之極大糾紛，而竟至「闔車」，則爲兩種記載之所同。還有恭王到熱河後向兩宮奏對之語，「后以夷務爲問，邸力保無事，又堅請早歸。」則與祺祥紀事所載，完全吻合，此足證明王闈運之著作，確有歷史上甚高之價值也。

在此兩種文獻之中可以證明，那拉氏與奕訢實爲篡竊垂簾之主動人物。孝貞鈕祜祿氏平時對

〔註一〕克爾指勝保。

〔註二〕通達，指顧命八人。

〔註三〕宮內傳說，兩宮對於明發批斥董元醇奏中，「是誠何心」之語，極爲憤怒。

〔註四〕子建指寶毓英亦軍機章京之一，或即領班也。

〔註五〕七先生，指醇王奕譞。

〔註六〕五老太爺，指醇王奕譞。

於肅順雖不滿意，但還沒有非臨朝不可之強硬主張也。我爲闡明此一段歷史之內容，不能不在以上兩種文獻之外，搜尋其他比較可信之著作參互研究，以期得到更多真實之情形，今將研究所得，分爲數節，以資說明。

第一節 政變之動機發於何時？始於何人？

恭王奕訢是一個虛榮心極重權慾極旺的人，他對於其生母之尊號，不待皇上明白許可，而擅令軍機處擬議詔旨，使咸豐默然忍受，手足之情，由此隔閡，由隔閡而猜防，咸豐即明降諭旨斥責奕訢辦理喪儀之不善，而攔出軍機。奕訢因此遭到甚大之打擊，直至英法聯軍入京，奕訢得有機會，與英法簽訂和約，因安定社稷之大功，以爲可以挽回聖眷。豈知咸豐對他，仍然一樣的冷淡，這就使奕訢無法忍受，而發生甚深之怨望矣。專制時代之政變，多起於大臣之怨望，咸豐既不信任奕訢，而又授以大權，在此一年之內，已批准奕訢簽訂之英法和約，又將以前暫時設立之撫局，改爲常設機關，名曰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體制與軍機處相等，任命大學士桂良、侍郎文祥兩人爲本衙門之大臣，而以奕訢冠於其上，稱爲管理大臣。桂良爲奕訢福晉之父，文祥係留京辦事之軍機大臣，皆恭王死黨也。又在總理衙門之中，設立全國海關稅務處，聘用英人爲總稅務司。奕訢於是手握全國外交財政之總樞，實權日益擴大，地位日益重要，其重要之程度，駕於端華、肅順之上，已爲當時政治組織中不可一日或缺之人物。假如咸豐翻然覺悟，一變其數年來

猜防之態度，重將奕訢擁入懷抱，而於病危時授以託孤重任，如太宗之於多爾袞，則葉赫那拉氏垂簾一幕，無由發生，此後數十年之演變，或將別出途徑也。

咸豐之不能信任奕訢，或者由於猜忌。但沒有想到，端、肅勢孤，且爲各大臣所切齒，而並無外援。肅順雖與湘軍要人如胡林翼、曾國藩、左宗棠等頗有聯絡，可是遠水救不得近火，清代宮廷之事，漢人從不參預，已成慣例。王闓運年譜中曾載，當咸豐逝世時，闓運聞知端、肅受顧命，而並無恭王之名，心知不妥，遂函告曾國藩請其致函肅順，拉攏恭王加入贊襄政務，共獎王室，而國藩置之不復。追那拉氏垂簾之後，闓運對於國藩，深以不用其言，引爲遺憾。依我評論，奕訢與肅順，都有專斷不讓之性質，即使拉攏合作，亦終有火併之一日也。

至於此次政變之動機，究竟始於何時？我今援引陳恭祿教授所著中國近代史之一節如下：

「據慈禧外紀，咸豐十一年八月病勢轉劇，十二日，那拉氏慮其難有起色，遣使前往北京，密告恭王奕訢，肅順等別有所謀」。我認爲此記載與祺祥紀事所載咸豐十一年文宗病狀有關。紀事稱「七月初王具奏請省侍，帝疾篤，已不能起坐，強起倚枕，手批王奏曰，「相見徒增傷感，不必來觀。」」按近代史之月日，係用陽曆，近代史之八月十二日即舊曆之七月初七日也。奕訢之奏請省侍，可能係應那拉氏之密召，那拉氏密召奕訢之原因：一、因儲位未定，深恐肅順輩別有主張，另立長君；二、因肅順在宮中權力甚大，兩宮均所不喜，恭王到熱河後，兩宮可以籲請咸豐託孤於恭王，受顧命之特權，免受肅順之挾制。至於垂簾之事，無論紐祜祿氏或那拉氏，在咸豐

未逝世前，她們尚不作此想，因為清代祖訓，不准母后干政，順、康兩朝，前例昭然，宮中后妃，豈有不知？

可是恭王奕訢於咸豐病危時，奏請省侍而不許。咸豐帝彌留時，竟不能列入顧命中之一人。於是由怨望而絕望，更由絕望而變為憤怒，一是區區者而不予畀，予必自取之。奕訢決定以自己的力量，推翻遺詔造成政變之行動，當然在奉到遺詔發表顧命八大臣之後。可是，造成政變的動機，早已種於接到咸豐手批，不許其到熱河省侍之時。所以發生政變的動機，恭王實在那拉氏之前，而那拉氏之忽發野心，還是被恭王所策動。換言之，這垂簾一幕大軸戲，恭王是一個編劇、導演而兼主角的大人物。那拉氏亦可說是主角之一，其餘如鈕祜祿氏、醇王，都不過配角而已。

第二節 恭王奕訢將以何法造成政變？

有人問我：你有什麼憑據，斷定恭王奕訢是造成政變的起意者，同時又是造成政變的實行者？我的答復如下：

奕訢於奉到遺詔之後，即日奏請赴熱叩謁梓宮，此奏請早已於七月二十三日批准。可是奕訢在奉到批准諭旨之後，並未起程赴熱，直到九月初一日，方始趕到熱河。（見密札第七通）在此一月有餘綿長的時間，他在北京，做的什麼勾當，那不用說就是用他種種可施的力量，積極佈置，鋪成政變的道路而已。

可是，恭王佈置煞費經營。第一步，必先與英國公使接洽，醜詆順命八大臣之如何排外，把咸豐十年英法開釁，及囚禁巴夏理之行爲，都歸罪於此輩。而最可靠的證據，八大臣中之怡親王載垣、兵部尚書穆蔭，即是誘擒巴夏理解交刑部的實行者。恭王一定申說，此種行爲，都非咸豐本意，而太后亦不贊成。現在嗣主年幼，假使任命八大臣秉政，將來排外之事，必將繼續發生。最好的方法，只有請太后垂簾，要求英國公使，與以同情的援助。這種秘密交涉，雖爲公私文獻所不載，但在東華錄宣佈載垣、端華、肅順罪狀之上諭中，說得極其明白。上諭說「上年海疆不靖，總由任事之王大臣等，籌畫乖方所致，載垣復不能盡心和議，徒誘獲英國使臣，以塞己責，以致失信於各國，淀園被擾，我皇考巡幸熱河，實聖心萬不得已之苦衷也。（下略）」試想垂簾聽政及逮捕八大臣，係屬內政，何必牽涉外交？這就是恭王的手法，亦即恭王之不打自招也。又同治四年恭王第一次被那拉氏攆出軍機時，英國公使公然向總理衙門質問恭王退出軍機的理由。那拉氏無法對付，而只有收回成命。只此兩事，可以證明，恭王在政變之前，確有與英人勾結的事實，以致釀成三十餘年英國公使時常干涉我國內政之惡例。恭王得英國公使同情之後，第二步，即把英國公使之同情，作爲對付京津軍人之武器。在那時候，黃河流域的軍人，比較有實力的爲僧格林沁、袁甲三、勝保三人。袁甲三的軍隊，多半散佈在河南、安徽一帶，而且他係漢人，不敢干預王室之事；在京津一帶附近之軍隊，多半屬於勝保；而僧格林沁的軍隊，則在直隸與山東兩省之間，與捻軍追逐，故勝保之地位，尤其重要。奕訢一定把與英國公使商量之結果，告知僧格

林沁與勝保，徵求他們的意見（參看密札第八通及附註二十九）。僧格林沁是蒙古王，他與漢人一樣，受清朝的鈐束很嚴，不敢多事；勝保是滿洲旗人，他本來是一個京官，受咸豐特識，管理軍務，他是一個卑鄙狡詐，無惡不作的軍人。恭王深知政變必以武力為後盾，若不說服勝保，或將生出枝節，又深知他的反復無常，惟利是圖的性質，就以威脅利誘的方法，說服勝保。勝保眼見恭王對英、法講和之成功，又眼見英國公使駐紮北京之後，咸豐怕懼英人，竟至不敢回京，亦預料北京政權，將落在奕訢之手。所以經奕訢一說之後，非但不反對恭王的意見，而且願意首先上奏，請兩宮垂簾。於是恭王以武力為後盾的目的，亦已到達了。咸豐十一年東華錄中所載當時奏請垂簾者，漢人甚多，而滿人只有一人，那就是勝保。

但是許多奏請垂簾之奏，都是發生於兩宮及同治帝回京之後。那時候政變的佈置，已經十分成熟，靜待載怡、端華、肅順三人護送梓宮到京自投羅網。此種懇請垂簾之奏摺，好比是那拉氏與奕訢登台時之一種禮獻，二十七響也好，八十一響也好，都不過是照例的儀節而已。而比較重要的，還是八月初十日董元醇首請垂簾之一摺，因有此摺，遂使兩宮與顧命八大臣發生裂痕也。此摺之來由，是否由兩宮所授意，或係恭王所指使，現已無從查攷。但那拉氏與恭王在咸豐逝世以前，與逝世之後，信使往還，不絕於途。據行唐尚秉和所著辛壬春秋，及英人濮蘭德所著慈禧外紀所載，侍衛榮祿及太監安德海，均受那拉氏命令，負通訊與密商之責任。辛壬春秋言「當文宗之崩，御史董元醇奏請垂簾，親王輔政，肅順謂垂簾為祖制所不許，后心銜之，而陽與

周旋，遣侍衛榮祿與恭親王奕訢密謀，誅肅順，計定回京。『慈禧外紀』則稱『有一滿人，曾感隨熱河，述當日事云：慈禧性質堅毅，得人愛戴，侍衛皆傾心向之，頗得衆助。當最危之時，太后與榮祿密商，非常謹慎，不使三人稍萌猜疑之心。太后有太監安德海，最爲信任，每日遞信於恭王，能直達都中無礙者，皆安之力也。』等到九月初一日，恭王奕訢趕到熱河時，則在一切佈置已經完成之後，此來名爲叩謁梓宮，實則將佈置的情形，直接報告於兩宮，而請兩宮放心香京而已。可是奕訢亦頗狡猾，他於殷奠哭臨之後，蒙兩宮召見，而必請與顧命大臣同入，迨兩宮不許，始單獨進見。迨要回京時，又必請顧命向兩宮請示，而不肯自己單獨請訓。此等行動，迥非端華、肅順、鹵莽滅裂者可比也（參看密札第七通及第八通）。垂簾之後，恭王得獨攬大權，決非無因。『慈禧外紀』載稱：『一日召見時，恭王竟對兩宮云，兩太后之地位，皆由我而得之。』果有此言，則不啻自承爲製造政變之首領矣。

第三節 肅順之爲人及一般的評論

肅順究竟是怎樣一個人物，在那拉氏垂簾之後，當然不會有稱頌讚美他的人。翁心存日記於肅順正法之後，有『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之語，則憤恨肅順可知。其所以憤恨的原因，則以心存在大學士任內，兼管戶部事務，而尙書則爲肅順，專斷不讓，不令心存預聞部務，心存十分憤慨，竟因此而辭職也。薛福成庸庵筆記，敘述肅順事蹟，分爲兩篇：其一

篇，盛贊肅順輔佐咸豐，信任湘軍之功績，大致言當文宗嗣位之後，漢人軍機中以祁雋藻資格最老，彭蘊章任事最久。然對於南方軍事及湘軍之情形，尙不深悉。惟肅順則留心已久，知之較深，常在大廷廣衆，稱譽曾國藩之識量，胡林翼之才幹爲不可及。當咸豐十年，庚申（一八六〇）江南大營潰敗，兩江總督何桂清棄蘇、常而逃，奉旨革職，咸豐擬調胡林翼督兩江，肅順則力言，武漢地方重要，非胡林翼坐鎮不可，不如以曾國藩督兩江，責其收復南京，則長江上下游皆得人矣。咸豐恨以爲然，就此照辦了。左宗棠在湖南巡撫幕中，歷時甚久，對於湘軍之東征，都盡最大之努力，以權重而招怨，已革永州鎮總兵樊燮，控之於都察院，咸豐令官文嚴密查辦提訊宗棠，如實有不法情事，即行就地正法之語。肅順不以爲然，授意高心夔，趕快設法覓中外大臣，專摺奏保宗棠，以便向咸豐解釋。心夔與郭嵩、王闓運密商，嵩竊時在南書房行走，以時機緊迫，籲請南書房之前輩潘祖蔭，具摺密保宗棠。祖蔭慨然允之。其保摺中，有中國不可一日無湖南，湖南不可一日無左宗棠云云。同時胡林翼在湖北，聞官文行動，亦具摺力保宗棠。謂其名滿天下，謗亦隨之。咸豐商之於肅順，肅順則言，國家需才正急，可將保摺鈔寄官文，令其酌辦，官文始知朝廷有擢用宗棠之意，並未將宗棠提詢，即覆奏了結。曾國藩亦有摺奏調密保，遂賞給以四品京堂候補，幫辦國藩軍務，不及兩年，即升授浙江巡撫云云。可是薛福成之另一篇，則稱戴垣、端華、肅順爲三奸，醜詆不遺餘力，其措詞，則完全鈔錄上諭，及奏請垂簾之摺子，薛福成何以有前後兩歧之文字？則以當時文網甚苛，其醜詆三奸之文，乃文人狡獪，借此掩護，

以表示自己並非肅黨而已。

薛福成另有一文，載咸豐八年戊午（一八五八）柏葑科場之獄，極爲詳盡。文中極言，柏葑之所以被殺，完全出於肅順所陷害，但又並未舉出柏葑無罪之證據。其篇末之結論，則言：「當咸豐初年條子之風盛行，大庭廣衆中，不以爲諱，敏給者常制勝，樸訥者常失利，往往有考官夙所相識，聞中不取而擯之，及出闈而咎其不遵條子者。又有無恥之徒，加讒三圈、五圈於條子上，倘獲中式，三圈則贖三百金，五圈則贖五百金也。考官之尤無行者，或散羨之，余不知此風始於何時，然以余所見，則世風之下，至斯極矣，識者早慮其激成大獄，而不知柏相適當其衝也。然自戊午嚴辦考官之後，遂無敢明目張膽，以條子相接受者。迄今三十餘年，鄉會試規模，尙稱肅穆，則此舉不爲無功。然肅順等之用意，在快私憾而張權勢，不過借科場爲名，識者亦不以整頓科場之功歸之也。」此文在表面上，是詆毀肅順，而詞氣抑揚之間，乃爲肅表功，亦當時環境，決不容許有讚美肅順之記載所致也。

至辛亥（一九一一）革命之後，一般受那拉氏四十餘年之荼毒，及戊戌、庚子兩案之拂逆人心，所有記載，殆無不爲肅順呼冤。行唐尙秉和所著辛壬春秋，對於肅順，竭力推崇，我今摘要援引其正文，及附註如下：「當咸豐洪楊革命，踞有南都，天下苦兵者十餘省，清室危甚，宰相文祥、肅順，謂滿人暮氣深，非重用漢人，不能已亂。文宗聽其言，曾國藩、胡林翼、左宗棠諸人以次擢用。（中略）及文宗幸熱河，尤倚若左右手，當是時，內憂外患，岌岌不可終日，而清

室卒不顛覆者，肅順之力爲多，肅順之爲人，忠勇而謙下不足一。

註云：『當時曾國藩統兵安徽，聞肅順死，慘然曰：此冤獄也，自壞長城矣。則肅順之爲人可想。』

以上所記載除翁心存日記之語，著有私怨，不足置信，其他評論，與祺祥紀事，大致相同，惟中國近代史之評論，則與此大異，我今摘錄一節，以資參攷：『咸豐即位之年，洪秀全起兵，清廷君臣，不能振作有爲削平大難，咸豐親臣爲怡親王載垣、鄭親王端華，二王之祖爲皇族近支，建立大功，封受王爵，而奉世襲罔替之旨，其爵傳之子孫，所謂鐵帽子王也。二王襲爵，皆無才能，但知迎帝所好。端華之弟肅順亦入內庭侍奉，肅順膽大敢爲，尤善揣上意，漸握重權。三人同干朝政，軍機大臣側重肅順，恃寵立威，嘗與大獄，剷除異己，朝廷益壞。（中略）一八六〇年英法聯軍第二次北上，議和不協，北京危急，咸豐出狩木蘭（熱河）后妃從之。十月，英法北京條約成立，咸豐以公使入覲問題不肯遽歸，將於明年春回京，及期疾病，於是延期。八月，病勢轉劇，二十一日，病勢益危。載垣等入宮，稱受顧命，皇帝諭載垣、端華、肅順等八人，爲贊襄政務大臣。（中略）載垣干政之謀，出於肅順，贊襄政務王大臣，皆其黨羽，其人既見惡於太后，威望又不足以臨朝臣，其中王大臣，且無近支親王一人，雖曰不違於故事，而古今之環境固不同也。』

中國近代史之論調，何以與其他著作截然不同？據我推勘所得，則以著者陳恭祿所搜材料偏

重於外國人之著作，而對於中國文人，似頗鄙薄，以為其記載皆不可信之故。我也承認，晚清同、光年間，所謂清流名士，好持高論，不切實際，並且不免偏私之見，但中國人記載中國事實，究竟比較切近，若在外國著作中，搜求中國史料，只有國際交涉的內容的確豐富而有系統，至於我國國內政治的演變，其內容十分複雜，外國人著作所載，都不免扣槃扞燭，似是而非。這理由很明顯，因為外國作者所獲中國政治之史料，亦出於中國人士之口。此中國人所述的情形，他的可信之程度如何？能比較中國文人的著作，格外可靠嗎？即以中國近代史所屢次引用的慈禧外紀之一書而論，它對於庚子年義和團圍攻使館的情形，確比其他著作格外真確。而於敘述「那拉氏垂簾」及「罷斥恭王」兩次的政變都沒有十分搔著癢處，尤其是揶揄那拉氏之資料，大部份之於北京游人所傳述，凡北京的游入，無論是屬於愛新覺羅氏的族人，屬於葉赫那拉氏的族人，無不誠心擁護那拉氏。此乃游入本身利害的問題，而非一般之公論。慈禧外紀竟有曾國藩為慈禧所擢用之語。此在稍知湘軍歷史的人，皆當讀之而噴飯也。

因為以上的原因，所以中國近代史中，對於肅順的批評，價值不高。作者的材料，大都出於英國人之著作，而英人著作所搜集材料，大部份出於北京英國的使館，材料的來源，則又根據恭王及其徒黨之口說。恭王在垂簾之前，對於英國公使非正式的接洽與佈置，乃不可掩飾之事實。英國人之恨感豐與肅順，並不亞於恭王。此即中國近代史中對於肅順之論調所以有與其他著作不同之點也。

余既援引以上諸家之記載，以闡明當時篡竊垂簾之真相；今更援引東方雜誌記者高勞之敘言與結論，以爲此附件之結束。其敘言曰：「英國女子之要求參政權也，謂國當女主時代，政教修明，國勢降盛，如依利沙白、維多利亞，爲其國中有數之令辟，以是謂女子優於政治能力之證。然返觀我國，適得其反，中古之世，夏、殷、周皆以婦人覆國，近世女禍，尤史不絕書，我國經典及歷史政治家，莫不悼懷焉。以女后臨朝爲戒，前清家法，亦不許皇太后垂簾聽政，迄於季世，孝欽三次垂簾，卒釀成戊戌之變，庚子之禍，國民痛心疾首，羣思革命，坯土未乾，禍機猝發，清室三百年之政權以此失墜，而國民之生命財產，犧牲於革命者乃不可數計。若孝欽者，固不獨國家之禍水，亦清室之風階。蹟其平生行事之拂逆人心者，固以戊戌、庚子爲著，他若德宗之崩、孝貞之逝、毅后之殉、宮庭隱秘，傳信傳疑，史家論證，待諸異日。而端、肅之案，實孝欽專政之開始，亦覺羅氏興衰之關鍵也。當時論者，謂端、肅跋扈不臣，罪在不赦。專制時代之輿論如此，不足爲異。及今思之，則當時之執政大臣，謹守成法，抗阻垂簾，至以身殉，較之同光時代之諸元老，如事母后，以厲我人民戕其宗祖者，固高出萬萬，即以戊戌、庚子死難諸臣視之，亦徒爲焦頭爛額之功臣，非曲突徙薪之上客矣。（下略）」其結論曰：「追惟當日，雖端、肅諸人所行未必盡規於正，而其抗爭垂簾，要不能目之爲罪，以文宗顧命之八人，未三月而同時解職，誅戮者三，放逐者一，宮闈在威，比之呂雉、武曌殆無以過，而其後暴尸殘殺，塗毒黎元，厲霜擊汰，實基於此。奕訢、勝保以貴戚之卿，專閫之將，不明國家大計，而爲一婦人所用，對於端、

「肅諸人能無媿乎？」

以上所敘述，與張謇自身，並無直接關係。但張謇自成年以後，爲社會服務，大部份之精力，皆消耗於那拉氏及北洋軍閥統治時代，其所成就，不及其志願十之一二，奔走導淮二十餘年，終無結果，即其明證也。

張謇傳記

目 錄

敍言	(一)
附錄一	(一〇)
<u>王闓運</u> <u>祺祥</u> 紀事之原文	
附錄二	(一五)
<u>孟森</u> <u>高延祜</u> <u>首請垂簾</u> 攷之原文	
附錄三	(一九)
<u>祺祥</u> 紀事以外之參攷史料	
第一章 幼年時代之張謇	(一)
第一節 張謇家世及在家熟讀書之狀況	(一)
第二節 出門求學	(二)

第二章 少壯時代之張謇……………(四)

第一節 入吳長慶軍幕後得與袁世凱相識……………(四)

第二節 吳長慶渡海東征 張謇 袁世凱大顯身手……………(七)

第三節 張謇是第一個賞識袁世凱而提拔他的人 也是第一個與袁世凱齟齬的人……………(一九)

第四節 朝鮮六策是怎樣一個內容 李鴻章是怎樣一個角兒……………(二八)

第五節 光緒甲申政變之重要性 那拉氏罷斥恭王醇王當國 孫毓汶專權……………(三六)

第六節 甲午中日戰事之爆發 張謇決心打倒第一代軍閥李鴻章 無意之中塑成第二

代軍閥袁世凱……………(五〇)

第七節 張謇對於戊戌政變之態度……………(七三)

第八節 義和團事變之前因與後果……………(八五)

第三章 中年以後之張謇……………(一一〇)

第一節 袁世凱初任北洋中外注目時期……………(一一二)

第二節 袁世凱專政時期 包攬經濟軍事政治一切大權排斥異己遍佈羽翼……………(一一五)

第三節 瞿鴻禨與袁世凱政治之暗鬥……………(一二〇)

第四節	瞿袁第二次之政爭……………	(二三八)
第五節	帝后同時死亡之謎 親貴專政之自速其亡……………	(二五七)
第四章	老年時代之張謇……………	(一八五)
第一節	張謇踏上政治舞台之一幕 喜劇乎 噩夢乎……………	(一八五)
第二節	追述張謇在政治上之潛勢力……………	(一九〇)
第三節	南京臨時政府成立 張謇被推舉為實業部長……………	(一九二)
第四節	上海議和之情形……………	(一九七)
第五節	籌備帝制之第一幕……………	(二〇三)
第六節	唐紹儀內閣之夭折 袁世凱之借刀殺人……………	(二〇三)
第七節	宋教仁被暗殺 『洪憲皇帝』最得意之筆……………	(二〇九)
第八節	籌備帝制之第三幕……………	(二一〇)
第九節	饒士爺組閣 重掌財政 書獃子被誘 欣然出山……………	(二一五)
第十節	第一流內閣的命運 先注死 後注生……………	(二一七)
第十一節	籌備帝制最後的一幕……………	(二一七)

推翻內閣制 設立國務卿

徐世昌的派頭與作風 臨陣脫逃

張謇個人的抱負 一場噩夢

第八節

『洪憲』帝制之前因與後果……………(二二五)

第九節

『洪憲皇帝』夢中之背景不是泰山是冰山……………(二三四)

英法兩國乘機要索 日本政府幸災樂禍

都要安排由梁士詒一手包辦

『大英帝國』在中國之地位一蹶不起

日本在東方之勢力逐步增加

第五章

張謇在黃海墾殖和導淮問題上之事迹……………(二四六)

第一節

黃海墾荒之價值 偉大之計劃……………(二四七)

張謇生前遭到挫折 死後十年竟告成功

附件 方俊之來信與復函……………(二六二)

第二節

張謇對於導淮問題奔走二十年勞而無功之經過……………(二六六)

他是清朝末期惟一研究水利之學者

他所主張的水利計劃不論大小並無一事實現

附件……………(二七八)

結論……………(二八一)

後記……………(二八八)

第一章 幼年時代之張謇

自出生至二十四歲

第一節 張謇家世及在家塾讀書之狀況

張謇生於中等農人之家，也與當時其他普通家庭一樣，並無特別足以記載之事蹟。張謇本人，曾著有簡明的年譜兩卷。我只有在他年譜之中，採取一種當時社會風俗習慣，與現在情形迥然不同之點，以資參考。

張謇生於咸豐三年癸丑（一八五三），正是洪楊軍隊攻佔南京的時候。這是我們江蘇人六百年來第四次遭到的戰亂：第一次，蒙古人下江南；第二次，朱元璋起義；第三次，滿洲軍隊下江南；第四次，便是洪楊軍了。在四次的戰亂中，很幸運的是南通地方，因為南通在蘇北，是一個半島的形勢，地非衝要，沒有軍事價值，幾次鼎革，所遭兵災極微，所以鄉戶人家，生活相當安定，風俗也相當守舊。

張謇是世代務農的家庭，他的父親，大概有田數十畝由自己耕種，雖雇一兩名長工，但在農忙時季，他的父母亦得自己下田，做不很費力的工作。張謇的父親因為繼承外家財產，所以有兩個妻室，一共生了五個兒子，家累頗重，衣食之外，並無積蓄。張謇同父異母的兩個哥哥，都讀

書不成。他同母所生的哥哥，取名張晉，與謇同在家塾讀書，而資質不及謇。

張謇讀書非常聰明，他十二歲時，在一個蒙館先生家裏讀書，先生見門外有人騎白馬而來，即出七字「人騎白馬門前過」，命謇屬對。謇應聲說：「我踏金鯨海上來。」先生大喜，到處誇張，說他的學生將來有中狀元的預兆。此事即載在張謇自己所撰年譜中。因此，我們應該明瞭當時社會，對於科第的重視了。

別人都不必談，就說張謇本人，對於科第何嘗不重視呢？他於十六歲入泮，二十七歲考取優貢，應江南鄉試，屢試不售。光緒八年壬午（一八八二）張謇正三十歲，朝鮮東學黨肇亂，張謇隨吳長慶率兵東征，多所贊劃。亂事平定後，張樹聲、吳長慶與李鴻章商量，專摺特保張謇，而張謇堅決謝絕，謂自己志願寧以科第進身云云。這就表示張謇中科第志趣很深了。科第始於隋唐時代，狀元翰林之名目，創始於武則天，一千餘年，奉為典要，直到西后那拉氏將死之年，科舉雖廢，而留學生回國考試，尚有洋翰林之稱。可見一般社會中毒之深了。張謇在近代讀書人中，頭腦比較清新，其見解尚且如此。因此，我不能不佩服清朝皇帝控制漢族手段之高明也。

第二節 出門求學

張謇家世寒微，其遠代祖先，已不可考，高曾以下，不曾有讀書應考之人，當時慣例，叫做冷籍，是不准考試的。張謇的父親望子成名之念甚切，異想天開，與皋縣一個姓張的認為同

族，命張謇到如皋應文童之試，居然考取秀才了，被如皋人大肆攻擊。張謇的父親到處求人，幾乎因此破家。兩年不得解決，張謇憤極了，他並不與父親商量，選向學院遞稟，請學院斥革他賈籍的秀才，回到南通應考。學院見他文學很好，有意成全，命飭南通州知州孫雲錦調停此案。孫雲錦亦是愛才的官吏，用種種方法，把他搬到南通州原籍，算是一個南通秀才。那反對張謇的如皋人，就沒有話說了。可是花錢太多了，張謇同父異母的哥哥大不願意，說他父親偏心，賣了許多田地，都是爲了張謇一個秀才，太不值得，要求分家。於是張謇就變成一個負債之人，不得已往外鄉謀館，恰好那幫助張謇的通州知州孫雲錦，調往南京當發審局差事。他知道張謇很窘，就邀他到南京作爲私人秘書，給他每月十兩銀子的薪水。在當時，已經是很厚的月俸了。

張謇有此機會，在南京認識了許多文學家，如南京惜陰書院山長全椒薛樹農、時雨、江陰鳳池書院山長武昌張廉鄉裕都是當時知名之士。最後還得到兩江總督沈葆楨的特別賞識。張謇因此在文學方面，書法方面，以及政治外交方面，灌輸了不少的知識，得到極大的進步。不知不覺中，他已由一個鄉村秀才，變成當世知名之士了。

第二章 少壯時代之張審

自二十五至四十九歲

第一節 入吳長慶軍幕後得與袁世凱相識

張審在南京，無意之中，得與吳長慶相識。其時長慶的官階是記名提督，實授直隸正定鎮總兵，原籍安徽廬江縣，是李鴻章部下的一個軍官。當初長慶在家鄉辦團練，防禦捻軍。他的父親，是一個紳士，因辦團練，守廬江縣城，為捻軍攻破而陣亡。長慶欲報父仇，繼續辦團，與捻相持。後來，李鴻章做了江蘇巡撫，駐紮上海，得到曾國藩的同意，把長慶軍隊調到江南，歸鴻章節制。同時被調的，還有張樹聲、張樹柵的柵字營；周盛波、周盛傳的盛軍；劉銘傳的銘軍；潘鼎新的鼎軍；以上統稱淮軍。實際上都是早已成立的軍隊，並不像曾國藩所統轄的湘軍，大部份由自己親信朋友及子弟招募訓練而成的。這一批淮軍，原本受兩江總督曾國藩所統轄及指揮。曾國藩既接受江蘇紳士之請求，在上海另立一軍，保舉李鴻章為江蘇巡撫；遂不惜將自己指揮的淮軍，整個的給與李鴻章，聽其調度。

吳長慶原是哲生，文學頗有根柢，他與發審局委員孫雲錦是世交，往來頗密。他在雲錦處，見到張審的文字，又因雲錦之介紹，與審相識，見其文字優長，遂延入幕府，時在光緒二年丙子

(一八七六)張謇年甫二十四歲。長慶雖是實缺總兵，但並不到任。他率領慶軍十二營，駐紮浦口。張謇入幕府後，得參預軍事機密，軍中重要函牘，皆歸張謇辦理。築茅屋三楹，為謇讀書治事之所，並命其次子吳保初，從謇受業，賓主相得。

光緒六年庚辰(一八八〇)因法人侵略安南，沿海戒嚴，調吳長慶軍六營，移駐山東之登州，督辦山東海防，兼幫辦山東全省軍務。其時長慶已實授浙江提督了。光緒七年辛巳(一八八一)四月，袁世凱至登州，向長慶軍中投効，因此遂與張謇相識，時張謇二十九歲，袁世凱則二十三歲也。

讀者諸君注意，我在敘言中曾說：「同治、光緒兩朝之內政外交，尤其是甲申以後，政潮之起伏，外交之翻復，國勢之岌危，均由西后那拉氏一手所造成。假使沒有垂簾之事發生，則歷史之演變，或者早向另一方向進行，亦未可知」云云。這是千真萬確，無論何人不能加以否認的事實。但我們既然公認西后那拉氏是中國的罪魁禍首，就必須根究那拉氏的幫凶為誰。我可以指出三個人的姓名來：同治時代的幫凶是恭親王奕訢；光緒時代的幫凶，甲申以前仍是恭親王，甲申以後，甲申以前是李鴻章；甲申以後是袁世凱。恭親王奕訢不足責，他們滿洲人，本有一種口號：「與其把國家送給漢人，不如把國家送給外國人。」因為漢人是奴隸，而外國人是朋友也。所以最不可放鬆的幫凶，是李鴻章與袁世凱二人。此二人用種種方法巴結那拉氏。他兩人的思想手段，都是一式一樣，只要自己能握政權，什麼事都可以幹的。

我在敘言曾聲明：「我做懷舊錄的動機，並不是以前中國文人的思想，要把我們記錄的姓名替他揄揚，流傳千古，而是爲保存一種寶貴的史料。」現在要敘述到張謇與袁世凱相識的時間與地點了，我這一桿筆，不能放過袁世凱。

根據張謇自撰年譜：「光緒七年辛巳（一八八一）四月，項城袁慰亭世凱至登州，吳公命在營讀書，劄子爲是正制藝。公語余曰：「昔贈公以團練克復廬江，爲賊所困，命余赴袁端敏（註）公求救。端敏以詢子姪，子文誠（註）公，以地當強敵，兵不能分；姪篤臣，（註）以紳士力薄，孤城垂危，主救。遷延時日，而廬江陷，贈公殉。嗣與文誠絕不通問，而與篤臣訂兄弟之好。端敏後命隨營讀書以示恤，義不應命。今留慰亭讀書，所以報篤臣也。」」

年譜續稱：「慰亭爲篤臣嗣子。先是，積忤族里，衆欲苦之，故挈其父舊部數十人赴吳公。以吳公督辦海防，用人必多也，而防務實無展布；故公有是命，旋予以幫辦營務處。」

作者於庚子（一九〇〇）之冬始與張謇相識，嗣與共事，前後七八年之久，尤其在宣統年間，晤談時爲最多。提及袁世凱在吳長慶軍中情形，歷歷如繪。據謇告我，長慶對世凱攜數十人，冒昧投軍，或想不佳。除留伊本人在營讀書之外，餘皆給資遣散。每月給世凱月薪十兩，亦無任何名義。世凱不免失望。謇曾命題，課以八股，則文字蕪穢，不能成篇。謇既無從刪改，而世凱

一註 袁端敏即袁甲三，爲清朝北方攻捻大將。文誠公，即袁保恆，爲甲三之子。篤臣即袁保慶，爲甲三之孫，爲袁世凱之嗣父，曾任江蘇糧道，卒於南方任所。

亦頗以爲苦。偶令其辦理尋常事務，井井有條，似頗幹練。某夕，賽與世凱深談，詢其志願，世凱很率直的說：『我家中有田可耕，此來不是爲謀餬口。我以爲中國現在受列強壓迫，法蘭西侵略安南，擾及我南洋沿海，指顧之間，戰事將起，假如對法失敗，則列強或將羣起瓜分。我當初因吳公膺海防重鎮，需才必多，正是大丈夫報國之秋，不料到此之後，見吳公溫雅如書生，並無請纓赴敵之意，諒我亦不甘久住也。』賽見其措詞慷慨，不覺動容；遂對世凱說：『慰亭不必失望，我與吳公，相處五年，深知吳公熱心愛國。你既是有心人，不思無出頭之日。』其時長慶幕中，有秦與人朱銘盤者，亦係張所汲引。賽偶與言及世凱牢騷之語，銘盤本來很賞識世凱，遂乘間向長慶說情。有一天，長慶忽問世凱，你有什么官塔？世凱答稱『曾捐了一個中書科中書。』於是長慶下札，委世凱爲某辦營務處，月支薪三十兩，撥勤務兵兩名，資其差遣，但亦並無實權也。

第二節 吳長慶渡海東征，張賽、袁世凱大顯身手

事有出於預料者，次年，光緒八年壬午（一八八二）六月，朝鮮京城東學黨肇亂，其時李鴻章丁母憂，朝旨賞假百日，命兩廣總督張檣聲，署理直隸總督北洋大臣。檣聲疊接朝鮮情報及其國王派員求救之文，即派吳長慶率兵六營，渡海東征，由海軍提督丁汝昌率艦隊護行，奉命限期出發。長慶自督軍隊，籌備開拔，而以前敵應辦諸務，完全委任張辦理。賽以諸務冗集，力薦

袁世凱爲佐理，委爲前敵營務處。

長慶奉東征之命，親往營中，指揮開拔。昕日督責，不遑寢處，始發現其部下軍官，暮氣頗深，遇事敷衍。心中不樂，潛語張謇。謇答言，我於移營登州之後，亦頗感軍氣不如在浦口時之發揚，宜乘此時擢用青年，使軍中耳目一新。長慶問青年爲誰？謇薦世凱；言其才氣可用，並述世凱昔日自負之言。長慶點頭不語，似已有採納之意。

長慶軍隊於奉命之七日內，即全部出發。因遇大風，在威海衛停泊，至第五日傍晚始抵朝鮮之南陽港。朝鮮國王已派人引導。長慶即指派某營爲先鋒隊，限明日黎明登陸。某營官奉命後，言兵士因不習航海，多數暈船，請求稍緩。長慶大怒，下令即刻將該軍官撤職，交軍法處看管。命袁世凱代理該營營長，兼先鋒隊，並給予令箭，謂如有不服命令者，即行正法。世凱奉命後，即刻部署，兩小時內，完全就緒，向長慶復命，長慶對衆大加誇獎。

次日黎明，袁世凱率兵登陸先發，與長慶與張謇率全部在後。約行五十里，見世凱騎馬，迎於道旁。報告前鋒已離此十里，札營，本人乘馬，來此迎接，請大軍在此住宿，一切皆已佈置就緒。長慶見其指揮若定，很似老於軍務的人，大喜過望，回顧張謇說：「慰亭真不錯，不負張先生識拔，我應向張先生道謝。」世凱聽到長慶之言，頓時領悟他得到做先鋒官，是張謇所密保。連忙向長慶請安，口稱：「謝大帥的栽培。」回頭又向張謇請安，口稱：「謝老師的提拔。」張謇倒覺得不好意思，連忙說：「這是大帥對你的特識，希望你不要辜負大帥，多多替國家出

力。世凱連稱是是。

等到吳長慶、張謇進入朝鮮國王所預備的行館之後，袁世凱又向長慶說：「現在有事須稟明大帥。」長慶說：「好好，你說吧。」世凱因言，所帶領的軍隊之中，有搶掠朝鮮村莊魚肉雞鴨蔬菜之事。世凱尚未說完，長慶即大聲說：「你爲什麼不嚴辦？」世凱連稱：「者者，我當時已請出令箭，正法七個人，現有七個首級在此呈驗。」長慶連聲說：「好孩子，好孩子，你真不愧爲將門之子。」世凱從此以後，駐紮朝鮮十二年之久，始終爲對抗日本最前綫之戰士。但吳長慶軍中，因爲世凱年輕資淺，對他都不滿意。軍幕中有周某某者，曾作諧體詩一首嘲之，照錄如下：本是中州假秀才，中書借得不須猜，今朝大展經綸手，殺得人頭七個來。

以上敘述袁世凱初次露臉的情形，都是根據張謇的口述，非特官私文書所未載，即張謇之子孝若，編輯其父遺稿，亦不知有此一段故事也。以下就要敘述朝鮮的情形了。

當時號稱爲藩服的：暹羅、緬甸、琉球、安南、朝鮮五國。暹羅、緬甸本來是獨立國家，一切行政均由自主，每隔若干年進貢一次而已。琉球確是我國藩屬，但她小民貧，孤懸海外，雖由日本併吞，尚無大害。與中國最爲關切者，只有安南、朝鮮兩國，而朝鮮與我國之關係尤甚於安南。安南受人併吞，雲南、廣西兩省，當然受到影響，其害尚淺。朝鮮情形不然，朝鮮之安

（註）東學黨亂平後，北洋大臣保舉袁世凱由中書科中書，以同知分省儘先補用，奉特旨照准。後來吏部行文北洋大臣譚慶屬摺案中，並無袁世凱中書科中書之姓名，始知世凱並無是官。由世凱托人，向部中書辦漏網，不再追究了。

危，即中國之安危。朝鮮介於日俄兩國之間，這兩個國家，都有併吞朝鮮的慾望。這兩個國所以要併吞朝鮮之第二目的，即在併吞東三省，以威脅整個中國。

朝鮮形勢，是中日兩國間的要衝。朝鮮的南部，與日本僅隔一海峽。輪船由朝鮮登山海口，至日本之門司，航行六小時可達。朝鮮的中部與北部，則與我東三省為鄰。我遼寧省之安東，與朝鮮僅隔一鴨綠江；我吉林省之會寧，與朝鮮僅隔一圖門江。明末滿洲人侵略中國，必先收服朝鮮，就是為此。

另外一個看法，朝鮮又是日俄兩國的要衝。日本要防禦俄國的侵略，非佔領朝鮮不可。反過來說，俄國要防禦日本侵略西比利亞，亦必先佔領朝鮮。

朝鮮的地位如此重要，我們當然除以全力保護朝鮮之外，決沒有其他的辦法。然而光緒時代當國的人，他們外交方針完全與此相反。自從西后那拉氏垂簾之後，直到甲午中日開戰時為止，所有操外交之權的，始終只有兩人：一個是恭王奕訢，一個是李鴻章。此兩人居之不疑自以為洋務老手，（當時辦外交者都呼為辦洋務也）。先說恭王吧，他自從英兵入北京，火燒圓明園之後，向英國人賠了許多小心，居然訂定和約。他就因「安定社稷」之大功，推翻咸豐的遺詔與那拉氏勾結，定兩宮垂簾的辦法。左手拉住洋鬼子，右手拉住那拉氏，大權獨握近二十年之久。因為他功大權重，有時得罪了那拉氏。那拉氏兩次想轟他下台，已經下了上諭，後來總理衙門各大臣都向兩宮請求，說：「洋務重要，英國公使，聞恭王開除差使，表示駭異。」那拉氏聽了，沒有

辦法，由東太后（即慈安太后）轉圜，仍令復職的。

再說李鴻章，他最初出馬，做江蘇巡撫，就駐紮上海，他事業的成功，完全靠英國鬼子。借洋債須得英國人承認；購買軍火，須向英國洋行訂立合同；借洋兵，須用英國軍官；練洋操，須請英國教帥。那時候，中國的外交，完全要看英國公使的臉色。李鴻章周旋英人，十分周到；所以李鴻章在中國外交舞台上，可以坐第二把交椅。

有人問我：恭王與李鴻章對於外交方針，有無分別？我的回答是：一般無二。恭王之辦外交，並不是他真正明瞭外國國情；因為他與英國訂立和約之後，即設立全國海關，雇用英國人為總稅務司。這總稅務司及其他辦事人員，就是他的外交顧問。說到李鴻章呢，因為他見到的洋人太多了，他會向洋人倚老賣老。他手下亦有幾個留學西洋回國的人，所以他毫不客氣自命為洋務第一把老手。他外交有一個不二法門，就是「以夷制夷」。對於朝鮮事件，後來的失敗，也就是他認識不清。他並不想用自己全力來保護朝鮮。最初英美向他要求，在朝鮮開埠通商，他就癡心妄想，乘此機會，使朝鮮與英美立約之後，即可以暗中消滅日本或俄國人的野心。

可是他的預料完全錯誤。日本政府，即以朝鮮與各國訂立商約為藉口，認為朝鮮有獨立國家的資格；而不認是中國的保護國。從此以後，糾紛迭起。光緒八年壬午（一八八二）東學黨之肇亂，即日本人干涉朝鮮之第一步，亦即甲午中日戰爭之序幕也。日本自把琉球國消滅，改為沖繩縣之後，第二步即覬覦朝鮮。恰好朝鮮宮庭之間發生問題，父子翁媳爭奪政權。日本乘機播弄，

遂有東學黨之亂事發生。事實是這樣的：朝鮮國王李熙，是大院君李是應之子。朝鮮國老王死後，無嗣，由李熙入承大統，亦如溥儀一樣，由其父李是應攝政。等到李熙成年，結婚之後，歸政於李熙了。但李是應不甘寂寞，仍思攪權，而李熙的王妃閔氏權慾極盛，且小有才具，能制服國王，於是政權漸落於閔氏之手；引起李是應以前秉政時所用舊人之不平，遂暗中聯合東學黨，以反對閔氏，並圖推翻國王。恰值兵丁欠餉數月，而發餉又不足數，李是應乘機煽動，由東學黨率領叛兵攻擊王宮，擄掠閔氏，擅殺辦理外交官員，並攻擊日本駐漢城之領事館。

據張謇告我，是年六月二十四日，海軍提督丁汝昌至登州，持北洋大臣直隸總督張樹聲之手函，面交吳長慶。函言日本干涉朝鮮內政，促長慶即日赴津，密商機要。長慶偕謇於第二日（即六月二十五日）乘輪赴津。二十六日，船抵大沽口，樹聲派員引導，逕至某公館下榻。不久樹聲與其幕友何嗣焜，微行至該公館，密商派兵東征，並研究措理李是應及對付日本之方案。晤商凡兩次，關防極密，在坐除樹聲、長慶外，惟何嗣焜及謇二人而已。二十八日黎明，長慶及謇乘輪返登。二十九日抵登州後，長慶即發緊急命令，預備開拔。七月三日即率六營軍隊，登輪出發矣。

又據張謇告我，張樹聲與吳長慶會談，何以須如此之秘密？因恐日本人探知消息，於軍事不利也。樹聲曾言，據英領事報告，日本在北京、天津都有間諜，而重要行政機關之官吏、書辦、僕役，多有爲之耳目者。若吳長慶到津，即赴北洋大臣官署謁見，恐不能秘密云。

附錄張謇年譜兩則於後：

光緒八年（壬午）八月一則，內載：『李相於憂中，回直隸總督任，張公、吳公謀專摺特保薛叔耘、何眉孫（註）與余。余堅謝而寢。』

光緒九年癸未（一八八三）一則，內載：『吳公屬蘇、松、太道劉芝田瑞芬寄千金於余家。蓋授朝之初，公有建策速定其亂者，酬賞三千金之諭，此猶其意也。余念，却則慮違公意，又似余病其少者，乃聲明，俾爲無息之借貸。』

根據以上兩則，可以爲吳長慶到津與張樹聲秘密晤商，及張謇、何嗣焜兩人均參加會議之證。但王芸生所輯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一書中均未提及。僅將馬建忠、薛福成兩人之呈文登出，似不定朝鮮亂事之役，事前參預機密者，僅馬建忠、薛福成兩人，而並不知道丁汝昌親持張樹聲信至登密邀吳長慶赴津會商之一節。因此種行動，皆官方文書所不載也。今將張謇年譜，又一記載，附錄於左：

六月二十四日，丁提督至登州持北洋大臣張總督擬軒樹聲書，告日本干涉朝鮮內亂事。次日，公往天津，與借。吳公奉督師授朝鮮之命。五日，即回防，屬余理畫前敵軍事（下略）。

此可爲張、吳二人在津密商之證。並可證明對日外交根本方針，亦於此時有所決定也。又按照以上記載吳長慶與張謇同赴天津往返五日，即回登州，在天津兩宿，已很明顯。以情理而論，此項

〔註〕何眉孫即何嗣焜，薛叔耘則薛福成。

關乎軍事外交之重要措施，亦有非而商不可之勢。以丁汝昌手持信函，親送登州，其慎重尤可想見矣。

吳長慶軍隊於七月十二日到朝鮮京城之後，大營在距京七里屯子山駐紮，僅隨親兵一營進城。七月十三日，長慶輕車減從親訪大院君李昰應，略與寒暄。午後，昰應至軍中答訪，長慶、丁汝昌令馬建忠與之筆談，遷延約兩小時，悉將昰應所辦衛隊數十人，遣往別處，突然宣佈中國政府命令，迫令昰應乘汝昌所預備之肩輿，以健卒百人衛之。由汝昌夤夜冒雨騎馬押送至南陽港海口，扶上登瀛洲兵艦安置，直送天津。

七月十六日，吳長慶已收到國王密書，請長慶率兵至枉尋里、利泰村兩處，攻剿東學黨之軍隊。此兩處，皆屋宇毗連，長慶加以包圍，亂軍出而抵抗，擊斃數十人，擒獲百餘人。張謇見彼等父子兄弟俱不離，似願共命，心大不忍，又以語言不通，急向長慶建議，請國王派捕盜官，及司法判書，馳至軍中，訊別首從，正法十人，餘皆釋還。七月二十六日，長慶派兵，將王妃閔氏迎還，送之入宮。其餘善後情形，我國官私文書，均有記載，現在不必多說了。

事定之後，吳長慶軍隊六營，駐紮漢城，防黨亂復起。袁世凱得長慶信任，權力日漸擴大矣。張謇因有老父在堂，不能常駐朝鮮，所有日常對外之事，均由世凱辦理。

平心而論，處理東學黨亂事，迅速而機密，當推張樹聲為首功，吳長慶次之。當時北京官中有所謂清流者，分為兩派：北派以李鴻藻為首領，而張之洞、張佩倫為中堅；南派以潘祖蔭、

翁同龢爲首領，而黃體芳、陳寶琛、吳大澂、王仁堪、鄧承修輩爲中堅。北派實力，高於南派，因李鴻藻在同治時已充皇帝師傅，恭親王極推重之。鴻藻、同龢二人地位較高，不輕發言，而其門下很多敢言之士，敢於露章彈劾。京中及外省大員，皆有所顧忌。比輩清流，好持高論，平時對於恭親王、李鴻章之外交，大都不滿。朝鮮東學黨亂事發生後，張樹聲、吳長慶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腕，短時期內，迅速平定。當張樹聲第一次奏報，擒獲李昆應之消息抵京之後，北京大小京官都大興奮，尤其是平素不滿意李鴻章之清流，都認爲假使李鴻章不丁憂，辦理此案，決不能如此迅速。有的說：「李鴻章決計不肯派兵」，有的說：「即使派兵，亦不肯以全權交付吳長慶。」正在各方紛紛評論之際，忽然有張謇所撰朝鮮善後六策，出現於北京城中，於是惹起一股清流之注目，多數公認，如不照善後六策辦理，朝鮮終不可保。

據王芸生所著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書中稱，朝鮮善後六策，是張謇上與李鴻章的條陳，不免略有錯誤。

第一、張謇與李鴻章，素不相識，並且平時對於李鴻章之行爲與人格，十分鄙薄。自張謇入吳長慶幕後，爲鴻章所知，有時偶然見張謇所擬之公牘與文章，亦頗賞識，並曾向長慶表示，願與張謇一談，而張謇則婉拒之。張謇一生，從未與鴻章晤面，亦未與鴻章有筆墨往來。

第二、張謇所以鄙薄鴻章之理由，因爲他在吳長慶軍中爲幕友，長慶是淮軍出身，最初即屬於鴻章部下，受鴻章指揮，因此張謇飽聞鴻章之貪酷行爲。其最令人齒冷者，當初鴻章率領軍隊

攻蘇州時，太平軍守城之將，共有五人，號稱五王。此五王見鴻章軍到，並不抵抗，情願投降，並獻出金銀若干，作為買命之錢。鴻章與程學啓商量後，收受其金銀，已准其不死。及至鴻章與學啓，率兵入城之後，將五王住宅圍攻，男女老幼全被殺戮，而五王住宅之金銀，全被搜括，與學啓瓜分。其時英兵統領戈登，見此行為，向鴻章提出抗議，一面向英國公使報告，英公使即向北京政府要求查辦殺降之軍官，豈知鴻章早有安排，北京政府，並不理會。已有上諭，加鴻章以太子少保之頭銜。鴻章此種行動，淮軍將領，無人不知。因此，各將領對於鴻章並不心服。

第三、張謇所撰朝鮮善後六策之理由，是在朝鮮時，發見朝鮮內部之紊亂，閔妃與大院君爭權之暗潮，日本浪人之乘機煽動，而在朝鮮的政治社會之中，找不到一個中心人物。目前憑藉中國軍隊之力，暫時安定，但不久之將來，必有被日本侵略之一日。朝鮮為中國外衛，朝鮮若被日本侵吞，則中國之東三省，隨時可被日本攻擊，假如中國政府，漠視朝鮮安危，而不早圖根本之計劃，總有一天，措手不及。

第四、因有以上原因，張謇在朝鮮急急草擬善後之六策，寄與張樹聲，希望樹聲於北洋大臣任內，在此善後六策之中，揀擇一個可以迅速實行之計劃，與北京政府商定之後，即行正式宣佈，定為中國對朝鮮永不變更之政策。即使李鴻章回北洋之任，亦不能再行變更。但因朝鮮至天津距離較遠，交通不便，張謇所發朝鮮六策之信函，到津未久，鴻章以百日假滿，很迅速的回到天津，接受北洋大臣之關防，張樹聲於交卸關防時，只有將張謇所寄之善後六策，移交與鴻章，

鴻章斥爲多事，束之高閣矣。

樹聲之子張華奎，以舉人捐納郎中在北京某部當差。當朝鮮亂事消息緊張時，華奎適請假，到津省親。鮮事略定，華奎少年喜事，手錄吳長慶、丁汝昌、馬建忠三人所致其父之情報，回京銷假，到部供職，張饒代長慶所譏之善後六策亦在其行篋之中。到京後，密請其知交五六人，發篋傳觀。此五六人皆北京有名之清流。當時宮門鈔尚未宣布之鮮京消息，已傳遍北京。李鴻章在北京，耳目甚多，豈有不知？加之此輩清流，關心國是，即有人向軍機處或總理衙門兩機關探詢政府，對於張饒善後六策之意見，而此兩機關之人，皆茫然不知。後來才知道，此六策已因李鴻章之不同意，而並未上達。於是一般平時對李鴻章外交政策不滿意之人，議論紛紛。有某御史曾上一密摺，請皇太后、皇上對於鮮事，要宸衷獨斷。詞氣之間，即有指斥李鴻章之意味。此摺留中未發，但爲鴻章偵知，遂以爲此種事實，皆張樹聲、吳長慶所造成，並斷定樹聲、長慶二人有借此機會，合力推翻其本人政權之陰謀，於是不動聲色，暗中佈置如何對付此二人之步驟。

樹聲與長慶同樣爲李鴻章所不喜，但兩人地位與資望不同。排斥吳長慶一人，鴻章權力優爲之。甲申（一八八四）三月，鴻章以法越軍事緊張，命長慶率領三營，至奉天之金州海口駐紮；而直接札委袁世凱辦理朝鮮交涉之事。長慶權力大大削減。惟樹聲任兩廣總督猶有猛虎在山之勢。適值甲申三月，北京有大政變，那拉氏將恭親王及軍機大臣之全班，一律罷斥。李鴻章乘此機會運用大力，以排擠樹聲，竟得償其宿願。此次政變，關係極大，一切情形，當於第五節中詳

細敘述之。

不幸，張樹聲、吳長慶於光緒十年甲申（一八八四）半年之內，先後病歿於其自己所領之軍營中。天津之安徽同鄉，聞此消息，有知內容者，均爲樹聲、長慶不平，然亦無可如何也。

朝鮮亂事之平定使張謇與袁世凱亦皆以此得名。吳長慶率兵三營，撤退回國之後，（只留三營在朝鮮京城），朝鮮亂黨及日本駐軍，均以爲有機可乘。於光緒甲申年之十月，由亂黨發難，進攻王宮；而日本軍隊，以援助國王爲名，亦向王宮進兵，實則欲擄獲國王及閔妃，以推翻李熙，另謀擁立與大院君接近之人。幸事前爲袁世凱所偵知。乍聞警耗，一方面派人至日本領館，約其共同平亂；一方面率兵，直入王宮。其時日兵已駐守宮門，不准華兵入內。華兵統領提督吳兆有，方在遲疑危急之際，袁世凱其時爲駐朝鮮軍之軍務幫辦，遂力向吳兆有建議，即時鎗礮齊發，進攻王宮。日兵斃亡最多，大敗而逃。世凱由朝鮮官吏引導，覓得解王所在，保護至華軍營內。此事爲我國軍隊在朝鮮第二次之勝利。亦即爲最後一次之勝利。此勝利，應完全歸功於袁世凱一人。如無袁世凱之臨機應變，勇敢負責，恐不待甲午戰爭，而日人早已於不知不覺之中，把持朝鮮之政局矣。

最可意味者，袁世凱於偵得日本與東學黨陰謀後，因其時電報未通，曾有公文專人送致李鴻章，而鴻章回文僅飭其不動聲色，隨時注意，並無令其事急時，可以相機處理之權。因此，該軍統領吳兆有，於兵到朝鮮王宮時，見日兵發鎗，不敢還擊；而袁世凱以二十六歲之青年，見事如

此明決，無怪其終能「出人頭地」也。

李鴻章於得到吳兆有、袁世凱之報告並請求援兵之呈文後，並未允許派兵赴朝鮮。惟奏請派吳大澂往朝鮮查辦而已。其時日本亦派井上馨赴朝鮮交涉，迫令訂朝鮮賠償損失之條約。井上馨雖曾與吳大澂晤談一次，而未正式交涉。至第二年即光緒十一年乙酉（一八八五）正月，日本派伊藤博文，為全權特使，至中國與鴻章會議。決定「兩國同時撤兵，以後兩國如欲派兵至朝鮮，須互相知照」之條約。此為中國放棄單獨保護朝鮮之權利而承認日本有干涉朝鮮內政之憑證。甲午戰禍，即於此約種其根，鴻章只顧目前相安無事而貽國家以莫大之鉅禍，可謂全無心肝，百口無以自解也。

第二節 張謇是第一個賞識袁世凱而提拔他的人，也是第一個與

袁世凱翻臉的人

自從光緒十一年乙酉（一八八五）李鴻章與伊藤博文訂立中日兩國派兵至韓，須互相知照之條約後，李鴻章即請總理衙門札委袁世凱為中國駐朝鮮之商務委員，此委員仍隸屬於北洋大臣。他的地位十分重要，又十分尷尬：第一、在伊藤天津條約未訂以前，中國有軍隊駐紮韓京，無論對於朝鮮國王，對於日本公使之交涉，皆用駐軍統領名義，實際上均由袁世凱執行之，因有軍隊為後盾，辦理比較容易。自從天津條約簽字，中日兩國，同時撤兵之後，情形大不相同。第二、自

天津條約簽字後，在各國眼中看來，顯見中國在朝鮮之勢力，已不能比較日本為優勝。換言之，中國已不能保障朝鮮之不為他國侵佔。因此，英國佔領巨文島，俄國亦有與鮮王勾結之事，繼續發生。第三、商務委員，地位太低，他並不是公使，不能代表國家，亦不是皇上特命的欽差，不能代表中國的元首，他是北洋大臣的屬吏，在國際法上看來，他不能與各國公使平等辦事。另一方面，就中韓兩國關係看來，他亦不能與朝鮮國王並肩談判，每一事件發生，除電請北洋大臣之訓示外，幾無法可以措置。第四、他上司李鴻章的外交方針游移不定，得過且過。每一事件發生，只圖如何對付目前，以後如何結果，則置之腦後，與世凱本人之抱負及性質，格格不入，尤使世凱感到精神上之苦痛。

但是袁世凱在此環境萬分困難之中，卒能不屈不撓。自從甲申年吳長慶離開朝鮮之後，直到甲午中日戰爭發生之時，整整支持十年之久。假使這商務委員，不是袁世凱而是任何一人，恐怕不等到甲午那年，早已出了別種意外的亂子了。袁世凱精明幹練，勇敢機警，張謇賞識於前，李鴻章賞識於後，可謂同具隻眼。李鴻章雖然賞識他，因主張不同之故，時時想要另換別人。但終於找不到一個與他才氣相等的人，所以始終含容他。最奇怪的，賞識世凱最早的張謇偶然因緣做小事，竟至與他翻臉，難道張謇的度量不及李鴻章嗎？不是的，張謇完全是一個書生，他雖不是一個道學先生，但受到中國文化，重視私人道德的觀念，非常深厚，而又不免感情用事，以致有此行爲。茲將張謇年譜中之記載一則，及文集中致袁世凱之公函一篇，一併鈔錄於後，那就可以

明白了。

張謇年譜一則如下，時爲光緒甲申四月。

吳公調防奉天、金州，促往。因由滬至煙台附海鏡兵輪行至金州，則公已病甚。〔註〕公自朝鮮分其軍三營界憲守留防後，自統三營至奉。不兩月憲率自結李相，一切改革，露才揚己，頗有令公難堪者，移書讓之。

張謇所撰慶軍同人致袁世凱之公函，具名者，朱銘盤、張賢、張謇三人。張季子九錄文錄卷十一與朱曼君及叔兄致袁慰亭函

別後僅奉一書，因知司馬勞苦功高日不暇給也。彼公內調金州，以東事付司馬，並舉副營而與之。竊想司馬讀書雖淺，更事雖少，而彼公以三代世交，臆然相信，由食客而委員，由委員而營務處，由營務處而管帶副營，首尾不過三載。今彼公處萬不得已之境，僅率千五百人退守遼海，而以中東全局爲司馬立功名實貴之基。渴往念來，當必有感知遇之恩，深臨事之懼者。及先後見諸行事，及所行函牘，不禁驚疑駭笑，而爲司馬悲恨於無窮也。司馬初來，能爲激昂慷慨之談，且謙抑自下，頗知向學，以爲是有造之士，此僕等貿然相交之始。迨司馬因銘盤一言之微，而得會辦營務處之號，委札裁下，銜燈煌然，迎謁東極，言行不掩，心已稍稍異之。然猶以少年氣盛，不耐職事，辭以歲月，或有進境也。東事擾起，適際無人，審遂與司馬偕行。彼時司馬，意氣益張，然遇事尚能奮厲，不駭情面，節而取之，茲猶足多。曾不意一旦反復，奪職歸戾，至如今日所聞見者也。凡諸無據，如自上申報，以弋虛名；詭設同文館，以穢物聽等事，尙不足以折司馬之

〔註〕吳長慶於是年閏五月，病歿金州。是年九月，張樹聲病歿於廣東防營中。

心，姑不說。請即僕等所躬被者論之：一營務處常事耳，南北兩洋沿海道府州縣，往往有營務處之名也。僕等與司馬，雖非舊識，要是貧賤之交，而往春初見，雖謂爾作公孫子陽見馬文淵之狀，一再規諷，不少愧悔，此一可笑；竊今昔猶是一人耳，而老師、先生、某翁、某兄之稱，愈變愈奇，不解其故，此二可笑；督司被公支應所，司馬既有領款，應具領結，實因司馬問領結格式，強即開寫。輒斥爲何物支應所，敢爾誕妄，不知所謂誕妄者何在？勿論公事矣，實於司馬平昔交情何如？而出此面孔，此三可笑。顧此猶尋常世態也，司馬今貴人，不足以爲輕重。更即有關於司馬品行術者論之：司馬所謂營務處，分統三營之營務處也；會辦朝鮮防務，孝亭會辦也。公讀具在，文理昭然，而司馬札封稱，欽差北洋大臣會辦朝鮮防務總理營務處，將不用於此間歟？則不應受事；將以此愚警東人歟？則東人不盡無知；將竊借北洋以欺人歟？則人不可欺。言官勸左實賈者，列其妄稱欽差、欽命字樣，不知司馬此舉，與左實賈何異？此其一；營務處是差事，而官則同知，五品耳。於鎮將用札，於州縣用札，等而上之，將道員兼營務處者，於實缺提鎮，亦當用札耶。在司馬之意，豈不謂關防領自北洋，便用北洋體制，彼州縣檢簿之印，無一不領自禮部，將亦與禮部一體耶？事例乖謬，此其一；既爲孝亭會辦，同見國王，便當孝亭居左，一應公事，便當會孝亭前銜，而事事任性，妄自尊大，威福在我，陵蔑一切，致使將領寒心，士卒怨涕，司馬將謂勢力可以攝人，權詐可以處世耶？不學無術，此其一；內地職官，惟實缺出則張蓋，若營務處、營官，從未見有用之者，就嘉聞冊使東臨，國王遜以肩輿，曾被詔旨申飭，事載朝鮮大事考例，而司馬居然乘輿張蓋，制五色馬旂，呵殿出入，平時建兵船黃龍大旗，不知自處何地。置孝亭何地。置國家體制於何地？此其一；副營是彼公三十載坐營，方撤司馬接管之日，秋歌嗟嘆，徧謂賓僚，慰亭是三世交情，吾所職拔，必不負吾，必不改吾章程，而司馬接管後，初次來函，便較論海防教練各費，吞吐其辭，意謂彼公會藉以冒領浮支，使之警覺恐懼乎？不知海防費二千兩，

金州、朝鮮各得其半，保有明文。教練費早於去冬十月截止，鼎鑪有耳，豈不聞之？且筱公故人舊部從者實多，用度日細，而其津貼司馬，動二三百四五百不等，即可馬到營之始，僕役口糧，亦照差官發給，今思詒所在，略不顧，義利之辨，略不省，此其一；筱公以副營界司馬，有舉賢自代，衣鉢相傳之感。受人知者，雖其人之一事一物，亦須顧惜，而司馬自家世，輒譁然謂是區區何足奇？便統此六營，亦玷先人，夫子孫當思祖父，所以榮當時而福後人者，兢兢以紹其休，不應蹈家公路本初，四世三公之陋說；且由司馬之說，則令叔祖端敏公，令堂叔文誠公進士也，尊公及令堂叔子九觀察，舉人也，司馬何以並不能博一秀才，玷有先於此，大於此者，何不此之恥；而漫為誇說，使人稱笑筱公付託之非，易一人而如此焉，司馬謂其尙有良心乎？此其一；叛煙有誅，宿娼有禁，司馬所會律以殺人刑人者，而煙膏鬻自三軍府則容之，官妓三名，聚宿三軍府，賄躬與之，不知何以對所殺所刑之人而無愧？此其一；教練新建營，會辦朝鮮防務，司馬所得預者軍事耳，此外朝鮮一切政事實應越俎？而尹泰駿之被擄歸第，李祖淵之解去兵符，司馬公然為之主持，司馬今日，方謂憑我一言，何事不辦，以此自鳴得意，雅不顧有識之嗤於其後，此其一；筱公於北洋三十餘年之舊部也，孝亭亦三十餘年之舊部，司馬於北洋輾轉因緣，而竊承其呼吸者，越年餘耳，司馬嘗為僕等說李其文誠公及先公事，憤憤不已，今何以數得其一札，公腹私函，便一則曰稟北洋，再則曰稟北洋，豈昔所謂怨者，今釋忌修好耶？抑挾北洋之虛聲，以籠罩一切耶？抑前所云者，不過因李某方冒天下之不韙，而姑假此說，以附清議之末焉，是皆不可，況北洋未必盡吞噬天下之人；天下之人，亦未必盡如司馬之飯心委命於北洋。不然，愚人而徒自露其先後不侔之蹟，此其一；茅少笙、紀雨農之二人者，司馬會親為僕等，言其輕躁貪鄙，販貨挾妓之狀，且述二人鄙言辱罵筱公語，斥其病狂喪心，當時意司馬誠知人，誠忠於筱公，有昔實待府主之義，今何以比而駮之，

所聞司馬之議論，且如出茅、紀二人之口，此其一；僕等與司馬相識，今三年矣，以司馬往日之爲人，疑其不應如此，以司馬今日之行事，恐其不止如此，試爲溯其源，則司馬胸中，既恃家世，又謂二十許人，作營務處營官，姓名見知於一新辦洋務之宰相，是曠古未有之事，又有虛懦者、浮檢者、圓熟者、庸惡陋劣者，左之右之，頌功述德，務求合乎司馬之所樂，而司馬亦遂志得意滿，趾高氣揚，而不顧蹈於不義。試爲窮其流，則司馬既與尹秦駿等挾帖矣，必益聯絡朝鮮之中使，外務衙門，張皇體面，高掌遠矜，使李鴻章不安而退；必用兼井之術，揚此抑彼，輕此重彼，使彼公營人，互相不安而退；必借北洋以干預朝鮮一切用人行政之權；必交歡閔氏，俾國王專奏力薦，希授防務商務之柄；必以取重於國王者，因取重於北洋，希作海關道。凡此之說，未免近於逆臆，然欲徵總兵劉朝貴爲提調，分明是鬧樞，分明是制郭春華，是何體制？而飾其詞曰，以符體制。此次國王來函，無一不稱曰實會辦，而李鴻章轉似在奉違得審之例。此得謂非司馬之心思力量手眼之所據耶？今僕等於司馬隔若秦、越，亦何樂曉曉？然竊念當時交誼，實不忍徒引關於知人之咎，而坐視沈迷，故痛切言之，冀大聲疾呼，以醒司馬，或者司馬見此語，必大怒大罵，必有人助司馬大怒大罵，必來見發公辭差，必以詭佛入浮言之例，冀冀北洋，以措將來之口，而益堅北洋之信。或謂司馬雖大怒大罵，然必故事含宏，謙詞謝過，指天誓日以明無他。是二者，意司馬必不出此，亦不必出此。司馬誠試思所說有虛者否？有不是者否？願司馬息心靜氣，一月不出門，將前勸讓之呻吟語、近思錄、格言聯璧諸書字字細看，事事引鏡，勿謂天下人皆愚，勿謂天下人皆弱，腳踏實地，痛改前非以副令叔祖，令堂叔及尊公之令名；以副彼公之知遇，則一切吉祥舊事，隨其後矣。此語不照平日稱讚而稱司馬，司馬自思，何以至此？若果然復三年前之面目，自當仍奉三年前之交情。氣與詞通，不覺刺刺。聽不聽，司馬其自酌之。

作者根據張謇自撰年譜「公已病甚」之言，則審到金州晤長慶時，長慶患病，已相當沈重。

可以揣知所謂「一切改革，露才揚己，頗有令公難堪者」，必非出於長慶之口，而是長慶部下以前與袁世凱同事之人向蹇所陳說。此輩同事，在長慶部下歷時稍久，見世凱以年輕資淺之人，駕凌於舊同事之上，本已各人懷恨；嗣見長慶軍隊撤回金州時，又以重任畀與世凱，愈加不平，此亦中國官場社會常見之事。而世凱年少氣盛，入世未深，缺乏修養，接辦之後，以長慶軍隊之舊人習氣甚深，稍稍改革，引用自己親信，勢不能免，但爲飯碗問題，而引起口實與是非，無法可以避免。中國每一官員交替之時，前任後任，照例是冤家，司空見慣的人，可以一笑置之。但蹇對於官場情形，是不會了解的；因世凱是自己推薦的人，而結果竟令東家生氣，覺得非把他大罵一頓，對不住東家，而措詞特別尖刻，令世凱難堪。以致雙方負氣，十年不通函牘。

事有湊巧，吳長慶於甲申年閏五月病歿於金州。長慶之死雖由於病，但李鴻章用種種排擠之卑劣手段，使之憤懣抑鬱，促其夭年，或係事實。而決非與袁世凱之行爲，有何關聯，但長慶部下，與世凱有宿恨者，則裝點附會，以成世凱罪行。甚至說，李鴻章排擠長慶之行爲，亦由於世凱之挑撥。試思世凱地位卑微，安有在鴻章前挑撥之可能，此不攻而自破之說也。

李鴻章因何而排擠吳長慶與張樹聲呢？在本章第二節中已略略說明，原因是樹聲之子張華奎，結交北京清流洩漏朝鮮情報機密，致啓鴻章之疑，以爲樹聲與長慶有勾結內援，合謀推翻其政權之行爲。恰有某御史奏章，論及朝鮮前途，譏刺鴻章外交軟弱，有應請皇太后皇上宸衷獨斷之語。以爲此即推翻其政權之表示，但尙未能肯定。雖知是年（即壬午年）（一八八二）吳長慶

平定朝鮮內亂之後，俄國在朝鮮亦有覬覦之蹟，因上一奏，此奏係張謇手筆，亦有應請皇太后皇上乾綱獨斷之語。其時鴻章，因日人叵測，正思利用俄人以制日本。見長慶奏章，更觸其怒。令人傳語長慶謂：你的軍隊，仍歸北洋大臣管轄，提鎮雖有單銜奏事之權，但只限於謝恩慶賀諸事，以後務須注意。因此，對長慶猜忌更甚，即諷令其自動辭職。長慶正在猶豫，經鴻章左右親信竭力解釋，始未成事實。當時雖未實行，但至甲申年，將長慶調回金州之後，鴻章對於長慶之不滿尤其露骨。天津之安徽同鄉，所以有氣死張樹聲與長慶之傳說也。今將張季子九錄內，可以爲此事之證明者，附錄於後：

張謇年譜中光緒八年壬午（一八八二）八月

李相欲以慶軍屬馬建忠，而命公回天津。余力勸公引退，並請公奏解本職住京。公初趨之，旋以袁子九、周玉山之言而止。

按照年譜中所載，吳長慶於壬午七月間平定朝鮮內亂後，因李鴻章回任北洋，長慶即於八月間偕同張登回國，而至天津述職。所云：「李相欲以慶軍屬馬建忠」之說，即於此時發生。我們試想，長慶於七月間，在朝鮮建立大功，八月間，即思撤其兵權，其疑忌長慶，顯然可知。所以疑忌之故，顯然因張華奎到北京，招待清流，洩漏長慶朝鮮六策所引起。何以未成事實？則以袁子九、周玉山二人從中斡旋之故。袁子九即袁保齡，爲袁世凱之叔，周玉山即周馥，其時任津海關道，兼辦洋務。此兩人爲鴻章所信任，而與長慶均有私交。所謂從中斡旋者。一方面勸長慶勿

辭職，一方面勸鴻章勿撤長慶兵權也。

根據以上情形，吳長慶自在朝鮮平定亂事之後，以對外政策與李鴻章不同之故，致遭鴻章疑忌，而受其壓迫。抑鬱憤懣，促其天年，似係實情。若以此嫁禍於袁世凱，可謂莫須有之事，而張謇以受浸潤之譖，未加深考，遽對世凱，施以無情之攻擊，亦失學者態度。但張謇並未因此而低估袁世凱本人之價值。換言之，張謇仍認世凱為不可多得之人才，而支持朝鮮，仍以袁世凱莫屬也。今又在張季子九錄中，摘錄若干語句，以證明之。

光緒十年甲申（一八八四）十一月致吳兆有（註）提督函摘錄三段如下：

就事勢清寧而論，日與法通，日之據魯，必有為法牽制吾軍之謀，必更有藉端干預，要素兵費之事。閣下及仲明、慰亭處彼，雖備典兵，然實難處，其間誠不易明言。

嘗於公等有休戚相關，故為局外之妄言。相公等必有奇謀勝算，出我意表者在也。

天下事成敗在人，而所以成敗者在天。公等和衷戮力，不倖功，不委過，思武壯當日，何以從容而佈置，慶旆而至今則思逆半矣。

——為韓亂事致駐防吳提督孝亭函 張季子九錄卷一

光緒甲申十一月諭出處致袁子九觀察函

慰亭任事非不勇，治事非不動，而時時難以世故客氣之習，故舉動輒不勝有難之求，而其材，固公家謝絕

（註）吳兆有即朝鮮駐軍之統領，其時世凱則為吳之幫辦，信中蓋言公等二字，當然包括袁世凱在內。

度〔註〕也。方成亂國，幸屬慎之。

——論出處致袁子九觀察函 張季子九錄卷一

以上兩函，皆爲甲申年十一月間所發，其時朝鮮第二次亂事，業已平定，而距吳長慶之逝世，已半年有餘矣。平亂之力，以袁世凱之功居多，張謇豈有不知。細釋此兩函中，字裏行間，皆透露對於世凱有欽佩及期望之意。但因半年以前，在金州所發之函，措詞過火，一時無法轉圜，而只有在與第三人通信之中，表示重修舊好之意。

直至甲午，中日戰事發生時，袁世凱離朝鮮回國到北京，張謇恰以是年以一甲一名進士及第在翰林院供職。其時世凱世故漸深，野心漸露，始專誠往謁張謇，握手言歡；暢談十年來政治變遷之故。不約而同，以李鴻章爲目標，施以有效之打擊。

第四節 朝鮮六策是怎樣一個內容？李鴻章是怎樣一個角兒？

作者於本章第二節中，已經說明張謇所撰朝鮮善後六策之原文，已不存在。但原稿之輪廓，張謇尙能記憶，曾向我講述大概。今再將宣統三年辛亥（一九一）謇復東三省交涉使韓國鈞信函中，述及此事者摘錄於後：

〔註〕謝幼庶即東晉時之謝玄，爲宰相謝安之孫。即大破符堅於八公山之人。張謇以此比例袁世凱，亦可謂揆揚贊美，不

遺餘力矣。

奉二月二十三日手書，並東三省地圖一幅，反復覽誦，愴然永歎，方壬午、癸未之間，下走參預吳武壯公授護朝鮮，即上書直督，請達政府，於朝鮮則有接漢支菟、樂浪郡例，廢爲郡縣；或援周例，置監國；或置重兵，守其海口，而改革其內政；或令其自改，而爲練新軍，聯合我東三省爲一氣。於日本則三遣出師，規復琉球，時張靖達公回粵，李復督直噴爲多事，擺擱不議，乃自宛轉致於京朝大官。大官中，獨吳縣潘文勤公，常熱翁相國以爲善。寶竹坡侍郎曾采以入告，孝欽詢政府，政府奉教於李，亦斥之。使當時李非昏聩齷齪者，即不規復琉球，而於中朝創業之大計，稍稍措意。於朝鮮，行我之第三四策，而因以經營東三省，安有日俄之爭？安有立韓復韓之事？安有東三省今日之危？屈指是說，近三十年矣。今之後生，無復知者，即當時士大夫知之者，會有幾人？天下後世，誰復知東三省者，罪在李鴻章乎？今言亦無益，然下走固不能不痛心切齒亡國之爾奴也。

作者認爲就六策之本身而論，凡現在高中畢業的學生，稍稍留心歷史地理的人，都能瞭解，絕無可以反對的理由。難道李鴻章不懂麼？不然，不然，李鴻章心中何嘗不知道，除掉用第三、第四策的辦法之外，沒有根本保全朝鮮的方法。不能保全朝鮮就不能保全東三省。然而假如要照張謇的辦法，必須有客觀的先決條件，所謂先決條件者：第一、要一國的元首，先有極大的決心；第二、要負政治責任的首領，有極大的魄力。現在先看那拉氏怎樣？她連義和團，都認識不清；她是一個毫無知識的婦女，因爲她親生兒子做了皇帝，鬼鬼祟祟，鼠竊狗偷，篡奪政權。她自從同治元年壬戌（一八六二）垂簾之後，好不容易，平定洪楊，平定捻軍，平定回疆，二十年來，覺得很費腦筋，現在快五十歲了，要享點老福了。她因爲兩次要修理圓明園，都被慈禧阻擋，正

在滿肚子不痛快。現在爲了朝鮮的事，又要對她麻煩，這樣做，那樣辦，她能願意麼？再說，恭王奕訢他有什麼知識？他有什麼抱負？他左右親信，有什麼人才？他憑藉機會，推翻咸豐帝遺詔，攫奪政權，二十年來，他腰包也很滿滿的了；他自己只想保全祿位，全始全終，你又要出什麼題目，教他負什麼責任，更覺得煩膩死了。至於李鴻章呢？他早已想得極其透澈，他的意思是，在你們看來覺得我是位極人臣，大權在握，要怎樣辦就可以怎樣辦，殊不得知，我無論如何，是個漢人，而不是個滿人。清朝入關以來，列祖列宗，都只相信滿人，而不相信漢人。咸豐、同治兩朝，洪楊革命，鬧遍了十三省；捻軍東奔西竄，鬧遍了黃河南北；陝甘新疆的回民，也鬧了十餘年。那時滿洲蒙古的軍隊軍官，大部份已被消滅，少數殘餘竟至不能作戰，全靠漢人的軍官，招募漢人當兵，才算替他滿廷平定各地亂事。我李鴻章有今日的地位，國家大事，都有發言之權，並不是我一個人的力量，還是胡林翼、曾國藩、左宗棠一班功臣，撐出來的局面，而得叨其餘蔭。實際上說，我就如寧國府裏的王熙鳳，到榮國府來管家一樣。你們應該明白，王熙鳳並不是榮國府的人，既到榮國府來辦事，她必須巴結老太太（那拉氏）使她歡喜。她必須敷衍賈政（指恭王），使他不挑眼，她方才能行使榮國府管家的職權。所以我決不能違反那拉氏及恭王兩人的意思，即如曾國藩做直隸總督，左宗棠做軍機大臣，弄得都不討好，那就可以知道，榮國府裏的老祖宗和賈老爺，都不是好伺候的。不知趣的張樹聲、吳長慶聽了書獃子張謇的話，主張這樣，主張那樣，如何行得通呢？好便好，大家喫一碗安靜飯；要是不好，都得滾蛋，我不

能聽一班昏小子，胡作胡爲。鬧出禍來，是我一人當災。以上我所揣度李鴻章的心理，對與不對，要請讀者批評了。

讀者諸君，想必明瞭，一個國家，想要強盛，不是單靠一兩個人，撐得起來的。在光緒壬午、甲申之際，距離同治初年，克復南京時候，將近二十年了。以前羅澤南、江忠源、胡林翼、曾國藩、左宗棠輩，所造就而提拔的人才，老的老了，死的死了。到光緒十年前後，不論文的武的，繼起的人，可以獨當一面的，可說一個都沒有。說到李鴻章，他根本沒有造就什麼人材，我在第二章第一節中已經表明，淮軍將領，並非與鴻章有密切的淵源，他只是吃人家煮好的現成飯罷了。李鴻章何以能吃到這碗現成飯呢？蘇州人有句土話，「時來運來，家主婆帶了胎來」，這話如何解釋？且看下文。

當咸豐十年庚申（一八六〇）包圍南京城外滿清軍隊的大營，被李秀成擊潰之後，大營戰將張國樑、張玉良的軍隊，完全消滅。於是江蘇省的蘇松常太，浙江省的杭嘉湖先後被攻破，僅剩上海一隅，靠英國軍隊支持。那時候駐紮上海的官吏有江蘇巡撫薛煥、署理藩司吳煦、上海道應寶時及閩練大臣龍鍾路。薛煥部下有川兵馮勇，號稱數萬，然烏合之衆，見敵即奔，上海四周布滿洪楊軍，情勢岌岌；而兩江總督曾國藩，則坐鎮安慶。其弟國荃，率兵自上游會同水師轉戰而下，已克蕪湖，兵力甚厚，適蘇紳顧文彬自漢口乘英國商輪至上海，會晤蘇屬避難寓滬之各京官。首先創議，向曾國藩乞師，以上海爲根據地，掃盪蘇松常太杭嘉湖之洪楊軍，而斷南京城內

之接濟。藩司與賊首先贊成，願任籌餉之責，上海道應寶時和之，願與英商協商租賃輪船。於是流寓上海蘇屬京官，羣起響應。由馮桂芬起草，致函國藩，署名者十一人。推太倉錢鼎銘持函至安慶，議國藩，詳述利害，時在咸豐十一年辛酉（一八六一）十一月也。

當錢鼎銘持函到安慶之日，正李鴻章進退惟谷之時。鴻章久在會幕與國藩略有齟齬，拂袖而去，往就皖撫福濟，毫無發展。國藩克安慶，鴻章肅函賀其勝利，國藩又招之入幕。適值清廷有旨，令國藩派兵援救鎮江。那時的鎮江，被圍已一年之久，國藩無兵可派，遂令鴻章一面籌辦淮揚水師，一面整理皖北各縣現有之團練，仿照湘軍規制，編為正式軍隊，擬由運河渡江，以解鎮江之圍。但鴻章所辦水師，徒有其名，皖北軍隊，無法渡江，鴻章束手無策，跑到安慶名為請示，實則規避。恰巧會國荃部將程學啟，奉命至安慶，謁見國藩。這程學啟係太平軍叛將，因太平軍內闕，知其將敗，投降會軍，在會國荃指揮下，屢立戰功。他原籍安徽，到安慶後，即晤鴻章，又知上海官紳請兵之事，以為機不可失。遂懇鴻章，向國藩自薦，將皖北軍移駐上海，規復蘇常，以救鎮江，並表示自己願隸鴻章麾下。鴻章心動，向國藩自陳。國藩良久始言，少荃肯去甚好，但兵到上海，並非坐守，而須向各方面出擊。皖北軍隊，沒有打過大仗，你須考量。鴻章毫不猶豫的說：門生知道，門生想請老師格外栽培，可否把程學啟一軍，撥給門生調遣，同往上海。國藩聽了，不覺一驚，就說，那是很好的，容我考慮，再答復吧。國藩心想，聽鴻章口氣，似乎與學啟已有默契。鴻章退出後，國藩即刻傳令學啟進見。國藩一見學啟，開口就問，剛

才少荃向我說，他想領一枝軍到上海，大概先同你接洽過吧？學啓說：豈但接洽，並且是我替他出的主意。江蘇代表錢鼎銘，我也同他談過兩次。他們的計劃並且不錯。上海地方，有餉可籌，有槍砲可買，有洋款可惜，有輪船可以運兵，我們不好好利用，遲早要被敵人利用的。薛煥的人太乏了，他手下的兵，只會滋事，不會打仗，教他主持上海，終須誤事。至於少荃，我今番到安慶，方才認識，他在大帥幕中很久，受過大帥訓練，總比薛煥強得多吧？我在九帥麾下，九帥待我最好，我決沒有脫離九帥，而另隸他人麾下的意思。但爲朝廷計，爲軍事全局計，倘蒙大帥採納我的意見，除我的軍隊之外，再加入皖北已經改編之團練，合成一枝很有力量的軍隊。一方面恢復蘇常，即能解鎮江之圍。一方面截斷南京水陸之接濟，足以制城內太平軍之死命。不強似救少荃老在皖北跋着，把改編已成的軍隊，置之無用之地，好得多嗎？再說九帥方面，專靠現時軍隊的力量，圍攻南京，恐尙不能。我想暫時離開九帥，在另一方面打仗，一樣替大帥出力，也一樣替朝廷出力，倘然一年之內，下游順利，我一定仍回到九帥麾下，助攻南京，也不爲遲。說到此處，曾國藩不覺點頭，連稱：「好，好，程學啓，你原來是一個大將之才。你既然願往上海再好沒有了，一切照你計劃而行，明天你即回老九處，我給你親筆信，交與老九，同他說明。可是老九一定要埋怨我了。那也沒法。啊！啊！」曾國藩每到談話高興時，就不免掀髯大笑。原來曾國藩因西后垂簾把他自己的靠山蕭順殺死，心中不免恐慌。他是一個心計最工的人，他的忽然提拔李鴻章做江蘇巡撫有兩種作用：一種是向西后表示我曾國藩並非專用湖南人以免她的猜忌；另

一種是他很知道李鴻章做官的本領非常之高，拜老師拜把兄弟送賄賂是他的拿手好戲，而國藩則岸然道貌雖欲行賄而無路，有李鴻章替他料理心心相印互相利用，李鴻章從此一帆風順的歷史人皆知不必多說了。

李鴻章是安徽省合肥縣人。雖然讀過書，中過進士，點過翰林，可是沒有一點書生氣，他是清朝中興「四大名將」之一，「四大名將」是：胡林翼、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是也。此四人性質不同，而各有特長。胡、曾、左三人多半憑藉其學力與經驗。鴻章則全憑天才。他有駕馭羣雄的氣魄，他能調度素不相習的軍隊。他以後起之秀，短時期內，竟躋高位，雖乘機會，而決非倖致。不過我的批評，他是「風虎雲龍之士，功名富貴中人。」如責以創業垂統，為「子孫作百年之計，指國家於磐石之安」，可以斷言，決非其人。因為如此，起先，他居曾國藩幕府甚久，而國藩不甚賞識他。後來他與左宗棠共事，夾攻浙江的洪楊軍隊，夾攻陝西河南的槍軍，而宗棠並瞧不起他，都是志趣不同之故。

作者以上的說明，可以作為李鴻章所以反對朝鮮善後六策，最恰當的解釋了。至於張樹聲、吳長慶兩人，雖是軍人，但實際都是書生。據我所知，樹聲因受國藩之賞識，而蒙受到國藩的薰染，（此情節載在張靖遠公奏議序文中）影響頗深，尤其是國藩在直隸總督任內，樹聲任直隸臬司。後來樹聲已升其省藩司了。而對於國藩，依依不舍，恍如弟子之於師長，並請求國藩奏留，暫緩赴任。至於吳長慶，亦有同樣情形。長慶駐軍浦口，與南京止隔一江，恰值沈葆楨為兩江總

督。葆楨之戰功，雖不能與曾、胡齊名；但其學問修養，亦能卓然自立，與國藩殊途同歸。其在兩江總督任內，勵精圖治之成績，竟在國藩之上。最出於意外者，沈葆楨之特別賞識長慶也。兩人共事一方，數年之間遇重要政務，葆楨常與長慶密商；而葆楨之學養亦薰染及於長慶。以此樹聲長慶兩人之志趣，漸與鴻章格格不入矣。有人問我：你並不替李鴻章、張樹聲、吳長慶三人作傳記，爲什麼要把三人的性情志趣，細細描寫，這是什麼用意？我說：我不是浪費筆墨，我要研究張樹聲吳長慶二人，是不是真有推翻鴻章北洋地盤的陰謀。假如沒有，何以會引起李鴻章的猜忌，我研究的結果，認爲樹聲與長慶，都沒有政治野心，尤其是樹聲，因爲受了曾國藩的薰染，膽子格外的小。那末，李鴻章幹麼會疑心他有陰謀呢？我以爲這是烏雄的本質，劉邦，朱元暉都是一樣脾氣。他們對於部下立有大功的人，都不放心，而且李鴻章這種心理，竟會遺傳到他的徒子袁世凱，及北洋大小軍閥的身上。他們決不願意自己部下的人，聲望名譽，與他相等。假如有這種資格的人，非想法把他毀滅，不能安心。換句話說，就是怕他倒戈。

近百年來之軍閥，必須推尊李鴻章爲第一代始祖。凡能成爲軍閥者，必以倒人之戈爲入手，而以受人之倒戈爲其結局。李鴻章怕張樹聲、吳長慶二人倒他的戈，那裏知道，後來倒戈的不是張吳二人，而是年紀不滿四十歲，繼承他衣鉢的袁世凱。

第五節 光緒甲申政變之重要性 那拉氏罷斥恭王 醇王當國，

孫毓汶專權

甲申政變，在表面上看來，不過是把恭王換了一個醇王，但欲明瞭清朝所以傾覆的近因，這一個過程的重要性，並不亞於咸豐帝死後，那拉氏推翻遺詔篡奪政權和兩宮垂簾的一幕。當初兩宮垂簾，完全由恭王之力。恭王實權，駕於兩宮之上，那拉氏心中，久懷不平，積恨頗深，試舉其大者而言之：

第一原因，爲那拉氏寵用之太監安德海，在山東被誅事。據王闈運所著祺祥紀事載稱：「孝欽御前太監小安（即安德海）頗有寵，多所宣索，王戒以國方艱難，宮中不宜求取。小安不服，問所取爲何？王一時不能答。即曰：「瓷器杯盤，照例每月一份，計存者已不少，何以更索？」小安曰：「往後不取矣。」明日進膳，則悉屏御瓷，盡用村店粗惡者。孝欽訝問，以六爺責言對。孝欽愠曰：「乃約束我日食耶？」於是蔡御史聞之，劾王貪恣。他日詔王曰：「有人劾汝」示以奏。王不謝，固問何人？孝欽言，「蔡壽祺。」王失聲曰：「蔡壽祺非好人。」於是后積前事，遂發怒。罪狀悉親王，有曖昧不明難深述之語。朝論大驚疑，而外國使臣，亦詢軍機諸臣所由，用是得解。復召見，王痛哭謝罪，復值如初。以疑忌擯去者八人。軍機有前後八仙與前顧命八人者爲對，皆以目恭王云。然恭王自是益謹，而安德海以擯出京城，誅於歷城。」安德海之被

誅，據我所聞，及清末各家稗史之記載，皆言由恭王授意山東巡撫丁葆楨而爲之，諒非無因。安所以出京之故，完全奉那拉氏之使命，蓋那拉氏並不知道清宮祖訓，太監不得出京之禁令也。及丁葆楨奏至，恭王援祖訓請旨，命即在歷城正法。那拉氏心知恭王所爲，但竟無術加以援救。

第二原因，爲修復圓明園事。那拉氏在同治時代，兩次圖修復圓明園，以恣游觀，均爲恭王陳阻。及光緒帝即位，重申前議，業已開工，卒以戶部款絀而停，亦恭王所授意也。

除以上所述外，還有最重要之第三原因，光緒帝年齡漸長，三五年後，即須親政，倘不預爲佈置，親政之後，恭王仍爲軍機大臣，那拉氏對於政治，將絲毫不得過問。那拉氏權慾最旺，一旦置之閒散，好比貶入冷宮，豈肯甘心？

那拉氏罷斥恭王的意念，蓄之甚久，籌之甚熟。恭王執掌政權二十餘年，內而軍機處總理衙門，都察院，六部堂官，翰詹科道；外而將軍都統，督撫提鎮，都有他歷年提拔出來的人物。他的地位，堅強無比。他辦理洋務最久，尤其是英國人與他最爲接近。那拉氏鄭重考慮要把這事情，辦得千妥萬當，第一，須利用醇王，醇王係當今皇帝的生父，將來光緒帝親政之後，醇王暗中可以箝制光緒帝，而且醇王的爲人，沒有恭王那樣強幹，那拉氏自問能力，可以控制醇王，那就可以間接的操縱政權了；第二，醇王雖然可以利用，但究竟是當今皇上的老子，假如做了軍機大臣，天天要值班，見了自己兒子，要同其他大臣一樣，跪着說話，這是要受人批評的，而且醇王與光緒帝父子兩人，都不願意這樣幹的。只有另下一道懿旨，命令軍機大臣遇有重要政務，

必須會同醇王辦理。那末醇王可以不到軍機處辦事，亦不須親到朝房，伺候召見，而可以完全握着軍機處的大權了。想到此處，還有一件阻礙，現任的軍機大臣，如寶鋆，如李鴻藻，他們資格很老，又都是恭王的心腹。如翁同龢，又是光緒帝的師傅，這一批人留在軍機處，他們決不甘心做醇王的傀儡。假如要達到預期的目的，非使現在的全班軍機大臣，一律退出不可。這倒是一件史無前例的事，而且不易措詞，經幾度研究之後，只有叫一個御史把現在整個軍機處大臣狠狠的參他一下，那就可以根據這一個奏參的摺子，把軍機處完全改組了。

以上所計劃的辦法，似乎已很周詳，但是那拉氏回想到同治年間第一次驅逐恭王失敗的情形，不能不顧慮到英國人。萬一恭親王勾串鬼子出面，豈不又要鬧僵。所以那拉氏把辦法決定，又經慎重考慮之後，覺得非拉攏李鴻章不可。那拉氏知道，現在的李鴻章，是實際操着辦理洋務的大權，而且又是軍人的首領，只要有他點頭，什麼事都可以辦。他又十分顧慮鴻章，不易就範，誰知一拍即合。

原來李鴻章用盡方法，暗中收買清流及御史，幾次奏參張樹聲，都被恭王留中不發。恭王的意思，似乎因為樹聲署理北洋大臣時，處理朝鮮事務，實有大功。現在法越兵事，正在發展，廣東海防重要，不肯遽易生手。鴻章因此懷疑恭王與樹聲或者已有結合。正在憂慮，今聞那拉氏有罷斥恭王的意思，正是求之不得，豈肯反對。凡歷史上的權臣，或近代的軍閥，他們都喜歡上面有一個傀儡，因為在傀儡下面做事比較便利。替李鴻章設想，伺候醇王，比較伺候恭王，一樣的花

錢，而容易討好，可以言聽計從，不受掣肘。李鴻章這一類人，只要於自己有利的，他們都肯幹，而且很願意幹。所以我認為罷斥恭王的一幕戲，可能是那拉氏、醇王及李鴻章三人合作的。我今把東華錄中鈔錄上諭七件，及在張春年譜中鈔錄一段，作為研究此問題之資料。

第一件：

光緒甲申三月戊子奉慈慶皇太后懿旨，現值國家元氣未充，時艱猶鉅，政多叢脞，民未枚安，內外事務，必須得人而理；而軍機處實為內外行政之樞樞。恭親王奕訢等，始尚小心匡弼，繼則委蛇保榮，近年辭職日熾，因循日甚，每於朝廷振作求治之意，謬執成見，不肯實力奉行，屢經言者論列，或目為墮蔽，或劾其委蛇，或謂重覆不飭，或謂昧於知人，本朝家法森嚴，若謂其如前代之竊權亂政，不惟居心所不敢，亦實法律所不容。只以上數端，貽誤已非淺鮮，若仍不改此，專務姑息，何以仰副列聖之偉烈貽謀？將來皇帝親政，又安從鑒諸上耶？若實照彈章一一宣示，即不能復議視核費，亦不能曲全舊習，是豈朝廷之政，所忍為哉？實念及此，良用惻然，恭親王奕訢，大學士寶鑾，入道最久，實備宣諭。姑念一係多病，一係年老，茲特錄其前勞，全其末路。奕訢著加恩仍留世襲罔替親王，寶鑾著原品休致。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李鴻藻，內廷當差有年，祇以閒於才識，遂致辦事塌臺，兵部尚書景燾，祇能循分供職，經濟非其所長，均著開去一切差使，降二級調用。工部尚書翁同龢，南直屬廷，適當多事，惟既別無建白，亦無應得之咎，著加恩革職留任，退出軍機處，仍在毓慶宮行走，以示區別。（下略）

第二件：

同年同月同日，奉懿旨，禮親王世鐸，着在軍機大臣上行走，勿庸學習。御前大臣勿爾琿額、部尚書額勒和布、閩敬銘、刑部尚書張之萬均着在軍機大臣上行走。工部左侍郎孫毓汶，着在軍機大臣學習行走。

第三件：

同年三月己丑，奉懿旨，軍機處遇有緊要事件，着會同醇親王交議奏辦，俟皇帝視政後，再降懿旨。

以上為關於變更軍機處之文件，以下則為關於張樹聲之文件。

第四件：

同年三月庚寅，召張之洞入覲，以李斌護理山西巡撫。

第五件：

同年四月壬申奉上諭，張樹聲奏，因病籲懇開缺，專治軍事一摺，據稱該督患病未痊，兩廣事繁任重，現在辦理防務恐難兼顧等語。張樹聲着到兩廣總督之缺，仍着督率所部，辦理廣東防務。兩廣總督，着張之洞署理。張樹聲俟張之洞到任後，再行交卸總督篆務。

第六件：

五月己丑，諭軍機大臣等，有人奏參兩廣總督張樹聲，不符物望，難勝兼圻，推諉取巧，玩視邊防，貽誤地方，任情徇私各等語。前據張樹聲奏患病未痊，已有旨准其開缺，所參各款，是否實屬，必須確切詳查，着彭玉麟、張之洞會同秉公查明，據實具奏，毋稍徇隱（中略）摺五件，片一件，均着鈔給閱看，將此各諭令知之。

第七件：

同年五月壬寅奉上諭，張樹聲奏遼東專事大略情形一摺，所稱吏治軍政財用民風各端，該省積弊至此，張樹聲在任數年，何以不早爲整頓，甚至交替在即，始行陳奏，實屬任意諉卸。着張之洞於到任後，將一切應辦事宜認真經理，總期有利必興，無弊不革，以資治理，而重地方。

第八件：張謇年譜甲申年所記的一段

聞盛昱劾樞臣，並及兩廣總督張振軒，朝局一變。時恭親王秉國，高陽李相處爲輔，高陽又爲當時號稱清流者之魁杓。自盛昱劾罷高陽，政權歸醇邸孫毓汶輩。

以上所列上諭七道，及張謇年譜的自記一段，雖與張謇本人絕無關係，但我在彼言中，曾有如下的聲明：『我於某一人之傳記中，非特詳述其本人之行爲，並且記載此人所告我之史料。』所以甲申政變之重要，我不能輕輕放過。我願把以上文件研究所得，分別說明，以就正於讀我此傳記的人。

我所說那拉氏之苦心排斥恭王及種種佈置，讀我此書的人，大概可以同意。惟對於李鴻章，是否與此案有關，恐有人不免懷疑。因爲前清王室內部的事，向例不令漢人預聞。此懷疑十分有理，我們研究歷史的人，不許故入人罪，而必須搜尋證據。今將我在以上八種文獻之中，指出證據，以供讀者參考。

第一個問題，張謇年譜中稱『聞盛昱劾樞臣，並及兩廣總督張振軒，朝局一變。』我當初

見此記載，很懷疑其不盡確實。因為彈劾樞臣，何以會牽涉到張樹聲，樹聲與軍機處之關係，與其他各省督撫，有何區別，而可以牽涉在彈劾奏章之中。現在，我已相信，這記載是很確實的。查東華錄罷斥恭王及全曉軍機之懿旨，發表於甲申年三月戊子，即三月十三日也，至第二日即三月十四日己丑，又發表軍機處遇有緊要事件，着會同醇親王奕譞商辦，至第三日庚寅，即發表召張之洞入覲之上諭。之洞之所以被召，即是預備替代張樹聲做兩廣總督。醇王於第一天參預軍機處之任務，對於當前許多重要問題，都不暇顧及，而首先辦理兩廣總督替人的問題，我認為此是履行與李鴻章合作，打倒恭王之惟一條件。所以一入軍機首先提出，以表示對鴻章之誠意。

第二個問題：查東華錄，甲申年五月己丑日，所發查辦張樹聲之廷寄，內稱：「有人奏參兩廣總督張樹聲，不符物望，難勝兼圻。推諉取巧，玩視邊防；貽誤地方，任情徇私，各等語。」此名字請特別注意，因按公文措詞，「各等語」即不止一個人說的意思，此可證明，我在第四節中所載，李鴻章收買言官，交章彈劾張樹聲之語，確實可信。但恭王並未派員查辦，亦未發表。

第三個問題：查東華錄之廷寄，末稱：「摺五件，附片一件，均著鈔給閱看。」我起先懷疑盛昱彈劾樞臣，而牽涉到張樹聲，很不容易措詞，現在恍然牽涉到張樹聲的文章，即在此附片之中。此又證明盛昱彈劾樞臣之稿，原出於那拉氏、醇王兩人所授意。此稿必先由醇王過目，已經通過。後來因與李鴻章合作，而鴻章要求於彈章中加一附片。其措詞：大概謂張樹聲被彈劾，而樞臣一力庇護，並不派員查辦，顯有情弊等語也。

第四個問題：對於已經奏准開缺之督撫大員，而且還在帶着軍隊，辦理海防，抵抗外人，即有以前之參案，亦不必派員查辦。既已派員查辦了，一切可俟查辦復奏到達後，再表示政府的態度。但東華錄甲申年五月壬寅（第七抄件）的上諭，對於張樹聲不留情，等於謾罵。據我設想，新的軍機處各大臣中，與張樹聲並無宿讎，決不出此，那就是醇王迎合李鴻章意旨的行爲也。李鴻章以爲，現時能攘奪北洋地盤者，只有張樹聲一人，他必須把張樹聲打到體無完膚，不能再有出頭之日，方得高枕無憂。

俗語說：「狗咬殺羊也好，羊咬殺狗也好」，我對於慈禧、醇王，一視同仁，並無偏袒，即以李鴻章之排擠張樹聲、吳長慶兩人而論，這也是中國官場常見之事。我以為即使張樹聲、吳長慶二人從壬午（一八八二）在朝鮮立功之後，忽然出人頭地，得到那拉氏或慈禧的信任，取得李鴻章的地位，而能發舒意氣，把他自己的抱負，完全施展出來。可是，在那拉氏控制的政治之下，終久還是不能抵抗日人之侵略朝鮮，至多是時間的延長而已。我認爲一國的強弱與興亡，原因非常複雜。自從那拉氏垂簾之日，清朝覆亡的命運，就已注定。中日戰爭，遲早終將發生。中國對日本戰爭之失敗，根本的最大原因，還在政治不良。有識之士，把兩國政治，比較一下，就可斷定誰勝誰負，不必等待海陸軍之接觸的。

話雖如此，甲申政變，仍有其重要性。譬如一個病人吧，飲食起居，時時當心，究竟能增加抵抗力，以延長若干時日之生命。孟子有言：「入則無法家弼士，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恆

亡。那拉氏罷斥恭王之後，恰值與法國開釁。法國兵力，本來不強，剛值普法戰爭將要發生，法國外強內怯，急於求和。而中國自與法人講和之後，將近十年，並無外患，於是那拉氏盤樂怠傲，無所不爲。醇王亦儼然以太平宰相自居，貪污腐化之風，爲乾隆末年和坤當國以後所未有。昏誕的李鴻章，他的陸軍海軍，好像已經生鏽的鋼鐵，不能宰豬羊，更不必說抵抗日人了。張謇年譜有以下的記載，他說：「自恭王去，醇王執政，孫毓汶專權，賄賂公行，風氣日壞，朝政益不可問。由是而有甲午朝局之變，由甲午而有戊戌政局之變。由戊戌而有庚子義和團之變，由庚子而有辛亥革命之變，因果相乘，昭然不爽。」此是辛亥革命以後所補記，不能不說是比較公允之論。

恭王就因那拉氏一道懿旨，從此下野。接他任務的軍機處首領是禮親王世鐸，他是一物不知的人。其餘如額勒和布、張之萬、閻敬銘三人之中，惟閻敬銘稍有風骨，辦事認真，不肯隨聲附和。但既有懿旨，軍機處遇有緊要事件，須會同醇王辦理，閻敬銘並非軍機處首領，豈能隨使有所主張？可是軍機處的政務，相當繁重，那一件事，應該請示醇王？那一件事，可由軍機處辦理，不能沒有一個當家的人。那拉氏就看中了孫毓汶。這孫毓汶怎樣會被那拉氏看中？是否由醇王引用，或是由李鴻章所推薦，到現在爲止，我尚未調查明白。予生也晚，或者竟沒法調查了。

孫毓汶既受那拉氏特達之知，他第一個任務，是肅清工作。張謇年譜，曾這樣的說：李鴻章是當時號稱清流者之魁杓，所以必須罷斥清流，以翦除李鴻章的羽翼，亦即翦除恭王的羽翼。但

孫毓汶所用的方法，却與唐宋時代貶逐朝臣的方法不同。唐宋時代，如李德裕之貶崖州，蘇軾之先貶惠州，後貶海南，皆是此例。但孫毓汶的辦法不然。在光緒甲申，中法正在開釁，海防重要，他便順水推船，把吳大澂送到北洋，做李鴻章的會辦；把陳寶琛送到南京，做曾國荃的會辦；把張佩倫送到福州，辦理海防，均准其專摺奏事。結果是陳、張二人都落職而去。吳大澂倖運最佳，一帆風順。這種作風，我頗疑心，與李鴻章有默契。因為鴻章對於反對方面的人物，第一步是收買，收買不成，再用辣手，或是借刀殺人也。其次如御史鄧承修、趙爾巽，最愛說話，到乙酉年（二八八五）中法講和，他把鄧承修送到廣西邊疆，與法國交涉劃界的事宜，歷盡艱苦，而又討好。又把趙爾巽簡放一個最遠而最苦的貴州省石阡府知府；那時的貴州藩司史念祖，正是趙爾巽曾經彈劾的人，這又是借刀殺人之計。又如梁鼎芬，因彈劾李鴻章而革職。黃體芳因奏參李鴻章而降級調用。王仁堪因上奏摺，牽涉醇王，而外放知府。都是震動一時的舉動。所以北京朝官，談到孫毓汶，都覺不寒而慄。

孫毓汶何以能得到那拉氏及醇王極端的信任，原來他有過人之才智。在光緒十五年己丑（一八八九）正月，光緒帝剛要親政的前幾天，那拉氏忽然接到東河總督吳大澂密摺一件。他的內容大概說，恭逢皇上親裁大政，擬請皇太后特降懿旨，尊崇醇親王，遵照乾隆帝御批通鑑輯覽的聖訓，定為皇帝本生父名稱，並飭下廷臣會議，如何尊崇的典禮等語。那拉氏與醇王，看到此摺，束手無策。他們明知道，尊崇典禮，不過是一句門面話；實際上，把皇帝本生的名號，加在醇

親王頭上之後，醇親王即不能再管理海軍衙門。而軍機處有緊要事件，亦不能會同醇親王辦理。簡單的說，就是剝奪那拉氏干政之權，及其海軍衙門的進款。那拉氏與醇王，皆不能甘心，於是孫毓汶獻出一個偷天換日的主意。硬說，醇王於光緒元年乙亥（一八七五）正月某日，曾有密摺一件，上呈皇太后。此摺中措詞，大概說：『爲預防皇上親政之後，倉卒倖進，援引治平、嘉靖之說，肆其奸邪。所以豫具封章，請候親政時，宣示天下，俾千秋萬歲，勿再更張』等語。並且臨時替醇王，硬造一個奏章，倒置光緒元年正月某日的日期，作爲那拉氏發布懿旨，駁斥吳大澂奏章的根據。於是此一陣狂風，就此過去了。

此案實情，在吳大澂年譜中，敘述甚詳。而且有吳燕紹的跋語，證據確當，斷定所謂醇王光緒元年正月所上太后之密摺，完全出於臨時之硬造。以文字冗長不載。

依我的觀察，醇王本人，極其愚闇，其左右親信，既無深識遠見之人才，更無此引經據典之書記，其爲吳大澂密摺以後，臨時硬造，確無疑。在那拉氏看來，孫毓汶確是一個可兒。他能想出方法，硬說醇王在光緒元年正月某日，已經自己預先奏明，不願受尊崇之語，以推倒吳大澂之建議。孫毓汶略施小計，舞文弄法，就把吳大澂的奏章，變成巴結醇王，毫無價值的文件，更把吳大澂的人格，弄得一文不值，這是何等狡猾而惡毒的手段。但是瞞不了兩個眼睛雪亮的人。這兩人是誰？就是湖南人郭嵩燾及王闈運也。今將郭嵩燾王闈運兩人之文，摘錄如下：

郭嵩燾致李鴻章書，『前書論吳清卿一奏，自謂有見，而多未達其旨。竊以爲天下大政，總之樞府，樞府

得其人，則萬事理；如不得其人，各以所存之志，所處之時與地，求自精焉可也。」（養知齋集遺集注）

王闈運吳憲齋中丞六十壽頌：「近者議論之疏，異朝旨異論，見者譁譁。前侍郎湘陰郭君，私偉其議，排衆議而宗高宗，是則湘人有深知。」（湘綺文集）

我今爲讀者諸君更進一解，王闈運、郭嵩巖二人，皆肅門七子中之健者。彼二人眼見那拉氏推翻咸豐遺詔，篡竊垂簾之罪惡。今值光緒親政有期，若不把皇帝本身父之名號加諸醇王^王之身，則醇王仍不免爲那拉氏之傀儡，仍可管牙海軍衙門替那拉氏撈錢。軍機處有要事，仍須稟承醇王，以間接受那拉氏之操縱，使光緒帝之親政，有名而無實。故觸發其平素胸中所蓄對於那拉氏之宿恨，借此一吐耳。

孫毓汶入軍機後之第二任務，爲籌一筆鉅款修理圓明園，以滿足那拉氏多年未償之宿願。孫毓汶深知，光緒年間之人力物力，遠非雍正、乾隆時代可比。北京中央政府，每年開支之盈絀，全視各省督撫所解京餉之多寡。自洪楊革命後，各省督撫，皆自己籌餉，自己練兵。北京戶部，徒有空名，只有稽核支收報銷之權，而無實在可靠之收入。欲令各省督撫，每年解京餉若干，以修造圓明園，必爲輿論所指摘。恰巧醇王秉政之第二年光緒十一年乙酉（一八八五）中法議和，沿海各省督撫，皆以爲按照中法戰事經過情形，中國陸軍尙能與外國對抗屢次獲勝，而海軍則遠

〔註〕郭嵩巖致李鴻章書，原有兩函，第一函，直致指明吳大澂所奏尊崇醇王，爲皇帝本生父，乃確實不易之辦法，語甚懇直。但在其後志書遺集中，已經不載，亦慮觸那拉氏、孫毓汶之忌也。

不如人，臺灣則基隆失守，福州則船廠被佔，南洋兵艦兩艘，則在杭州灣海面擊沈。於是擴張海軍，遂爲各省一致之要求。而李鴻章主張尤爲熱烈。不知何人出一計劃，進言於那拉氏，在北京創設海軍衙門，其體制與總理衙門相仿，由醇親王爲管理大臣，而以北洋大臣爲會辦，大興海軍。諭令各省，每年籌解海軍經費若干若干，不准短欠，再由北洋大臣，在此海軍經費之中撥出一部份，以爲修理圓明園之用。此新建築之園林，名曰頤和園，專爲老佛爺歸政後休養怡情之所。那拉氏得償多年宿願，如何不喜？但此辦法，非通過北洋大臣不可。假如當時之北洋大臣爲曾國藩或左宗棠，一任那拉氏施以如何壓力，決不能使其屈服。而李鴻章則以此爲千載一時之機會，欣然承諾矣。甲申的小小政變，我們沒有憑據說是李鴻章所主動。但從創設海軍衙門之情形而觀，他無疑是參預政變者之一人。甲申政變之結果，實際的大權，已落在李鴻章一人身上。鴻章之所以獲得大權，完全由於金鏡所購買，而金鏡則來自人民之膏血，以建設海軍爲其名，而滿足那拉氏與醇王之慾望；使醇王與那拉氏，惟命是聽。所以恭親王、李鴻藻之去職，即是完成李鴻章近百年來第一代軍閥之資格，亦即變成他是恭親王以後的那拉氏第二個幫兇者。至於孫毓汶，他只要有利可圖，教他怎樣幹他便怎樣幹，他決不肯違背李鴻章意旨的。綜言之，甲申政變，最大的勝利是屬於李鴻章。他從此躊躇滿志，不怕再有人倒他的戈了。像這種希榮固寵，不顧國家命脈的行爲，正是孔子所說，『鄙夫可與事君也歟哉？其未得之也，患得之；既得之患失之；苟患失之，無所不至矣。』朱黨則加以形容，『小則吮癰垂痔，大則弑父與君』愈覺透澈

了。

我再引光緒十五年己丑（一八八九）正月，那拉氏所發上諭一道如下：「御史林紹年奏，督撫報効，有關國體民生，請旨飭禁一摺。海軍爲經國要圖，自光緒十一年乙酉（一八八五）創辦以來，規模略具，需款浩繁。前據總理海軍事務衙門奏准，由兩江各省，於正雜諸款內，撥挪巨款，分年撥解天津，交李鴻章發商生息。籌解之款，專備海軍不時之需，其每年息金，則以補海軍衙門放項之不敷，並無令各督撫報効之事。該御史此奏，乃以「朝廷責進獻，督撫肆誅求」等語任意揣摩，危詞聳聽，實屬謬妄。林紹年着傳旨嚴行申飭。」據我所聞，當時建築頤和園之計劃及預算，分爲兩項：建築費用，完全由海軍衙門在各省解交海軍經費之內，經過李鴻章之手提出若干成交與醇王，由醇王轉交辦理工程人員，陸續開支。頤和園工程完成之後，一切風景點綴，及屏內陳設器具諸品，則由各省督撫報効，亦由醇王經手，交與內務府辦理。此報効之名目，亦稱「海軍報効」；而實際則與海軍經費完全無涉。林紹年奏稱之督撫報効，即指此而言。己丑正月，正是頤和園工程完工之後，而各省督撫，則藉報効爲名，公然向差缺人員，按名攤派，此被攤派之人員，亦無自解俸囊之事，則紛紛轉嫁於人民。林紹年所奏陳，自屬實情。軍機處豈有不知？而故作癡狀，「王顧左右而言他」，把各省正雜各款，撥解海軍經費之案，以爲搪塞，亦可見其做賊心虛之窘態。讀者試一設想，當時上下相蒙之情形，可笑而又可恨也。

自中法停戰之後，直至甲午，將近十年，並無戰事發生。在此十年之中，全中國的吏治一天

一天的敗壞，全中國的綱紀一天一天的廢弛，全中國的海陸軍一天一天的腐化。尤其是在李鴻章所統治下的一切政治與軍事，完全陷於麻痺癱瘓狀態之中。甲午之役，日本一舉手而北洋海陸軍全體覆亡。覆亡之原因，早種於十年以前了。張謇年譜所論斷，實在是不刊之論。

我舉出李鴻章為中國近百年來第一代軍閥。軍閥之名稱是舶來品，如德國之俾士麥，日本之薩藩長藩都是也。但外國之軍閥，都是對外，而含有侵略性。中國的軍閥，都是對內，都是為自己一人擴張勢力，而置國家民族於不顧。李鴻章之覆亡，正是後來軍閥之龜鑑。然而第二代、第三代的軍閥相繼而起，其結果與李鴻章相等，甚至不及鴻章之猶能善終。此何以故？因為李鴻章究竟還讀兩句中國書，他還有點顧忌清議，他還有不肯做、與不敢做的事。至於第二、第三代的軍閥，則每下愈況，更不足齒數矣。然而我國的命脈，卻曾在他們手中，緊緊抓住。我要不說，又安得而不說？

第六節 甲午中日戰事之爆發。張謇決心打倒第一代軍閥李鴻章，無意之中，塑成第二代軍閥袁世凱

甲午中日戰爭為我國轉變的一大關鍵，中外公私文件記載甚多。王芸生所著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一書，對於戰事的前因後果，搜集豐富，應有盡有，為吾國研究近代歷史者必讀之書。我因作張謇傳記，而述及此項戰爭之事蹟，擬竭力避免引用芸生著作中，已經搜集之史料。而另闢蹊

徑，希望能與已讀芸生著作，作萬分之一之補助。

芸生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一書，敘述多而評論少，即偶有評論，亦純取客觀態度，十分公允，具有良史價值。但是其中數點，尚有商榷餘地，容我直陳。

第一點，芸生書中，對於李鴻章之批評，雖亦歷數其軍事上之失着，而對於戰敗原因，似尚有些微曲諒之意，以爲此不能完全歸罪於李鴻章一人也。當然，我亦認爲不能歸罪於李鴻章一人，而鴻章與那拉氏兩人，實應負百分之九十以上之責任。而且那拉氏於光緒甲申以後，所以如此猖獗，推原禍始，鴻章在政治上，亦負幫凶之責。甲申以後，直至甲午，此十年之中，實際上，軍事、外交及用人行政，都是李鴻章一手包辦，此乃中外週知之事實。總言之：從各方面觀測，李鴻章仍逃不了戰敗者禍首之責任。（請參看第二章第五節甲申之政變）

我百分之百信任王芸生，他絲毫沒有袒護李鴻章的意思，他偶有批評，亦完全根據其所引用之文件。但是，除北京翰林、御史及清流之參摺，全憑意氣，不可憑信之外；要在私人著作中，搜尋李鴻章的劣蹟，恐怕難而又難。因爲當時所謂知識階級能動筆記載者，大半是科第中人。科第以做官爲目的，鴻章盤踞北洋二十餘年，根深蒂固，取精用宏，門生故吏，遍於全國。凡想做官的人，或已經做官而還想升官的人，決不敢得罪李鴻章。在二三知己，書室密談時，尚可隨意批評，若大庭廣衆，議會場所，皆不敢信口雌黃，至於形之筆墨，出版問世，可云絕無。清朝一代，文網極密，號稱士大夫的人，鑒於文字之禍，都不敢輕易下筆，我們只要想咸豐逝世之

後，那拉氏與恭王勾結，篡竊垂簾，及端華、肅順的冤獄，除東華錄外，從不見其他私人的記載，有之則薛福成之庸庵隨筆，竟稱載垣、端華、肅順爲三凶，而且滿載經緯肅順之語，而東華錄中，把咸豐八大臣顧命的遺詔，竟目之謂偽造，把所有那時候實在的歷史，完全湮沒。就可以推想到盤踞北洋二十餘年炙手可熱之李鴻章，決沒有人敢於輕易批評，形之記載，此不能不替芸生原諒。

北京之所謂清流也者，確有公開反對李鴻章之行爲，但後來或被鴻章收買，或被調動及罷斥。我在本傳記第二章第五節中，縷述孫毓汶專權用事時代，已披露其大概，而尚有特別情形，如清流魁首張佩綸之被鴻章收買，更爲可歎。此在佩綸自撰日記中，亦已公然承認。以下即摘錄日記所述之概略：佩綸丁母憂，又喪其妻。母柩在南京，歸葬無資。他向來是反對李鴻章者之一，而又是李鴻章的得意門生，鴻章知道他窘迫狀況，函請鴻章知照招商局，與以輪船上運輸靈柩家屬之便利。鴻章得函後，以爲有機可乘，即派員到京，致送奠敬一千兩，所有佩綸母柩、妻柩，由北京、南京運至豐順原籍，一切舟車等費，均由鴻章包辦。並派專員到京，敦請佩綸，在安葬之後，丁憂期內，爲北洋大臣入幕之賓，月致脩金若干。佩綸受其奠敬，而卻其月薪。則又再三致意，並言中堂在北洋大臣衙門，已騰出房屋，爲彼辦公及會客之所，並在另覓住宅一所，以便沐浴回家之用。一切均已佈置就緒，使佩綸無法推却。從此佩綸由幕客而爲門生，再由門生而爲嬌客。這種行動，有人說，中堂實在愛才，有人說，中堂非常慷慨。真的嗎？喝！請看下

文。

我少年時，讀到明朝人做的八股，題目是「一介不以與人」，其中有兩句說：「人必自喪其廉恥，而後以他人之廉恥爲不足重。」這種深刻的論調，決非清代的八股家所能夢見。當李鴻章轟轟烈烈時，我尚在青年，沒有眼見鴻章的行爲，但在壯年時代，却曾眼見袁世凱在籌備帝制以前，一手拿了洋槍，一手拿了「袁頭」，以駕馭那時候北京的一般議員及官僚。有人說：袁世凱像曹操、王莽。我說：世凱那裏配得上操、莽，莽究竟是讀過幾句書的人，還有不肯做的事，世凱的爲人，很像金瓶梅上主人翁西門大官人。他蹂躪女性時，是一手拿元寶，一手拿着皮鞭。大官人以爲，天下的女人，都是潘金蓮、王六兒一流人物。袁世凱亦以爲，中國的議員及官僚，都是孫臏、楊度、楊士琦，或者是梁士詒等同類的傢伙。他這種作風，就是跟他的祖師李鴻章學得來的。所以我認爲李鴻章、袁世凱那種行爲，自己沒有人格，而且還要把號稱有人格的人的人格，都要毀滅淨盡，方才快心。所以鼎革以後，三十餘年，禍亂不止，這無疑都是李鴻章、袁世凱兩人所製造而成。天津的北洋大臣衙門，北京的中南海，當時之總統府，就是毀滅人格的洪爐。他們兩人燬滅他人人格的罪惡，比之中日戰事之失敗及接受二十一條日本條件，尤爲重大而不可寬恕。

現在，再回頭專談李鴻章吧。鴻章收買張佩綸之後，同時也想收買張謇。今節錄張謇年譜數語；又節錄張謇致袁子久函中要言，而附加注釋以說明之。

張謇光緒甲申十年（一八八四）年譜如下：「閏五月二十五日，吳公（即長慶）卒於金州。

七月，予先歸，（註）粵督（即張之洞）囑蔡提督見招，並促即往。辭之。北洋又以粵督之託，屬

袁子久見招，子久並述北洋意，亦辭。」

張謇復袁子久觀察書，摘要如下：「金州往事，令人有感慨遺世之心。七月南還，矢意躬

戢，方道出滬上時，見故人東良皇致南皮見辟之書，即自奏記，謹謝不敏。迨九月，漱蘭年丈，

復爲勸駕，重以前說申辭。誠不知中間執事於謇，遣使命舟，並渤海而蹤蹟之如是其慙慙也。

馬端臨曰：「三代選舉之法不行，天下人才，歸於幕府」。今之延士，輿所以待延於人者，其

所自處，殆失古義。然少知自重者，無不難進易退，以自慎其身名。（中略）不就南皮，兼卻

一切之招，懲羹而吹噓，傷桃而戒李，豈不自嘆？然竊於當世之所謂大人先達者，思之熟矣。

能以誠求士，以禮義進退之者，誰乎！不予人以可輕者，必先能不予人以可重，我貧，固我分

也。」

讀張謇此函，就是說明張之洞、李鴻章、延之入幕，均非誠意，而且別有作用，並揭露鴻章

求士不誠，決無志節之士願入其幕也。謇與鴻章，爲朝辭之事，本有芥蒂，我恐讀者，不免懷疑

其說不足憑信。其實鴻章幕府中之無人，及淮軍之不可恃，在光緒元年，即有人詳晰言之。今

（註）此即吳長慶逝世之後，張之圖欲招謇入幕，因不知謇蹤蹟，故託李鴻章物色，而代達其意。鴻章即令袁子久派人坐

一輪船，沿渤海各口岸巡詢，從奉天省南下輪船中，有無謇者在內，有則請其赴津，並述北洋延攬之意。

將趙烈文（註）之日記，摘錄一節如後。

趙烈文日記如下：『光緒元年，烈文辭易州，呈請開缺，三月交卸。九月初，晤湯聘微、鄧寶臣兩軍門，談及淮軍駐津者，皆令赴海濱屯田。兵勇雖來自田間，而逸樂已久，不甘勞苦。又統領營官，廢削日甚，食米、旂幟、號衣之外，下至包頭、裹腿，均製辦發給，而扣其應食之餉，每人月不得一金，士心嗟怒，逃者紛紛，每哨僅十餘人，將弁利其虛伍，以爲乾沒，聞之可爲寒心。自軍務稍息，合肥公養尊處優，不爲未然之計，而前後左右，無一骨鯁之士，佞諛者進，樸勤者退。凡不急之務，如興造土木，捐創善堂及宦游幕客，或膽家、或歸櫬、或引見、或刻書，均勸營中贊助；甚者遊宴飲、挾妓娶妾，無不於焉取之。武人多獲官符，其巧捷者，知頭銜無益，而欲求補署，非聯絡要津不可，故悉力以奉承上心。願坐營無掠奪之利，辦公薪水，又僅足日用，不得不設法漁獵，將習巧宦，而士有離心。當此海疆多事，隱憂甫切，奈之何哉！奈之何哉！』

趙烈文不是有赫赫大名的人物，彼於光緒十九年癸巳（一八九三）六月逝世，未及見甲午戰事之發生，但在十九年以前，即預言李鴻章治軍與用人之不當，而憂慮海防之不可恃，真可謂先

（註）趙烈文日記共有六十四冊之多，皆烈文手鈔。在會同時代，其子因生活無着，以五百元售與西人陳某。勝利後，此書歸南京中央圖書館接收。在出售之前，曾由其子請海軍譯乃範將日記摘要，編成趙烈文先生年譜一卷，出版行世。讀此年譜，即知趙烈文之才識與其人格，確爲咸、同年間，絕無僅有之知識階級也。

知先覺。其深識遠見，尤在張謇之上。我願讀此日記之人，細玩以下兩節：（一）「凡不急之務，如某事某事，皆勸督中贊助」數語。則知鴻章收買張佩倫之款項及交卸時所餘截贖八百餘萬兩之由來。換言之，亦即對日戰爭基本失敗之最大原因，不能以此推諉翁同龢之掣肘，及任何主戰之人也。（二）「合肥公養尊處優，不爲未然之計，而前後左右，無一骨鯁之士，佞諛者進，樸勤者退」數語。則知李鴻章之禮賢下士，不過爲收買異己，消除反對者之一種手段，而非真有求才之意也。我可斷言，李鴻章不配說是軍事家，尤其不配說是政治家，他是一個營混子與官僚混合而成之結晶體。假如用分析方法來說，他本身所含之成份，正與他的繼承人袁世凱、陸軍相等，一般無二。要希望他對付日本之侵略，當然是不可能。假如王芸生在着筆以前，能多知道李鴻章的真實內容，或者對於他的批評，還要嚴厲一點吧！

第二點，芸生著作中，以軍費掣肘以致對日失敗，歸罪於翁同龢似乎亦不盡確當。據我所知，清廷自光緒甲申恭王罷斥，醇王柄國，海軍衙門成立之後，整個北京政府之收入，不及海軍衙門及直隸總督北洋大臣兩個衙門收入之多。北京政府收入之機關，只有一個戶部，戶部之直接收入，只有北京崇文門稅關及各省所運之糧米，其餘則全恃各省每年所解之京餉。在道光以前，太平軍沒有進入長江流域時代，政府權力，沒有失墜，戶部從來沒有鬧窮。及至咸豐年間，各省大部都有軍事，一切收入，都被截留，戶部年年不敷，甚至鑄當十銅幣，強迫通行，而猶不足，咸豐常撥宮中內帑以資彌補。及恭王當國，亦苦沒有辦法。後來閻敬銘做戶部尚書，他是一個精於

出納的人，他做過外省督撫，對於各省財政情形，極其熟悉，他能指定某省某款，以前作某項軍餉，現在某軍隊已裁撤或減額，有盈餘若干，應該作爲京餉解入戶部，各省皆無法躲避，因此爲恭王及那拉氏所賞識。及翁同龢做戶部尚書，他沒有做過外省的官吏，對於財政完全是門外漢。

他雖負重名，但實際上他既不是財政家亦說不上是一個普通政治家。他爲人極謙和，又喜聯絡名士，於是名士多皈依之。他既缺乏政治常識，亦沒有政治家的肩膀，雖有主張而不敢負責，他決不能做李鴻章的政敵，鴻章亦藐視之。但因爲是光緒的師傅，與光緒天天見面之故，有向光緒進言之機會而已。可是光緒對翁的信任，並不能如信任文廷式及志銳之程度。同龢因做戶部尚書之故，因財政上的立場不同，遂釀成與李鴻章之水火，而並非由於私怨。（註）

王芸生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中，第二卷第二十節八十一葉：「六月初四日廷寄一件，北洋謂海軍難調，必別募二三十營，全部籌二三百萬餉，方可言戰。」又同卷二十一節八十六葉言：「北洋購快船，同龢則以生息之款未能遽提，其不能迅赴事機，亦豈偶然哉！」芸生根據此記載作爲同龢以財政掣李鴻章之證明，我今更摘錄另一人的年譜，作北洋大臣李鴻章並不缺乏款項之反證。

梁燕孫年譜上卷第四十四葉：「予來天津，住於督署，有時亦住關道署，每月北洋編書局之夫馬費，俱由淮軍錢銀所送來。繼思淮軍裁撤已久，何尚有錢銀所之名目？當時祇將夫馬費照

（註）志銳爲參祀廕起之兄，文廷式爲兩祀之業師。

收，不便詳問。後於徐頌閣師部席上，晤仁和王慶石文韶談及文忠鴻章公忠體國，廉介可風，舉其事曰：「當甲午之後，李文忠赴日議約，離北洋大臣任，由我（王自稱）接替；列冊交代，有淮軍錢銀所八百餘萬兩，此係文忠帶兵數十年，由截曠扣建而積存者。如我王某帶兵，此款是否應該交出，尙費斟酌；然文忠澹然置之，及後即列作公款。我離任後，由榮仲華祿而至袁慰亭世凱，中經庚子之亂，此款獨能保存。今慰亭移作練兵之用，氣象雄闊，是受李文忠之賜也。」予乃恍然於淮軍錢銀所送夫馬費之故，益服李文忠之廉潔。」

根據前項記載，可見北洋大臣如真欲購快船，而李鴻章如果公忠體國，何必一定向北京政府索款。其向政府索款之故，亦知政府餘款早已放出向商號生息，一時無法取回，故借此題目，以作難耳。李鴻章赴日議和，事出倉猝，奉命之後，因王文韶其時已爲北洋大臣會辦，即駐天津辦事，而鴻章以廷寄催促，即赴北京陛見，不能遲延，該項款目，又存在淮軍錢銀所，此乃一個獨立機關，此機關不便取消，鴻章即無法將此八百餘萬兩之截曠，收入私囊，此亦顯而易見之事實。另一原因，鴻章在奉命赴日議和時，以爲和約成立，自己仍可回任；他並不知道那拉氏對他，已不信任，早已蓄念，把自己親信之榮祿替代北洋也。

至於淮軍錢銀所之八百餘萬兩，實際當然不止此數。其經鴻章二十餘年揮霍者（包括貢獻那拉氏，勾結李蓮英、醇親王，應酬軍機及總理衙門的大臣，敷衍一切京官及過客，及其他秘密費用在內。）不知凡幾。而淮軍各軍官除呈繳之截曠扣建外，每一個排長，每一個哨官，每一個營

官，每一個統領，豈能無所沾潤？按照趙烈文日記所載，每哨只十餘人，倘按湘淮軍營規，每哨定額五十人計算，其缺額竟至三分之二，一聞日警，臨時招募，絕無戰事訓練，此即對日戰爭所以失敗的最大原因。趙烈文於十九年前，即已爲之憂慮；而清朝大臣如王文韶，洪憲股肱如梁士詒，尙揄揚鴻章以爲美談。官僚之無識，一至於此，清朝安得而不亡，袁世凱安得而不失敗。

我再補述翁同龢與李鴻章積不相能的原故：自從甲申政變袁王罷斥之後，醇王當國與李鴻章貓鼠同眠，因大興海軍之故，凡鴻章向各省指撥款項的奏章，無不立刻批准，即已指定撥解京餉之款，亦不能免。其時閔敬銘以戶部尙書而兼軍機大臣，尙不敢向海軍衙門及北洋大臣力爭。及至光緒親政，其時醇王已死，軍機並未更動，以禮親王世鐸爲領袖，實權仍在孫毓汶之手。翁同龢做戶部尙書，在自己職務以內的事，不能不與鴻章計較，因此觸鴻章的怒，凡北洋有辦不到的事，不爲世人所滿意，而受人指摘時，皆一切委過於同龢；說他事事掣肘。等到中日戰事失敗之後，李鴻章之門生故吏，散佈於北洋及各省各界的人，以及那拉氏之黨，不滿於光緒的人，均集矢於翁同龢一人，甚至以爲日本人本無侵佔朝鮮及與中國開釁的意思，均是翁同龢及一批清流所激成。此種風說，流行一時，亦可知同龢勢力之孤危，決非鴻章之敵也。後來我們看到同龢日記中，鴻章在俄國訂立密約時，翁同龢在北京，主持翻譯俄國電報的情形，此當然是有人獻計於那拉氏，以規制同龢也。同龢與光緒根本反對聯俄，經此規制之後，他對於這種密約，從此不敢道一個不字，就可知道他決不是能够反對鴻章的人物。江南的狀元翁同龢，比到江北的狀元張謇，

力量差的多呢。

第三點，芸生於第二卷第十二章第三節引梁任公所撰李鴻章傳記云：「當時西報有論者曰：日本非與中國戰，實與李鴻章一人戰耳。其言雖稍過，實亦近之，不見乎各省大吏，徒知割疆自守，視此事若專爲直隸滿洲之私事者然，其有籌一餉出一旅者乎！即有之，亦空言而已。（中略）若是乎，日本果與李鴻章一人戰也。以一人而戰一國，合肥亦豪哉！」芸生引啓超之言，似乎以爲可信。依我看來，這完全是啓超的錯誤，西報上「日本非與中國戰，乃與李鴻章一人戰耳」，所謂西報者，大概是英國或美國之報紙，英、美皆民主國家，他報上的評論，假如不違背民主原則，乃是譏誚李鴻章的口吻，而並不能視爲抬高李鴻章的身份也。西報並不是說日本政府非與中國政府戰，而是說日本非與中國戰，可見日本二字，是包括全國人民在內。衆所周知，明治維新，即有庶政公諸輿論之宣言，此後教育普及之實施，軍國民教育之着着進行，彼國一般人民，均明瞭非侵略中國不能自存，所以中日開戰時，皆踴躍從軍，海陸軍均不惜犧牲，以博最後之勝利，此即以「全國人民作戰」之意義。回顧中國政府與官吏，仍是沿襲數千年相沿之習慣，不能與一般民衆發生絲毫之聯繫，而中國政府中之大員，大都皆麻木不仁，而只有李鴻章，集大權於一人之身，背後沒有一個人民支持，實際等於一人，換言之即等於「獨夫」而已。而啓超乃云合肥足以自豪，豈不可笑？至於啓超所云，各省沒有籌一餉出一旅，更非事實。吳大澂、劉坤一所統之湘軍，合計亦在三十餘營，而尚有調自陝西、河南、廣東之兵及關外左寶貴、依克唐阿之族

兵並不在內；而鴻章部下之淮軍（包括宋慶之軍在內）亦不過五十營而已。各省調往關外之兵，按照中國舊章，其底餉仍由其本省擔任，惟食糧與子彈，或須由北洋補充，所謂割疆自守，坐視不救之說，亦言之過甚也。

現在我應該寫到甲午戰事的本身問題上來了。王芸生的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一書，開始於一九三二年完成於一九三三年，在那時候雖已經過瀋陽「九一八」的事變，又經過上海「一二八」的抗戰，但日本軍人蓄意侵略，絕無鑿足那種狀態，還沒有給一般人以深刻的印象。現在距芸生乘筆時，已十七年了，此十七年中，有中國八年抗戰的歷史，有世界四年大戰的歷史，最近的歷史，即是最正確的教訓。假使王芸生的著作，到現在開始動筆，我想他對於甲午戰事之觀點，與十七年前之觀點，定有很多的不同。那末，我現在作張謇傳記，而敘述甲午戰事的觀點，亦決不能與芸生十七年前的觀點完全相同，此當為研究歷史者所公認。

日本的侵略政策，得步進步，永無止境，此是帝國主義者的本性。他從一九三七年「八一三」以後，侵略全中國尚未完成，他就侵略東亞英美的殖民地。我們對付日本惟一的方法，只有抗戰，現在我們中國人，大概都明白了。而在甲午那年，中日尚未開戰，及已經開戰之後，北京清政府，光緒及清流派主戰，而鄂拉氏與李鴻章及大部份的官僚則皆主和。實際上，你們主戰也罷，主和也罷，都動搖不了日本人的根本信念。照現在作者的意見，甲午戰事，是日本蓄念很久，早已預定的計劃，並不是偶然爆發的事情。自從壬午、甲申日本兩次在朝鮮吃了中國軍隊的

一點兒小虧，他們就上下一心，以侵略朝鮮爲目的，積極進行他們在海陸軍的設備，國際上的佈置，都已千妥萬當。一時尚未決定的，就不知道中國海軍的實力與戰術如何。日本人很明瞭，丁汝昌是個不中用的傢伙，不在他們眼中；不過中國海軍有聘用的德國人，而海軍中駕駛的艦長及砲手，半數以上是北洋水師學堂及福建船廠的畢業生，亦有留學外國的畢業生，大都受過外國專家的訓練，可能有極強的戰鬥力，因此，尙在躊躇。恰巧是年四月，北洋大臣大閱海軍，准許各國海軍派兵艦參觀。這大閱的結果，給予日本海軍專家，看出許多弱點，認爲李鴻章的海軍不堪一擊。至於陸軍方面，在北京、天津、山海關一帶，北洋軍隊種種的腐敗情形，趙烈文在十九年前，早經知道，不消說得，早被日本人調查得清清楚楚了。日本海、陸軍的作戰計劃，早已擬定，而此次朝鮮在全羅道的內亂，亦是日本參謀部派遣的浪人，勾通了大院君李昰應所製造出來的。李昰應拘留在保定，將近三年之久，李鴻章忽然把他放回朝鮮，正好給日本人利用。內亂的地點，何以不在朝鮮京城，而在離漢城較南的全羅道？亦是日本的預定計劃。日本人知道，一有內亂，中國一定出兵平亂，按照條約，日本同時亦可出兵。而李鴻章這笨牛，派葉志超直奔全羅道，並未派海軍佔據仁川海港，亦未派陸軍佔領朝鮮京城，這就中了日本的詭計了。日本人得到朝鮮內亂的報告，一面知照中國要出兵朝鮮，一面以陸軍，直抵朝鮮京城，海軍則駐仁川軍港，把朝鮮的要害，緊緊的扼住之後，就利用大院君以逼勒朝鮮國王及王妃。到那時候，李鴻章才派兵，想與日本對抗，未及登岸，即受日本之砲擊，運僱用的英國商船高陸號，亦竟被擊，方知戰

事已經發生，無可挽回了。

自朝鮮亂事發生，直至高陞號被擊，時間相距兩月餘之久，李鴻章一無佈置。他起初認為亂事不在漢京，是一隅地方，偶然發生的事。他也知道日本要藉口派兵，他竭力想法避免與日兵接觸，他再三申誠葉志超、衛汝貴那一批軍官「豈不可自我而開。」其實這一批將領，迥非十年以前吳長慶軍隊可比，你就訓令他們，非向日軍拚命不可，他們亦不肯這樣做啊！

李鴻章最不堪的思想，因為是年，正值那拉氏六十大慶，早在兩年以前，這位忠心的奴才李鴻章，早已仰體老佛爺的意旨，暗地通知他同派的各省督撫，預備多多進貢，大大慶祝。等到甲午那年，他又暗中知照各督撫，不要奏報不吉利的消息，這也是李鴻章竭力避免與日本開釁的重要理由。

李鴻章最可恨的是，他自己明明知道陸海軍全無把握，而對於外交上，仍是倚老賣老，毫無辦法。在事前，他拒絕德國人的建議，把朝鮮仿照瑞士辦法，作為永遠中立國家。等到朝鮮亂事已經發生，中日兩國正在雙方派兵之後，鴻章分明希望第三者出面調解，但又拒絕英公使所提條件，致英公使不歡，而袖手旁觀。惟一的癡夢，及所做的外交工作，就是希望俄國挺身而出壓迫日本。簡單說，他和戰兩無辦法，等到後來，他只有埋怨翁同龢及其他京官的主戰者，以為委卸責任的地步。

事實勝於雄辯，日本海軍竟擊高陞輪船，日本已經不宜而戰了。這日本之不宜而戰，難道

是純同謬一批人所能預料的嗎？難道是主戰派教導日本人這樣做的麼？日本既已不宜而戰，你李鴻章還能設法避免戰爭嗎？

甲午戰爭，經過的事實，中外公私文書中都有很詳細的記載。與張謇直接間接，都無關係，不必多說。現在止將張謇個人彈劾李鴻章之奏摺全文，鈔錄於後。

伏惟直隸總督李鴻章，自任北洋大臣以來，凡遇外洋侵侮中國之事，無一不堅持和議。天下之人，以是集其詭病，以爲李鴻章主和誤國；而竊綜其前後心蹟觀之，則二十年來，敗壞和局者，李鴻章一人而已。臺灣之事，越南之事，其既往者姑置不論，請就今日日人操縱朝鮮之事，爲我皇上陳之。李鴻章之敗壞和局也，有失事，有臨事，有事外，有事中。方光緒八年春間，李鴻章令丁汝昌、馬建忠前往朝鮮與英、美各國立約，許朝鮮爲自立之國，約載仍認明朝鮮係中國屬國一語。朝鮮與東三省膏齒相依，奉中朝正朔，立王與祀，中朝臣之，於理於勢，可半主而不自主也。聽其自主，既失之矣，而於日人約中，則並此一語無之。以爲李鴻章有心，則是賣國，以爲無心，此何等事，而率略至此？推李鴻章之意，不過年老就逸，視朝鮮如一箇，委諸各國之隊，冀其斷斷相持，而我得袖手偷安於旦夕。而於朝鮮關繫中國之利害，不暇計也。我有自衛之機，敵有可乘之隙，是我列祖列宗所經營而保護之朝鮮，不待日人亡之，而亡於李鴻章之心久矣。盟血未乾，日乘隙亂，故廣東水師提督吳長慶，以六營東援，亂定後，再三以朝鮮政敵民窮，兵單地要，函請李鴻章及早爲之修政練兵，與利備患。李鴻章怪其多事，痛斥其非。既而吳長慶疏請入朝自陳，卒亦不果。及十年春，吳長慶以三營移防金州，遂因與李鴻章積忤之故，憤恚致死，而朝鮮又有日人之聲，若非吳長慶尚有三營駐守播拉其間，則今日之事，早見於十年以前。而李鴻章則又於十一年，將駐韓三營全數撤回，並罷吳長慶所

定教練韓兵之事。日之所欲，鴻章與之，日之所忌，鴻章去之；如縱驕子，不至於敗不已，如餓餓狼，至於飽而猶不已。聚日必得朝鮮之志，長日輕鼠中國之心，謂非李鴻章誰執其咎？此爲變之於先事。自來中外論兵，戰和相濟，西洋各國，惟無一日不存必戰之心，故無一人敢敗日和之局。李鴻章兼任軍務洋務，三十餘年，豈不知之。徒以暮氣太深，鈍於機要，上孤君父，下蹙生靈，論者不察，或猶歸咎於李鴻章之善和。不知本年五月間，日難已見，使李鴻章得袁世凱十密電之後，援十一年第三條約，詰以派兵何不先行知照，則日謀可伐，不至於戰。而李鴻章以昏惰敗之，即得汪爾藻電復之後，其時日兵尙不甚多，佈置尙不甚密，使派葉志超、聶士辰，率一二十營，如吳長慶時，徑入漢京，挾王歸我，易客爲主，徐待運籌，亦尙不礙於和，而李鴻章以輕忽敗之。朝鮮弊政，本應中國早爲酌改，日既以是爲詞，我何妨令袁世凱與議，折日專惠韓民之計，收我撫字屬國之權，因勢成務，有何不可？李鴻章則始終執其決棄朝鮮之意，一聞此說，避之若浼，謝之惟恐不堅，而貽日本以棄斥不顧，勢難中己之口實，卒釀兵端，此爲李鴻章以庸劣而敗和局。日兵火集，牙軍待援，大同江斯平壤不及二百里，距漢京四百餘里，衛、馬之軍，自應由大同江入，進駐平壤，合豐、左兩軍，以期迅速分別援守。而李鴻章故令汪道九連城，多行七八百里，棄牙軍於不顧，致被日人攻蹙，并命一戍，不復可支；日兵益張，乃無就款之勢，此爲李鴻章以闇忍而敗和局，凡此者，皆壞於臨事。衛汝貴行時，李鴻章亦有以若所爲，將爲下殺之語，而衛軍行不兩日，已逃去三四百人。及至平壤，衛汝貴撥兵守城，左督黃、馬下馬，電請盛宣懷，轉稟設法，以免誤事，不願李鴻章絕無知覺。且衛、葉淮軍也。左、葉奉軍也。馬源軍也。平日各不相聞，臨事豈可相統。宋慶資深望重，又自請當前敵，界以節制調度之權，實爲允當。而李鴻章退之，自任統帥，隔海遙度。平壤東有陽德，南有茶山，西有黃州，北有安州，在在百餘可扼，可進可退，乃一月之久，聚一萬八千人於一城，坐待日人四面圍攻，衛汝貴拒諫兵之諱言，有

中豈只令駐守之說。拒調戰之葉志超，有只奉中堂命令之說。而且糧臺不設，偵探不盡，不救牙軍，而牙軍之輜重棄，不護操江，而操江之隨械亡。不知李鴻章所爲節制調度者安在？平黎一潰，陰目無策，而日人且有得隴望蜀之心，非復鼠竊狗偷之計，此則兼以貪私專忌，恃譽張皇，而敗於事中也。言官參張、盛聲之夥，實皆不問也；參馬、張之夥，亦不問也；移運開平煤不問也；日奸口供之涉其左右，不問也；丁汝昌之託名游戈，實則避匿，詭稱凡朝鮮口岸，有無數水雷，而膠島戰後，我船且有避泊大同江口者，其謬蔽，不問也，反爲之保奏；衛汝貴一軍八九千人，開敵先逃，大半降日，累我敢戰之他軍，餉敵欲求之利器，其失律不問也，反爲之請獎；林國祥、漢納根之奮勇不顧也，而爲逃死無所之丁汝昌盛敘創傷；鄧世昌及兩洋將之忠烈不問也，而以並非滿人之方伯謙、孫顯寅、江自康聊申軍法。甚至抗違朝旨，排抵言官，匿軍報之實情，蔽京官之私詆，計無一而不工，氣無一而不壯，而言及軍事，則僅任能守天津；言及軍械，則轉而委過戶部。試問以四尊之元老，籌三省之海防，統勝兵精卒五十營，設機廠、學堂六七處，歷時二十年之久，用財數千萬之多，一旦有事，俱能漫爲大言，昏制朝野，會無一端立於可戰之地以善可和之局，稍有人理，能無痛心。此又狗彘技罔，驕蹇踞狎兼而有之，見於事外，而表及事中也。李鴻章既自負善和，必且幸中國之敗，以冀其所言之中。必且冀中國之敗，而仍須由其主和，以爲其所挾之尊。即京朝官之尾附李鴻章者，亦必以李鴻章爲老成謀國，展轉相師，而李鴻章之非特敗戰，並且敗和，無一人焉，以發其覆。恐兵事一定，校論功罪，恩怨起於朝局，邪說禍及將來，此迫切憂危，而不得不爲辨奸之論者也。國家優待勳臣，每逾常格，而北洋大臣，實非天下唾罵之李鴻章所以能勝任。伏乞聖明裁斷，另簡重臣，以戰定和，固人心而申國勢，專任李鴻章直隸總督，密贊晏安，以終其身，宗社幸甚，天下幸甚。張季子九錄

甲午戰事爆發後，彈劾李鴻章之奏章，有十數起之多，但因張奏對於過去朝鮮情形，比較熟

悉，他指出自壬午（一八八二）以後，鴻章對於處理朝鮮之種種錯誤，皆有確實證據。見到此彈章的人，容易印入腦筋。而在張謇尚未彈劾鴻章之前，還有與袁世凱晤談的一事，不可不詳述於後。

袁世凱自光緒二十年甲申（一八八四）十月，在朝鮮王宮打敗日本軍隊之後，聲價頓高。他每年要回國述職一兩次，他乘赴津之便，必到北京訪問友好。他是一個有政治野心的人，他很注意北京政治路綫，他所交北京的朋友，相當之多，凡有名督撫張之洞、劉坤一等所派駐京人員，必與結納，以探某某之性情嗜好。他曾研究，假如李鴻章死後，漢人之中，誰是替人，他歷數京外有人望的角兒，年紀輕的，不是書生，便是庸才。年紀老的，不是衰朽，便是滑吏。都不在世凱眼中，世凱對於李鴻章，亦如項羽見了秦始皇一樣的感想，以為彼可取而代之。

等到甲午年朝鮮亂事發生之後，中日戰事尚未接觸之前，世凱見李鴻章那種措施，便已預料：（一）戰事一定難免；（二）中國一定失敗；（三）李鴻章一定因戰敗而失脚；所以他急急電稟北洋，請回中國。鴻章不准，他就密電張佩倫再三向鴻章請求，（事見容庵弟子記）鴻章不得已，電達總理衙門請示。蓋甲申以後，世凱之駐朝鮮，名義上係受總理衙門管轄也。其時總理衙門主持人，極願世凱回國，聽取朝鮮情報。於是還請光緒，以特旨召回。世凱回國，先至天津，謁見李鴻章，那時尚未開戰，世凱向鴻章請示，謂照例應向北京總理衙門報到。但鴻章怕他到京有所主張，不許他離開天津。及至七月一日，中日兩國都宣戰之後，鴻章正在軍務冗忙之際，世

凱觀着這個機會，不向鴻章呈明，竟秘密進京。至京之後，並不進謁當局，而遍訪他京中的親密友人，做他所預定的秘密工作。及至工作完成，就捐棄十年以來之宿嫌，訪謁張謇。長談三小時之久，歷數在朝鮮因在李鴻章管轄之下，不能行使吳長慶政策之苦悶；並且說，本年此次亂事發生，曾有密電致李鴻章數十次之多，均不採用，且遭申斥；又向鴻章建議，如不願開釁，即請明令派我（世凱自稱）與日本駐朝公使協商，共同平亂，及共同改革朝鮮內政之辦法，亦遭鴻章嚴拒，言時憤慨不已。張謇聽了十分表示同情，後來謇在彈章中，曾兩次提及世凱之名，皆根據世凱所自述也。

世凱在北京，究竟做什麼的秘密工作呢？據我所聞，他把光緒壬午以後鴻章對日交涉如何軟弱；兩次把吳長慶軍隊調回中國如何失算，與伊藤在天津所訂條約，如何錯誤；世凱又提及本人在朝鮮，因中國軍隊之撤回，對日交涉，及對鮮處置，如何困難，鴻章之如何掣肘；並將最近四個月間來往文電摘要鈔錄，繕成小冊數十份，呈送北京要人，不由軍機處，而直達光緒，另有一份，則直達那拉氏，究竟用何方法？當時李鴻章頗有所聞，而不知其詳，直到馬關條約簽字後，世凱奉訓練新建陸軍之命令突然發表，才有人知道，世凱已走上榮祿的路綫。並且知道，世凱之結納榮祿，早在五年以前，那時候的榮祿，正做領侍衛內大臣。

榮祿是那拉氏惟一寵任的人物，他是參預那拉氏垂簾政變的重要配角，他的重要遠在醇王弈讀之上。他自中日戰爭時起，直到光緒二十九年逝世為止，影響那時的政局，尤為鉅大。按清史

稿：『榮祿姓瓜爾佳氏，滿洲正白旗人，父名長壽，曾任甘肅涼州鎮總兵。榮祿於咸豐二年，由蔭生以主事任用，十二月，承襲騎都尉，兼雲旂尉世職，三年，分發工部，八年補主事，旋升員外郎，九年補戶部銀庫司員外。』但據辛壬春秋及中國近代史兩書，均稱他爲侍衛。按清廷滿人官吏，不分文武，隨時可由皇帝互調，據慈禧外紀言，榮祿與那拉氏爲姻親，他所以改官侍衛的原因，或者是咸豐帝避難熱河之後，宮中需人差遣，徇那拉氏之請，以供奔走也。今將榮祿的行爲，撮要如後。

慈禧外紀云：『自咸豐崩於熱河，破載垣陰謀之役，以及同治賓天後，非常重要之時，慈禧皆資榮祿之臂助，故極其寵任。以總管內務府之故，得隨時出入宮廷，一八八〇年，即光緒六年，榮祿與同治一妃，忽犯嫌疑，以此言於慈禧者，爲光緒之師傅翁同龢。當時宮中盛傳，慈禧親於此妃房中查出，認爲極大之罪，遂褫榮祿之職。』辛壬春秋亦載：『榮祿阿附女主，目無皇上，且有穢聲。』所謂穢者，亦即指此事而言。我住北京時，又曾聽到一種傳說，謂榮祿與那拉氏原爲姻親，年齡相仿，素有往來，兩小無猜。兩家之母，都有意令其成爲配偶，而兩人亦似樂從，後以那拉氏被選秀女而不諧，因有以上的原因，所以那拉氏對於榮祿與同治妃之行爲，更感憤怒。榮祿被革職之後，七年不得錄用，直至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始蒙那拉氏提挈，命爲領侍衛內大臣。

不論以上兩書所載，及我所聞之傳說，是否真確，皆可證明榮祿聲名之浩大。世凱在北京朋

友很多，對於榮祿歷史，豈有不知？中日戰爭五年以前，他與榮祿結納時，他也估量榮祿將來，或再被那拉氏所重用。他是做官的第一把能手，他眼光極其銳利，手段極其敏捷，甲午中日開戰，恰值是年爲那拉氏六旬萬壽，榮祿在西安將軍任內，奏請入京祝嘏，奉旨允准，六月到北京，而世凱亦於此時由朝鮮回國，他認爲不可多得之機會，他與榮祿晤談後，除將小冊送給榮祿，請其轉呈宮廷外，一定與榮祿討論戰局之前途，及北洋軍隊之不可恃，而有若干之建議。榮祿亦自以爲將門之子，對於軍事，頗有野心，北京督辦軍務之設立，即是榮祿替代李鴻章做北洋大臣的第一步。（註）

鴻章慮世凱在京活動，於己不利。下札，令至關外辦理後方軍食、軍需轉運事務。世凱無法規避，從此在瀋陽與山海關之間，襄助周馥辦理轉運，僕僕奔走數月之久。在後方，目睹鴻章部下淮軍紀律之敗壞，軍官之闖穴無能，較之吳大澂、劉坤一所率領倉猝招募之湘軍，尤爲不如。心知不能再戰，於是將實在情形，密陳北京當局（即督辦軍務處王大臣）；並懇切建議，戰事拖延，決無希望，不如早和，否則京津亦恐難保。此項報告，均達那拉氏及光緒之目，於是后黨帝黨，不再爭持，遂決定議和了。

世凱在北京陳說鴻章對於措置朝鮮過去之經過，在關外報告鴻章部下淮軍與敵作戰之實況，皆對於鴻章取側面之攻勢，雖然完全根據事實，鴻章確因此而受極大的打擊。尤其張謇彈章出現

（註）北京督辦軍務處之王大臣，有恭親王、醇親王、李鴻章、翁同龢、榮祿，而實權則在榮祿之手。

以後，使人覺得張謇彈章所陳說鴻章之錯處，包括以前對日交涉及現在調度軍隊之兩項，都由世凱京中之小冊，關外之報告，一一爲之證明了。

我在第二章第四節中，敘述李鴻章之得任江蘇巡撫及其收復蘇、松、常、鎮、太及平湖、嘉善、嘉興之成功，大半出於倖運，而不認他有軍事家之資格。或許有人，以爲是我偏見。我可以請讀者諸君搜覓一冊容庵弟子記略一翻閱，中間有扼江諸統帥如宋慶、劉盛休、馬金叙等「兵難將寡，毫無紀律，索餉索械，隨給隨棄」，十六字的評語，便知李鴻章之價值了。把這十六字評語，與十九年前趙烈文的日記，對照一下，那就可以明瞭鴻章對日戰爭必敗之命運早已由他自己造成。此種軍隊紊亂情形，若出於北京翰林，及其他京官彈劾李鴻章之奏摺中，決不爲政府當局所置信。而今乃出於李鴻章親信部下袁世凱之密報。於是北京大老及那拉氏，開始明諒李鴻章軍隊之不可靠，而世凱却因此得知兵之名。乙未（一八九五）馬關和約訂定不久，世凱遂奉到小站練兵之命令。

由於世凱以後之行爲，而追論此番攻擊李鴻章之動機，不能不承認，彼已有打倒李鴻章之決心。袁世凱若曰，打倒李鴻章後，不久之將來，我必能繼承鴻章之地位與權力。時會所趨，凡瞭解光緒甲午前後北京政治路綫情形，及深知世凱性格的人，決不以余言爲河漢也。在那時候，還有替世凱計劃的人，即是徐世昌。世昌與世凱爲貧賤之交，對於鴻章處理朝鮮之不當，早已深知，因是而有翰林院三十餘人連名彈劾鴻章之奏，其主動人即徐世昌。（彈劾事見梁燕孫年譜，

徐世昌、梁士詒、張謇皆署名。此彈劾之行爲，可稱是世凱攻擊鴻章的別動隊。

根據容庵弟子記稱：「乙未三月二十七日，聞李相由日本旋津，電告轉運事已結束，請假回籍，旋因督辦軍務王大臣保留，復由津入京。時軍機大臣爲翁相國同龢、李相國鴻藻、榮相國祿，而李相國鴻藻，尤激賞公。以公家世將才，嫻熟兵略，如令特練一軍，必能矯正綠防各營之弊。頃言於朝，榮相亦右其議，囑公擬各種辦法上之。」世凱之得在小站練兵，完全由於榮祿所提挈，世凱何以諱莫如深，則以榮祿穢聲四溢，不願蒙榮黨之名，而必自附於號稱清流魁杵之李鴻藻，其居心尤爲可鄙。其實誰都知道，他惟一的路綫，即是榮祿。

世凱爲人，其材略與作風頗似鴻章，他雖向鴻章倒戈，但心中目中，最欽佩的，止有鴻章一人。而陰狠殘忍，過於鴻章，合於中國歷史上姦雄之條件，所以於庚子（一九〇〇）之後，能握全國政權十五年之久。

張謇於彈劾李鴻章奏摺發出之後，不久即得家中電報，父親病故，奔喪回籍。至於世凱在北京乘機活動，張謇一無所知。數年之後，重到北京，始聞人傳說，亦不甚詳。直至翁同龢革職回籍之後，謇曾至常熟訪問同龢，重話舊事，始知世凱在北京散佈小冊，及將關外軍隊，不堪再戰情形，直接報告於督辦軍務王大臣之事實，因同龢當時，亦是督辦軍務處之一員也。鴻章之失敗，咎有應得；更無人爲之呼冤，但不能不說是張、袁兩人合作倒李之結果。但食其果者乃袁世凱非張謇也。

第七節 張謇對於戊戌政變之態度

自甲午戰敗，割地賠款外繼之以列強侵佔海港。尤其是德國，因山東教案提出苛酷之條件，引起全國人民極大之悲憤，只須略有知識的人，都或覺到非變法不可。康有為與其門徒挺身奮鬥，其高足梁啟超，憑他橫掃千軍之健筆，使得每一個青年讀到他的寫作時，都不能自抑地興奮起來。他在上海報紙的論說，長沙學校的講演，風靡全國，不遑而走，他的文字，充滿着強烈的刺激性，直到現在為止，我還沒有見到能與他匹敵的文章。

政變的詳情，啓超著有戊戌政變記三冊，十之七八都是事實，各學校及公私圖書館，都可借讀，我在此傳記中，不擬敘述，而所提出者，只是張謇對於政變之態度，及我個人的觀察點。

說起張謇，他年齡與康有為相差無幾，却比啓超年長在二十歲以上。然張謇對於啓超之欽佩，遠在有為之上。張謇於乙未年（一八九五）馬關條約簽訂後，提出實業救國、教育救國之口號，身體而力行之。實業救國之口號，是針對馬關條約蘇杭及內地通商而發，教育救國之口號，可以說是完全接受啓超之主張。謇於戊戌以前，當康有為創立強學會時，亦為發起人之一。張謇對於變法主張，決無不贊成的理由，然而謇與有為，性格不同。張謇不是政治家，他感覺自己性情不宜於做官，所以大魁之後，仍舊回家。他已有極大的決心，即在南通原籍，實行他實業救國、教育救國的口號。

張謇對於有爲戊戌年在北京之行動，在年譜中曾這樣的說：「在京聞康有爲與梁啓超諸人圖變政，曾一再勸勿輕舉，亦不知其用何法變也。至是張甚，事固必不成，禍之所屆，亦不可測。康本科進士也。先是未舉，以監生至京，必遍謁當道，見輒久談，或頻詣見，余嘗規諷之，不聽。此次通籍，寓上斜街，名所居爲萬木草堂。往晤，見其僕從伺應，若老大京官排場。且賓客雜遝，心訝其不必然，又微諷之，不能必其聽也。」

就以上寥寥數語中，則謇之態度可知。我的意見，與謇不盡相同。我以為康有爲之主張變法，與張謇之主張朝鮮善後六策，有一種性質相同之點，那就是在那拉氏政治權力沒有摧毀以前，是無法可以實行的。我們不必遠引旁證，試看辛丑（一九〇一）回鑾以後，直到戊申（一九〇八）年那拉氏的死日爲止八年之久，那時的那拉氏，口口聲聲非變法不可，他的成績又在那裏，是不是照那種辦法，國家就有希望呢？

我也懷疑，康有爲的抱負經驗及其手段能不能成功，及成功之後，效果如何，但這種疑慮，並非根本問題。而所謂根本問題者，我極端贊同譚嗣同之主張。嗣同之主張如何，今將袁世凱發表之日記。鈔錄如左：

光緒二十四年（戊戌）（一八九八）七月二十九日，予奉召由天津乘第一次火車抵京，租寓法華寺。上駐蹕頤和園，即託友代辦安插膳牌，定於八月朔請安。次日早起，檢定衣冠各件，先派人赴海甸，覓租寓所，午後至裕盛軒途宿焉。初一日四鼓，詣宮門伺候。黎明，在毓蘭堂召見。上乘詢軍事高詳，均據實對。候

間，即奏曰：『九月有巡幸大典，督臣榮祿飭臣督率，修理操場。並先期演陣圖，亟須回津料理，倘無垂詢事件，即請訓。』奉上諭：『候四日後請訓，可無大統擱』等語。退下回軒，少食就寢。忽有蘇拉來報，已以待郎候補，並有軍機處交片，奉旨，令初五日請訓。自知非分，汗流浹背，立意疏辭。旋有郭友琴諸友來賀，僥倖以無寸功受重賞決不為顧，焉用賀。即商擬疏稿，將力辭，諸友均力阻，遂託友人代辦謝恩摺。午後謁禮部，不遇。謁剛相國、王、裕兩尚書均晤。備述無功受賞，萬不克當，並商王尚書，擬上疏辭。尚書謂：『自特恩，辭亦無益，反著痕跡，甚為不可。』然此心忤忤，殊不自安。次早謝恩召見。復陳無尺寸之功，受破格之賞，慚悚萬狀。上笑諭：『人人都說你練的兵，辦的學堂甚好，此後可與榮祿各辦各事』等語。退下，在宮門外候見慶邸，匆匆數語，即回寓。會大雨，至午始回法華寺，憊甚，酣睡至晚，食復蘇。

次月初三晨，謁合肥相國，久談兵事。飯後，赴慶邸府，邸在園，聞人囑稍候，即在回車處候。將暮，得營中電信，謂有英兵船多隻，游弋大沽海口，接榮相傳令，飭各營整備聽調。即回寓，作復電，適有榮相專弁遺摺，亦謂英船游弋，已調譚士成帶兵十營來津，駐紮陳家溝，盼即日回防。當以請訓奉旨有期，未便擅行。因囑幕辦摺，敘明緣由，擬先一日，詣宮選擇請訓後，即回津。

正在內室秉燭擬疏稿，忽聞外室有人聲，聞人持名片交稱，有譚軍機處大人，有慶公來見，不候傳請，已下車，至客堂。急索片視之，乃譚副同也。余知其為新貴近臣，突如夜訪，或有應商事件。停筆出迎，渠便服稱賀，謂有密語，請入內室，屏去僕丁，心甚訝之。延入內室，敘寒暄，各伸久仰見晚等語。譚以粗法，謂予有大將格局。繼而忽言：『公初五請訓耶？』告以現有英船游弋海上，擬具摺，明日請訓，即回津。譚云：『外侮不足憂，大可憂者，內患耳』。急詢其故，乃云：『公受此破格特恩，必將有以酬報，上方有大難，非公莫能救。』予聞失色謂：『予世受國恩，本應力圖報稱，況己身又受不次之賞，敢不肝腦塗地，

圖報天恩，但不知難在何處？」譚云：「榮某近日獻策將廢立弒君，公知之否？」予答以在津時，常與榮相晤談，察其詞意，頗有忠義，毫無此項意思，必係謠言，斷不足信。譚云：「公磊落人物，不知此人極其狡詐，外面與公甚好，心內甚多猜忌。公辛苦多年，中外欽佩，去年僅升一階，實榮某抑之也。康先生曾先在上前保公，上曰：聞之慈聖，榮某常謂公踐履不可用等語。此言甚確，知之者亦甚多，我亦在上前迭次力保，均爲榮某所格。上常謂袁世凱甚明白，但有人說他不可用耳。此次超升，甚費大力，公如真心救上，我有一策，與公商之。」因出一草稿如名片式，內開榮某謀廢立弒君，大逆不道，若不速除，上位不能保，即性命亦不能保。袁世凱初五請訓，請面付硃諭一道，令其帶本部兵赴津，見榮某出，出硃諭宣讀，立即正法。即以袁某代爲直督，傳諭僚屬，張掛告示，佈告榮某大逆罪狀，即對禁電局鐵路，迅速截袁某部兵入京派一半圍頤和園，一半守宮，大事可定。如不聽臣策，即死在上前，各等語。」予聞之，魂飛天外，因請以圍頤和園欲何爲？譚云：「不除此老朽，國不能保，此事在我，公不必問。」予謂：「皇太后聽政三十餘年，迭平大難，深得人心，我之部一，常以忠義爲訓誡，如令以作亂，必不可行。」譚云：「我係有好漢數十人，並電湖南招集好將多人，不日可到，去此老朽，在我而已，無須用公。但袁公以二事，誅榮某圍頤和園耳。如不許我，即死在公前，公之性命在我手，我之性命亦在公手，必須今晚定議，我即詣宮，請旨辦理。」予謂：「此事關係重大，斷非草率所能定，今晚即殺我，亦決不能定，且你今夜請旨，上亦未必允准也。」譚云：「我有控制之法，必不能不准，初五日定有硃諭一道面交公。」予見其氣餒凶狠，類似瘋狂，然伊爲天子近臣，又未知有何來歷，如敢拒變臉，恐激生他變，所損必多，只好設詞推宕。因謂：「天津爲各國聚處之地，若忽殺總督，中外官民，必將大哄，國勢即將瓜分，且北洋有宋、董、聶各軍四五萬人，准練各軍，又有七十多營，京內旗兵，亦不下數萬，本軍只七千人，出兵至多，不過六千，如何能辦此事？恐在外一動兵，而京

內必設防，上已先危。」譚云：「公可給以迅雷不及掩耳，俟動兵時，即分給諸軍殊論，並照會各國，誰敢亂動。」予又謂：「本軍糧械子彈，均在天津，營內存者極少，必須先將糧彈運足用，方可出兵。」譚云：「可請上先將殊論交給存收，俟佈置妥當，一面密告我日期，一面動手。」予謂：「我萬不敢惜死，恐或洩露，必將累及皇上，臣子死有餘辜，一經紙筆，便不懼密，切不可先交殊論。你先回，容我熟思，佈置半月二十日，方可覆告你，如何辦法。」譚云：「上意甚急，我有殊論在手，必須即刻定准一個辦法，方可覆命。」及出示殊論，乃墨筆所書，字甚工，亦彷彿上之口氣。大概謂：朕銳意變法，諸老臣均不順手，如操之太急，又恐憲聖不悅，飭楊銳、劉光第、林旭、譚嗣同另議良法等語，大概語意，一若四人請急變法，上設婉詞以卻之者。予因詰以此非殊論，且無詠榮相、團頤和團之說。譚云：「殊論在林旭手，此為楊銳鈔給我看的，確有此殊論，在三日前所發交者，林旭等極可惡，不立即交我，幾誤大事。論內另藏良法者，即有二事在其內。」予更知其挾制捏造，不足與辯。因答以「青天在上，袁世凱斷不敢辜負天恩，但恐累及皇上，必須妥籌詳酌，以期萬全，我無此膽量，決不敢造次為天下罪人」。譚再三催促立即定議，以待入奏，幾至聲色俱厲，懸閭衣襟高起，似有凶器，予知其必不空回，因告以「九月即將巡幸天津，待至伊時，軍隊成集，皇上一寸紙條，誰敢不遵，又何事不成。」譚云：「等不到九月，即將發軔，勢甚迫急。」予謂：「既有上巡幸之命，必不至遽有意外，必須至下月，方可萬全。」譚云：「如九月不出巡幸，將奈之何。」予曰：「現已預備妥當，計費數十萬兩，我可請榮相力求慈聖，必將出巡，保可不至中止，此事在我，你可放心。」譚云：「報君恩，救君難，立奇功大業，天下事入公掌握，在於公。如貧國富貴，告捷封侯，害及天子，亦在公，惟公自救。」予謂：「你以為我為何人，我三世受國恩深重，斷不至喪心病狂，貽誤大局，但能有益於君國，必當死生以之。」譚似信，起為揖，稱予為奇男子。予又說：「以我一人素不相識，你夤夜突來，

我隨帶員弁，必生疑心，設或漏洩於外人，將謂我們有密謀，因你爲近臣，我有兵權，最易招疑，你可從此稱病多日，不可入內，亦不可再來。『譚甚以爲然。又詰以兩宮不和，究由何起。』譚云：『因變法，罷去禮部六卿，諸內臣環泣於慈聖之前，紛進讒言危詞，懷塔布、立山、楊崇伊等，曾潛往天津，與榮相密謀，故意見更深。』予謂：『何不請上將必須變法時勢，詳陳於慈聖之前，並事事請示，又不妨將六卿開復，以釋意見，且變法宜順輿情，未可操切，緩辦亦可，停辦亦可，亦何必如此或亟至激生他變。』譚云：『自古非流血不能變法，必須將一羣老朽，全行殺去，始可辦事。』予因其志在殺人作亂，無可再說，且已夜深，託爲捏辦奏摺，請其去。反復籌思，如癡如病，遂亦未及選擇請訓。細想如任若輩所爲，必至釀生大變，危及宗社，惟有在上前，稍露詞意，冀可補救。

初五日請訓，因奏曰：『古今各國變法非易，非有內憂，即有外患，請忍耐待時，步步經理，如操之太急，必生流弊。且變法尤在得人，必須有真正明達時務，老成持重如張之洞者贊襄主持，方可仰答聖意，至新進諸臣，固不乏明達猛勇之士，但閱歷太淺，辦事不能慎重，倘有疏誤，累及皇上，關係極重，總求十分留意，天下幸甚，臣受恩深重，不敢不冒死直陳』等語。上爲動容，無答語。請安退下，即赴車站，候達估文觀察同行。抵津日已落，即詣院，謁榮相略述內情。並稱『皇上聖孝，實無他意，但有羣小，結黨煽惑謀危宗社，罪實在下，必須保全皇上，以安天下。……』語未竟，榮祖珪入坐，未幾估文亦來。久候至將二鼓，不得聞只好先返晚餐，約以明早，再述詳談。〔註〕

〔註〕據人文社出版袁世凱與中華兵國結識之第三卷有張一器之肩挑鈔錄如下：『戊戌之變，袁氏之役，余在幕府時，始終未敢詰問，直至宣統元年，將歸河南之際，乃面問頗末。袁氏有手書一帙，後爲翰墨林出版，總之君子惡居下流，天下之惡皆歸焉，此論世之難也。』玩其語意，仍不信世凱出賣光緒之行爲。又據梁士詒年譜稱，此日記又曾在民國十五年申報中登載，並聲明此稿得之於張一器。

次早，榮相狂顧，以詳細情形備述。榮相夫色大呼冤曰：『榮某若有絲毫犯上心，天必誅我。近來屢有人來津，通告內情，但不及今談之詳。』予謂：『此事與皇上毫無干涉，如累及上位，我惟有仰藥而死耳。』籌商良久，迄無策，榮相回署，復約佑文熟商。是晚，榮相折簡來招，楊華伯在坐，出示訓政之電，業已自內先發矣。榮相復撫茶杯笑曰：『此非毒藥，你可飲之。』惟耿耿於心，寢食難忘者，恐累及上位耳。

越四日榮相奉召入都，臨行相約，誓以死保全皇上。予曰：『趙盾弑君，並非趙盾，中堂世篤忠貞，現居要津，而皇上萬一不安，天下後世，其謂中堂何？我亦世受國恩，倘上有不安，惟有以死報之。』榮相曰：『此事在我與慶邸，決不至累及上位，勿慮也。』良以慈聖祖母也，皇上父親也。處祖母父親之間，爲子孫者，惟有出死力以調和，至倫常之變，非子孫所忍言，亦非子孫所敢聞。謹述大略，五衷如焚。時在八月十四日，記於天津督署。（錄燕生年譜戊戌年中）

這一節袁世凱之自述，意在掩飾他自己受了光緒的密旨，向榮祿告密，而榮祿即日乘火車於下午到京進宮哭訴西后，而西后即在西苑召集一批反對變法之老臣發動政變也。最大的漏洞是，世凱自稱在火車站上等待達佑文的一段文字，他召見終了不過八九點鐘，豈有在車站等候達佑文直到下午日落方到天津之理？他無非表示把光緒之密旨命令將榮祿正法一事推卸乾淨而已。

據我看來，袁世凱那一篇記載，完全出於事隔多年以後之追寫，而此追寫之稿，且曾經張一鵬之筆削。因爲我深知道，袁世凱自己的手筆，尙沒有如此通順，尤其是「春秋趙盾弑其君」云云，世凱腦中決沒有此典故。假如把此事向榮祿說，榮祿更不會懂得。這就是張一鵬筆削時，所露出的馬脚。假如袁世凱對於戊戌政變一局，永遠閉口不言，我們對於當時情形，只有懷疑，而

無法證明他是出賣光緒的叛奴。但見了這一篇文章，中間的漏洞，就很容易指出了，「此處無銀三十兩，對門阿二勿會偷」，此即是袁世凱的口供啊！但是在張一塵腦海中，可能認爲袁世凱的確確是保全光緒性命的忠臣。我與張一塵私交不薄，深知他性情忠實，所以世凱怎樣說，他就怎樣信了。

但是，世凱這篇記載雖然有許多假話，而所載譚嗣同於深夜使服訪問世凱，請其誅戮榮祿，調兵圍頤和園，確係事實。世凱所要抵賴的，就是出賣光緒帝的一節。他的日記上說：「初五日請訓，因奏曰，古今變法非易，非有內憂，即有外患，必須有真正明達事務，老成持重如張之洞者，贊襄主持，方可仰答聖意。至新進諸臣，固不乏明達勇猛之士，但閱歷太淺，辦事不能慎密，倘有疏誤，累及聖上，關係極重，總求十分留意，天下幸甚。臣受恩深重，不敢不冒死直陳」等語。都是一篇謊言。我今援引慈禧外紀之一節，以證明世凱非特會允嗣同之要求，而且於八月初五日早晨，世凱於請訓陛見時，曾面聆光緒殺死榮祿之諭，而一諾無詞也。慈禧外紀稱：「初五日晨請訓回天津，帝召見於乾清宮，極其慎密，用盡方法，不使其言外聞，此殿古舊黑暗，晨光透入頗微，皇帝末次坐於金龍寶座即不久爲太后佔據者。帝告袁以所定機密之謀，命袁往津，即於督署內捉殺榮祿隨帶兵星夜入都，圍執太后，付以小箭一枝（註），爲執行密諭之據；又付以上諭一道，言辦理欽差事竣，即任爲直隸總督，來京陛見。袁唯唯退朝，未與一人言及，即

（註）小箭一枝，即是皇帝的命令也，實無提鎮，都有此特賜之令箭，凡欽差大臣殺人時，即以令箭代表皇帝的命令也。

坐第一次火車出京。此時太后由頤和園入居西苑，晨八時來宮，祀蠶神，帝往瀛秀門跪接。袁到津，榮祿即乘專車於下午五時抵京，直入西苑，往太后宮。照例，外省官員入京，苟非奉有召見之旨，不得入宮，且宮庭門禁甚嚴，不能隨意出入。榮祿不顧禁令，亦不用人引導，直至太后前叩首曰：「老佛爺救命。」太后曰：「禁城之內，你有什么事，要我救命，這裏沒有什麼危險，宮裏亦不是你避難的地方。」榮祿隨將帝之密謀，一一陳奏。太后聞之，立即發展其陽剛勇毅之性質，此性質乃太后歷來所以戰勝一切之源也。太后命榮祿立即傳信舊黨首領，命彼輩在西苑陛見，時皇帝仍在內也。既而軍機大臣滿親貴數人，各部尚書中，有二人爲皇帝所革職者，一爲許應騷，一爲懷塔布，皆會於太后之前，跪地叩頭，請太后重執朝政以救中國，勿受用夷變夏之害。當即定計，禁城之侍衛，以榮祿之兵代之。命榮祿仍回天津，以俟召命。會議至夜半而散。帝於翌晨（即初六日）五鐘，入中和殿，閱禮部所上之祭文，蓋秋季致祭於社稷壇之典禮也。帝甫出殿，即有侍衛太監，奉太后之命，引入西苑之瀛臺，乃湖中一小島也。告帝言，太后即來。」

按慈福外紀之作者爲英人，他著作中資料的來源，多半是后黨滿洲人所供給。依我的研究，此書所敘述，光緒帝在乾清宮召見世凱，及面諭世凱捉殺榮祿之諭旨，是否完全真確，尙難決定。至榮祿於初五日乘專車進京，下午五時到京，到京之後，遷入西苑，面見那拉氏，及那拉氏在西苑召見諸臣，決定訓政之一段情節，是十分可靠的。而世凱則言，其自己於請訓後，即赴車站等候達佑文，及到津，時已日落，決無如此情理。試想請訓在上午天明時。請訓終了，即到車

站，即使等候達佑文，至多遲誤一二小時，豈有日落後，方到天津的理由？與事實完全不符。他因諱言榮祿專車入京之故，所以要把自己到天津的時間，特地展緩到日落之後，此不過想表明，那拉氏政變之行爲，皆出於自動，而非由於榮祿所主張，更非由渠個人之告密。世凱所抵賴的，就是出賣光緒之行爲。但即照他日記所載已經漏洩百出，又誰能信他呢？我們只要看民國時代的袁世凱，違背約法，偽造民意，稱帝自娛，那種人格而論，可斷定他出賣光緒之行爲，極其可能。而且依我的評判，假造民意之罪狀，尤比出賣光緒帝，更爲重大也。

最可笑的是，梁士詒、張一麐兩人，他們與那拉氏，絲毫沒有聯繫。然而他們於袁世凱死了多年之後，還要把袁世凱的日記，替他流傳，這記載中，竟說，「譚嗣同志在殺人作亂」又說，「皇太后聽政三十餘年，迭平大難，深得人心」等語。我想士詒、一麐兩人，無非是顧念世凱舊主的情誼，要替他開脫出賣皇帝的罪名，不惜以惡名加之譚嗣同身上。他們於清滅亡十餘年後，還有擁護那拉氏之思想與行爲，他們都是科第出身的人物，可見科第之足以麻醉人心，弄到一般做八股試帖的先生們，根本認不清國家與民族的重要性。

我是極端擁護譚嗣同主張的人，我並且極端佩服譚嗣同所說：「自古非流血不能變法」一語，我更替嗣同解釋，所謂流血也者，並非專令對方流血，或別人流血，而必先有自己流血的決心。更進一層說，所謂變法，即是和平的革命。革命必須有持續性。歐洲英、法兩國之革命，自盤纏而至爆發，而至蔓延，而至不斷的改進，亦經過數十年之久，方能穩定。蘇聯革命的情形亦然。

以中國幅員之廣，人口之衆，交通之阻隔，民智之錮閉，亦決非短時期內所能成功。而革命爆發的第一步，要能在此否沓晦塞之秋，作一鳴驚人，則難而又難。

戊戌維新僅僅一百二十天就遭到破壞。在表面上看來，是一個悲慘的失敗。但依我的批評，與其說是失敗，毋寧說是極大的成功，最小的估價，他們已做到一鳴驚人的成績。好比驚蟄前後春雷，霹靂一聲，把蛰伏地下的動物，一個個蘇醒起來，蘇醒之後，就不致往下再睡了。試看政變之後，就產生無量數之熱血青年，以繼續其革命之行爲。戊戌以後有庚子，庚子以後有辛亥，直到現在為止，相擊相盪，因果循環，事相反而實相成。照歷史家看來，不能不承認戊戌之首先發難者，確曾發生相當之作用也。

在此首先發難者之中，康有爲之革命以舌，梁啟超之革命以筆，六君子之革命以血，可以說，他們都是革命最初急先鋒。血濃於墨，更濃於沫，故血之功效，尤勝於筆與舌。而六君子中，譚嗣同所流之血，尤有更大之價值。他的遺詩云：『望門投止思張儉，忍死須臾待杜根，我自橫刀向天笑，去留肝膽兩崑崙。』悲壯淋漓，非但有烈士的胸襟，並且含哲學之至理。他明明告訴他們的同志，我已盡我最大的努力，以後的責任，要落到未死的同志身上了。

還有歷史的批評者，對於康有爲、梁啟超兩人的行爲，都有不同的貶斥之辭，斥有爲之保皇爲頑固，斥啟超之做軍閥官吏爲失節，這也是唐宋以後一千年來文人相輕，厚於責人的積習。我的意見，一個人能在他的時代，做一兩件應該做而別人沒有做過，或者是別人做不到的事業，就

足以永垂不朽了。古人有言，「采薪采菲，無以下體。」又云，「莫爲之先，雖美不彰；莫爲之後，雖盛不傳。」世界的巨輪，轉向前，不斷前進，但每一個時代的人物，都受到每一個時代環境的支配。所以知人與論世，應該互相配合，方才算是合理的批評。我們不應該以現代人的思想行爲做標準，而責備數十年以前的人物也。

再有，戊戌政變與三十八年前那拉氏殺害肅順的行爲，有極端相同之點。那就是一大羣清廷的皇族，及旗下之大小官僚，沒有一個不傾向那拉氏，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究竟什麼原因呢？那就是由於大多數旗人，受到二百餘年祖傳的教訓，說是「萬萬不可重用漢人」的影響也。肅順何以得到咸豐之信任。就因主張重用漢人的效果。而他的受到殺害，亦即重用漢人之故。他非但重用漢人，而又輕視滿人，辛亥春秋言「肅順尤嫉惡滿人，其管理戶部也，遇漢可官則敬禮之，滿可官則呵叱輕視之」，因此多數滿人恨肅順切骨，恭王與那拉氏之篡竊垂簾，所以不費大力，即能得手也。

從光緒十一年乙酉（一八八五）我國對於安南戰事屈服講和之後，即有私人著作，主張採用西法之議論，然大抵注重於軍事與交通兩方。自甲午戰敗以後，始有主張改革政治、興辦教育及種種變法的議論不斷發佈。尤其以康有爲之奏章，梁啓超之報紙，爲能引起一般知識階層之注意。而漢人之服官於京外者，羣起響應，如總督陶模、巡撫陳寶箴、學政瞿鴻禨、江標、尙書李端棻、侍郎張蔭桓、徐致靖等，凡有專摺奏事之資格者，亦各以其所見上陳政府。據我所聞，漢

人京官年在五十以下者，十之六七，皆認爲非變法不能圖存，但亦不願輕於露臉，或蒙隨聲附和之譏。可是滿人，無論京官外官，皆嗾若寒蟬，只有彈劾康、梁之奏章，絕無贊同新政之表示。固然由於知識之錮蔽，思想之陳舊，而另一原因，則受到二百餘年相傳祖訓之遺毒也。他們認變法即是排滿的變相，他們見到光緒上諭令在京族人，可以自由出京或經營農工商。無不感到十分恐慌，認爲此是維新派漢人所主張，亦即排滿之極大證據。而光緒平時對待滿洲大員的情形，亦頗有肅順當年之態度。當召見時，對於糊塗顛頂之滿人，時常加以面斥，而從未以此面目，施之於漢人官吏。所以一般滿人，爲他們自身計，爲他們子孫計，除請老佛爺作主，以保全他們飯碗之外，別無辦法。於是此老佛爺自視，儼然是萬民之救主，不能不出而作第三次之訓政矣。

第八節 義和團事變之前因與後果

庚子義和團事變，決非偶然爆發，而含有種種複雜性。其重要之原因有二：（一）爲各國企圖瓜分中國之反響；（二）爲那拉氏廢立不成之洩忿行爲。

先說第一個原因吧，甲午中日開戰，我國失敗之後，清政府之無能，政治、軍事之腐化，經濟、文化之落後，及其他種種弱點，完全暴露於世界。世界列強，不能坐視日本之獨吞中國，在馬關條約剛剛簽字，俄、德、法三國，即向日本抗議，不許日本併吞遼東，而日本只得聽命。此三國壓迫日本，皆各有其企圖，而非有愛於中國也。法國發動最早，攬得安南鐵路，可以造至中

國境內，並准其在雲南、廣西、廣東之開鑛權。法既得到酬報，俄之慾望更奢。俄皇尼古拉第二，於一八九五年即位，定於次年五月，舉行加冕典禮，要求中國派大員爲特使參加俄皇加冕典禮。清廷擬派王之春，俄政府以其地位太卑，拒絕接待，暗示非親王或大學士不可，蓋名位不高，則權力不大，不啻送禮之資格也。遂改派李鴻章，並預定於赴俄賀加冕之後，兼往英、德、法、美四國呈遞國書，聯絡邦交，其目的則爲改訂海關進口稅率。鴻章於一八九六年四月抵俄京，遂訂立建築東清鐵路之密約。其時政府中人皆痛恨日本，又慮其侵略無已，危及京津。鴻章則利用此一弱點，其致北京之電奏，有請皇太后、皇上力與主持字樣。蓋鴻章深知皇上雖早已親政，而大事仍須取決於太后也。光緒得電奏，即向太后請示，太后許訂密約，並指派翁同龢，專辦此案之往來密電，不得稍有洩漏。此即鉗制同龢，使其不能反對，以報其甲午主戰之仇。

此密約之條文，雖始終未與宣佈，但俄國在東三省有建築鐵路之特權，則爲不能掩蔽之事實。德皇眼見俄、法兩國已有優厚之酬報，豈肯甘心？李鴻章簽訂密約及俄皇加冕典禮完畢後，即於是年六月，赴德聘問，德皇威廉第二熱烈歡迎，並請其閱兵，而表示欲在中國租借海港，爲其東方海軍屯煤停泊之根據地，商請鴻章協助，鴻章託言回國後再議。其時德國海軍將佐，已在中國各海港，調查明確，建議於其政府，謂中國海港，以膠州灣爲最佳。

一八九五年，駐京德使海靖奉命向總理衙門要求租借膠州灣，他的措詞，以壓迫日本歸還遼東爲其功，以允許增加進口關稅爲我餌，詞頗強硬。總理衙門會商，因恐各國援例，拒絕不允。

是年八月，德皇游俄，求其諒解。九月，德國即通知俄國，稱其在東方艦隊將於膠州灣過冬，而同時駐京德使亦以此言照會我國。十月三日，有停泊於武昌之德艦水兵登岸，爲羣衆投石所擊，輕傷者數人。艦長以事報告於柏林政府。德皇認爲機會已到，電命在中國之軍艦集中於膠州灣，而山東之教案忽起，遂與侵略者以極大之口實。十一月一日，山東曹州府鉅野縣發生戕殺德國教士二名事件，山東巡撫李秉衡命速捕兇犯問罪，但已不及。德國軍艦水兵，奉命登陸，強令膠州灣之守兵，限於三小時內撤退，四十八小時內退淨。駐京德公使提出六項要求限期答復。

(一) 山東巡撫李秉衡，革職永不敘用；(二) 給費建築教堂；(三) 嚴辦匪徒，賠償損失；(四) 明發諭旨，切實保護教堂教士；(五) 德人得於山東全省，建築鐵路，開採礦產；(六) 賠償德國辦理此案所用之經費。以教士兩名之故，而竟強佔海港，並提出如此嚴酷之條件，即在積弱之中國，亦屬空前也。

李秉衡在清吏中，雖然思想陳舊，但比較清廉，亦肯辦事。他在德兵登岸之前，已緝獲盜犯四名，正在派員審訊，而德使滿不講理，措詞之橫蠻，無論在國家體制方面，巡撫地位方面，均令秉衡難堪。山東百姓，對秉衡原有好感，乃秉衡竟因此而革職，尤足惹起全省人民之憤怒。義和團之勃發，先在山東，非無故也。

我國在康熙以前，承明代之後，各國傳教，都可自由，從來沒有教案發生。那時候的教士，很少政治聯繫，故相處尙安。雍正以後，嚴禁傳教。迨鴉片戰爭，我國失敗之後，傳教乃載於條

約之中。教士在內地雜居，建築教堂、學校、醫院，政府必須與以保護。而入中國之教士，尤其屬於羅馬教皇管轄之天主教徒，其傳教之神父，常有袒護教民，假借官吏勢力，壓迫民衆之行為。於是教案遂不斷發生。每一次教案之結果，都足以增加非教民之惡感，辦理教案愈嚴，而教案乃愈多。自從德國利用教案，以侵佔膠州灣，在我國老百姓眼中，傳教者與侵略者，遂無何區分矣。

德國要挾得到滿足之後，俄國之於旅順、大連，法國之於廣州灣，英國之於威海衛，繼之而來，如法泡製。此種情勢，很明顯是準備瓜分中國了。按照以上各國對我之狀態，假如說，我國的老百姓竟能甘心忍受，無聲無臭聽其宰割，毫無反抗。那就永遠沈淪，世世子孫預備做牛馬奴隸之外，別無其他的希望了，然而不能。

我國人民所表示的，却有兩條途徑。一種，是康有為、梁啟超等的變法運動；另一種，是各省人民的仇殺洋人運動。這兩種行為，從表面看來，似乎不能相提並論，但他們最初的動機，都是愛國情緒所激起，都有純潔而神聖的精神。假如政府有眼光，我國社會有重心，我國知識階層能團結，那就如日本變法一樣，從「攘夷尊王」的口號，一變而為明治的維新，非不可能。不幸，當國者是個下流無恥，貪污殘酷的那拉氏。而那拉氏手下的官吏，如一般所知道，個個是昏蛋，是官迷。從甲午戰敗而後，並無絲毫振作，他們不懂得領導民衆，更不會訓練民衆。但是，愚認的那拉氏却相信載漪、剛毅等胡說，以為義和團有神術，能避槍斃，就想儘量利用了。

現在，該說第二個原因了，那拉氏何以想利用義和團？就是要想他們去仇殺洋人。那拉氏何以要殺洋人？就是公報私讐。她根本沒有愛國思想，照她心中，以為中國有如許廣大的土地，割讓臺灣，租借大連、旅順、威海衛、廣州灣等處，真是九牛一毛，不值得大驚小怪，她所最最痛恨的，就是因光緒聽信康、梁一千人的話，要鬧變法，並且要殺袁世凱，領了軍隊圍攻頤和園。她這兩年來，心中最感不快的，就是沒法處置光緒。她立了溥儀做大阿哥，惹起許多是非，尤其是外國人的干涉。他們把康、梁放走之後，還不教我實行廢立，我乘此機會教義和團立威，多殺幾個洋人，也好使我心中痛快。又據聽到，義和團有神術，鎗斃打不死，那更是天意助我了。

說起義和團祖先，乃是白蓮教的一派，白蓮教在明代，即已發生。嘉慶年間，川、陝、湖、廣到處蔓延，費了許多兵力，算是平定。勞乃宣曾印一個小冊，考證義和團的歷史很詳，當初他們口號，不過是官逼民變，或說有真命主出世，這是一千餘年前，舊式革命人物的老法子。秦始皇死了之後，陳勝、吳廣的篝火狐鳴，劉邦的斬蛇起義，自稱赤帝，一直到太平天國的天父天兄，都要假託神奇，便於號召。研究歷史的人，大概都知道，各省的仇教士，殺洋人，是一件事，義和團另是一件事，不能併為一談。但是，義和團的首領，知道老百姓仇教排外的情緒一天一天高漲起來，他就借此題目，為號召民衆的幌子。並且謬託許多神仙奇蹟，自說能避鎗斃，先在山東省，到處設壇，煽惑民衆，又恐官廳禁止，於是扯了扶清滅洋的旗幟，恰值山東巡撫毓賢，他恨洋人更甚於李秉衡，暗中與以鼓勵，並秘密告之戴漪、剛毅，於是端、剛之輩，以為可

恃，而奏那拉氏，說得活靈活現。一般糊塗蟲，盲人瞎馬，歧路之中又有歧，遂闖出攻擊使館，殺死德國公使及日本書記生之禍。

推原禍始，假如沒有德國強佔膠州灣的行爲，山東雖有義和團，決不能糾合廣大的民衆；假如山東巡撫不是毓賢，假如毓賢不暗中鼓勵義和團，則義和團之蔓延，決不能如此普遍；假如端王、剛毅不想利用義和團，以達到他們政治上之目的，則義和團決不能在京津活動。更進一步說，端王、剛毅之目的，即那拉氏之目的，他不過以廢立不遂，借此洩忿，以圖一逞而已。至於一般老百姓的盲從，他們並無其他意圖，而完全出於義憤，此種原因，在當時我國有識之士，大概都見得到。列強的外交當局者何嘗見不到呢？

義和團的起因，已經說明，現在應該敘述他發展的狀況了。當端、剛竭力主張收撫義和團，預備向各國宣戰時，那拉氏曾兩度召開御前會議。第一次會議，滿人多數主張，漢大臣之贊同者，除徐桐、李秉衡、趙舒翹三人外，多數皆反對。再進一層說，徐桐名爲漢族，實在隸漢軍旗下，他們與滿洲人混在一起，他們的生活習慣，行爲思想，早已與滿人同化，除做官當兵之外，並無其他職業。他們是滿族的寄生蟲，非依附滿族，不能生存，他們的贊成宣戰，不足爲奇。而漢大臣之主戰者，只有李秉衡、趙舒翹兩人而已。因此之故，會議並無結果。於是剛毅、啓秀兩人，與總理衙門章京勾結，僞造英國公使之照會，內有要求那拉氏勿再干政，將政權交與光緒之語。剛毅、啓秀兩人，均是在總理衙門行走的人，那拉氏信以爲真，怒不可遏，於是又開第二次

御前會議。開會議時，光緒亦在坐，侍郎許景澄見情勢迫切，走近御坐，竭力陳說，向英國一國開戰已無把握，向各國開戰，尤無理由。又說：義和團決不可恃，如此蠻幹，恐有亡國之禍。言時聲淚俱下，光緒聽了，不知不覺，拉了許景澄的手大哭起來。那拉氏大怒，高聲喝道：這是什麼樣兒。遂由其他大臣將許景澄拉開，叫他出殿。那拉氏見到這種情形，愈益相信，英國公使果然有袒護光緒的證據。一不做，二不休，遂決意宣戰，令剛毅、啓秀擬旨。

次日即陽曆之六月二十日上午，天尚未明，那拉氏照例召見軍機大臣，世鐸、榮祿、剛毅、王文韶、啓秀、趙舒翹六人皆入值，而光緒並不在坐也。六人之中，世鐸人最顛頂，不敢有主張；榮祿與王文韶，皆不贊成宣戰，但王文韶不肯公然開口，祇有榮祿，尙能說話，但他已知道，那拉氏主意已定，無法挽回，只得帶哭的說，不可攻使館，最好須派兵保護各國公使出京，那拉氏許以照辦。榮祿叩頭先退，啓秀遂將預擬之宣戰上諭，呈上那拉氏。那拉氏讀了說很好，更問其他軍機，皆無異言，軍機處遂散值了。

是日軍機處退值後，即宜佈召見王大臣六部九卿。那拉氏與光緒皆坐殿上。那拉氏宣諭對外，用兵不得已之苦衷，王大臣以下，皆靜聽不作一聲，那拉氏向光緒說：你有什麼話嗎？光緒囁嚅良久說道：不可再攻使館。那拉氏說：昨天已照會各公使，限於二十四小時內出京，當派兵護送到津。那拉氏辭畢退朝，此次大會就算完事了。實際上，義和團照常仍向東交民巷進攻，而德公使則已於昨日在路上，被打一鎗就死了。

當那拉氏宣戰上諭通電各省時，各省督撫大概分爲三派。一派是湘軍系，以兩江總督劉坤一爲領袖；一派是淮軍系，以兩廣總督李鴻章爲領袖；一派是維新系，以湖廣總督張之洞爲領袖；還有一派是辦人，他們大概沒有主張，並且不敢有什麼主張，因爲他們沒有調動及指揮軍隊的能力也。所以那拉氏宣戰上諭發佈之後，只有東三省各將軍都統及直隸總督裕祿服從命令與洋人抵抗。其他各省的將軍、都統、督撫都在觀望風色之中。此時最重要之地位是上海，上海爲中外通商惟一之大埠，各國領事見到那拉氏宣戰的上諭，一方面施行租界上戒嚴，將海軍兵艦，駛入吳淞；一方面令陸戰隊登岸佈防，同時向上海道探詢消息。但上海道有何消息可言呢？

恰巧，在上海有一位李鴻章部下老辦洋務的盛宣懷。他是一個滬寧鐵路的督辦，他常駐上海，他除辦鐵路之外，還兼招商輪船局及全國電報局兩個督辦。因爲滬寧鐵路是借英人之款所造的，所以他與外人接觸很多，尤其是英國人。那時候的英國是資本主義國家領袖，所有李鴻章手下辦洋務的人，那一個不捧英國人呢？現在，忽然得到北京政府宣戰上諭，當然覺得手足無措，連忙與他幕府何副焜商量。副焜說：「這事關係重大，你的權力無法施展，只有把李鴻章、劉坤一、張之洞三個人拉在一起方有辦法。但是，他們三個人，平素的意見很不一致，尤其是爲了甲午那年和約，及鴻章竭力主張的中俄密約，劉、張二人反對最力。要把三人拉在一起很不容易。你的職務上雖然沒有權力，可是你住上海，有着很好的地位，現在北京已處於無政府的狀態中，而各國駐華公使，又被困在北京，不能自由通訊。假如你運用能力，把李、劉、張三人拉到一起之

後，上海可能作爲外交之中心。」宜懷聽了，很以爲然。其次，就談到怎樣把三人拉攏的方法，廟棍便舉出兩個人來，一個是張謇，一個是趙鳳昌。他說：「可請張謇說服劉坤一，趙鳳昌說服張之洞。」

張謇是本書的主人翁，他的履歷，不需再敘了。趙鳳昌這個人很是奇怪，他是我武進縣親同鄉，與我是世交。他幼年失學，在某錢莊做學徒，常常到一個姓朱的家裏送銀錢。那時他年紀不到二十歲，人極機警，因爲家貧之故，私自挪用了錢莊之款，被經理停職。他就向那姓朱的訴苦。姓朱的很有錢，就向他說：「看你人很聰明，你最好還是讀書，可望上進。」鳳昌說：「我讀不起書了，還是請你薦一件事情吧！你家店鋪很多，我只想你薦我到鋪子裏當一個小伙計。」姓朱的說：「你不是當伙計的人，你既不願讀書，我索性多送你幾個錢，你去捐一個小官，到省候補，一定可以出頭。」於是這姓朱的不由分說，替他捐一個縣丞，並送了他旅費，分發到廣州。混了幾年，後來張之洞做兩廣總督，就很賞識他，讓他做總督衙門文案。參預一切機密。後又隨之洞到湖廣總督任內，格外親信。所以得之洞親信的理由，因爲他記憶力極佳，之洞辦事沒有一定時間，有時正在辦公事文書的時候忽然睡着了，又忽然想到要檢查書籍；有時正在看書，忽然又想檢查檔案。只有趙鳳昌有此記憶力，替他隨時檢查。又他對日行公事之來往文件卷宗，往往隨手拋棄，事過輒忘不易搜尋。只有趙鳳昌能替他整理安排，井井有條一索即得。趙鳳昌讀書極少，文理平常，但與之洞相處數年之後，居然能代擬公牘，而且摹仿之洞書法幾能亂真。因

爲與之洞朝夕相處，不免引用同鄉很多。有一年，大理寺卿徐致祥奏參張之洞一摺，牽涉到趙鳳昌的名字。清廷交劉坤一查辦，劉坤一查辦摺內，說得張之洞模樣都好，不過爲顧全京官奏參的人面子起見，說趙鳳昌不免有攪權招搖情節，將趙鳳昌革職，永不敘用。張之洞覺得很不過意，就向盛宣懷討了一個武昌電報局掛名差使給予鳳昌作爲生活之費，而派他住在上海，辦理通訊運輸事務。我爲什麼要把趙鳳昌履歷，說得這樣詳細呢？因爲他將來在辛亥革命時代，還要扮演一個比較重要的角色呢！

當嗣焜向盛宣懷推薦請趙鳳昌聯絡張之洞時，宣懷極端贊成不住的點頭。談到請張謇說服劉坤一時，宣懷就不接下文了。宣懷對於張謇，爲什麼懷疑呢？一則，宣懷是李鴻章的信徒，平素與張謇氣味不投；二則，張謇彈劾李鴻章，恐因張謇之加入，惹起鴻章之不憤；三則，不知道拉攏劉坤一爲什麼要請張謇。所以嗣焜繼續說道：「對於張謇參預此事，你或者還有點懷疑吧？李中堂對於張謇，雖然性格不同，主張各異，但中堂畢竟是度量很大的人。在光緒甲申，吳長慶逝世之後，李鴻章曾請袁保恆（袁世凱之叔）用種種方法，要請張謇入北洋幕府，而張謇婉辭，所以在私交上，並無芥蒂。而在劉坤一方面，則非張謇不能說服。」舉出種種證據，宣懷亦不反對了。談話完畢後，由嗣焜以急電至南通，促張謇速來上海，另一方面由宣懷電飭招商局下駛之長江輪船在通州停候張謇登舟後，方准來滬。張謇六日到滬，由嗣焜邀集張謇、趙鳳昌與宣懷會談。宣懷即取出李鴻章來電報告大意說：「那拉氏電報是亂命，不能有效。」電中並囑宣懷設法

探詢劉坤一、張之洞的意旨，希望能一致行動云云。

爲欲說明張謇如何說服劉坤一之經過，其自撰年譜中，庚子年記事，敘述甚詳，照錄如下。

附錄 記事之一

五月北京拳匪事起，其勢熾於黃巾，白波。二十二日，聞匪據大沽口，江南震擾，江蘇巡撫李秉衡北上。

記事之二

言於新甯，招撫徐懷禮，免礙東南全局。

記事之三

愛蒼至甯，與議保衛東南。

記事之四

陳伯嚴三立，與議迎擊南下。

記事之五

盤先至甯，議追說李秉衡以安危大計，勿爲剛、趙所誤，不及。

以上三條，似係沈、陳、湯三人，直接向劉坤一建議之語，而非張謇之所建議，但亦許由劉坤一所邀請，在公同談話中，各人自己發表，以憑劉採擇也。

記事之六

至滬與眉孫、愛蒼議，由江、鄂公推李相，統兵入衛。

按此條，並未實現，蓋事實之不可能也。

第二章 少壯時代之張謇

記事之七

吳眉孫（即何炳燧）、愛蒼（即沈瑜慶）、暨先（即湯壽潛）、伯嚴（即陳三立）、施理卿炳燮（爲劉坤一幕府）議，合劉、張二督保衛東南。余詣劉陳說後，其幕客有沮者，劉猶豫，復引余問：「兩宮將幸西北，與東孰重？」余曰：「無西北不足以存東南，爲其名不足以存也；無東南，不足以存西北，爲其實不足以存也。」劉默然曰：「吾決矣。」告某客曰：「頭是姓劉物。」即定議。電鄂約張，張應。

此條係張謇與何、沈、湯、陳、施五人，在上海共同議決之意見，而由張謇一人至甯說服劉坤一也。施理卿炳燮原係劉坤一最親信之幕友，何以亦到上海會議，蓋因以前所有各人意見能否實行，必須探明上海外交團之意見，方能決定最後可行之辦法，施炳燮係奉劉坤一之命，到滬出席也。

按照記事之七一條「吳眉孫」三字，即知係何炳燧所邀請，而將盛宣懷所探知上海外交團之情形，報告於會議諸人也。

劉坤一電約張之洞保衛東南，得其同意後，即會銜通電各省將軍、都統、總督、巡撫告以北京義和團，完全由於端王、剛毅所指使，朦蔽兩宮，襲擊各使館，擅發對各國宣戰之上諭，均不能承認，望各省當局切勿輕信，竭力維持地方秩序，保護外人生命財產云云。除直隸及東三省已與俄發生戰事外，各省皆一致響應。是年閏八月，那拉氏在西安，始正式特派李鴻章爲議和全權大臣。鴻章到上海後，始會同劉坤一、張之洞、袁世凱聯名彈劾端王、剛毅等人，是爲議和之前提。

聞劉陽唐才常在鄂被捕，屬鄂友言於南皮曰：「光武、魏武軍中聚書安反側事，可念也。」（按關於唐才常事，另有敘述於後。——作者）

記事之九

再說新甯退敵迎鑾。

按「退敵迎鑾」究竟是什麼用意，不可不加以說明。此主張發生於陳三立。三立係前湖南巡撫陳寶箴之子，寶箴在湖南任內實行新政最早，並邀梁啟超到湘講學，多半出於三立所主張。三立實為維新派之中堅人物，其人品之高峻至今猶為人所敬仰。迎鑾之意，即擬將那拉氏與光緒迎到漢口或南京，作為行都，然後再設法強迫那拉氏交出政權也。張謇首先贊同此說，密向劉坤一陳說，坤一頗心動，而不能決，即商之於施炳燮，施亦懷疑。嗣施到上海會議時，何嗣焜、沈瑜慶更為炳燮力言，不去那拉氏，中國無望。炳燮亦大悟。允借張謇至甯，以全力說服劉坤一，坤一竟為所動。遂設法派人先與張之滬商量，而之滬竟不贊成。嗣李鴻章到上海後，坤一又派人以迎兩宮南來意，與鴻章密商，鴻章反對更力，他開口就說：「太后決不會肯來的，一般旅人亦決不肯放他到南方來的。」蓋鴻章已警覺到其中含有密謀也。

以上都是張謇說服劉坤一之事實，以下就要提到趙鳳昌的活動了。鳳昌與武昌總督衙門可直接發出不費一錢的一等密電。自從義和團事件發生後，每天與武昌往來的電報很多，大都係鳳昌報告外人對於此事件的消息與國際的情勢。有一天，何嗣焜到趙寓訪問鳳昌，說明張宜懷的意

思，要請他電告張之洞與李、張合作反對義和團，不承認那拉氏對外宣戰爲有效，及保衛東南的辦法。並且告訴趙鳳昌說，宣懷與之洞每天都通電。但是與李、張合作及保衛東南之事，不便由宣懷建議，實際上，宣懷亦不便出面，要請從中設法云云。鳳昌一諾無詞，過了兩天鳳昌答訪胡燏，言已得之洞自己覆電，電文大旨言：「即派辜鴻銘到上海辦理此事，請兄幫鴻銘的忙，並介紹鴻銘與何蔚孫、盛杏孫，晤商一切」等語。鳳昌把電報原文給胡燏看了之後，就把眉頭一皺向胡燏說：「老師不派別人來，單單派這位辜先生，真要麻煩死我了！」

說起這位辜鴻銘，他是十九世紀大大有名中國唯一英文文學家及語學家。據說，他英文的著作，是世界有名的。他除中國之外，能通英國、法國、德國、俄國、西班牙、意大利、日本七國的語言。他又是中國惟一的頑固和守舊派，他反對中國人學西洋人，反對政府變法，反對廢科舉廢八股設學堂。他從小到外國，不通國文；可是他回國之後，努力自修，而又無文法書可讀，他就把康熙字典作爲他的課本。他可把康熙字典的字背誦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他所認識的中國字比任何人爲多，可是要他做一篇國文的論說，或寫一封國文的信，那就不大通順了。他又想學做八股，可是沒有人肯教，他發狠自己看，結果還是不得其門，因爲如此，他就很佩服中國的舉人進士，以爲他們有特別的天才。有一天張之洞向他說：「我有一個孫子有十多歲了，讀書很聰明，你如有功夫，教教他英文，好嗎？」他聽了大怒，就說：「很好很好，我可以教英文，但是有條件的。」之洞問什麼條件？鴻銘回答說：「我也有一個兒子，今年幾歲，我想教他讀三字經、千

「字文，請你老師有功夫教教他，好不好！」之洞聽了，笑得抬不起頭來，就說：「好了，好了，你不要再挖苦我了。」我想再過幾十年，這種天才的怪物，亦許沒有人知道了。

趙鳳昌深知辜鴻銘的性情，所以他對何嗣焜說：「老師不知何故要派他來，這就分明是要來磨難我呀！我得預先說明，辜鴻銘到了之後，將來第一次見了你，及見了盛宣懷，他一定有一套他的議論，滔滔不絕，請你要千萬忍耐，不必同他辯論。等他意見發表完結之後，再同他商量辦法；並且要請你預先關照盛宣懷云云。」果不其然，這位辜先生到上海之後，見面必先罵外國人如何不應該欺侮中國人，再罵教堂，罵教士，再罵什麼變法的事；可是他也沒有稱贊義和團好，他只說，這是外國人壓迫出來的。他第一次見了英國總領事，與他談了一個鐘頭。聽他說得滔滔不絕，這位英國人耐心實在好，等到說完之後，再約他第二天談話，他又說出一套議論，等到他說完，又是一個鐘頭了。英國總領事再也耐不得了，就說：「我與辜先生兩次見面，沒有談到正文，你說英國如何不好，英國教士如何不好，中國教民如何不好，這都是過去之事，我們現在所商量的善後之事，希望下一次見面時，你先生把張總督的意見，多多見示。」這位辜鴻銘方才說：「只要你承認我的說話有理，我們下次見面，就可以彼此商量善後的辦法了。」

其實真正的辦法，在劉坤一方面早已由張謇與之商定；在張之洞一方面亦已由趙鳳昌與之商妥。之洞當初頗遲疑不決，遂由張謇、沈瑜慶等公請沈曾植到武昌向之洞面陳。並經鳳昌電稱：「李鴻章、劉坤一在原則上已完全同意，而英國的上海總領事，亦由盛宣懷幾次接洽，只希望武

昌方面出而主持云云。」之洞得到此電之後，知道既有李、劉合作，諒來沒有危險，但他出自清流，自命不凡，決不肯隨聲附和做被動的人。所以要派辜鴻銘來，先見英總領事，表示我張之洞是主動，而且他很知道辜鴻銘的脾氣，與其他留學生不同。他就利用鴻銘，以表示我張之洞決不是俯就英國人的。這種情形，盛宣懷老於官場，善於揣摩；而英國老獪，專講事實，只要不損害大英帝國的利益，在口頭上讓人佔些上風，更無所謂。於是這保衛東南之約居然成立。論起來，是有傷國體，很不名譽的事件；但總比全國混戰而沒有結果好點。實際上說，這全是對付那拉氏一種手段。

當初張謇與何嗣焜、陳三立、沈瑜慶、湯壽潛、施炳燮六人，決定拉攏劉坤一、張之洞兩個總督，聯合起來以東南互保為名，而以推倒那拉氏政權為最大目標。預聞此計劃者，除六人外，只有趙鳳昌，而盛宣懷並不在內。趙鳳昌對於張之洞，可云十分水乳，但竟無法說服之。陳三立建議之失敗，則所謂聯合劉、張保衛東南也者，已失去最大之意義。

張之洞原來是一個首鼠兩端，以個人利害為前提，而沒有一定政見的人。在康、梁主張變法，博得光緒倚任時，他也要擠進去湊熱鬧，六君子中的楊銳，就是他保舉的。及那拉氏訓政後，他又恐怕牽入漩渦，連夜與其黨徒梁鼎芬粗製濫造，著成一部勸學篇，說什麼中學為體西學為用，那種陳腐爛調，奏上那拉氏，以表示自己與康、梁不同。這大概是北京號稱清流者之本來面目吧？張之洞與張佩綸皆為李鴻藻高足，又同為直隸省人。只要看張佩綸在福州失敗發往軍台

後，他竟投拜李鴻章爲老師，更由門弟子而爲贅婿，不知人間有羞恥事矣。陳三立等欲以轉換政局之重大責任希望張之洞，安得不失敗？

在北京義和團正熱鬧時，瀏陽唐才常却在武漢起義以討伐那拉氏。運動軍隊，事洩被捕，株連甚多。我有一個同學汪有齡，那時在武昌某學校教書。暑假時到上海，他對我談唐才常起義被捕時情形，我尚能記得涯略。據有齡言：「才常於五月間，即派人到漢口運動某軍隊，已有頭緒。至六月底，親到漢口住在某宅。被捕之前夕，會客甚多，興致極好，直到午夜以後，方始入睡。黎明時偵者往捕，見才常酣臥，鼾聲如雷。捕者以棍撲之使醒，醒後令其隨往，他還要求盥漱之後，始從容就縛。張之洞特派鄭孝胥審詢，孝胥並不依照公堂犯人跪審之例，而在法庭備椅一張令其對坐。照例詢問犯人姓名、年齡、籍貫之後，唐才常突然向孝胥說：「現在我有一個請求，要詢問今天在法庭上審詢我法官的姓名、籍貫及身份」。此言剛發，庭上胥吏就加以吆喝，孝胥連忙把手向胥吏搖擺說：「你們不必禁止他說話。」就對着唐才常說：「我叫鄭孝胥，福建人。原先在江蘇候補，現在調到湖北省，是個候補道。」唐才常聽孝胥說完之後，就哈哈大笑說道：「原來你就是鄭孝胥，失敬得很，你不是在戊戌年，皇上召見，特旨賞你一個道員，派你到總理衙門的麼？」孝胥說：「是的，一點不錯。」才常就立起身來說道：「既然如此，你原先是我同志，我可以把此番到武漢來起義討賊的情形，向你宣佈。因爲你一定對我個人，及我的一批同志表示同情的。我們的舉動，張之洞以爲是造反，實際我們是討賊。討的那一個？就是那拉

氏，她非但是我們中國的罪人，並且是滿清列祖列宗的罪人。戊戌年造許多罪惡還不够，現在指使義和團，殺人放火，盲目排外，攻擊使館，危害國家，難道張之洞還不明白嗎？」這唐才常站着說的不是口供，而是演說。滿堂的官吏，鴉雀無聲，好像都被麻醉了。約莫十分鐘，孝胥忽然覺悟不對，忙把手一擺，敦才常坐下，停止發言。孝胥很從容的對才常說「唐先生，你的話很對，我原先是你們同志，假如說你是罪人，那末，我也不免有罪人的嫌疑了。所以我今天，沒有審問你的資格，我現在只有陳明總督，聲請迴避。」說罷之後，即刻吩咐退堂，把人帶下去。過了六七年，孝胥由廣西邊防督辦辭職，到上海作寓公，我與他時常見面，問他有無此事，他很感慨的很詳細的告訴我，確有此事。現在這清朝的駱賓王（唐才常）及他的同鄉（譚嗣同），幾已被人遺忘了。」

我草此節脫稿之後，老友李宜雙向我說：「唐才常之案，張之洞張大其辭，大開保舉，因為孝胥那時當營務處差使，奏賞二品銜，並有公文通知他，先換頂戴。孝胥見了公文，極感不快，置之不理，並作七律一首，以明其志，題為野鶴，原稿見海藏樓詩集。」今錄於後：

被服從來士不完，三年去國此衣冠，蒼鷹未免飢爲用，野鶴何由頂白丹。矣惹太微殊未退，橫流滄海故難安。等閒洗曠休相逼，只作桃椎委地看。

義和團事件的結果如何？我們應從各方面觀察而加以討論。先從國際方面說起吧。此次攻擊天津、北京的聯軍號稱八國，英、俄、法、德、美、日，都有強國之稱。他們倉猝出兵，各國政

府雖曾互相知照，但如何善後則各自爲謀，並無共同預定之計劃。其中以英、日兩國，爲自己利害計，對於結果最爲關心。日本於出兵之前，曾由天皇召集元老重臣會議，認爲義和團之發生，完全由於列強有瓜分中國之企圖的反響。假如中國被瓜分，則日本所得不過福建一省，而他們所垂涎欲滴的東三省，勢將破俄國併吞。即已佔據之朝鮮，亦不可保。他們會議所決定之方針：

(一) 迅速出兵，在歐洲軍隊尚未大集之前，應以日本軍隊爲主力，短時期內平定義和團；

(二) 派出的軍隊，竭力維持地方秩序，保護皇宮，不許有搶掠奸淫之行爲，以收買中國人民之好感；

(三) 聯合英、美兩國，反對任何一國借此機會佔領中國任何土地。讀者須知，日本決非有愛於中國，他認爲中國是他口邊之食，暫時保全中國，他可以先之蠶食，繼之以鯨吞也。英國以商務爲重，已將揚子江流域劃爲勢力範圍，但同時亦不願放棄沿海各省之商務。還有美國，他已征服菲律賓，海軍的聲威幾可與英比肩，他們的政治家，已有獨霸太平洋之野心。此三國均以中國不被瓜分爲利益。而帝俄的舉動恰與此相反。他一面從黑龍江進兵，迅速地達到濟陽；一面會同聯軍，由天津登陸，到天津之後，即派一部份軍隊，經由唐山會師於山海關，於是山海關的旗幟，不是八國聯軍，而是帝俄的旗幟了。還有德皇威廉第二，他是一個野心家，他因公使被殺，題目很大，應該得到比膠州灣更多的賠償。他面諭華德西，此行機不可失，必須不負委任。他並且向英、美、法、意等國要求，承認華德西爲聯軍統帥，亦由英、美等國加以允許。但等到他的軍隊到中國時，戰事早已平息，英雄無用武之地。其時西安行在之政府，對於誅戮信任義和團首領之

要求，態度曖昧。遂惹起法國之不滿。他說，京漢鐵路借款，雖係比國出面，係由法國銀團發售債券，擬單獨進兵保護鐵路。而德國統帥則認此事為聯軍共同之責任，須歸統帥指揮，遂亦派德軍若干。於是英、美、日亦派兵前往而由華德西指揮。到保定城後，擒拿藩司延雍及其統領等共計六人，施以斬首之刑。法軍尙欲前進，而英、日等國均皆反對，由英、美向德政府交涉之結果，德皇命德軍勿向前進，而法軍不聽華德西命令，仍向正定、獲鹿而行。聲言將入山西，活捉毓賢，替法國教士報讎。於是華德西亦派德軍前往張家口，聲言擬取道大同攻擊太原。俄、法為同盟，而法、德則係世讎。他們都注意於山西，難道真替已經被殺的教士報讎嗎？

那時候，西安城內的那拉氏與光緒，還有屈從的軍機大臣，大概都在夢中。即議和全權如奕劻、李鴻章參預和議的如劉坤一、張之洞、盛宣懷諸人，亦不知法、德兩國，葫蘆裏賣什麼藥，但列強在華的公使一日瞭然，尤以英國最為着急，他所以着急的原因，則以山西一省煤礦之蘊藏量，有二千億噸之多，係我國唯一之寶藏，為英國素所垂涎也。欲知實在，請看下文。

From Baron Richthofen's Letter Page 4.

"Prof. Dana, in comparing the proportions in which, in different countries, the area of coal land is to the total area, says: 'The state of Pennsylvania leads the world, its area of 43,960 Square miles embracing 20,000 of Coal land. Its is very probable that, on our examination, the province of Shansi in China, with an area

of about 35,000 square miles will take the palm from Pennsylvania, by a considerably more favourable proportion."

李希霍芬著作中所述對於山西煤田之情形，大致如下：「從前達那教授曾說，『美國本薛文尼州之面積，四萬三千九百六十方英里中，煤田幾佔兩萬方英里』，今山西全省之面積，約五萬五千英方里之中，煤田之面積，可能不亞於本薛文尼州。」柔克義所根據李希霍芬之語，在列強政治家，可云無人不知。而我國在一九〇〇年時，竟懵然無一人知之。

我再聲說，俄、法兩國所以同盟，有軍事、經濟互相需要的原因。法之兵力不如德，故法在歐洲必聯俄以自固。俄之經濟尙落後，故俄在亞洲及近東所獲得之權利必須有經濟上之支援，始能擴張而實行。在十九世紀之末，美國資本主義，雖已逐漸發展，但在國際金融市場，尙不能發行債券，而法在巴黎則能之。其經濟之地位，僅次於英國之倫敦也。

衆所周知，經辦東清鐵路之道勝銀行，其後臺即爲法國銀團，但不知俄國尙有一偉大計劃正在秘密進行。所謂偉大計劃者，即中、俄兩國交界處之新疆邊境築一鐵路，經過玉門、蘭州、西安、潼關，渡河而至山西直達北京也。此計劃成功，則山西全省煤礦，皆包圍此鐵路之中，而德國膠州灣之海港，與山東省之鐵路，將失其最大之作用。因德國於一八九七年，與當時總理衙門商訂租借膠州灣海港，及山東鐵路之條約時，在會議之紀錄中，曾聲明：『將來山東鐵路，可由濟南延長至河南之彰德，及直隸之順德兩綫也。』不須說得，德國亦是同樣垂涎山西煤礦者之

一、此即德、法兩國，所以都向山西進兵之最大原因也。

英國見此情形，於是運用其外交手腕，得到日本之同意，先與美國協商，再由英、日、美向德交涉，共同主張，不得乘機佔領中國土地，及有個別向中國要求各項權利之行為，以鉗制俄、法兩國。此主張發表形式，則由美國國務卿海約翰行文於八國聯軍之政府。此即當時盛傳『對於中國，領土保全、機會均等、門戶開放的三大原則』是也。此公文發出後，法國遂被迫而停止其進佔山西之行動，同時法政府亦不得不以公文承認海約翰之原則。但俄國的復文雖無異詞，仍擊明東三省情形特別，不能受此原則之拘束，於是種下五年後日俄戰爭之因。

說也奇怪，當時八國聯軍內部有如此紛糾複雜的情形，而我國負外交重任者，西安行在方面，消息隔闕可以勿論。北京奕劻、李鴻章兩全權，上海之盛宣懷，南京之劉坤一，湖北之張之洞，列強首都之我國駐使沒有一人知道他們內容。美國新派我國駐使柔克義，在其未到北京接任之前，訪問張之洞語談兩次，曾於無意之中，透露山西煤礦豐富，可供全世界四百年燃料之用。之洞曾任山西巡撫，聞言以為新奇，電告劉坤一、盛宣懷，（原電見宣懷懋齋文存中）但不過以資談助，秋風過耳，漠不關心。其他公私文獻中，亦有庚子聯軍到京議和時，列強互相猜忌，意見紛歧之記載，而於紛歧之原因，猜忌之目的，無人能言其究竟。

李鴻章於舊曆八月下旬到天津，以為即可開議，經過閏八月、九月、十月三個月之久，而各國外交官，除嚴催懲辦禍首之外，並未提出如何條件，於是中國方面，疑神疑鬼，日夜耽心，其

實都是列強相互間不能一致的問題，而不是對華有何爲難。直到舊曆十月二十九日，即陽曆十二月二十日，列強已同意三原則之後，方始把整個條件正式交與全權。可是各國在表面上，雖然同意海約翰之原則，但其在華已得之權利，及所謂勢力範圍也者，並沒有因此原則，而有所變更，不過是另換一種面目，以加強其經濟之掠奪而已。

歸納起來說，各國外交家、政治家，雖然對於義和團排外行動，感覺幼稚。他們亦不否認義和團背後有多數民衆之存在，倘此多數民衆，經過有紀律的訓練與指導，可化爲不可輕侮的力量。我更根據另一事實證明我說之非誣。德國統帥華德西是普法戰爭時名將之一，他是一個軍事專家，並富於政治常識。他在駐紮北京時，曾派醫官數十人，分駐北京各城門，強迫檢驗出入城門之男性，年自十八至五十歲者之體格，檢驗之結果，有百分之九十以上，都合於德國服務兵役之標準。德皇威廉又組織一個調查團，包含有名科學家數十人，專門調查中國人民性情、習慣、體格、腦力及其生活服務之情形。此調查團在華北各省，分頭游覽，深入民間至一年之久。其報告所稱，華人體力及知慧，皆不亞於白人，而勤苦耐勞，且在白人之上。威廉得此報告，甚以爲奇，他認爲如此民族，決無久在人下之理，於是大倡黃禍之說，盛行於一時。威廉此種宣傳，或非善意，但亦決非捏造。假如此專制自大之國王，今日而尙生存，或將自詡先見之明也。

現在，我應附帶說明山西煤礦之狀況及列強垂涎之事實：按山西兩字之意義，與山東爲對峙的名稱。戰國時代，秦、趙兩國都自以爲山西國家，而把潼關以東，如梁國、齊國，都稱爲山東

諸國，此爲廣義的山東。而現在之山東，則爲狹義的山東。山西之山，是指太行山而言，山西二字，是指太行山脈以西而言，而就實際上說，太行山之東西兩山脈，都有廣大的煤田，所以此附近一帶煤田之地點，與其說是山西的煤礦，不如說是太行山脈的煤礦，較爲合理。太行山脈起於黃河，止於山海關，尙書所稱太行恆山，止於碣石是也。冀東之盧龍，北京附近之燕山，都是屬於太行山之支脈。所以現在河北省之全部，河南省之北部，山西省之大部，都屬於太行山脈，而此三省以外之煤礦，則不屬於太行山脈矣。所謂山西煤礦之蘊藏量有二千億噸者，大概即指太行山脈之煤田總量而言。

其次，我應說明列強垂涎此煤田之事實：（一）中國北洋大臣官辦之開平煤礦於庚子年義和團事變時，被英人以欺詐手段，從張翼手中奪去，其詳情載在本傳記第三章第二節中；（二）庚子以後，英人又勾通山西巡撫胡聘之，及江蘇人劉鶴，盜買山西、河南兩省之礦權，其英商之名，稱曰福公司。此案後爲山西、河南兩省人民所攻擊，將山西煤礦贖回自辦。而河南之福公司，則與中國人合辦，即後來之中福公司是也；（三）德國於光緒三十四年，與總理衙門交涉，取得由濟南向西建築兩條鐵路之權，一至直隸省之順德府，一至河南省之彰德府，此兩路通車後，太行山脈之煤可以直接運至青島而出海口；（四）法國於民國二年運動借款，建築隴海鐵路，其目的亦在太行山脈之煤田；（五）第一次歐戰發生後，日本以對德宣戰爲名，向青島攻擊，將膠濟路攫爲己有，後來覺得不妥，又自動將此路與中國合辦，而要求繼承德國權利，有建

築順濟彰濟（彰濟改高徐）兩路之權，亦係覬覦太行山脈之煤田。一九二二年，在華盛頓開海軍會議，英美兩國合力幫助中國收回膠濟鐵路，及取銷順濟、高徐兩路之建築權，決非誠意助我，不過根本剷除日本覬覦太行山脈煤礦之權利，而留爲自己將來之地位而已。

第三章 中年以後之張謇

自四十九歲至六十歲
始於辛丑（一九〇一）年終於壬子（一九一二年）

張謇與袁世凱，薰蕕不同器，但我在張謇傳記之中，時常會牽連敘述到世凱的事實，光緒壬午（一八八二）朝鮮東學黨之亂，謇與世凱，在吳長慶軍中同事，兩人皆因此得名。自長慶逝世，世凱在朝鮮任商務專員，謇則在家鄉奔走衣食，都不為世人所注意，兩人不相聞者十年之久。等到甲午那年，中日開戰，大陸龍蛇，風雲變色，一個在政治舞臺上，漸露頭角，一個在知識塔層中，羣推領袖，這兩個人，受時代影響，竟會有連袂登臺合演名劇之一夕。

在每一個國家之中，總有兩個方面，一方面是政治機構，一方面是社會組織。此兩方面如車有兩輪，不可缺一。中國在東漢時代，社會尚有重心。自東晉以至六朝，則以門第為社會，完全為貴族專制的模型。宋、明兩代，則以講學為號召，不免入主出奴，但不能不說猶有社會之意義也。及至清朝，結社與講學，懸為厲禁，戴名世之獄，有名文人，被累者甚多。自此知識塔層不惟設會，並不敢言黨。除無產階級，無業流民，秘密結社之外，絕無其他組織。直到甲午戰敗，康有為首倡強學會，海內靡然從風，雖曇花一現即遭禁止，但其他研究學術之團體，則繼續發生。自張謇發出『實業救國、教育救國』之口號，華東方面頗受影響。他在南通創辦大生紡織公司，逐漸發達了；他所辦師範學校，漸漸被人重視了；他的名望一步一步的高起來了；他對於實

業與教育，確已發生帶頭作用。於是商會與教育會，亦因需要而成立，始於上海，蔓延於各大埠，政府不能不承認此項組織之存在。並公認張謇為全國商界學界之領袖。不期而然，遂與袁世凱立於對峙之地位。滬杭甬鐵路之反對借款，招股自辦，即其一端也。

戊戌、庚子兩次事變之經過，十足表示清朝統治者之昏亂與無能。雖然那拉氏竟能從容回鑾，終其天年。但在實際上，大權早已旁落。此十二年中之政局，可分為三個時代：第一個時代，為袁世凱初任北洋，中外倚重時期；第二個時代，為袁世凱排斥異己，個人專政時期；第三個時代，為袁世凱失脚，親貴專政時期。我即根據此時期，分為三節，以敘述之。

在此三個時期，國際之形勢，國內之政治，社會之經濟，並未絲毫好轉。張謇原無意於政治，但社會公舉他出來，辦理公共事業，他就無法加以拒絕了。他擔任江蘇教育總會的會長，滬杭甬鐵路的副經理，江蘇諮議局的議長等職務。雖然他自身沒有在政治上活動，但政府的當局，不論蓄意惡意，不免都要注意他，他已被認為社會中知識階層的重心了。於是北京的商部，聘他做頭等顧問，北京的學部，亦援例照辦，聘他做一等諮議，他亦不能推却。他與袁世凱，少年時相處很久，世凱知其性情不輕易受人拉攏，故對於張謇，不即不離，尊而不親，有時亦派人特訪，詢以時政，謇亦謙誠奉告，可以說雙方皆無惡感。張謇對於北京政局的內容，實際全不瞭解。但我做張謇傳記的人，不能因此之故把此十二年間歷史事實完全抹煞。因為辛亥革命發生之前及發生之後，張謇在此一幕大軸戲中，也曾扮演一個配角。倘然把辛亥革命之所以釀成的經

過，一句不提，那就違反我自己所定的傳記體例了。

第一節 袁世凱初任北洋 中外注目時期

辛丑條約簽訂之後那年的舊曆八月，那拉氏與光緒帝由西安起程回鑾。起程之前，那拉氏已知道李鴻章病勢很重，在河南省的路途中，知道鴻章死去了。繼承北洋大臣的人，非常的重要，但是在當時略爲留心政局的人，早已估量，一定是袁世凱了。在容庵弟子記中，曾這樣的說，是李鴻章遺言，竭力保舉，這是救人之談。李鴻章在和約尚未簽訂以前，精神早已十分渙散，不能支持。上午神識尚清，中午以後，人事不知，不能見客。所有議和對外交涉，完全由李經芳、李經邁二人主持，由楊士琦、楊士驥奔走接洽。實際上，議和的事情，慶王固然是鴻章的傀儡，鴻章更是經芳、經邁及楊氏兄弟的傀儡。但承襲候爵的李經遠，不能預聞，這是大衆周知之事實。李鴻章病重情形，自己並無隻字奏報，亦從來沒有請假，此即李經芳、經邁及楊氏兄弟之作祟。蓋一經請假，政府或將派人代理鴻章議和全權及北洋大臣之職務，而彼等不能惟所欲爲也。但慶王奕劻，早有電奏，不止一次。袁世凱署理直隸總督、北洋大臣上諭之發表，尚在未得鴻章正式死報以前，並同日發表派王文韶署理議和全權大臣之上諭。此在東華錄中，極其明顯。可見鴻章保舉世凱繼任北洋之說，完全是世凱的胡說，那末他的繼承北洋從何而來？我說這就是世凱自己早已安排着的命運。

世凱在義和團圍攻使館，洋兵攻天津的時候，他早已把自己的新建陸軍及其他尚有戰鬥力的軍隊，暗中悉數調往山東，以保衛自己。一聲不響，坐觀成敗。後來劉坤一、張之洞與外人商議保衛東南，曾與世凱通電，世凱依違兩可，並無明白表示。直到李鴻章奉命議和，已到上海，非正式的與外人接洽。知道外國人方面，並沒有與那拉氏十分為難的意圖。世凱方才附和李、劉、張三人之後，彈劾剛毅、端王、徐桐、趙舒翹等；並立刻派員把應用各種物品，運送到西安貢獻於那拉氏。並設法匯款接濟行在，作為京餉。又籌備現銀分別貢獻宮廷，及贈送軍機處及太監等；更用自己名義，通電各省之將軍、督撫，迅速進貢及匯解京餉，直達行在。的確，那拉氏收到正式的貢品，以岑春煊為最早，袁世凱為最豐，而且是源源而來。無論那拉氏如何精靈古怪，她究竟是一個最貪的女人。她見袁世凱如此孝順，如何不喜？更兼宮裏有一個李蓮英，軍機處有一個榮祿，天天在那拉氏左右，說袁世凱的好話。等到回鑾時候，在河南路途，知道李鴻章病重，那拉氏心中早已預備把北洋大臣給袁世凱了。袁世凱署理直隸總督北洋大臣之上諭，早在尚未收到鴻章遺摺以前就發表了。所以世凱做北洋是水到渠成，絕無阻礙的一件預定的事。

可是，那時候的北洋大臣，的確不是容易做的。

第一、是對內的地方秩序問題；八國聯軍攻入天津北京之後，這兩處地方，及附近城鎮政治機構，實際已被破壞無餘。我國向無警察，而北京地方秩序，專靠步軍統領。天津方面，專靠防營。所謂防營也者，早被洋兵打散，而步軍統領衙門，雖然存在，實際上已失去從前的能力。步

軍統領裏的兵丁，因兵餉菲薄，早已各自謀生，無法使之爲公家服務。不知袁世凱在什麼時候，物色到一個警察天才趙秉鈞，委以全權，先把自己部下新建陸軍，年齡較大例應退伍之兵，施以短時期之警察訓練，在北京試行站崗。外國人見之，甚贊其能，以爲此等警察可靠，可以保護外人之生命財產也。後來接管天津，即用此法，數日之間，天津全市及沿白河而至塘沽一帶，均以此項警察充之，以履行不得駐兵之條約。

第二、是對外問題：八國聯軍之大部，雖已由大沽乘海船回國，而八國軍官，尙在天津保留一個共同辦事機關，名爲都統衙門。此機關管轄天津至大沽海河兩旁二十華里之地面，所有民、刑訴訟及收稅，皆在其權力之內。袁世凱接任直隸總督之後，因此不到天津，而只在保定辦公。任命唐紹儀爲津海關道與各國交涉，告以八國軍官所設之都統衙門，一日不取消，八國軍官一日不離天津，則袁世凱決不到天津辦公，而寧願在保定靜候，以表示抗議。英、美兩國皆以商務爲重，於是從中斡旋。在光緒二十八年壬寅（一九〇二）七月，始將該衙門取消，把一切案卷，交與袁世凱接收。世凱即於是日乘火車到天津，下車之後，遷入都統衙門，受各國軍官交代，以完成和約之任務。距和約簽字已逾一年了。

以上兩樁大事，爲大衆所周知，亦是那拉氏心中對於世凱最賞識，而感覺欣快不忘的事。從此袁世凱之地位與聲望，隆隆日上，而世凱亦得步進步，對於經濟、軍事、政治及一切有利可圖之事業，無不思一手包辦矣。

第二節 袁世凱專政時期 包攬經濟軍事政治一切大權

排斥異己 遍佈羽翼

世凱的私人生活，不值得我們敘述。若把世凱的權慾，與李鴻章比較，世凱尤爲濃厚。鴻章擴張權慾之法，用的是柔術，得尺則尺，得寸則寸。世凱擴張權慾之法，用的是霸道，順我者生，逆我者死。但世凱的財慾，較遜於鴻章。鴻章死後，子女皆成富豪，而世凱死後，除開辦股票之外，無多遺產。我並且知道，鴻章在會幕時，即以慳吝著名；而世凱則揮霍成性也。

由於世凱權慾先天之旺盛，所以他在北洋立定脚跟之後，第一步，先向盛宣懷開刀。宣懷是鴻章部下最紅的人物，亦是世凱切齒的仇人。因爲世凱對於朝鮮國王的行爲，過於武健，宣懷曾向鴻章密訴，謂如不嚴加約束，恐釀大事。有一日，世凱抵天津，謁見鴻章，鴻章向世凱大加申斥。聲色俱厲的說：『我若不看你將門之後，我就依照盛杏蓀的話，把你撤差鎗斃了』。那時盛宣懷亦正在坐，聽了鴻章的話，連忙立起來，自己分辯說：『慰亭兄千萬不可介意，這是中堂一向的性情如此，諒區區盛宣懷，何敢向中堂亂說。』坐中還有一個周馥，也連忙立起來向鴻章說：『請中堂不可生氣，慰亭以後，凡事留心就夠了。』於是鴻章撇開世凱，又向別的什麼道台問話了。等到走出北洋衙門，盛宣懷覺得不安，連忙親到世凱寓所拜會。第二天，世凱到宣懷處答拜，宣懷竭力敷衍，提議兩人換帖，世凱亦欣然承諾。但這種作法，如何能够彌縫世凱的嫌隙？

光緒二十九年癸卯（一九〇三）的冬天，世凱請假四十天回籍葬親。由京漢北段至項城原籍。葬親之後，由京漢南段到漢口，再由漢口乘輪直達上海。時宜懷正丁父憂，世凱親往弔唁，勾留數日之後，即至吳淞口，換坐較大的軍艦，駛回秦皇島而回任。宜懷因在守制，百日之內，例不出門，派代表到吳淞口送行，看世凱有無表示。等到代表回來，說見到袁宮保，但囑道謝，並無他語。可是不久，就有一個候補道楊某來見，口述袁世凱語言。他說：「袁宮保命我致意，所有商辦的各省陸路電綫及海底電綫，一概打算由政府收回國營。袁宮保到天津後，即將拜發奏請，請你預備着吧。」盛宜懷聽了，就如冷水淋頭，毛骨悚然。知道不久的將來，他所辦的輪船招商局及借款建築的鐵路，都要飛向袁世凱的大荷包裏去了。

盛宜懷的估量一點不錯。那時候交通系的開山祖師唐紹儀，正在計劃如何攘奪盛宜懷所辦的鐵路，如何在北京設立一個管理鐵路電報的機構，並向世凱保舉梁士詒可以重用。士詒與世凱數次見面之後，竭力陳說借款造路之利益並如何挪用於政治的方法，很能巧合世凱的心理。至於以後情形，亦不能盡如世凱的期望。但世凱終於能夠達到最後之目的，公私文書，都有記載，不必在此多說了。

說起盛宜懷，是我親同鄉，我不能替他辯護。他的確是一個很能幹的貪污官吏。他的父親盛康，是李鴻章的把兄弟，鴻章中年無子，又甚潦倒，盛宜懷在小的時候，就過繼給鴻章做乾兒子。因為關係密切，可以無所不談。宜懷弄錢的方法很多，但凡有借鴻章力量而弄到的錢，他定

有一份貢獻乾爺，乾爺亦視為應得，從不客氣。所以我說，鴻章權慾與世凱相仿，而財慾遠較世凱爲濃厚，就是爲此。盛宣懷所經辦各種事業，沒有一件不含着爲己的作用，他的口號叫做「非私不談公」，所以袁世凱措置宣懷的辦法，我並不反對。但世凱取得各種利權之後，亦無非作爲自己攘奪政權之另一批資本，而不是用之於國家與人民，換句話說，他兩個都是國家之蠹，人民之賊。

世凱把盛宣懷經辦事業攘奪之後，第二個即向張翼開刀。張翼是開平煤礦的督辦，他在庚子年義和團事件發生之後，即與美國工程師胡佛（即羅斯福前一任之美國總統）密商，以預防聯軍佔領爲理由，與英國商人訂立一個出賣開平的假合同。我今根據慈齋存稿盛宣懷於宣統二年會同度支部尚書載澤，查復開平案的奏稿一件，附片三件中，摘錄扼要語如下：（一）原奏稱光緒二十六年，北方義和團事件之時，該局督辦張翼、總辦周學熙、證見唐紹儀、法拉士、倉猝簽押，致函與前稅務司德羅琳爲代理總辦，令其保全贖產，德羅琳即與美鑛師胡佛，訂立出賣開平合同，德羅琳爲賣方開平之代表，胡佛爲買方英商墨林之代表，此合同中，並未載及是何價值，此即非真約之確證也。二十七年正月張翼由京回津，胡佛以移交約迫令簽字，張翼不允，德羅琳謂移交約不過將開平鑛務局財產移交開平鑛務公司，作爲中外合辦，乃加立副約，以限制移交約，同日由張翼簽印。其年四月，即舉嚴復、梁誠爲華總辦，再由華洋總辦會訂試辦章程十九條，聲明行用以十八個月爲期，如有不妥，再行更改。在張翼當時意見，若非中英合辦，不能得

英人保護之力，又因該礦本有洋商借款，聯軍退兵之後，即使允其合股，亦尙與礦務章程不背，故僅立副約，會訂合辦章程，先令招股十萬鎊，爲一時權宜計，而於胡佛所訂立之移交約，無實行之效力，亦無取消之明文；（二）原奏又稱，袁世凱接任北洋大臣，責令張翼收回，而英商不理，世凱即以拍賣疆土奏張翼革職後，張翼遂赴英控告得直，光緒三十一年，英公堂判詞，有「副約所載，不能於近情之期，奉行勿違，則本法庭當盡力而行，將礦產及產業收回，交與原告。」等語，是英公司不能實行副約，即可將礦產收回也。但張翼尙未回國之前，袁世凱先派津海關道與英商那森協議收回，未能辦到；（三）原奏又稱，再查英公堂判詞所敘「英公司擊發股票一百萬鎊，而給還華股僅有三十七萬五千鎊，此外均屬紅股，私相授受，被人誑騙。」以上宣懷奏稿之所敘述，完全根據北洋大臣檔案，而檔案的來源，無非根據張翼之公文，在訂立賣約時，張翼並無惡意，至訂立移交約及副約時，顯然已有不可告人之欺詐行爲。以我的批判，欺詐的主動人，第一是胡佛，第二是德瑞琳，第三就是張翼。他在表面說，是受胡佛的欺騙，但他決非童蒙，他於英國法院勝訴之後，並無積極向英商交涉收回礦產之行爲。於李鴻章到北京議和時，何以不把假的出賣礦約呈報鴻章，請其存案。開平煤礦是鴻章所創辦，鴻章於議和時，仍兼北洋大臣。假如張翼於到北京時，把與英商訂立假約之情形，向李鴻章呈存案，非但自身可以卸除責任，而且以後英商逼簽移交約時，亦可借此拒絕。但張翼計不出此，續訂移交及副約，此種嫌疑，誰都不能替他辯護。張翼所以如此大胆，一定有代他撐腰的人，有人說，就是李經芳、

經邁兩位公子的作祟。袁世凱的虎頭蛇尾，不再深究，亦有投鼠忌器，家醜不可外揚的意味。但如此大利世凱豈肯甘心放棄？後來依照周學熙建議，另立一個灤礦公司，以與開平競爭，並且以北洋大臣政治的力量，處處與開平以打擊，而灤礦據有之礦區，礦量之豐富，且在開平之上。直到辛亥革命，世凱大權在握，始由英使朱爾典調停，把兩公司合併營業，此合併條件，於灤礦亦頗有利。而灤礦之股東，則大都世凱親信人物，尤以安徽人爲多，開辦合併後之董事長則爲袁克定。於是世凱目的已達到，他與對付盛宣懷的行爲收到同樣豐富之果實矣。

袁世凱把盛宣懷、張翼兩人開刀之後，遂以全力擴張他軍事的勢力。於是在北京設立練兵處，在天津設立將弁學堂。他利用鐵良是旅人，有野心，又奏請在北京設貴胄學堂。世凱懲思鐵良，勸諭旅人入學，練習軍事。又保舉鐵良知兵，做兵部侍郎，不久便升兵部尚書。於是改革陸軍的計劃，皆由練兵處與兵部會同辦理，而絕無掣肘。世凱對於諸大臣說：『我熱心希望將來貴胄中，能有知兵大員，恢復乾隆以前滿蒙兵力的武功，以樹立滿廷萬世一系的統治權。』此等口頭的效忠，最爲滿人所樂聞；而其實，世凱心中，何嘗不知道清朝不能久長。貴胄子弟，經二三百餘年之嬌生慣養，游手坐食，憑藉祖宗餘蔭，除做官、聽戲、磕頭、請安之外，更無其他伎倆。鐵良雖有野心，但在實際上，他沒有班底，不能把旗下阿斗自成一軍，吃了袁世凱一個空心湯糰而已。

袁世凱於光緒二十一年乙未（一八九五）十月，奉到小站練兵之命令後，到光緒三十年甲辰

(一九〇四)，日俄將要開戰之前，已近十年。此十年之中，已養成世凱軍事上極大之潛勢力，除有精銳陸軍三鎮之外，又收編若干有戰鬥力的軍隊，如張勳、孟恩遠、姜桂題輩。以前曾充榮祿所稱武衛某軍也者，今已一律歸世凱節制。其他不堪造就的軍隊，則陸續遣散，以其餉項，充練新兵之用。他又招練禁衛軍一鎮，歸滿國總統制，所有軍官，大多數是小站出身，都由世凱掌握。簡言之，世凱兵力，除直隸一省及北京附近概歸統制外，察哈爾、熱河、山東三省之全境，奉天、河南兩省之一部份，亦在他勢力範圍之內。世凱猶以為未足，靜待日俄戰爭之結果，預備把東三省囊括而席捲之，以充實北洋之外府。

在北京方面，無論是軍事機關或警察機關，皆充滿世凱心腹及爪牙；而軍隊與警察更結成密切的連鎖互相呼應。趙秉鈞貌不出眾，語不驚人，而北京達官貴人日常家中之動作語言，都不能逃出他的監察，那拉氏、光緒帝都不能例外，甚至帝后兩方得寵的太監，亦在注視之列。假使李鴻章復活，見世凱這種能力，定當自歎不如也。

以上我所敘述的世凱攘奪權利，及擴張軍隊的兩件事，這都是在政治上活動的資本。以下我該敘述世凱在政治上的鬥爭了。

第二節 瞿鴻禨與袁世凱政治之暗鬥

世凱自戊戌（一八九八）政變，出賣光緒之後，那拉氏開始知道袁世凱的姓名。自從逃到西

安，得到世凱源源不絕的進貢，心中就忘不了袁世凱三個字，及世凱繼任北洋，對內維持秩序，對外居然辦到使外國軍隊提早讓出天津及大沽海口的交涉，這交涉成功之後，那拉氏非常高興。就有人對那拉氏說：『老佛爺知人善任，這是老佛爺的聖明，也是大清的洪福。』那拉氏聽到這種善頌善禱的贊美之詞，笑得合不攏嘴來，她現在是真正親信袁世凱了。那拉氏在宮中，曾對太監們說：『想不到庚子那年的事，我闖了大亂子；但因此機會，我能提拔出兩個忠臣來，一個是岑春煊，一個是袁世凱。英雄出少年，岑三在南方替我平定廣東、廣西的亂事；袁四在北方替我對付外國人，保守北京、天津。他們年紀都很輕，着實能幹點事，二十年之內，我可以高枕無憂了。』這種話，當然傳到了袁世凱的耳中。豈知世凱聽了，心中好生不樂。世凱以為我立此大功，而那拉氏看我同岑三一樣。這岑三是什麼東西，他無非是西南土司中一個浪蕩子，他有什麼本領，有朝一天，碰在我的手裏，哼！試試看。

那拉氏何以會這樣信任岑春煊呢？却有一段故事，很像我國七字唱中的小說，不能不穿插道敘於後。當八國聯軍開始由大沽進兵的時候，那拉氏曾有緊急諭旨，命各省督撫，速派大員率兵勤王。諭旨到蘭州省域時，陝甘總督陶模，因病請假在西安就醫。署理總督者似係魏光燾，他接到勤王諭旨後，即向兩江總督劉坤一電商，坤一復電，大概說勤王是應該的，江蘇巡撫李秉衡現已率師北上，但恐遠水救不得近火，長江方面，伏莽甚多，不能再派軍隊了。他們做大官的人，決不肯說不必勤王的話。其時岑春煊正做甘肅藩司，在官廳會議時，春煊竭力主張，應該派大

軍即日出發，但總督並無表示。春煊忍耐不住，自告奮勇，要求率領一萬軍隊，至北京救駕。總督說：我也急於要想自己率領大軍運到北京，但籌劃再三，實在無法進行。以前左宗棠從西安進兵甘肅，攻剿叛回，運兵運餉，特派欽差督理，尚且十分困難。北京離甘肅更遠，糧餉軍械如何轉運，非空言所能集事。依我的意見，假如你願意的話，我當盡我的力量，選精壯馬隊數百名，由你統率，直奔北京，似乎還來得及。春煊慨然答應了，於是帶領馬隊三百名，拉了奉旨勳王的旗子，從蘭州起程，經由寧夏、河套、綏遠一帶草地向張家口進行，秋高馬肥，一路非常順利。至山西邊境相近處，恰與鑾駕相遇，那拉氏立刻召見，知道他帶了三百名馬隊同來，正好做隨駕護兵，歡喜之至，命他做行營大臣，兼管內務府事務，所有扈駕各軍，都歸節制，沿途可以安全了。春煊自此領着馬隊，做兩宮先鋒，他每到一處，一定先替兩宮預備打尖住宿的地方及必需的飲食。雖然有時住的草房吃的粗糧，但比露宿風餐強得多。岑春煊還要做出小說上忠臣的樣子來。每到夜晚，他總在那拉氏與光緒住的行宮門外露宿，算是保駕的意思。這種行為，非但那拉氏歡喜，亦引起光緒的好感。連李蓮英輩，亦口口聲聲稱他是赤心保駕的忠臣。於是宮中扈從帝后的人員，都喚他做忠臣，忠臣兩字竟是他的外號了。這就可以解釋那拉氏親信春煊的原因，以下我就要回到正文了。

世凱當初得到那拉氏信任，由於榮祿之推薦；榮祿對於世凱，亦始終依賴。這一半固由於世凱之才能，另一半亦由於賄賂。我研究中國近百餘年之歷史，自乾隆信任和坤之後，經過嘉慶、

道光兩朝，直到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時為止，清廷貪污之風，可謂達於極點。

我先從嘉慶時代說起，嘉慶本身，就是一個貪污的皇帝。他的貪污，就是開皇室未有之先例，做了那拉氏的最好的榜樣。嘉慶之得以立為皇帝，並且在乾隆未死以前即受禪登極，據我所知，和坤寶有義戴大功。在乾隆生存之時，嘉慶對於和坤，百依百順，惟恐失其歡心。和坤對嘉慶亦極小心恭順，並無可以觸犯遺忌的情形。但是，等乾隆一死之後，嘉慶即誅戮其三族，沒收其財產。嘉慶何以有此毒手？第一、是替自己洗雪由和坤擁戴之惡名。這與隋煬帝做了皇帝之後，要想誅戮老臣楊素，一樣的用意；第二、是對於和坤家中金銀財寶，不勝黷羨，除財產之外，還有許多美人，大都是吹得、彈得、唱得的漢人纏足婦女。嘉慶在阿哥時代，曾經變耗易服，到和坤家中領略不止一次。和坤抄斬之後，他就把這批美女，一古腦兒送入宮中，盡情享受了。這種情形，當然不會有記載可以證明，但老於北京的人，故老流傳，幾於無人不知。我住在北京時曾經聽到『和坤跌倒，嘉慶吃飽』那一種流傳的說法，有如此貪污昏庸的皇帝高高在上，那時的政治風氣，亦就可想而知了。我今把鄉先賢洪亮吉所上成親王書中之一節，摘錄如下。

何以言吏治，則欲肅而未肅也。吏治一日不肅，則民一日不聊生；民一日不聊生，而欲天下之臻於至治，不可得也。夫欲吏治之肅，則督撫藩臬，其機樞矣。試思十餘年以來，督撫藩臬之貪欺敗政者比比皆是。幸而皇上親政以後，李奉翰則已自斃，鄭源濬則已被糾，富綱則已遭憂，江蘭則已內改，外此，則官大有據方面者，如舊也。出巡則有站規，有門包，常時則又有賄禮，有生日禮；按年則又有幫貢，而升遷調補之私相

餽餉者，尚不在此數也。以上諸項，則又寧增無減，寧備無缺，無不取之於州縣，州縣則無不取之於民。錢糧漕米，前數年尚不過加倍而止，督撫藩臬，以及所轄之道府，無不明知而故縱之，否則門包、站規、節禮、生日禮、幫貢無所出也。而州縣亦藉是以明言於人口，我之所以加倍、加數倍者，實層層衙門用度。日甚一日，年甚一年，究之，州縣亦恃此督撫藩臬之威勢以取於民，上司得其半，州縣之入已者亦半，初行之，尚或有所畏忌，至一年二年，則已成爲舊例，空不可飯矣。訴之於道府，不理也；訴之於督撫藩臬，不問也。千萬人中，亦有不堪冤抑，赴京上控者。然不過發督撫審詢而已。派欽差覈詢而已。執事試思，百姓吉官之案，千百中有一二得直者乎？即欽差上司，稍有良心者，亦不過設爲調停之法，使兩無所大損而已。若欽差一出，則又必派及通省，派及百姓，必使之滿載而歸，而心始安，而可以無後患。是以州縣亦知百姓之伎倆不過如此，百姓亦習知上控亦必不能得直，是以往往至於激變，湖北之富陽、四川之蓬州皆其明效大驗也，芑言以爲，今日皇上，當先法憲皇帝之嚴明，使吏治肅而民生樂，然後法仁皇帝之寬仁，以轉移風俗，則文武一張一弛之道也。（註）（下略）

我曾見到江蘇儀徵縣人張集馨自述年譜的手鈔本。對於道光、咸豐、同治三朝，各省的吏治、軍事、財政內容的腐化情形，敘述極其詳細。張集馨是道光朝翰林，由編修簡放知府。他做

〔註〕洪亮吉是當時名翰林，他於乾隆死後，特地到京哭臨。見嘉慶親政後，荒淫無度。因翰林孫嘉樹，即上書成規，求其代品，原文三千餘言，說得極其露骨。有一三四月以來，親朝稍晏，又恐恐退朝之後，俳優遊習之人，奕奕聲勢者不少。一等語，明明指沒收和女伶之事實。嘉慶大怒，交王大臣會同審訊，欲置之死。以營救者甚多，免死及伊家。止刑。明嘉慶時代政治之腐化。

了三十年外官，由知府升道臺、臬臺，就跌下來，再做道臺，又逐漸升到藩司。並且在勝保部下，辦過糧臺，帶過兵，打過仗。但後來仍升到藩司，終於在同治年間任江西藩司時，被曾國藩奏參革職，從此不能再出頭了。張集馨不是一個政治家，他的政治見解不很高明。但確是雖然貪污，不肯昧良的一個官僚。他的年譜中，描寫外省辦人大小官吏，那種貪污而又無能的狀態，却也淋漓盡致。他說：「辦人做官方法，是一個模型鑄出來的，貪污而又無能。辦人多半是生長北京，他們在幼年時候，考取一名「筆貼式」進入衙門，混若干年，就可升員外或郎中，得到京察外放道府。他們得做了外官，那就以為是到了掘金之地。他們要掘金，第一、必須有一個親信的能幹家丁；第二、必須物色一個熟悉服官省份情形，而又狡猾的幕友。他們撈錢時，可以裏外勾通，甚至書辦差役，亦在公共同作弊分贓之列。假如還嫌不夠，則以辦差為名，挪用本地錢糧，及地方公款。臨到交卸時，央求上司，壓迫接任的官員，非把他挪用的款項，承認攤派不可。所謂上司也者，三節兩壽，都得過貢獻，沒有不可商量的事情。又好後任還有後任，將來交卸時，亦可援例央求上司，准其通融，移交再後一任攤派。」張集馨在年譜中還說：他所做過省份，沒有一省不把官款挪用。少則近百萬兩，多則近千萬兩，假如你要把這黑幕揭穿，每一個省中，歷任的督撫、藩司、糧道、鹽道、首府、首縣都應該革職監追，革職監追之後，繼任的官吏，又有什麼辦法？張集馨的結論說：「何以會釀成如此風氣？就是因為每一省的督撫、司道，或首府，辦人都要佔十分之六七，一切的大權，都在辦人手裏。等到太平天國革命事件發生，各

省的旂下官吏，才逐漸減少，但已不可救藥了。」張集馨又特別指出，恭王的丈人桂良，就是那火燒圓明園之後向英法求和的大功臣，貪污得可笑可鄙。他說：「桂良從前做某省總督，我（張集馨自稱）做藩司，因為嫌我送禮太薄，又因我於挪用公款，不肯通融，被桂良奏參革職。後來，我開復了，簡放直隸臬司。恰巧桂良做直隸總督，要想不幹吧！又沒有別的路子，頭皮一硬，送他門包二百兩，運到總督衙門稟到。依照當時的市價，臬司是苦缺，二百兩門包，不算少了。我意想不到，桂良請我進去了，見面之後，非常客氣。他說：「我們是老同事了，我曉得你，現在還是兩袖清風。又何必如此客氣？我不收你的，又怕你生心，好了！好了！你趕快預備到任吧！」我聽了這種口談，真是啼笑皆非。」張集馨又說：「當初道光老皇帝，真是孳孳求治，為國為民。他自己在宮內，省儉節約到萬分。他每天召見臣工，尤其是對於放到外省去的官員，他如老師宿儒之訓告學生，叫他們總要勤政愛民，但有什麼用處，他左右親信，都是沒良心的旂下佬。」

以上這兩節冗長的敘述，可以表示，沒有不愛錢的旂官。在嘉慶、道光年間，已釀成如此風氣。等到那拉氏與恭王篡奪政權之後，不消說，這一男一女叔嫂兩人，更是貪婪無厭的傢伙。我再引用王爾選祺祥紀事的一段，以證明之。

祺祥紀事的原文如下：「恭王任事，委權督撫，朝政號為清明。頗採外論，擢用賢才；能特達者不為遙制。然宮禁焚索，親王密運，時有交涉，輒加犒賞，則不足於用。而國制，王貝勒不親出納，俸給莊產，皆有典主，率盜侵以自給，及入樞廷，需索尤繁，王恆憂之。福晉父，故總

督（案即桂良，歷任外省總督），頗習外事，則以提門包爲充用常例；王試行之，而財用足。於是謀賂公行，珍貨狼積，流言頗盛。（中略）但恭王亦以功名終，得益曰忠，不遇禍敗。然王大臣納賄之風，及孝欽頗留意進獻，皆自王倡之。五十年來，議和主戰，終歸於服從，亦孝欽之過慮也。恭王、孝欽皆有過人之敏智，而俱爲財累。乃至德宗末年，天下惟論財貨，禮讓亦以賄成。用兵惟先言餉，動至千百萬，和款外債遂鉅兆。舉古今不聞之說，公言之而不忤，開闢以來未有之奇，蓋又咸、同以來所不料者。

湘綺文章，雖頗含蓄，但已把清亡之原因，歸本於那拉氏與恭王之貪黷，實是一針見血之言。但據我所知，醇王奕譞之貪黷，遠比恭王爲甚；而慶王奕劻之貪黷，尤十倍於醇王，此已成晚清北京一般之輿論。即以那拉氏一人而言，自光緒甲申罷斥恭王之後，開始毫無顧忌的收納賄獻。庚子以後，老而愈貪。而填其慾壑，能使之滿足者，甲午以前爲李鴻章，庚子以後爲袁世凱，那拉氏愈貪，則李鴻章與袁世凱，愈有辦法。

袁世凱之辦法，尤勝於鴻章。他並非單獨恭惟那拉氏一人而已。凡能向那拉氏接近說話的人，無不十足敷衍。在光緒二十九年癸卯（一九〇三）以前，世凱所最注意的，僅僅是一個榮祿。其時慶王爲外務部領袖，亦居重要地位，而世凱之所饋贈，並不能滿慶王之慾。慶王曾對人發牢騷說：「袁慰亭只認得榮仲華，瞧不起咱們的。」但榮祿自辛丑回鑾之後，體弱多病時常請假，後因久病，竟不能入值，屢次奏請開缺，而那拉氏不許。俱照病勢推測，恐怕不能久於人世，於

是慶王有入軍機的消息，爲袁世凱所聞，即派楊士琦賞銀十萬兩送給慶王。慶王見了十萬兩一張銀號的票子，初猶疑爲眼花，仔細一看，可不是十萬兩嗎？就對楊士琦說：「想亨太費事了，我怎樣能收他的。」楊士琦回答得很妙，他說：「袁宮保知道王爺不久必入軍機，在軍機處辦事的人，每天都得進宮伺候老佛爺，而老佛爺左右，許多太監們，一定向王爺道喜討賞，這一筆費用，也就可觀。所以這些微數目，不過作爲王爺到任時零用而已。以後還得特別報効。」慶王聽了，不再客氣。不多幾時，榮祿死了，慶王繼任入軍機處之後，楊士琦的說話，並不含糊，月月規，節有節規，年有年規。遇有慶王及福晉的生日，唱戲請客，及一切費用，甚至慶王的兒子成婚，格格出嫁，慶王的孫子彌月週歲，所需開支，都由世凱預先布置，不費王府一錢。那就完全仿照外省的首府、首縣，伺候督撫的辦法，而又過之。弄到後來，慶王遇有重要事件，及簡放外省督撫、藩臬，必先就商於世凱，表面上說請他保舉人材，實際上，就是銀子在那裏說話而已。

袁世凱聯絡慶王，爲什麼要派楊士琦呢？原來甲午以前，李鴻章的胞兄李瀚章做兩廣總督有好多年。他是有名的貪官，廣東人送他一個綽號，叫做「李大荷包」。楊士驥、士琦兄弟兩人，都在瀚章幕府，共得瀚章信任，自甲午戰敗，瀚章失勢，瀚章亦就開缺了。等到庚子年，瀚章在北京鬧得難受，而又回不得北洋，好不容易運動到一個兩廣總督。瀚章以前的幕友，多半星散，招集不易，知道楊氏兄弟，熟悉廣東情形，就攜他兩人到廣東。後來奉命議和，仍回北洋任，楊

氏兄弟同到北京參預機密。士驥出身翰林，小楷頗工，所有重要奏章，都由他謄寫。而士琦則奔走於慶王與鴻章之間。原來在議和時，外國人以慶王頭腦不清，什麼大小的事，都向李鴻章面談，鴻章遇到必需與慶王面商的時候，因自己精力不支，懶得與慶王麻煩，都派士琦通知慶王。所以士琦與慶王，差不多天天見面，混得極熟。後被袁世凱得知，就把他兄弟倆，仍留在北洋幕府。士驥不過是一個普通官僚而已，士琦則檢械變詐，可算是一個大陰謀家。他自把慶、袁兩人，拉在一起之後，得到袁世凱的非常信任，他以後在「洪憲皇帝」出現之前，還要演出許多精彩節目，所以我在此處，預先替他介紹。

袁世凱以為慶王入了軍機之後，他就什麼事都可以操縱，但在事實上，並不如此簡單。自從順治親政之後，直到那拉氏為止，他們遵從祖宗的秘密遺訓，不許重用漢人。但照實際上說，皇帝所重用的滿洲大臣，總有一兩個漢人在背後做軍師。例如順治時代，明珠背後有崑山徐乾學兄弟及華亭王鴻緒、海寧查慎行諸人；雍正的軍師是張廷玉，咸豐信任肅順，而肅順門下有七子；那拉氏垂簾，恭王當國，起先恭王的靈魂，是吳江沈桂芬，後來是高陽李鴻藻；恭王罷斥，醇王當國，他的靈魂是濟寧孫毓汶、仁和許庚身；戊戌政變，榮祿入軍機，因為他自己的班底，沒有得力的漢人，以致徐桐、剛毅、趙舒翹、端王等人，得以乘隙而入，直接煽惑那拉氏，鬧出八國聯軍攻入北京的大禍了。

慶王也與榮祿一樣，沒有班底，沒有可靠的漢人，可以拉入軍機做他的靈魂。當他初入軍機

的時候，兩眼漆黑，那時候軍機大臣還有王文韶、瞿鴻禨、鹿傳霖三人。王文韶資格最老，經驗最富，他是很圓通的人，對於慶王倒也知無不言。但自榮祿死後，王文韶自己也想退休。文韶對於一切變法及改革官制的那種措施，他感不到一點興趣。所有關乎新政的如何辦理，他老實不客氣的對那拉氏說：『我年紀老了，精神差了，對於變法改制的那種一條一條的章程，成千成萬的文字，我實在沒有研究的精神及判斷的知識。我也知道我國遭了這一次大難，對於國內的人民，對於國外的觀聽，都非變法不可。所以在西安的時候，我同榮祿二人，保舉瞿鴻禨入軍機，同時設立一個政務處，就是為今日之用。以後關乎一切變法的事，最好請皇太后、皇上交給瞿鴻禨辦理，再請皇太后、皇上，另外物色人材，共圖大計。』那拉氏聽了，倒也並不怪他，那拉氏的腦海之中，對於變法的措施，也是一樣的感想，一樣的頭痛。然而外官如各省督撫，京師如各部尚書、侍郎，駐在海外各國的公使，都說，非變法不可，只要不妨礙我的尊嚴，只好聽從他們做去。因為以上的原因，那拉氏遇到什麼改革的事，都是先交給政務處會議。會議的結果，奏到宮廷，照例交軍機處擬定辦法，再由那拉氏決定。在軍機處擬稿的時候，榮祿、王文韶照例交瞿鴻禨勸筆，鴻禨有時候亦與鹿傳霖商量，但傳霖歷任中外，思想並不開明，對新政很少參加意見。所以這幾年，瞿鴻禨在軍機處，對於新政方面，握有大權。對於用人方面，不重要的官職，他亦酌量情形，有時推薦。但決沒有植黨營私的痕蹟，所以地位，相當穩固。

那拉氏之所以信任瞿鴻禨，另有一段原因。當辛丑年（一九〇一）八國和約尚未簽定時，政

府命令駐俄公使楊儒交涉，請俄國把侵入東三省的軍隊定期退出。俄國政府，就提出嚴酷的條件；一方面限制中國軍隊的數量，一方面擴張俄國在東北政治經濟上的權力。西安行在自那拉氏及軍機處各大臣，都不贊成。一面打電報給楊儒暫緩簽字，一面打電報與慶、李兩全權及劉坤一、張之洞，徵求意見。劉、張兩督對俄國所提條件激烈的反對。同時我國駐英、美、德三國的公使，亦電西安說：『各國政府，都勸我國萬勿簽字。』而李鴻章強硬主張，力勸那拉氏排除眾議，迅速命令楊儒在俄京簽字。他的電報中，對劉、張兩督加以譴罵，說他們身處局外不負責任，並且斥我駐英、美、德公使之電報為造謠。在此時期，俄國政府對楊儒，施以威脅，楊儒不為所動。但心中氣憤，兩次跌倒受傷，請德國醫生診治。德醫受德國駐俄大使的授意，勸楊儒赴德調養，向西安請假得准，算把簽字暫時擱起。在王芸生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一書中，敘述頗詳。李鴻章對於西安行在不聽他的主張，非常生氣，在他電報及奏摺之中，字裏行間都露出忿懣不平的形跡，連那拉氏都看得出來。等到八國和約簽字之後，按照和約上規定，總理衙門改為外務部，辛丑六月間，那拉氏任命瞿鴻禨為第一任外務部尚書。鴻禨把西安行在所有關於外交的案牘加以檢閱之後，認為必須李鴻章乘此公約簽訂之後，主動的向俄國公使提出東三省撤兵問題，並聲明中國願意與俄另訂條約。但因以前政府不聽鴻章的主張，不免悻悻不平。有一天軍機處被召見時，就把此問題，請示於那拉氏。那拉氏就對軍機各大臣說：『你們商量，如何平李鴻章的氣。』王文韶說：『那只有叫瞿鴻禨，擬一道廷寄，解釋解釋。』那拉氏就向鴻禨說：『好！』

好！此事歸你辦，明天送給我看看。」當天，鴻禔便把廷寄擬好。第二天仍由榮祿呈那拉氏閱看，那拉氏看了，甚爲合意，就喚瞿鴻禔：「你所擬的上諭一道，實在不錯，我現在方知道你的學問真好，無怪榮祿、王文韶兩人，竭力保舉你的好，從前李鴻章亦說你好。」茲將那一道廷寄鈔錄如下：

六月戊申，電諭奕劻、李鴻章、劉坤一、張之洞。前後論俄事各電均覽悉。二月初間，中外諸臣會言俄約一成，即啓瓜分之禍。朝廷熟思利害，不得不爲停畫，此事勢之當然，本無所容其成見。乃自是以後，李鴻章誤以畫約爲劉坤一、張之洞所阻，至有江鄂爲日人所愚之言。劉坤一、張之洞，又以李鴻章爲偏執已見，亦有全權爲俄人所愚之言。彼此積弊，負氣爭論，究於國事何補。該大臣等，受恩深重，上年共扶危局，各著勩勞，方深倚畀，國步至此，同心戮力，猶懼不濟，何忍自相水火，貽憂君父，見笑外人？平心而論，李鴻章自身處其難，原多委曲，然時有不受商量之失。劉坤一、張之洞慮事固深，而發言太易，亦未免責人無已。要之，俄約自難全廢，終當設法改訂，俄國交還東三省，若仍奪我兵權利權，名還而不實還，豈可言！且各國起而效尤，則內地之禍，何堪設想。必須秉公約既成之際，向俄使商定前約，婉與磋商，並即照會各國公使，請爲公議，便可詢問關東撤兵日期，以觀動靜。若能將東三省許各國通商，得互相牽制之益，庶幾根本之地可保，全局亦安。應如何辦理之處，著奕劻、李鴻章趕緊籌商，務臻妥善，進行具奏。劉坤一、張之洞有會辦之責，亦不准置身事外，特此開誠申諭該大臣等，同一場誠謀國，務各捐除意見，私衷商榷，挽回氣運，共濟艱難，實有厚望。爾功爾過，不能逃朝廷河鑒也。

依我看來，自從庚子年春團義和團肇事時起，直至辛丑年十月那拉氏回到北京時爲止。清政

府所下的上諭，只有這一篇文章，還像是人說的話，無怪乎那拉氏之賞識也。

說也可憐，李鴻章到北京，算是議和嗎？真是自己騙自己胡說八道。八國聯軍所開給李鴻章的條件，賠款四萬五千萬兩，沒有能減少一分一釐。什麼人應該斬罪，什麼人應該充軍，什麼人應該革職並沒有減少一個人。只有趙舒翹之斬罪，改為恩賜自盡。端王之斬罪，改為充發新疆永不釋回。董福祥的斬罪，改為先行革職，俟軍隊遣散，再行辦罪。這三件事，就算給與李鴻章極大的面子。而鴻章自己，亦以為是莫大的勳勞。中國人都知道，全世界都知道，李鴻章與八國聯軍的軍人或其代表人，從來沒有開過一次正式的會議。這種辦法，實在是無條件投降，而不能說是議和。我們只要看，第二次歐戰完結，協約國對於德國，對於日本，不就是這種辦法嗎？還要說是議和，真羞死人也。

再說西安的政府吧，王文韶與榮祿辦點什麼事，有點什麼功勞？無非是聯軍要怎樣，李鴻章非答應不可。李鴻章要怎樣，那拉氏雖然不願意，亦非答應不可。那拉氏自從逃出北京，經過宣化、大同，喫了點苦之後，心中已感覺上了端王、剛毅一批人的當了。但是這混帳女人，在專政三十餘年之後，養成一種驕傲暴戾的習慣，一聽八國聯軍要這樣那樣，不免大發脾氣，以表示自己自己的尊嚴，不肯隨便屈服，實在都是色厲內荏裝腔作勢而已。榮祿、王文韶豈有不知，經過一次兩次，柔聲下氣，好說好勸之後，老佛爺這口氣才算平了。什麼條件，依舊照准了。那末榮祿、王文韶的本領，又在那裏呢？那就因為他們兩位軍機大臣，從小看慣大家世族的丫頭老媽怎

樣伺候太太奶奶的方法。腦海之中，充分明瞭，現在把此方法伺候那拉氏，極爲適當而有效。亦可以說，他們兩位，熟讀紅樓夢，所有王熙鳳及其老媽丫頭伺候老祖宗的技術，都有深刻的研究。我很想贈送他們兩位名譽學位，叫做「紅學博士」似乎還有點恰當。不過平心而論，聖彼得堡俄帝尼古拉第二所交下的俄約，畢竟沒有簽字，不能不歸功於榮祿、王文韶。後來李鴻章得到六月戊申的電諭之後，亦有電奏，心平氣和深自引咎。並且遵照電諭的意旨，開始與俄國公使交涉，樹立了光緒二十八年壬寅（一九〇二）撤兵條約的基礎。這也不能不算是瞿鴻禨的成績吧！

瞿鴻禨在軍機既有以上歷史，慶王初入軍機，不能發生多大作用。袁世凱亦知鴻禨地位穩固不能不加以聯絡，可是聯絡漢軍機，決不能用聯絡榮祿及慶王那種方法。據國聞週報言世凱最初親向鴻禨示意，願列門牆。鴻禨則以受寵若驚萬不敢當却之。後又託人詢問可否換帖，亦被鴻禨婉辭。世凱連碰兩個釘子，就向慶王警告，若不把瞿鴻禨攆出軍機，將來必受其害。慶王亦未嘗不知。慶、袁兩人商量之結果，乘王文韶有退休之意，先把榮慶拉入軍機，以壯聲勢。榮慶出身翰林中人很有文名，他是旗人中大大有名三才子之一，「北京旗下三才子，大榮、小那、端老四」這是當時流行的一種口號。大榮就是榮慶，小那就是那桐，端老四就是端方。何以有才子之名？他們自己能拉胡琴，又能哼幾句小叫天、王瑤卿、楊小樓的詞調兒，能做幾句歪詩，能寫對聯箋扇，能做詩鐘，除此以外，能見貌辨色，能說時髦話，你講變法，他也能發表意見，你談洋務，他也能說西洋這樣，東洋那樣。其中端老四最能幹，那拉氏逃到西安的時候他正在西安護

理巡撫，他對於辦差，極其出力，由此而升到總督。他與袁世凱爲八拜之交，又是兒女親家，三人之中，算他發蹟最早。小那呢？他自奉派做日本專使，去向日本天皇道歉之後，居然算一個外交家了。只有榮慶循資按格，雖然已經做到尙書，可是沒有出過風頭。今番被慶王拉入軍機，是要想對付猷鴻禧。有兩句古人的詩，叫做「鷄聲茅店月，人蹟板橋霜」，早呢！早呢！因爲如此，等光緒三十一年乙巳（一九〇五）王文韶因年老開去軍機大臣之缺，鐵良、徐世昌兩人同時齊入軍機，猷鴻禧此時才算是孤立了。雖然如此，那拉氏對於重要政務，關於改革諸事，仍特別向鴻禧詢問意見。如鴻禧與慶王有不同之處，那拉氏對慶王說：「你們商量一致之後，再辦吧！」慶王因此大失面子，而無法挽回。

我要說明，自從那拉氏回鑾之後，袁世凱對於舉行新政特別熱心。他也是政務大臣之一，變法的項目很多，世凱所最注意，而積極參加討論的，無過於改革官制問題。這是什麼理由呢？他想借改革官制的機會，把軍機處裁撤，按照立憲國的責任內閣制由首相組織內閣。再擁護慶王做國務總理大臣，自己做副總理大臣。至於各部的大臣，則由首相推薦，稱爲中央政府。等中央政府成立之後，再議改革各省官制。如此，則一切用人之權，都操在慶王之手，說穿了，就是在世凱之手。世凱的權慾，本來旺盛，是一個盲進不已的人。但此番的主張另有一個不可告人的隱衷，他見那拉氏年過七十，氣體漸衰，深恐那拉氏忽然死了，他所出賣的光緒一旦恢復政權，東甯案發，他的首級難保。他想必須早早預備辦法，必須身在北京方能預先佈置，方能隨機對付。

現在軍警勢力，都已集中在一人之手，世凱本身無論在北京在天津，都能控制。假如他到北京，做了副總理大臣之後，他更可以控制宮廷惟所欲爲。這就是世凱對於改革官制熱心參加，並主張內閣制度的重大原因。而一班草擬官制的日本留學生，見世凱如此主張，認爲是熱心憲政的大政治家。雖然也有懷疑而反對的人，但在政務處王大臣會議之中，世凱的心腹已占多數，所以改革官制的草案，竟能通過。可是逃不了瞿鴻禨一雙眼，瞿鴻禨在會議時，也照例出席，好像不甚關心。會議的摺子，他也列名。他知道關於這種重大問題，那拉氏一定要向他咨詢意見，即使那拉氏不向他詢問，他也可以聲請獨對，而袁世凱的心腹，見瞿鴻禨毫無異狀，以爲可以順利完成，然而不然！

此草案奏上之後，那拉氏是如何應付呢？我今把光緒三十二年丙午（一九〇六）九月乙卯所發表改革官制的原奏及那拉氏的上諭，擇要摘錄！

改革官制原奏之摘要如下：仿照立憲國先例，立法、行政、司法各有責任，不相統屬。

（甲）、在國會未成立時，先在北京設立資政院，以代替立法機關；（乙）、改大理寺爲大理院，以爲全國最高審判機關，預定採三審制，將來在各省，陸續設立地方及高等法院之後，所有民刑訴訟，皆歸法院處理，行政官不得干涉；（丙）、設立責任內閣之首領，稱爲國務總理大臣，各部設尚書一人，皆爲國務大臣之一，重要行政，須經國務會議通過，各部日常政務事務，皆由該部尚書負責處理；（丁）、現在之軍機處，及內閣，應即裁撤，或以軍機大臣改國務總

理大臣。

那拉氏上諭之摘要如下：甲、乙兩項均照准，丙、丁兩項皆遭否決，原有軍機處、內閣兩機關，皆完全照舊。否決之措詞，極其簡明，他說：『軍機處爲行政總匯，雍正年間由內閣分出，取其接近內廷，每日入值，承旨辦事，較爲密速，相承至今，尙無流弊，自無庸編改；內閣、軍機處一切現制，着照舊行。其各部尙書，均着充參預政務大臣，輪班值日，聽候召對。』只此輕描淡寫幾句，已把慶王、袁世凱的計劃，完全推翻了。但軍機大臣，不得兼各部尙書及其他差使，惟可以兼管外務部，因辛丑和約載明，總理衙門改爲外務部，其管部首領，必須兼軍機大臣職務也。因此，那拉氏對於否決責任內閣之外，並另降三道上諭：（一）命鹿傳霖、榮慶、鐵良、徐世昌四人，開除軍機大臣，專管部務，而獨留慶王、瞿鴻禨兩人，因爲慶王有管理外務部之職銜，瞿鴻禨以協辦大學士，兼外務部尙書故也。（二）命大學士世續爲軍機大臣；（三）命廣西巡撫林紹年開缺，在軍機大臣上學習行走。

這是袁世凱與瞿鴻禨第一次政治鬥爭，袁世凱失敗了。世凱失敗的原因極其明顯，如照責任內閣制度，一切用人行政與大權，均由國務會議決定，顯然爲那拉氏所不願。但是按照原奏的條文內，並無皇太后、皇上不能干涉政治的規定。這一定是瞿鴻禨於獨對時，加以說明，遂引起那拉氏之不滿。其結果把軍機處保留，而仍採用國務總理大臣不准兼各部之原則，把榮慶、鹿傳霖、鐵良、徐世昌四人開去軍機大臣，以洩其憤，偷鷄不着貼了一把米，此非袁世凱意料所及。

慶王、袁世凱對於鴻禩之仇恨，不言可知矣。

我在長沙瞿氏家譜中，搜集材料後，而加以推測，似乎瞿鴻禩之說動那拉氏，另有一種微妙措詞。他大概這末說吧：責任內閣制度是立憲國一定不易之常規，是無可反對的。責任內閣成立之後，一切用人行政的大權，都由總理大臣，召集各部大臣開會決定，決定之後，再請諭旨宣佈施行，此與軍機處事前請旨的情形，完全不同。皇太后訓政三十餘年，中外協服，現在立憲尚未實行，而大權先已旁落，皇太后能放心嗎？即使太后放心，做臣子的却不放心，切望皇太后爲國家爲人民，多多辛苦幾年。那拉氏原是權慾極旺的人，即使瞿鴻禩不說，他也未必肯就此放手，一說之後，實獲我心，豈有不照辦之理。大概保存軍機處內閣，那幾句扼要的上諭，完全是鴻禩的主張，並且是鴻禩的手筆。其他的軍機大臣連慶王在內共有五人，都未預聞。今將長沙余肇康所撰瞿鴻禩行狀原文，摘錄如下：「官制命下，中外盛傳，中朝將仿行內閣制，遠奉軍機一切照舊毋庸復改內閣之諭，已疑公實主持。又故事外務部尚書必以軍機大臣兼充，公得獨留樞垣，勢已孤危。康爲鴻禩同鄉，又兼姻親，自必深知當時政局內情，而又故爲閃爍，不作肯定語，此乃中國文人慣技，實際上，無異承認鴻禩爲此案主持人也。」

第四節 瞿袁第二次之政爭

袁世凱經此失敗豈肯甘心，自必另籌方法以達到其目的。而欲達目的，非把鴻禩攆出軍機不

可。以鴻臚之機敏幹練，豈有不知，既知之而豈有不自衛。自衛之根本辦法，只有把慶王攆出軍機，斷絕世凱與那拉氏中間之橋梁。鴻臚在第一次鬥爭勝利之後，即積極佈置第二次防務：（一）把北洋的第三、第五、第六的三鎮陸軍，請那拉氏諭旨，歸陸軍部直轄，以削弱世凱實力，而增加世凱與鐵良之摩擦；（二）鴻臚自己摹仿恭王當國時李鴻章的辦法，對於北京號稱清流，及敢言之御史，推獎聯絡，以備緩急；（三）對於北京有價值之日報，暗中予以支持；（四）推薦廣西巡撫林紹年入軍機，以資臂助。可是鴻臚雖有布置，但仍覺慶、袁兩人之勢力不可輕視，而必須更得外援。環顧各省督撫，以張之洞聲望最高，岑春煊魄力最大。之洞老矣，無復當年豪氣，觀其在戊戌政變時，翻雲覆雨，絕不足恃。再四審量，非聯合岑春煊，不足以敵慶、袁。春煊本有野心，當年首創勤王，屬駕有功，那拉氏對之，視為忠難與共之忠臣，倘能到京，必可得力。

現在，我要敘述岑春煊的態度了。春煊在庚子辛丑時代，原是那拉氏惟一的寵兒，辛丑以後，他做過四川總督，又做過兩廣總督，此兩處總督的地位，相當重要。春煊在兩廣任內，平定幾處亂事，十分賣力，那拉氏對他，仍極信任。但是俗語說得好，『日親日近，日遠日疏』，所有以前屬駕時候的情形，時過境遷，不免逐漸淡忘，乃是人之常情。更兼慶、袁二人，決不願春煊與那拉氏接近，尤其是袁世凱對於春煊，猜忌最深。光緒三十二年七月，春煊由兩廣總督調任雲貴總督，雲貴邊遠瘠苦，其總督地位，亦不能與兩廣比擬。中央有大興革，將無發言之權，春

煊之不能甘心，自在意中。他於是年九月，交卸兩廣督篆之後，乘海輪到上海，即請病假在上海就醫。他心中十分明白，所以調任袁貴之故，完全由於袁世凱之從中搗鬼，假滿即請開缺，先覩廉春之隆替，再定自身之進退，而那拉氏則一再挽留。至光緒三十三年丁未（一九〇七）正月，又調四川總督。四川爲著名肥缺，其地位僅次於兩廣，春煊因此知那拉氏之寵眷尚優，遂有晉京陛見，與慶、袁鬥爭之動機。光緒三十三年三月，春煊聲稱赴四川總督之任，道經漢口，忽然改變行程，奏請入都陛見，不待諭旨批准，迎摺北上。其時京漢鐵路大部已經通車，到京之後，還詣宮門請安，春煊面奏：「久違聖顏，戀闕情殷，策之身弱多病，不勝繁劇，仍請開去四川總督之缺，留京當閑散差使。」經那拉氏面允，次日即奉諭補授郵傳部尚書。於是慶、袁兩方第二次之鬥爭，即由此爆發矣。

此次鬥爭，雙方皆全部動員，有聲有色，爲那拉氏垂簾之後，惟一之大軸戲。慶王與袁世凱之朋比結合，彰明較著，有口皆碑，無待多述。至慶、岑二人之結合，事前則知者甚少，事後則兩人皆緘口不言。但岑春煊之驟然晉京，顯係有約而來，此乃不能諱言之事實。春煊到京之後，萬督齊發，即以因電式之姿勢，對慶、袁實施總攻擊。第一步，由春煊於召對時，請那拉氏准其在北京當差。第二步，春煊於補授郵傳部尚書，誦恩召對之時，首先攻擊慶王之貪污無能。第三步，由御史趙咨彈劾段芝貴，以賄賂十萬兩，並購買女伶楊翠喜贈與載振，作爲黑龍江巡撫之代價，而芝貴以尚未引見之候補道竟得如願以償。第四步，載振經醇王、孫家鼐查辦覆奏，謂

並無其事之後，御史江春霖又劾王大臣查案，疑賈頗多。第五步，都御史陸寶忠、御史趙炳麟，均有奏章援救趙啓霖。第六步，北京各日報，亦紛紛攻擊慶王父子，於是載振內不自安，自己奏請開去一切差使，那拉氏諭旨，准其辭職。此即動物中棄尾救主之方法，聞載振辭職之奏稿，即出於楊士琦手筆，措詞得體，傳誦一時。

平心而論，岑春煊之面慶王，亦許瞿鴻禨之參預，而各御史之交章彈劾，各日報之羣起排擊，決不能謂完全受瞿鴻禨之指使。人心不死，直道尚存，段芝貴之納賄行爲，尙有掩飾方法；楊翠喜爲天津有名的女伶，我們中國的舊社會，對於戲子的行動特別注意，楊翠喜之嫁人，當然是烘動天津社會的新聞，嫁的什麼人？出面娶他的是什麼人？實際是什麼人？都不能掩蔽一般人之耳目。假使北京的御史，對於這種貪污的事實，大家緘口不言，我國五千年之古國，不但亡國，直須滅種矣！

載振辭職之後，確可以緩和台諫之空氣，但仍不能解救慶王之危機。慶王之貪竊，那拉氏並非一無所知，亦擬物色替代之人。而袁世凱及其心腹，以慶王若去，則瞿鴻禨之勢力愈張，只有共同努力，擒賊擒王，把瞿鴻禨、岑春煊打倒之後，則慶王自能保全。於是決定全體動員，對於瞿鴻禨、岑春煊發動總反攻。其總攻之陣容如何？汪穉卿傳記言之最詳。他把袁世凱致端方之親筆信，攝成照片，尤可寶貴，其所引國聞週刊之記載，亦有其實實之價值。今特把世凱親筆信，鈔錄於後，而附以注釋，此一幕政治鬥爭之熱鬧戲，似乎值得一看。

請讀者先看袁世凱的親筆信吧！此親筆信，多係隱語，非分段加以說明，不易明瞭，原稿如下：

〔第一段〕午橋四弟大人閣下：上中兩旬間，奉覆三月廿五日、四月初八日兩次惠函，（並鈔件）〔註〕拜聆稟切。大謀（即岑春煊）有某概（即張鴻禔）暗許引進，預爲佈置『台諫』，（即各御史）大謀發端，羣伏響應，大老（即嚴正）被困，情形甚險。

〔第二段〕華大老平時厚道，頗得多助，得出此內外夾攻之厄：伯軒（即世續），菊人（即徐世昌）甚出力，上怒乃解，而聯合訪堵，吳泉（即誠助）亦有力焉。十六日，大老獨對，始定議遣出。上（即那拉氏）先擬遣，次日即發表。

〔第三段〕公舉蘇童（即鄭孝胥）本意，大老亦在上前說明，頗以爲然。但大謀既去，位置蘇公，必將又繼一步。

〔第四段〕爲蘇計，大可趁此北來，在部浮沈數月，明此心蹟，爲將來大用地步。

〔第五段〕大謀不肯去，十六日亦曾議及，當有對待之術。總之，伊眷已輕，勢大衰，無能爲矣，不如不來之爲愈也。

〔第六段〕舉武進、張，上均不以爲然，人得藉口謂其推翻大老，排斥北洋（世凱自稱）爲歸政計。

〔第七段〕武進供給，亦有人言及，恐從此黃鶴一去矣。

〔第八段〕兄久有去志，甚願大謀或武進來代，但大局攸關，愛國厚恩，何堪任其敗壞也。

〔註〕所寄鈔件，可能即是張與袁二人合照之相片也。

〔第九段〕育公（即載振）始頗受疑，此次全開差缺，由於某禍變弄，現已釋然。

〔第十段〕默揣情形，大老決不能動，同班中或不甚穩耳，人心太險，真可怕也。

〔第十一段〕大老心地厚道，事理明白，閱歷深久，鑒望遠著，想推翻之，何人替代，當今實無第二。兩宮聖明，必可鑒及。若輩何不自量耶！匆匆此復，敬請台安，祈即付內，如小兒名心叩，四月十九日。

世凱與端方係用秘密通信方法，姓名都用暗號，而措詞又很簡約，爲便於讀者一目了然起見，最好譯成白話。又因此信中，有的是敘述經過的事實，有的是世凱發表意見，所以在翻譯時，亦特別提明。譯文如下：

第一段，岑春煊今番突然進京，係張鴻禔暗中勾引而來。在春煊尚未進京以前，鴻禔早已在都察院各御史方面佈置妥貼；等到春煊一晉京，那拉氏召見時，即面參慶王。以後各御史即乘此機會，陸續上奏，有的彈劾慶王，有的彈劾載振。慶王此時，四面受敵，情形甚險。

第二段，虧得慶王平日爲人，極其厚道，有多數的人幫他忙，才解除了四面夾攻的危險，沒有逼出軍機。幫忙的人，以軍機大臣大學士世續，及東三省總督徐世昌，最爲出力。那拉氏方才息怒。在此我們聯合防堵之中，察哈爾都統誠勳，亦頗出力，這時候，程、岑兩人的攻勢，已經沒有力量了，慶王就預備反攻了。等到四月十六日，準備完成了，慶王就請獨對。什麼叫獨對呢？就是請那拉氏單獨召見他一個人，經那拉氏允許了。召見時候，說點什麼話，當然很秘密。但袁世凱信中，露出的口氣，已經使我們可猜想得一個大概。他一定向那拉氏說，岑春煊今番突然晉京，是與張鴻禔勾通，要想推倒太后垂簾的政局，拾出光緒出來親政。因爲我與袁世凱兩人，妨礙他們進行，所以約同各御史紛紛上奏，先攻擊我，把我擯出軍機之後，他們就要

攻擊袁世凱，使他在北洋站不住，然後實行政變。因為他們是康梁的黨羽啊！有什麼證據呢？我現在已經在軍機處檔案之中，搜尋出來，戊戌政變以前，張鴻駿、岑春煊，那會有密奏，保舉康有為，而且在上海，曾與康有為合拍照片，今已搜得，一併呈獻，請太后作主等語。那拉氏看了那張康、岑兩人合拍的照片之後，她並不知道這照片，是可以偽造的，不由得怒從心上起，惡向膽邊生，恨不得嚴辦岑春煊。還是慶王說，這事萬萬緊張不得，家醜不可外揚，須防外國人干涉。最好太后把岑春煊仍放他到外省做總督，慢慢再想別法處置他。那拉氏完全答應了，即於第二天——四月十七日——發表。這當然非鴻駿所能預料，遂無法加以阻止。

第三段，這一段是世凱答復端方來信的話。世凱說：「你保舉鄭孝胥的意見，慶王早已向太后說過，太后亦有應用他，不過因為岑春煊的事，所以安置孝胥必須暫緩。」

第四段，世凱又說：「我替鄭孝胥打算，最好趁此機會，到北京做一個京官，混他幾個月，以表明他心跡，並非春煊之黨，將來就可大用。」

第五段，看春煊光景，他還想賴在北京，不肯去做兩廣總督。在十六日那天，慶王獨對時，亦曾談及，已經與太后商量妥當，另有對待他的方法。世凱又申說，太后對於春煊，已不信任，勢力頓衰，玩不出什麼把戲了，假如當初他不到北京，還要好些。

第六段，春煊會上密摺，保舉盛宣懷、鄭孝胥、張謇三人，太后都不以為然，留中不發。我們反對春煊的人，正可以為藉口說：「春煊保舉這批人，就是預備推倒慶王，排斥袁世凱，擁戴光緒親政的準備。」（註一）因此觸動太后之怒，而我們得給春煊以致命之傷。

第七段，係來信所說：「宣懷出錢，供給這批政敵的費用，亦已有人向太后說過，但春煊失腳之後，宣

懷所許的願心，從此不消供給了！」（註二）

第八段，世凱自己說：「我早有不作北洋大臣之意，岑春煊來替我也好，盛宣懷來替我也好。可是關繫太大，我受太后恩典甚重，不能聽他們來胡幹。」

（註一）岑春煊保盛宣懷、鄭孝胥、張謇三人，何以慶王可以藉口說是春煊恢復光緒政權的証據呢？李鴻章是戊戌年光緒特賞，由江蘇候補同知，賞給道員，派在總理衙門行走的人。當然可以認為慶王。盛宣懷於戊戌維新，繞老無關。但光緒廿五年，己亥（一八九九）那拉氏立溥儀為大阿哥時，宣懷部下，電報局局員經元善，擅自發電，請軍機處代奏那拉氏收回成命。盛宣懷得知，一面且行檢舉用人不當，一面札飭上海道，轉飭租界會審公堂，親拿經元善嚴辦；而暗令經元善逃往日本。軍機處接電後，當然不會代奏的，誰知御史余澱格得此消息，就上司參劾宣懷，說他不能卸責。上諭令宣懷明白回奏，宣懷的復奏，很是巧妙。他說：「據臣所知，康有為為會試中式進士，是余澱格為同考官所取中的門生。康有為運動維新，常常與盛格往來，康有為的行為，余澱格不能負責，經元善的行為，臣又何能得知云云。」因之此案得以消弭。但慶、資亦可利用此點，以翻舊案也。張謇對於戊戌一案，雖無直接關係，但他是為同辭的得意門生，那拉氏之恨謫，並不說於其恨慶、梁也。而甲午之役，北京劉傳光結之主戰，由於同辭，同辭之主戰由於張謇，那拉氏早有所聞。慶王以春煊保舉三人，為恢復光緒親政之証，深文周內，何所不可。

（註二）「恐從此黃鶴一去不復返」此句頗費解，今姑為之注釋如下：「武進供給」四個字，當然是根據端方所報告。我的推測，端方報告中曾說：「奉煊亦上海受慶宣懷之密惠，令春煊晉京，懇求太后在北京當差，北京一切費用，由宣懷供給，其數目為每年十萬兩云云。」所謂「黃鶴一去」者，可能是世凱嘲笑宣懷之詞。世凱知宣懷雖萬萬有，但性質儉吝。世凱所引用的古典，大概是「覆瓿十萬貫，騎鶴上揚州」詩句，世凱若曰：「岑春煊失脚撤出北京之後這封齋鬼盛宣懷所允許的十萬貫，可以省掉了。」

第三章 中年以後之張謇

第九段，太后對於載振的不滿意，把他的差缺，完全開除，都是由於鴻臚所玩的把戲，現在太后已經釋然了。

第十段，默攝情形，慶王地位決不能動，但他的同事張鴻臚，前途不很穩當了。

第十一段，世凱的結論，一方面向端方報告，一方面自鳴得意。

袁世凱的信，是四月十九日在天津所發，那時候，岑春煊雖已簡放兩廣總督，尚未出京。而瞿鴻禨之軍機大臣，仍照常辦事。可是，世凱信中說：（一）慶王地位不能動；（二）瞿鴻禨地位不穩；（三）岑春煊先退出；似乎尚有後命。此種預言，以後都着着實現。所以我認為這一封信，就是此次政潮最具體最實在的記錄。此記錄，不但把自己方面的行動，赤裸裸的表示出來；而且把敵黨的內容，估量得十分準確。知己知彼，百戰百勝，非特適用於軍事，亦適用於政治鬥爭也。即如敵黨之中，除瞿鴻禨、岑春煊兩位戰鬥員之外，還有盛宣懷做背景，在長沙瞿氏家譜、汪穉鄉年譜及國聞週報三種文件中，對於宣懷之是否曾與瞿、岑合作，均未提及。但我可舉出以下一件事實，證明世凱所言之不虛。岑春煊補授郵傳部尚書之第二天，照例謝恩召見時，即面參郵傳部侍郎朱寶奎聲名狼籍，操守平常，奉旨革職。這是一件最可笑的事情。國聞週報說，寶奎是慶、袁之黨，完全弄錯了。朱寶奎是我的親同鄉，他是熟悉中國電報情形的一個技術家。他的得任郵傳部侍郎，完全由於唐紹儀的推薦，與慶、袁無直接關係。他所以被參的原因，我最明瞭，完全是受盛宣懷的暗示。事實是這樣的，朱寶奎是宣懷一手提拔的人，由小職

員，逐漸擢升至上海電報局總辦。宣懷對他非常親信。光緒二十九年癸卯（一九〇四），袁世凱以北洋大臣的資格，奏准把水陸電綫，收歸國有。即命袁世凱爲督辦電報大臣，以替代宣懷，誰知奉新督辦命令，在上海接收電報總局的人，就是朱寶奎。於是電局的內幕，及宣懷之不盡不實，無從掩飾，寶奎遂爲宣懷所切齒。而寶奎所以被世凱收買，完全由於唐紹儀所汲引。紹儀與寶奎，幼年同學，同在盛宣懷部下當電報局委員。光緒八年壬午（一八八二）吳長慶率兵赴朝鮮，唐紹儀奉盛宣懷令，派往朝鮮爲隨營電局委員，與袁世凱共事十餘年之久。甲午中日戰爭發生，紹儀倉猝回國，閉居上海甚久，寶奎屢次向宣懷說項，代紹儀謀鐵路差使，宣懷認紹儀已投入世凱懷抱而憤絕不用。結果造成紹儀、寶奎兩人之合作，助袁世凱以攘奪宣懷手中之一切事業。宣懷以此極恨寶奎。春煊在上海，飽聞宣懷之言，及補授郵傳部尚書之命令後，一觸即發，不假思索，而劾朱寶奎，因此馬脚全露。同時又有密保盛宣懷、鄭孝胥、張謇之奏章，遂把與宣懷合作排懷之計劃，不打自招，而且受人以柄。慶、袁之黨，得借此向那拉氏進讒言，以傾陷鴻禧與春煊兩人。如以戰略而論，不能不說，春煊之政治手腕不大高明也。

由以上情形而觀，可以證明：一、春煊入京，排斥慶、袁之計劃，一定是在上海時所決定。二、盛宣懷之參預此項計劃，確實無疑。三、當岑、盛兩人密籌合作之時，必有鄭孝胥之居間設計。

岑、盛兩人之合作，讀者不致懷疑。至於孝胥之居間設計，在各種文獻中，尙無確實可憑之

證據，但我個人可以證明其必然性。當光緒三十二年丙午（一九〇六），上海工商界、教育界共同設立一個預備立憲公會，公推鄭孝胥爲會長，湯壽潛、張謇爲副會長，孟昭常爲秘書，公會設理事若干人，我亦係理事之一，而替會中籌募經費，因此與孝胥常有接觸。是年九月，岑春煊卸兩廣總督之任到上海後，請假養病旅滬甚久。據我所知，孝胥與春煊過從頻數，兩人預約任預備立憲會所秘密談話亦有多次。我此時經營商業亦無暇探問其內容，但偶與孝胥談及政局，孝胥則痛詆世凱不止一次。我莫明其妙，後來才知道孝胥對於世凱有一種不可解釋的惡感，略述如下。

當光緒二十九年癸卯（一九〇四），世凱請假回籍葬親，事畢回任，在京漢鐵路信陽車站上車，至漢口後，又乘招商局輪船而至上海時，盛宣懷特派孝胥招待，沿途伴送。在宣懷本意，原欲借孝胥之機敏，或者可以探詢世凱，對於其本人所經營之電報、輪船、鐵路各種事業，有無觀餽攘奪之痕跡，但絲毫沒有結果。而世凱却又官氣十足，對於孝胥，態度倨傲，辭色粗鄙，孝胥雖是熱心功名的人，但不是普通官僚，而是一個大名士。他認世凱態度爲奇恥大辱，而發生極大之反感。他懷恨世凱程度之深並不亞於宣懷。此一段故事，是同鄉某君所告知。所謂某君者，亦係宣懷幕中的親信人物，大概可以相信的。至於孝胥與春煊之關係，當春煊初任兩廣總督時，廣西亂事十分嚴重，孝胥其時統率武健軍數千人駐紮龍州，對內對外，都很得力，兩人共事一方，始終無間，有相當之交誼故也。

我的結論是，瞿、岑兩人排斥慶、袁之一幕中，假如有盛宣懷在內，亦必有鄭孝胥之居間，

絕無疑義。因此不能不佩服袁世凱親筆信中，羅列各項情報有百分之百的真實性也。

可是宣懷與春煊之結合，完全出於臨時，只要看世凱信中，「武進供給」及「從此黃鶴一去矣」之詞，嘲笑宣懷語甚刻薄，即可推知也。宣懷是前清末年標準的，十足的，舉部勢利，患得患失之官僚。他於甲午年李鴻章對日戰爭失敗時，即深知鴻章前途之不可靠，在鴻章赴日議和時，王文韶署理北洋大臣，即投拜文韶為老師。乙未（一八九五）馬關條約簽訂以後，他得四品京堂，駐紮上海辦理滬寧鐵路，完全由於文韶之力。他後來想辦京漢鐵路時，又投入張之洞門下，游說之洞贊成他的計劃。那時之洞對於漢陽鐵廠，年年虧折，無法支持，遂得到一個交換條件，之洞保舉他做蘆漢鐵路督辦，他承認籌整漢陽鐵廠、萍鄉煤礦的股本及流動資金。所以李鴻章失腳之後，他還有王文韶、張之洞兩人做他的護法。庚子那年，他以上海為對外交涉中心，拉住李、劉、張三人，完成保護東南條約，大出風頭。可是好景不常，他的警人袁世凱異軍突起，以宿怨之故，處處與宣懷為難，使他無法招架。忽見春煊光臨上海，他深知那拉氏之寵任春煊與龍任也，不相上下。他就想臨時利用他，或者會慫恿春煊，不待諭旨，逕入北京請求太后，願意在京當差，希望能加入軍機，削減袁世凱之勢力。宣懷或會向春煊表示，願供給春煊在北京之一切費用。不料此一消息為端方所探知，秘密報告世凱，囑世凱戒備。世凱於打倒春煊之後，自不能不報告端方也。

至於岑春煊與陸鴻禔之結合，似已有比較久之歷史。我所見到文件之中，不能提出證據，但

可斷言，此第二次瞿、袁鬥爭之爆發，雙方皆有準備，決非偶然發生而已。

以上我所敘述，瞿鴻禨岑春煊方面之陣綫，都是把世凱親筆信加以研究推勘而所得之結果。假如讀者要問袁世凱方面之陣容，除世凱信中所說世續、徐世昌、誠勳三人之外，其他參預此次鬥爭者還有何人？我只有援引世凱信中所說「幸大老平時厚道，頗得多助」之十一字作為答覆。實際上，在光緒三十三年丁未（一九〇七），世凱的心腹爪牙已遍佈於北京、天津，並且已遍佈於沿江沿海之各省。世凱信中所謂頗得多助者，皆是世凱黨羽，而非慶王黨羽也。可是在此次鬥爭中，特別賣力，而應該推為首功的，我可指出兩人，第一是楊士琦，第二是端方。

楊士琦真是陰謀大家，他玩弄慶王父子，竟如傀儡後台的牽綫者一般無二。但是傀儡的牽綫者，僅僅是牽綫而已，並不是編戲的人。士琦則身兼兩個職務，而綽綽有餘。同時，他又是世凱的智囊，他能仰體世凱的意旨，並能實行世凱的計劃。這一次的大軸戲能够成功，大部份由於士琦的努力，我應該替他「表彰」功績。

根據世凱親筆信，即可知道他早有打倒瞿鴻禨的決心，並委任楊士琦為之設計及實行。世凱這種委任，並不是臨時佈置，早在光緒三十二年九月責任內閣制度失敗之後，即與士琦商定的。世凱與士琦都深知那拉氏所最恨者，就是康、梁之黨。瞿鴻禨是否與康、梁有關，他們不能確定。但因鴻禨與汪康年往來很密，這是不能瞞過北京偵探耳目的。康年與梁啟超，是最早在上海合辦報館的人，此為大眾所周知。因鴻禨與康年蹤跡之密，遂疑鴻禨與康、梁亦有若干之關係，

如欲徹底根究，只要秘密調查戊戌那年政變以前的檔案，就可瞭如指掌。這種行動，在別人是辦不到的，但利用慶王軍機大臣領袖的地位及袁世凱的金錢，是沒有不可以辦到的事。這一調查居然發見瞿鴻禨密保康、梁的奏摺有三次之多，那一定如獲至寶，就可以鈔錄奏稿的原文，及檔案所編的年月號碼，以備將來的使用。還有，岑春煊在戊戌年，亦曾有保舉康、梁之奏章。春煊為人並不慎密，北京方面知道此奏的人很多，在調查檔案之中，亦發見他的原奏，當然亦在注意之列，而不能放過。這兩種文件，足以爲傾陷瞿、岑二人之證據，都是由士琦與慶王合作而獲得的。此外，惲毓鼎所上彈劾瞿鴻禨之摺奏，係楊士琦手筆，以白銀二萬兩購得惲毓鼎之具名，尤爲人言嘖嘖，有口皆碑，所以打倒瞿鴻禨、岑春煊之後，論功行賞，應公推楊士琦爲第一名功臣。

至於偽造康有爲與岑春煊合拍的照片，依我所知是在上海所辦的。承辦此事的人就是蔡乃煌。主使的人無疑是端方。此事在上海並不秘密，知者很多。所以洩漏的原因，因爲他們自己不會照相，而委託照相館代辦，此照相館之主人爲廣東人，頗與商界往來，亦爲我所素識，所以我知道得最早。春煊罷官之後，曾一度爲上海萬公，亦深知此事之原委。

端方與瞿鴻禨在西安時有無嫌隙，不得而知。但知端方深恨春煊則爲事實。構釁的原因，完全由於在那拉氏面前爭寵，庚子年春煊率兵勦王，在懷來縣遇兩宮恩賜而至大同。在此長城以外的一帶地方，人煙稀少，盜賊遍地，風餐露宿，苦不勝言，假使沒有春煊恩從，那拉氏與光緒或

病或死，都有可能。那拉氏心中對於春煊之感激，自不待言。約在離京十二三天的光景，尙未行抵大同，那拉氏即降諭旨，命令春煊爲陝西巡撫，以酬報他或者是鼓勵他。而又剛剛做了端方的上司。

端方那時候是以實缺的陝西布政使護理巡撫，他在任內，對於清廷有很大的功勞。他也與袁世凱在山東一樣的辦法，防禦義和團不令入境。陝西與山西不過一水之隔，毓賢做山西巡撫，獎勵義和團，所殺戮教士教民爲全國各省之冠，全省電桿、電綫都被焚燬，消息不通。一入陝西境內情形迥然不同，絕無義和團蹤跡，電報四通八達，人民安堵如常。假如不是端方做巡撫，而是別的辦人，那末陝西的情形，亦就很糟的了。論起功績，實在春煊之上。但是等那拉氏入陝西時，春煊屢駕同來，端方沒有方法，乖乖的把陝西巡撫關防送給春煊，而自己回到布政司的原官，這一氣非同小可。又兼春煊少年得志，盛氣凌人，愈使端方難堪，就結下了海樣的深仇。後來端方見袁世凱逐漸得志，得到那拉氏的信任，尤在春煊之上，於是傾心與世凱結納。世凱以端方爲旅人中不可多得的漂亮人才，亦就竭力拉攏，居然使端方亦到南洋大臣的地位。他們兩個大京都是不滿意於岑春煊的人，今番岑春煊因調雲南總督，由廣東乘輪船而至上海，到上海後，勾留半年之久，春煊與盛宣懷、鄭孝胥交往之蹤跡與行爲，豈能逃蔡乃煌之偵察，而況除蔡乃煌之外，端方亦另有偵探在上海密布，並聯絡公共租界、法租界之偵探爲耳目，亦不能輕輕放過春煊也。

袁世凱致端方親筆信中說：「上中兩旬，奉讀三月二十五日四月初八日兩次惠函，拜聆種

切。」我們可以推測，這端方的兩次信中：一、是報告春煊在滬與盛宣懷、鄭孝胥結合的情形；二、是如何對付春煊與宣懷；三、是特別提出孝胥，似乎說孝胥是一個人才，不能因為此次與岑、盛合作的嫌疑而廢棄不用。

我們研究世凱的親筆信函，就知道上海方面所得到的消息，及偽造照片的布置，都應該歸功於端方。所以第二次北京政治鬥爭，打倒瞿、岑之第二名功臣，應該屬於端方。

以上就是此次政潮中袁世凱方面陣綫的內容。

袁世凱居然勝利了。他於是年七月，即奉那拉氏上諭，與張之洞同時入為軍機大臣，他一年以前的目的達到了。可是他感覺單單是慶王一個人做他的傀儡還嫌不夠。所以必須另外拉一傀儡加入他的陣綫，那最好就是張之洞。這是什麼原故呢？一、慶、袁的勾結舉國皆知，難保那拉氏不生疑心，拉入一個張之洞可以使她安心；二、張之洞最歡喜說話，把他拉到北京，什麼事與他商量，省得他在外面聽了左右的挑撥，胡說八道；三、將來宮廷之內，發生什麼事故，就可以拉他同負責任。這一件事尤為重要。因為之洞當初，原與康、梁一氣勾結很密。及至戊戌政變，他所安置在中樞的心腹門生楊銳，亦竟被那拉氏殺死。他是一個熱心利祿，善觀風色的人。一見風色不對，即刻翻過臉來完全投入那拉氏懷抱。但那拉氏對於他，並不如何親信。庚子那年，唐才常在漢口起事，並不是什麼了不起的大事，可是他報告唐才常被捕的奏摺之中，舖張唐才常聲勢如何的浩大，湖北、湖南兩省之響應如何的普遍，長江上游如四川下游如安徽、江蘇等省，康、

梁收買的會匪蠢動如何的猖獗。他又自己表功，如何預先布置，如何一網打盡，說得自己有聲有色，好像是小說裏的施不全。詞氣之間，假如湖廣總督不是我張之洞，兩湖不保，長江亦不能保，大清的江山亦就靠不住了。這種無恥的文字，假如把戊戌那年迎合光緒意旨的奏章及向各學校購讀時務報的勸告對照一下，真會令人肉麻作嘔。他這一本奏章的用意：一、則向那拉氏表示我張之洞是極端反對康、梁，而忠心於那拉氏的人；二、則表示我張之洞所以要同西洋人訂立東南互保條約，就是預防康黨不得不然的措置。張之洞的人格，至此可謂掃地矣。但那拉氏看了，極合脾胃。世凱即揣摩那拉氏心理，暗令慶王保舉張、袁兩人同入軍機。那拉氏自從驅逐瞿鴻禨之後，眼見慶王的不濟事，而對於世凱亦顧慮尾大不掉正在為難。有此一着，她很安心了，所以一拍即合。袁世凱的計劃，至此已完全成功了。

我所推測袁世凱何以必須到北京做軍機大臣，何以必須拉攏張之洞同入軍機的原故，我以為切近事實，後來研究歷史的人，不至加以否認。至於瞿鴻禨與岑春煊排擠袁，究竟是何作用，在瞿氏家譜、汪穉卿年譜、國聞週報三種文獻中，都找不出重要理由。汪穉卿年譜中只說因世凱權力太大，瞿鴻禨隨時隨地予以制裁，敘述他個人行為，而沒有寫出他兩人共同的目標，並且文字中間，並不承認兩人之有約與合作。當時秉筆的人，在『洪憲皇帝』已受人唾罵而死，言論可以自由的時候，心目中，尚以大臣結黨，為不應有之舉動，諱莫如深，可以說也是受清朝二百餘年鉗制壓迫所造成的病態心理，我不能不認為是一種遺憾。

我們研究歷史的人，對於雙方都不許先有成見，而應該純從客觀方面，加以推勘。我已把袁世凱不能告人之隱衷，完全揭穿了，我亦願意把瞿鴻禨、岑春煊二人的內心，研究所得爲之說明，以待後人之評判。

奕劻父子之應受排斥，是無論何人不能加以非議的。可是瞿、岑二人之排斥奕劻，不過是一種必要的手段，最後的目標，當然是在袁世凱，這是大家知道的。袁世凱所以遭瞿、岑二人之忌，不是因爲他做了北洋大臣，而是因爲他要想做軍機大臣之故。世凱一進軍機，以他手段的高強，玩弄那拉氏亦如和坤之玩弄乾隆，什麼事都幹得出來。我於現在——一九五〇年——所推測袁世凱不能告人之隱衷，難道四十餘年以前的瞿鴻禨、岑春煊想不到嗎？那拉氏年逾七旬，精力日衰，風中之燭，隨時可以發生變故，世凱想得到，難道瞿、岑二人想不到嗎？光緒與袁世凱的仇恨非常之深，假如那拉氏死在光緒以前，是什麼樣一個局面，這是瞿、袁雙方一致關心而必預先佈置，不願其敵方得以插手的最大問題。此問題關係既如此重大，故雙方皆以全力搏鬥，實爲此時代歷史中應有之過程。另一方面，光緒於戊戌以後十餘年來，受那拉氏之種種虐待，身體日益衰弱，他的生命不能眼見那拉氏之死？誰亦不能担保。可是，在那拉氏將死未死之前，光緒生命之危險，無論何人，都應該料想得到的。假如袁世凱得入軍機，更足以增加光緒生命之危險性。你能說瞿、岑二人想不到嗎？我不願替瞿、岑二人辯護，或揄揚，說他們之發動政潮是單純的要預防世凱入軍機之後，有危害光緒生命，或促短清朝國運的危機。但也不能斷言，瞿、岑二

人，發生排慶排袁之鬥爭，完全是爲了維持個人的政權，而沒有其他的用意。第一、像慶王奕劻父子駭人聽聞的貪污，還不該受彈劾嗎？第二、段芝貴之賄賂行爲，雖出於其自身，但假使不得世凱同意，他辦得成嗎？東三省問題何等重要，袁世凱以改革官制爲名，而竊任下流無恥之庸養走卒，只知擴張個人的勢力，置國家安危於不顧，還不應該排斥嗎？第三、像世凱政以賄成，那種的黑暗行爲，即使沒有光緒生命的問題，他進了軍機之後，能把政治搞得好的嗎？第四、光緒戊戌變法，雖未成功，但鼓起一般青年熱烈愛國的情緒，這在歷史上是空前的。六君子之被殺，有許多青年存聲飲泣，有許多青年，摩拳擦掌，恨不得生食那拉氏及袁世凱之肉。這種狀況，因時代滄桑，現在知者甚少，我乃親眼目觀，而自身亦受感動者之一人。瞿、岑二人在戊戌年間，都是保薦康、梁號稱當時的前進份子，我能硬說凡是做官的人，都是像張之洞一樣的厚顏無恥，翻過臉來，就可以咬人的嗎？第五、我們看庚子那年，唐才常在武漢起義，有許多學生被捕受戮，他們視死如歸慷慨激昂的情緒，並不亞於黃花崗之七十二烈士。可知當時的光緒確有足以感人的事蹟。假如瞿、岑二人當時之排袁鬥爭，果有預防世凱危害光緒的計劃，我能說他是毫無意義的行爲嗎？

不錯，我也承認，照現在的眼光看來，光緒之死活，不值得大驚小怪。但我在傳記敘言中，曾這樣的說：『自從咸豐初年，直到現在，旋轉的巨輪，轉轉向前，日夜不已。我希望後來研究歷史的人，須就當時環境，而加以公平的評論，勿以現在之思想，現在的眼光，把以前社會有名

之人物，一筆抹殺也。」因此，我對於瞿、岑二人，政治鬥爭之批判，亦即以此爲出發點。

現在我應該對於光緒三十三年四、五月間政潮中之人物，加以最後的評判了。奕劻只知道要錢；張之洞一半是保全性命，一半是維持權位；袁世凱也與張之洞一樣，但有還進一步的非分之想。以上三人，可以說，完全沒有替國家人民或清室打算的意念。瞿鴻禨、岑春煊二人，不能說他們沒有維持或增強自己權位的動機，但亦不能否認他們心中還有一個光緒的生命及清室的前途的意念。公私之判，即人格所分。所以我認瞿鴻禨、岑春煊二人的人格，遠在張之洞、袁世凱二人之上。至於盛宣懷、端方更是卑無足道，他們與楊士琦、蔡乃煌一樣，都是卑鄙勢利的官僚，除升官發財之外，別無其他目標的。

第五節 帝后同時死亡之謎 親貴專政之自速其亡

光緒的死亡，似乎早爲一般人所預料。但何以與那拉氏之死亡，同在二十四小時之內，這是一個最大之謎。光緒在那拉氏嚴重幽囚，百般凌虐之下，自戊戌（一八九八）至戊申（一九〇八），整整十年之久，他的肉體與精神，都受到極大的磨折。我國歷史上皇帝之中，很少受到如此的遭遇。假如他比那拉氏早死一年半載，當然可以省却一般人之猜疑，可是不先不後，死在那拉氏死亡二十小時之前，當時北京城內的謠傳，非常之多，其說不一。有的說，那拉氏自知不起，把光緒喚到床前，逼他服毒而死的；有的說，那拉氏先死，秘不發喪，由袁世凱、慶王、李

蓮英等密謀，把光緒致死之後，然後把帝后死亡的日子，顛倒前後而發表的。以上兩種說法，都無實在證據，所以此種傳說，不久即自然消滅。

一國的元首死狀不明，並不能惹起一般社會之注意，這不是很可駭怪的事情麼？其實不足爲奇。假如光緒在戊戌以後，庚子以前，忽然的死了，他的反應一定很大，或者有許多可歌可泣的史料，供人記載。等到庚子年唐才常在漢口失敗之後，保皇黨竟沒有方法作第二次之暴動，這就是說，一般華僑對於清朝已完全絕望，保皇時代，已經過去，康、梁沒落，孫、黃代興，繼之而起的，就是革命。革命過程的第一步，就是排滿。即使那拉氏死亡之時，光緒尙十分健康，可以親自處理國事，亦不能挽回革命排滿之潮流。所以光緒的死亡，是否因病或被毒，已無研究之必要，不妨由他成爲永遠之謎罷。

溥儀登極，載灃攝政，剛及三年，就把清朝輕輕的送掉了。這三年之中，朝政的紊亂，可以說是空前。假如研究歷史的人，以爲清之亡，不免冤枉。或者說是孤兒寡婦，受袁世凱欺騙的結果，這也是一孔之見。即使當時的袁世凱曾做曾國藩，亦斷斷不能挽回清朝的命運，這是我從來一貫的見解。我在沒有敘述宣統年間政情以前，先引鄉先輩趙烈文日記一則，作爲一個楔子。日記的原文如下：「同治六年丁卯（一八六七），六月二十日初鼓後，淮師（指曾國藩）來暢談，言得京中來人所說云：「都門氣象甚惡，明火執仗之案時出，而市肆乞丐成羣，甚至婦女亦裸身無袴，民窮屋盡，恐有異變，奈何？」余曰：「天下治安統一久矣，勢必賦至分劑，然主德素

重、風氣未開，若非抽心一燭，則土崩瓦解之勢不成。以烈度之，異日之禍，必根本顛仆，而後方州無主，人自爲政，殆不出五十年矣。」師覺額良久，曰：「然則當南遷乎？」余曰：「恐遂陸沈，未必能效晉宋也。」師曰：「本朝主德正，或不至此？」余曰：「主德正矣。而食報已不爲不厚。國初創業太易，誅戮太重，所以有天下者太巧，天道難知，善惡不相掩，後君之德澤，未足恃也。」（下略）

趙烈文向曾國藩陳說這一段預言的時候是在同治六年，距離宣統三年辛亥（一九二一）滿廷傾覆時，不過四十五年，距離袁世凱死亡時，恰爲五十年。這種預言，表面看來，不免神秘，但我以爲是很合乎邏輯的，並沒有什麼神秘。不過，要想把這預言，加以詳細的解釋，未免冗長。必須援引趙宋以後的許多事實，並且把宋、明兩朝開國之君所施行的政策，及其後來所得的結果，加以討論之後，再敘述清入關後對待漢人的政策，一一闡明其用意，與其所獲之成績，而加以比較。那末，烈文的預言，有如立竿見影，不難迎刃而解了。

不必諱言，我國自前漢劉邦，以馬上得天下之後，歷朝所有文化政治的中心思想，還是受着孔二先生學說的支配。孔二先生的學說，簡單的說，不過是兩塊招牌：第一塊招牌，是「夷夏之防」，那就是內中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換言之，這就是種族思想；另一塊招牌，是「名教之防」，那就是君爲臣綱，父爲子綱，夫爲妻綱，換言之，這就是封建思想。據孔家店老闆的意思，這兩塊招牌，都極重要，不可偏廢。二千年來的皇帝，因爲這種學說，都是很有利於

統治階級的，所以用種種方法，尊崇孔子。趙宋及明清幾代，都以制藝取士，並且尊重科第，不過是要想把這兩種主義，威脅的，或利誘的，灌入一般人民的腦海之中。這宋、明、清三代，都能享國很久，可以說完全得到尊孔的效果。蒙古人統治中國後，不很瞭解中國的風俗習慣，因此也不理會這種政策，所以享國不能久長。

第一 先說趙宋。趙宋承五代之後，篡弒相尋，所以開國之君，以全力提倡「名教之防」成效大著。趙宋一代，沒有發生藩鎮與權臣之威脅，即是收「名教之防」的效果。但至神宗時代，王安石已感覺到邊防之重要，創行保甲、保馬、青苗諸法令，寓兵於農，思深慮遠，不愧為救時良相。無如一般當世知名之士，談理學者如二程，擴文學者如三蘇，都沒有深識遠見，非特不與安石合作，又多方加以阻礙。安石雖有計劃而沒有訓練人材的準備，他只有利用一班善於奉迎的官僚。官僚政治之下，必仗奸胥猾吏，以執行其政策，利未與而害已著，加以朋黨繁興，釀成徽、欽之禍，論者完全歸咎於安石，其實開國之始，已種其因。須知洛、蜀兩黨，皆開國時政策偏重「名教之防」所養成。他們只知忠君，不知愛國，開國之初，即願受契丹之控制，而甘納歲幣。在神宗時代，洛、蜀兩黨的勢力，已深入於一般社會之中，出乎此，即入乎彼，遍佈羽翼，積重難返，使安石政策，竟無法可以推行。後來金人入寇，邊防空虛，遂不得不南遷，藉長江為最後防禦綫。直到南渡以後，高宗仍則法祖宗心傳，深恐將領得志，尾大不掉，以十二金牌召還岳飛，置之死地，實際與開國時代，杯酒釋兵權一樣的用意。從此一蹶不振，竟以外患而亡。

國矣。

第二、該說明代。明代開國，太祖與成祖兩帝，皆有傑出之才，對於孔家店所掛的兩塊招牌，都能深深體會，認為不能偏廢。太祖雖然起自草莽，但他每到一處，都能禮賢下士，延攬人材，開國的規模，並不亞於劉邦，而沒有劉邦那樣輕視儒者的舉動。例如方孝孺那種懸直方板的誓生，他能加以信任，託以大事，孝孺亦不負所託，雖沐十族，而不能變其節操。孝孺雖然身死，但所抱主義，是成功的，他已替明一代，樹立了『名教之防』極大的一塊招牌。直到明末，東林、復社，前死後繼，人材輩出，要皆由開國時所養成。成祖對於『夷夏之防』，尤所注意，他因蒙古皇帝雖已逐出關外，但儼然還是一個國家，蒙古人所統治，依然是廣漠無垠的區域，有捲土重來的可能。他靖難之後，建都燕京，經營國防，沿長城設立九個區域，以鎮守之。而一般人民，亦以曾受蒙古人統治之苦，種族思想，極其發達。到清入關之後，政府雖失其抵抗力，而長江流域，揚州十日，嘉定三屠，江陰之圍，一股香，尚鑿矣於一般婦孺之口。黃道周、瞿式耜輩在邊陲之節節抵抗，皆受民衆之擁護。最後鄭成功佔據台灣一島，尙奉明代正朔，並由海道攻入江蘇，事雖未成，亦見人心不死。明亡之後，遺老尚有秘密組織，太平軍之爆發，一半係受歐洲文化思想輸入之影響，另一半則受故老相傳『殺鞑子』的遺訓。綜言之，此即明代開國之初，對於『夷夏之防』，一名教之防，兩塊大招牌，都能積極注意所收之效果。

第三、應該說到清朝了。現在我所敘述的，乃清廷末代的歷史，時間不過三年。在那拉氏與

光緒死亡之時，整個的江山，依然無恙，剛到三年，就此沒落，似爲任何人未及預料之事，其實不然。清政權之應於何時顛覆，也與宋、明兩朝同樣，早已決定於入關以後，開國之初了。清入關後，順治時代全國尚未平定，短短十八年，並未決定何種建國的政策。等到三藩削平，康熙親政之後，他對於中國情形，逐漸明瞭，他就決定政策，完全注重於「名教之防」，而對於另外一塊招牌，「夷夏之防」，則置之不論。第一個原因，在康熙年間，內外蒙古早成藩服，且已編入八旗，決不能爲邊疆之患。其他邊境各種部落，皆散漫而無實力，不能有侵略行爲。俄羅斯雖然可慮，但國都離我國太遠，西比利亞尙在荒漠時代，交通不便，大規模的侵略，決不可能。康熙因與天主教徒，接觸較多，他度量歐洲情形，知俄國政治國防的重心皆在西方，而西方邊境之外，還有其他強國，可以掣俄國之肘也。第二個原因，當時滿族人口不過數百萬，他若提倡「夷夏之防」，豈非教猱升木，自找麻煩？所以對於種族問題，他必竭力避免，而以全力注重於「名教之防」。他決意把中國知識階級，完全籠罩於「君爲臣綱」一個大帽子之下，使他們不能有活動的餘地。凡是漢人著作之中，發見滿廷所忌諱的詩文或其他著作，不論有意無意只要有人告發，沒有不被株連。因此喪失生命的文人，難於縷計，妻子即不被戮；亦須發極邊充軍，或給披甲爲奴。此種文字慘獄，自康熙間開始，直到乾隆中葉，方始和緩。文網之苛密，手段之毒辣，據我的評論，他很像日本人管制朝鮮、台灣的行爲。他不許你們有民族的思想，而他們對待漢人，則完全抱不信任與敵視的態度，他以威脅與利誘，雙管齊下的方法，消滅漢人的民族思想。他因爲

要漢人服從，甚至於把滿洲人自己的歷史，不論在入關以前或入關以後，都有計劃的加以修改。皇太后下嫁攝政王，皇皇鉅典：發布上諭，全國皆知，當時並不諱言，後來竟圖一筆抹煞，即是一個例子。他對於『名教之防』，如此其注重，究竟效力如何？我以為也有一部分的成功。成功在那裏？就是太平軍革命之失敗，大半受此影響也。

太平軍發動革命排滿時，已在清廷入關二百餘年之後。太平軍之排滿革命主義，是受歐美文化輸入後所產生，首先發難的，都是兩廣人，即可證明。我國內地，如湖南、安徽等省，還是在孔二先生『君為臣綱』勢力支配之下。胡林翼、曾國藩、李鴻章、左宗棠都是科第出身，那時候，他們的家庭，他們的朋友，他們同事的官僚，委任的軍官，招募的兵丁，他們四周一般的社會，都是『君為臣綱』籠罩下的順民。所以戰勝太平軍的人，不是清廷的統治者，亦非八旗的兵丁，而是漢人中大批的秀才、舉人、進士、翰林。換言之，都是孔家店的招牌『名教之防』下的產物。等到宣統時代，孔家店的『名教之防』一塊大招牌，已因歐美文化的大量輸入，而動搖了。太平軍踴十三年的流血不能成功，武漢革命爆發，不到六個月，清廷政權，即遭傾覆，究竟是什麼理由？

我請讀者，把我這一段文字，與趙烈文日記中，對曾國藩所說的預言，對照一下，就可以恍然大悟了。我這段文字，不過是替烈文的日記下一注解而已。日記中所說『主德素重，風氣未開，若非抽心一爛，則土崩瓦解之勢不成，以烈度之，異日之禍，必先根本顛仆，而後方州無

主，人自爲政，不出五十年矣。」這幾句話，連袁世凱死後，軍閥自相殘殺的情形，都如目睹。日記又言：「國初創業太易，誅戮太重，所以有天下者太巧，天道難知，善惡不相掩，後君之德澤，未足恃也。」指斥清兵下江南之殘暴，康熙、雍正、乾隆三朝，所施文字獄之慘酷，十分露骨。認爲稱此因者，必食其果，無怪曾國藩聽了，毛骨悚然，所以有「吾日夜望死」之言。大概曾國藩於此時，亦已感覺到削平太平軍之功績，雖煊赫於一時，不免貽譏於後世也。至烈文何以能有此預言？亦非無因，我不能不連帶敘述之。

烈文於咸豐五年乙卯（一八五五）到南昌，入曾幕。咸豐六年，即丁母憂回籍，直至咸豐十年庚申（一八五九）始重回曾幕。在此五年之中，烈文鑒於江南大營不穩，蘇常一帶，有發生戰爭之可能。故不願遠離家鄉，而往來於蘇、滬兩地，以謀生活，尤以旅居上海時爲多。遂有許多機會與外人接觸，因此得知歐美之政治制度，並且略知英法革命、美國獨立之歷史。他於咸豐十年，以受上海當道之委託，至安慶與國藩有所接洽。因上書與國藩，書中歷陳「西夷政修國治，民富力强，上思盡理，下思盡能，人人奮勉，好勝而恥不如」等語。烈文原是喜歡研究歷史的人，兼之少年好學，思想敏銳，他所受到孔二先生君爲巨綱的熏染，不其濃厚，而易於接受歐美民權之文化。他與同鄉周勝虎、仁和與孝拱最爲密切。勝虎、孝拱二人，據近人考據，證明與號稱太平天國狀元王韜，最爲投契。王韜之身世，言人人殊。但與太平天國有關，曾上書於忠王李秀成，勸他進兵上海，此書由清軍搜得，清廷顛覆後，在故宮中獲此原書，證明是王韜手筆。

無疑。我因此連想，趙烈文在咸豐十年以前，可能與太平軍之開明人物，或有往來，在烈文日記中，盛稱太平軍中之王洪仁玕所著資政新編一書，說他頗有見識。則烈文非特接受歐西之文化，即對於太平軍之排滿行為亦平心加以研究，而並無惡意批評之語。預言清朝命運，不能過五十年，這是研究歷史專家一種合理的推測，別無神秘之可言。他認為歐美民權之文化，至遲五十年，必能普及於全國，到那時的滿洲統治者，雖欲以高官厚祿收買漢人，亦不可能矣。他對曾國藩說「後王之德澤，未足恃也」，就說得更其明顯了。

以上，是我所說明清朝統治權忽然沒落的遠因，文字已够冗長了。以下，我再根據清史文獻，敘述宣統時代急速覆滅的近因：第一、是主持軍事者之不得其人；第二、是處理川、粵、漢鐵路之不當；第三、是各省諮議局因議員反對親貴內閣而與革命黨合流。

溥儀登臺，載灃攝政，不到兩個月，因修戊戌之怨，罷斥袁世凱，其時軍機大臣奕劻、張之洞兩人，都有后黨嫌疑，雖然曾援救，而不能有效。可是自辛丑回鑾之後，直到帝后死亡，袁世凱是那拉氏及奕劻惟一的靈魂，他已成為全國政治的重心，一朝罷斥，政治重心，便失去了平衡，這是不能否認的事實。替代袁世凱是什麼人？載灃茫然無主。載灃亦知，奕劻貪污不可信任。但因他當國很久，各省督撫，多半是他私人，或者是袁世凱的私人，載灃深怕不能控制，鬧出別的亂子，奕劻究竟是個熟手，可以由他對付，維持現狀。於是滿廷的中樞，已成真空地帶，空穴不免來風，那就要看載灃如何措施了。

我研究載灃的罷斥世凱，並非個人的主張，亦非倉猝所決定。他早與親密信任的皇族經過長時期的討論，而後有此行爲。一般人都知道，載灃是一個胆子很小，性情很懦而沒有主意的人。他的決然罷斥世凱，一定經過若干人之策動與鼓勵。據我推測，至少必有肅親王、善耆、鐵良、載澤、貝勒載濤、載洵、毓朗五人在內。而他們罷斥世凱的目的，決非僅僅報復戊戌之怨，而是打算收回世凱的兵權歸滿人統轄。這是甲午中日戰爭之後，一般滿廷有力者之宿願。當甲午九月，日本軍隊剛過鴨綠江，榮祿即策動那拉氏，在北京設立督辦軍務處，以恭王爲督辦大臣，榮祿則以會辦大臣的資格，操其實權。乙未三月，馮國璋條約訂定之後，李鴻章不得再回北洋大臣之任，即於此時，改編神機營爲虎神營，改編右北洋及其他雜色軍隊，分爲武衛左、右、前、後、中五軍，而統由榮祿節制。此爲滿廷收回兵權第一度之嘗試。等到庚子年義和團滋事，屬於武衛軍之董福祥，被剛毅與端王所利用，以攻擊東交民巷之使館，榮祿不能駕馭而遭失敗。辛丑和約訂立後，李鴻章逝世，袁世凱繼任北洋，於是榮祿所編武衛各軍，不得不落於袁世凱之手。大家都知道，攝政王載灃之福晉，即榮祿之女兒，亦頗干涉政治。載灃收回兵權之行爲，亦受環境之支配可知也。

我們更回溯清朝入關後之情形，吳三桂向滿洲請兵，對於清朝來說則爲功臣。多爾袞利用三桂消滅明末諸王之後，封以王爵，鎮守雲南。同時並令孔有德、尚可喜，監視其行動，原以孔、尚二人，屬於漢軍，且爲國戚，比較可信。但結果則三王同時造反，從此清廷猜忌漢人，並連帶及

於漢軍。雍正年間，年羹堯、岳鍾琪均以漢軍游人的資格，統率滿、蒙、漢三族混合而成之游兵，立功西域之後，雍正尚不放心，非把年羹堯、岳鍾琪誅戮不可。岳鍾琪的聲望，遠在羹堯之下，所以尚能倖免。綜言之，平定、吳三桂之後，直到乾隆末年為止，並無漢人統率漢兵立功之事實。嘉慶時代，因白蓮教起義遍及川、楚各省，道光年間，方始肅清。那時候游兵逐漸腐化，已失戰鬥能力，開始以漢兵建立戰功矣。太平軍突起，清廷竟不能抵抗，不得不借重湘軍，湘軍之得以成功，完全由於肅順所支持，應歸功於肅順。恭王篡奪政權後，他親眼看見勝保、僧格林沁所統之滿蒙軍隊，不能與湘軍比擬，所以仍維持湘、淮軍的地位，有時略施小計，對於湘、淮軍之待遇，高下其手，以駕馭功臣，竟能收拾大局，不生枝節。載澧及其信任的王貝勒，他們都沒有見過當年平定、太平軍、平定、捻軍、平定、回疆的情形。他們習聞列祖、列宗不可令漢人執掌兵權之遺訓，故罷斥袁世凱，奪其兵權之計劃，遂為有權力之皇族一致所贊成。但慶王奕劻父子之靈魂，早已被袁世凱所收買，自當除外耳。

自從光緒三十年甲辰（一九〇四）之後，排滿革命之聲浪佈滿全國，非特形之於文字，而且見之於事實。我們替載澧改身處地，罷斥袁世凱而奪取其兵權，歸滿人統轄，滿人為自衛計，或者是必要的措施。但過去中國的軍隊，向來是屬於個人而不是屬於國家的。以湘、淮軍而論，曾國藩尚可調遣淮軍，而李鴻章決不能調遣湘軍。假如袁世凱一旦死亡，北洋的新軍，據我所知，只有鐵良尚能運用，鐵良在游人中，是比較幹練而有計劃的人。他對於陸軍，亦曾埋頭研究，他

在軍事上之知識，並不低於世凱。不料載灃聽先入之言，罷斥鐵良，而用蔭昌（有名的膿包），不啻自壞長城也。據我推想，宣統二年庚戌（一九一〇）二月，命蔭昌任陸軍大臣的上諭宣佈之後，別人或者不甚關心，有兩個人，一定很高興了。你真兩個人是誰？一個是袁世凱，另一個，或者是吳祿貞吧。

袁世凱得到這種消息之後，他心中早已想到，載灃這樣胡幹，一定要鬧出亂子來，到那時候，非請我出山不可了。他或者派遣心腹到北京，慫恿徐世昌設法與奕劻聯絡，趕快混入軍機，以便相機行事。不久達到目的，於宣統二年的七月，即入軍機。世凱所以高興的原因，我在此已交代明白。吳祿貞之所以高興，讀者不免懷疑，我當然應負一種說明的責任，並且拿出證據來。今將宣統政紀中之一節，摘錄如下：

宣統三年正月，軍諮處奏邊事亟宜籌備。本月十八、二十等日先後奉旨，交到蔭昌、壽勳、吳祿貞條陳軍事摺兩件。伏查現今時局，自日、俄協定後，日形緊迫。上年臣載灃出外洋回國，取道西比利亞，目觀俄國沿邊增兵運械各情形，疊經面奏在案。近日俄德又定協約，俄無西顧之憂，遼專意東注。連日傳聞其照會英、法、日本三國，有駐兵邊界觀釁而動之詞。核以該國照會外務部文中，亦有本國政府自應保留自由設立可用之法，以保護本國政府，及俄國人民之利益等語，自係以兵力要挾之意。此事在樞臣與外務部諸臣，必能秉承勸諭，妥籌因應。可軍諮處為大元帥顧問之地，兼掌國防用兵之課，雖情見勢難，孤注何堪輕擲。然臣等職掌所在，不能不於萬分竭誠之中，勉為最後支持之策，以為外交補助，應請飭下軍機大臣、外務部、度支部、陸軍部、海軍部、郵傳部會同臣處詳細籌商妥擬辦法以維大局（中略）。外患之來，方興未艾，伏願

我皇上懲前毖後，飭下樞臣、部臣、疆臣協力同心，和衷共濟。（中路）仰冀聖明，乾綱獨斷，堅定不搖，不以財力費之，而固逆天之規；不以人言煩多，而緩自強之計等語，奉旨諭，着該衙門會同通籌審劃，妥議具奏。

我把這一個奏摺略加研究之後，發現此奏摺是載濤、蔭昌、壽勳、吳祿貞四人預先商量妥協之後的行動，我並且推測，所有條陳兩件的原稿及軍諮處的奏稿，都是預先同時擬定的文章，或者出於一人的手筆。在此四人之中，能動筆起草的，當然要推吳祿貞了。請讀者注意，上諭發下條陳的日期，第一件是蔭昌、壽勳合奏的摺子，於正月十八日發下的；第二件是吳祿貞一人的條陳，於正月二十日發下的。而軍諮處所奏邊事「亟宜籌備」的摺子，是正月壬戌，奉硃批「着各衙門會同通籌籌劃妥議具奏」之上諭，却是正月二十三日。那末軍諮處的奏摺，是正月二十二日遞到奏事處的。假定讀者做過過去北京的官吏，一定就該明白，無論那一種的公文，經過許多手續，決不能如此迅速。那末，我所指出是四人預先商定，並且指出三篇文章，都由一人主稿的推測，不能說沒有理由吧。

我在本傳記中，曾經這樣的說過，有大權的旗人，不論做好事壞事，他的背後必有漢人做他的靈魂。例如肅順背後，有七子。恭王背後，起先有沈桂芬，後來有李鴻藻。醇王奕譞背後，有孫毓汶。榮祿因沒有可以做他靈魂的漢人，所以庚子那年弄得手足無措。等到辛丑回鑾之後，就一切倚仗袁世凱。現在載濤做軍諮處大臣，他的地位相當於日本的參謀本部。載濤想統制全國的

陸軍，自必羅致專門人才，供他諮詢，這原是應有的辦法。除軍諮處的職員之外，他對於有名的軍事專家，像吳祿貞那種鼎鼎有名，曾經幫辦邊防，富有經驗的人物，採取他的意見，作為參考，亦在情理之中。但此次擴張軍備的主張及奏摺的內容，與宣統三年國際情形，完全相反，我可以舉出各種事實而證明其不確。在王芸生六十年來中國與日本一書中，第五卷第四十五章第二節中，說明：「一九〇七年——光緒三十三年——日俄協定之後，國際情勢已由英、日兩國的同盟，轉變而為英、法、日、俄四國的同盟，其目的專在對德。所有一九〇五年德皇與俄皇，在瑞典克地方所訂密約，亦由俄國首相威特，宣告無效」等語。由此可知，軍諮處所奏之俄、德協定，早已成為明日黃花。至於俄國所致我國外務部的公文，據我所知，係專指兩國會商劃界問題而發。因吉、黑兩省，由吉林省之圖門江口起經過大、小興安嶺而至滿洲里，兩國交界，有四千餘里之長。日久界碑多被俄人移動或毀滅。宣統二年，由中國提議，雙方派大員重新劃界。沙皇時代，對中國之外交公文，常常有不合禮貌之詞句，其實並無多大危急的意義。此在載濤與蔭昌或不明瞭，而吳祿貞駐延，吉時期相嘗之久，邊情比較熟悉，亦何至附和其說大驚小怪，以個人向政府遞出條陳。他的用心不難窺測。載濤、蔭昌原有擴張新軍為全國三十六鎮，每省至少練成一鎮之建議。吳祿貞認為擴充新軍就是增加同盟會的勢力。因新軍需用之將校，多數必取材於日本士官畢業之學生，可以供同盟會之利用也。載濤又曾提出一個建議，謂各省督撫不得擅自調遣本省的新式的軍隊，遇有必要，須先請示於陸軍部及軍諮處，經部、處核准。並將從前慣例，總

督的兵部尚書銜，巡撫的兵部侍郎銜，（後來已改為陸軍部大臣及副大臣）一律撤銷。按照此項建議，當然是取法於日本的規制，我疑心亦是吳祿貞主張。因為載澹、載濤以現在各省督撫大部是奕劻、袁世凱的私人，將此削弱其勢力。而吳祿貞迎合其意，借此可以麻痺各省督撫之手足，暗中即可增加同盟會之活動也。此案經各省督撫先後反對，而載澹則堅持不讓，載澹對軍機大臣說，在監國攝政時代，我是代理皇上和海陸軍大元帥職務的人，這種特權，我不能隨便放棄。

以上都是宣統時代軍事的紛亂情形，等到一九一〇年舊曆的八月十九日武漢革命爆發時，清政府那種手忙腳亂倉皇無主的情況，可笑而又可憐。只有聽從奕劻、徐世昌的主張，命令袁世凱出山之外，別無辦法了。我想武漢革命，再遲兩年發作，使得吳祿貞的計劃着着實現，則同盟會之勢力，或將與袁世凱並驅中原，不知鹿死誰手矣。

載澹於罷斥袁世凱之後，又罷斥鐵良，任用蔭昌與載澹。這種作法，我很懷疑，或者是聽了載澹一人之言。後來有熟於當時內幕的朋友對我說，這是反對奕劻的一大羣有力皇族全體一致的意見。他們說，鐵良亦是奕劻心腹之一，不去鐵良，則奕劻的勢力依然存在，仍將永遠把持朝局云云。由此看來，則親貴內部，爭權奪利暗鬥之劇烈，可以想見矣。

以上所敘，是清政權覆滅近因之一。現在要說到鐵路問題了。平心而論，盛宣懷在宣統三年辛亥（一九一一年）所經辦的幣制借款、鐵路借款，把允許商辦的川漢、粵漢鐵路，收回國營。從當時國家的情勢看來，這種政策，不能說他不對。他最大的錯誤，就是對於商辦公司籌還股本的

辦法，太不公平。他心計太工，官氣太重，自私心太濃，我今分別加以批判。

一、盛宣懷以前所辦的招商輪船局、電報局，都是官督商辦的公司。宣懷本人就是大股東。以電報局而論，他擁有過半數的股份。當袁世凱收爲國營時，他曾代表商股與政府磋商，股票之價值，須按照歷年所得股息紅利而規定。嗣政府允許分年拔還股本，他也要求拔還時，仍須給以應得之股息與紅利。那末，宣懷將川粵漢鐵路收回時，他應該設身處地，替股東打算，不教他們吃虧。並且應該替公司辦事人打算，不教他們爲難。但宣懷滿不在意，這能算是公平嗎？

二、他對於川漢鐵路之賬目，有兩項不肯承認：甲、是經理人挪用而虧耗無着之款；乙、是在上海被倒欠之款。爲了此兩筆帳目，釀成極大的風潮，載澤聽了宣懷的主張，堅持不肯通融以致決裂。本傳記的主人翁張謇，於是年五月因有其他任務曾到北京。五月十八日，由攝政召見一次，攝政詢問關乎時政有何意見，儘可直言。謇言：「四川鐵路收歸國有，須寬恤民隱。」攝政說：「可與載澤商量辦法。」張謇自撰年譜中，有一段記載云：「洋公約盛宣懷與予，議收四川鐵道爲國有方法。盛以調查川人用於鐵道公款中，爲川紳所虧者，三百餘萬，政府不應受此虧數，應以實用者給還川人。予曰：「輸出省川之人民，嚮嚮者川之紳士，當然一面查追紳士，一面允給川人。」盛主在給數中扣出，澤公復問予。予曰：「如所言未嘗非理，但甲商與乙商言，當如是。政府與人民，有涵覆之義，且收民路歸國有，政策也。政策以達爲主，不當與人民屑屑計利。且聞川人爭路款，頂戴先帝諭旨，勢洶洶而意未悖，尤須審慎。」澤公無言。」按宣統政

紀，是年五月，川路雖有風潮，尙是和平請願，猶可收拾。假定納張謇之言，當然不致擴大，但載澤並未接受。此輩親貴，根本不知民情及政體，他已在盛宣懷包圍之中，先入爲主，大概除張謇之外，更無人曾向載澤進言也。

三、假如宣懷在宣佈收回鐵路國營政策，即電諮川、粵、漢各省督撫，轉告商辦公司，推舉代表晉京，與郵傳部直接會商辦法，把談判重心移到北京，則四川的風潮，無從發生。宣懷官氣十足，既不肯自己負責，與各公司談判；又以責任嫁在各省督撫身上，意欲借督撫的勢力，壓迫人民。川路最初發動請願時，護理四川總督王人文，很幫四川人說話，而北京內閣給與四川總督的上諭，無不十分嚴厲，「倘有意外枝節，惟該督是問」的官話，不下十次之多。逼得趙爾豐走頭無路，把四川諮議局議長，副議長及其他有名之紳士，誘致督署，加以拘押，政府又令端方帶兵入川，壓力愈重，反動愈大，從此不可收拾矣。

四、我說宣懷私心太重，確有根據。我因同鄉關繫，知之較深，我在第二章第二節中，曾這樣的批評宣懷，說他是「無私不談公。」他此次在北京成立三項借款，亦有不可告人的私心。我於宣統三年五月，隨張謇赴北京，到京之後，我即探得，宣懷與日本正金銀行訂立之改良鐵道借款日金一千萬元，其中即有日金二百萬元，由郵傳部借與漢冶萍公司，作爲購買鋼軌改良鐵路之定銀。我亦同時探得，他與美商所訂川粵漢鐵路借款合同，正約之外，另有附約，鐵路的鋼軌，須儘先購用漢冶萍公司之產品，並須預支若干，作爲購買鋼軌之定銀。我知道漢冶萍歷年虧折甚

鉅，以前尚有電報、招商兩局，供其騰挪。自電報收爲國有，招商另派督辦之後，漢治萍之債務遂由宣懷以私人名義，向各處挪借而填補之，約有六七百萬兩之譜。宣懷之努力借款，滿望將此一筆債務轉嫁於郵傳部，他很執拗的不肯以美商借款移作償還商股之用，就是爲此。我所以說他「無私不談公」，實在切中他的病根。他是官僚中的市儈，他的本領，實在梁士詒、

之上，因爲前者究竟還有創辦電報公司、輪船公司之能力，後者則專以攬奪他人既成之事業爲其目標也。但其斷送國家命脈，則如出一轍。均不媿爲亡國之大夫。

載澤、載濤自己，既然缺乏政治之知識與經驗，而又引用非人，以致釀成不可收拾之大禍，當然不能辭「誤國之咎」。但是如把清廷之顛覆，完全歸罪於載澤、載濤，這又是不公之論。斷喪清廷命脈的工作早已由專政四十餘年的鄂拉氏，一手所完成。

自從辛王回鑾，直到帝后死亡，這十餘年中的政府，不過是供給漢族大臣，做爭權角逐的舞臺。瞿鴻禨與袁世凱，都有直接做那拉氏靈魂之地位與能力，鴻禨店小本短，遂遭失敗。世凱獨裁，不滿三年，又遭罷斥，但並沒有把世凱的勢力，徹底加以消滅。載灃及一批皇族，念茲在茲，就是努力做這種消毒工作。他們的能力，當然不够，非拉漢人做靈魂不可。按照宣統三年辛亥（一九一一）中樞的情形而論，變動與徐世昌，仍代表袁世凱所遺留大部分官僚的勢力。載澤與載灃，都代表反袁派之勢力。袁世凱的勢力有兩種：（甲）種是屬於經濟的，以唐紹儀、梁士詒爲中心。（乙）種是屬於武力的，以北洋軍隊爲中心。載澤利用盛宣懷以反袁，可說實證非

虛。宣懷的能力，的確可以打倒唐紹儀、梁士詒而有餘。假如他幣制及鐵路借款完全成立而不生枝節，亦許可以暫時延長清廷政權之生命。至於載濤所引用之蔭昌，完全不能滅削世凱舊部陸軍之勢力。吳祿貞之反袁別有目的，他並非爲清朝做工作，而是替同盟會做工作。中途被殺，反袁與革命之目的，均遭失敗了。

綜合以上的情形而觀，我再申說我的批判：一、那拉氏是顛覆清政權的原動力，他是一個埋藏地雷火藥的辛勤工作者；二、載澤所引用的盛宣懷，他是一個安置導火綫的人物；三、至於吳祿貞呢，他已佈置了一個定期大炸彈，而並未爆發。所以要燬滅此無大不大的建築物，尙有待於第四者之努力。所謂第四者是誰？我以爲是各省諮議局。他可以定名爲燬滅此大建築之燒夷彈。而代表此諮議局之勢力者則爲張謇。

現在我應該提到本傳記的主人翁張謇了。一般人都知道，謇對辛亥革命，有重要之關繫。但關繫的事實在那裏？則知者甚少。謇於其自編年譜中，亦不願詳言其內容，即如隆裕太后所下遜位詔書，出於張謇手筆，當時北京及上海方面，知者頗多，而謇從未向其子孝若提及。迨謇逝世後，孝若以出版之張子九錄，贈送胡漢民，漢民始爲孝若詳言，足見謇關於辛亥革命之事實，不願多所吐露，即在自己年譜中，亦很少敘述當時與世凱直接間接的談話與行動。重要原因則因洪憲一幕，使他十分懊喪之故。張謇出身科第，也與曾國藩相似，是名教之防大招牌下的一個忠實信徒。他完全沒有革命思想。他於庚子以後，竭力主張立憲。他又東游日本，調查日本之政治、

教育、實業現狀，而與中國比較，使他格外醉心立憲。他也與一般留日學生立憲派的思想一樣的簡單，以為一經立憲，什麼問題都可以解決了。從庚子（一九〇〇）年起，至戊申（一九〇八年）光緒死亡時為止，他正在努力於建設地方事業，對於中央政治漠不關心。等到宣統元年己酉（一九〇九年），江蘇諮議局成立開會，他被舉為諮議局長。他認為諮議局是中國走向立憲的里程碑，而很感興趣。等到第一屆諮議局閉幕，是年十一月間，有七省諮議局各推代表在上海開會之後，他方才開始知道以下的情形：甲、北京政府親貴攬權，貪污無能，尤甚於那拉氏時代；乙、各省督撫，大都以賄賂進身，貪污是其本份，吏治日趨腐化，推行新政，完全是紙上空文，毫無實際；丙、中央及各省的財政，都十分窘迫，官吏除東挪西借，挖肉補瘡之外，全無辦法；丁、長江與淮河流域，及西南各省，近年都鬧水災，哀鴻遍野，民不聊生；戊、廣東、廣西、四川、湖南等省，游兵散勇，到處橫行，公口青紅幫等，皆蠢蠢思動，尤以廣東省之社會秩序動蕩最大，革命黨與綠林聯絡緊密，隨時可以爆發；己、各省所編之新式陸軍，多與革命黨暗通聲氣，革命黨之運動及宣傳，到處可聞，其武器多數皆由日本供給。綜合言之，各省諮議局一般議員之見解，以為親貴分贓之政府，決無統治全國之能力。為國家及人民計，只有實行立憲，速開國會，為最好之萬應靈丹。此等思想，照現在看來，當然十分幼稚，但在那個時代，實在可以代表一般知識階層的看法。試言其故。

自甲午及於日本，割地賠款，李鴻章的馬關條約，恰如春雷一聲，震動了蟄伏地下的全國青

年，很多人認爲非變法不能圖存了。康有爲、梁啓超，乘時崛起，奮筆鼓舌，奔走南北，激動社會，朝野上下，都受到極大的影響。變法的聲浪，瀰漫全國，這種熱烈愛國的情緒，在中國歷史上，確是空前。戊戌政變，康、梁雖然失敗，可是全國大部份青年開始覺悟，知道變法非空言可以成功。於是求學於國外，尤其是向日本求學的，自費、官費，前後相望，數以萬計；有的主張革命，有的主張立憲，主張雖然不同，甚至因爭論而醜詆，而鬥毆，但不能否認，大多數皆愛國份子。歸國以後，各本其平素信仰，分途發展，有的做官，有的做教師，有的入工商界，有的運動革命。庚子事變後，清廷迫於環境，不能不以改制立憲爲標幟，宣統元年，各省諮議局成立，當選之議員，以主張立憲留日歸國之學生爲大多數。於是國內之知識份子，若教育界，若工商界，翕然和之，其勢大張。而各省諮議局中，江蘇諮議局議長張謇尤負重望。江蘇諮議局之議員，若松江雷衛，若吳縣楊廷棟，皆留日學生中主張立憲派之優秀份子，兩人皆長於演說，當諮議局開會，張謇爲主席時，奮與廷棟或左之或右之在熱烈討論國是之際，旁聽之人，情不自禁，皆轟然鼓掌，禁之而不能止。於是張謇聲望，日益增高，隱然執東南牛耳矣。

我於宣統元、二兩年，爲大生第二紡織公司之經理人，既與張謇共事，則接談之機會較多。我以張謇專心於地方事業，而對於國是全不注意，表示不滿，譏笑他是村落主義。我對謇說：「假如整個國家沒有辦法，南通不能單獨繁榮。」但我的議論並不爲謇所接受。及至宣統元年的冬天，江蘇省諮議局第一屆會議閉幕之後，接着又在上海開七省諮議局代表會議。他與各省諮議

局議員，接觸較多，他漸漸明瞭北京政府內容之紛亂，及各省政治軍事之廢弛，各地災荒人民之苦痛，他開始感覺，我的議論，未可厚非。他在宣統二年以後，就常常同我討論國是，有時函約雷聲、楊廷棟及其他諮議局議員到南通晤商。他又與各省諮議局議長、副議長常常通訊，或互派代表接洽。各省諮議局，以順直諮議局——即直隸省順天府合設之諮議局——之議員，最為激烈。因為他們接近北京，知道中央政府的情形比較真切，不能再忍。所以在宣統二年起，直到三年之六、七月間，曾幾度向清廷請願，速開國會，措詞激烈而痛切。他們的意見，所謂速開國會也者，就是要想借國會之力量，推翻親貴政府，致惹起親貴之憤怒。清廷的上諭中，說他們「危詞聳聽，居心叵測。」但是各議員並不以此自餒，又組織奉天、直隸兩省之人民代表團，逕至北京請願，致遭政府解散驅逐，而仍不中止。至宣統二年春天，請願開國會之情緒，達於最高潮。清廷見民情憤激，遂下詔縮短立憲時期限，定於宣統五年，設立國會。先於宣統三年四月，改軍機處為內閣。以慶王奕劻為內閣總理大臣，那桐、徐世昌為副總理大臣，其餘各部，悉仍其舊。這種換湯不換藥的把戲，並不能令人民滿意。而直隸省諮議局，又於是年六月，竟呈請都察院代奏，謂皇族內閣不合君主立憲公例，失人民立憲之希望，請另行組織，以重憲政而固國本等語，開門見山，充足代表各省諮議局之公意。

在直隸諮議局呈請改組內閣之前，有某省諮議局派代表二人，直接至南通訪問張謇，以國是艱難不可終日，要求張謇親至北京一行，觀察中樞情形，以決定各省諮議局對於國是應取之態

度。審閱之心動，電邀銜銜、楊廷棟至通，與兩代表共同會商，會商時我未參加，並不知其內容。但銜銜於事後告我，謂此次會談不過廣泛的交換意見，並無記錄，但頗有歷史的重要性。會談終了後，張謇遂決定至北京一行。當時另有上海、廣東、漢口、天津四商會，因上年南京開博覽會時，有美商組織團體，來華參觀，並有邀請商赴美游歷之表示。各商會正在組織一個報聘團體，有與政府接洽之必要，已公推張謇至京有所接洽，謇即借此問題起程赴京，其最大目標，則為視察現在政治中心之實況，對於前途有無希望也。赴京之議既定，即邀我與雷奮、孟森同行，我即允諾，但請謇先至漢口，取道京漢鐵路北上，過彰德時，下車訪問袁世凱，以交換將來對於政局之意見。但謇因從前與世凱之芥蒂，尙未消除，而表示不願，我力說無效。即就商於雷奮，雷極端贊成，並言我亦早有此意。但現在既決定取道京漢鐵路，不必操之過急，可在途中商量。

雷於逝世已三十餘年了。他是我同學同輩中最可愛的美材。他於宣統元年被選為江蘇諸議員，在諸議局中受到一般議員之推崇。宣統二年，他遂被選為北京資政院之江蘇民選議員。資政院開會時，又博得資政院一般議員之敬愛。據現尚生存之同學某君，最近對我說：「當資政院開會時，我（某君自稱）因某種關係，常至資政院中代表政府，以備議員諮詢。我屢次看見資政院會場中，遇有討論重要問題，各黨各派，意見不同，激烈辯論時。他（指雷奮）側耳靜聽，不大開口。等到辯論至難解難分之際，他方始發言。發言時，態度極其從容，言論極其透澈，措詞極其清晰而宛轉，等他發言之後，所有極難解決之問題，就得到一個結論，而付之表決了。因

此，該院的議員，無論屬於民選的，欽派的，一提及雷奮，就異口同聲，表示欽佩。」他在北京，混了幾個月，於清廷之派別及其內容，十分清楚。所以謇往北京，拉他同行，也就爲此。等到張謇由上海赴漢口時，雷奮、孟森與我，皆與謇同船，船中無其他事務，雷奮開始勸說張謇路過彰德時，有下車訪袁世凱之必要。他以兩個黃昏的時間說服了張謇。他指出清政權斷無不倒之理，假如愛好和平的各省諮議局議員，大家不肯出頭，將釀成全國混戰，人民塗炭，不可收拾的局面。他又向謇忠告，切勿因爲自己是清朝狀元，要確守君臣大義，而躲避現實。須知皇帝與國家比較，則國家重於皇帝，他的談話，慷慨之中帶着懇切。當謇與謇共談時，我與孟森，皆默坐靜聽，談話的結果，謇以十分欣悅的態度完全接受雷奮之建議了。既到漢口之後，謇得家電，以事促回上海，而孟森與我則伴謇同乘京漢路火車北行。在火車中，又共同討論謇晤世凱如何措詞，如何與世凱交換意見，如何說明時局之危機，如何商量安定時局之方法。並請謇以誠懇坦白之態度，要求世凱吐露其真意。這一番討論，譬如編劇者之商量脚本，謇亦虛心商榷。等到五月十四日下午七時火車到彰德車站，已有世凱所派之副官轎子等，持世凱名帖迎迓張謇，擁簇上轎而去。直到上午三點鐘，天色微茫，我們同車的人一覺醒來，見張謇登車含笑對我們說：「慰亭畢竟不錯，不枉老夫此行也。」

不到半年，謇與世凱一夕之談竟發生極大效用，並已決定清廷之命運，這決非我們所能預料，我與雷奮、孟森心中，都有大喜過望的情緒。但沒有想到世凱後來，竟有洪憲的一幕。那末

我們在火車中所編的劇本，竟成了洪憲皇帝的勸進表，我們無形之中，竟做了篡竊帝位者的開國功臣，心中的懊喪與憤怒不約而同。啞子吃黃連，說不出的苦，只有相戒不談。好在知道此事的人並不很多。我做張謇傳記，最初原想把此一段故事，抹煞不提，但為良心上所不許。因為我們那時，對於政治知識，極其淺薄，尤其對於國內社會的複雜，人情的險詐，都沒有澈底的明瞭，憑著一時之衝動，片面之窺測，就敢於有大膽的主張，結果則徒供野心家之利用，而遺禍於全國。雖然捫心自問，當初動機並無惡意，而不能不受良心上之譴責。還是原原本本，寫了出來，亦足為輕舉妄動者鑒戒。

讀我此傳記的人，或者會疑心張謇不過是一個書生，並沒有多大勢力。袁世凱是一個罷斥的官吏，亦無實在權柄，怎樣兩人一夕之談，竟能決定清廷之命運呢？事實是如此，張謇本身並無勢力，而當時諮議局議員，的確是各省社會的優秀分子，的確能有領導當時一般社會的能力，而張謇的聲望，又足以領導各省諮議局。世凱雖然身居彰德，其蓄養的政客甚多，豈有不知近情？至於袁世凱呢，自身有一手訓練的槍兵十餘萬人。舊時代的軍隊，一向屬於個人，而不是屬於國家的。世凱雖在彰德，仍有猛虎在山之勢，亦為張謇所十分明瞭。當謇初晤世凱時，世凱對張謇的來意不明，談吐之間，一昧閃避，專打官話。後來見謇坦白的態度，誠懇的語言，已完全明瞭謇的本心，不由得把自己的意見略略吐露。世凱於送張謇出門時，很懇切的對張謇說：『有朝一天，蒙皇上天恩，命世凱出山，我一切當遵從民意而行。也就是說，遵從您的意旨而行。但我

要求您，必須在各方面，把我誠意，告訴他們，並且要求您同我合作。」

由於世凱基於個人陰謀出發，所以對於張謇所允許之諾言，倒是表現得絲毫沒有反悔：一、他把漢口、漢陽攻破之後，若要攻取武昌，易如反掌，但他並沒有這樣做；二、當張勳在南京受攻時，他若派清江的軍隊，徐州的軍隊，兩路過江援救張勳，至少可以守住南京，但他也沒有這樣做；三、派唐紹儀到南方議和時，他很秘密的叮囑紹儀，到上海後，必須想法先與張謇見面，你得告張謇，我必尊重他的意見而行事。唐紹儀先到漢口與黎元洪晤談一次，不得要領，遂到上海，另派蔡廷幹在漢口與元洪接洽。紹儀到上海之後，首先訪問趙鳳昌，要求鳳昌密約張謇在鳳昌宅中見面。紹儀先述世凱誠意，但已吐露南方須舉世凱為總統之要求。後來黃興、孫文，先後到滬，亦即在鳳昌宅中會談，甚至革命軍方面全權代表伍廷芳亦每晚到趙宅晤面，至於雙方代表之公開會議，不過是一種形式而已。

以上三項事實，還能說不是張謇路過彰德，與袁世凱一夕之談的結果麼？辛亥革命二十七年之後，趙鳳昌逝世，我曾撰祭文一篇，稿已遺失，但有數語，尙能記得，文曰：「南陽路北，有樓三楹，先生所居，顏曰：惜陰。惜陰齋舍，滿坐賓朋，呱呱民國，於茲誕生」，殆紀實也。當時戲贈鳳昌一個外號，叫他做民國的產婆。這位產婆，在助產時，很是出力，我在第四章第一節中，再當敘述。

現在，我應該回過頭來，敘述宣統三年舊曆八月十九日，即公元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武昌革

命軍爆發以後的事實了。武昌革命之爆發與四川鐵路風潮，完全是兩件事，並無何種預先佈置的聯繫。但因爲清政府處理四川鐵路的風潮純用壓力，尤其是四川總督趙爾巽，將四川諮議局議長等，及其他有名士紳若干人，誘入督署，加以拘押，遂引起各省諮議局每一個議員之憤怒。而各省的工商界、教育界亦抱同樣的憤慨。積全國多數知識界之不平，正如厝火於積薪之下，隨時可以爆發。武昌發難之後，諮議局議長湯化龍及若干議員，即挺身而出，協助黎元洪通電各省，昌言非革命不能救國。此一號召，湖南省響應最早，山西省次之，至九月十四日，革命軍據上海，推陳其美爲上海都督。而蘇州、杭州軍隊，亦於是日起義，蘇人擁程德全，杭人推湯壽潛爲都督。事雖由於軍隊之爆發，而兩省之諮議局議員，實爲主動。易幟之際，市廛不驚，歡聲雷動，爲任何各省所未有也。

以蘇、浙兩省之地位而論，江蘇尤重於浙江。我們把各省獨立之日期，加以查考而推論其影響。武漢起義爲舊曆之八月十九日，蘇、滬獨立爲舊曆之九月十四日。在此二十五天之中各省之號稱獨立者，不過湖北、湖南、陝西、山西四省，此四省之中山西之井陘娘子關、湖北之漢口、漢陽尚在戰爭之中。自九月十四日上海、蘇州相繼獨立之後，至九月十九日五日之間，通計全國宣告獨立者，已有十四省之多。土崩之勢已成，清廷顛覆之命運已定，蘇省之舉足輕重乃是誰都不能否認的事實。推原其故，一由於地，一由於人。今試分晰而討論之。

蘇省居長江下游，襟江帶海，控制南北洋，又爲全國文化經濟之重心。太平軍革命時，自李

馮章受命爲江蘇巡撫出兵攻克蘇杭，而南京遂不能守。甲午中日戰事之後，戊戌之維新，庚子東南互保之條約，皆以上海爲策源地。辛亥革命雖爆發於武漢，假使無上海、蘇州之相繼獨立以號召全國，清政權之消滅，恐尚不若是之易易，此由於地之說也。

湖北、湖南、陝西、山西之獨立，多發動於軍人，而蘇省之獨立，上海方面，大半由於同盟會之努力。蘇州省城方面，則爲同盟會與諮議局之立憲派合作所造成。蘇州獨立之後，又擁戴巡撫程德全爲都督，開各省未有之先例。清末督撫大都以賄賂進身，貪污昏庸，對於國勢民情，全不瞭解。惟程德全在黑龍江時，以個人之肉體與帝俄時代沙皇軍隊之鎗礮相抵拒，爲俄人所驚歎，極得黑省人民之愛戴。自任江蘇巡撫後，鑒於國勢岌岌，屢進忠告於清廷而不蒙採納，實爲清末督撫中僅有之好官。今乃翻然變計，贊成革命，足以引起各省一般人士之注意。

除以上兩種情形之外，更有一尤爲重要之因素，則以程德全之贊成革命，完全徇蘇省諮議局一部分議員及蘇、松兩屬士紳之請求，事後則爲諮議局全體所擁護，而蘇省諮議局之議長張謇，尤負全國重望。蘇省獨立之後，曾由張謇領銜，電致各省，並致內外蒙古，請其贊成共和，影響之鉅，不可思議。衆所周知，各省諮議局之議員，多數爲愛好和平之立憲派，兩年以來，清廷親貴攬權之所設施，足令全國諮議局之議員人人喪氣而絕望。諮議局議員絕望之日，即清朝基礎動搖之時，至是內外人心皆去。橫覽五洲，縱觀千載，如是如是，我生之初，未死之前，如是，我聞，無不如是。

第四章 老年時代之張謇

自五十九歲至七十四歲——一九一二年至一九二六年

張謇踏上政治舞台之一幕 喜劇乎 噩夢乎

第一節 追述張謇在政治上之潛勢力

張謇雖是一個翰林，他實在到翰林院衙門內供職的日子，前後不過一百二十天。然而他在光緒、宣統兩朝，除戊戌政變並未參預外，其他關乎當時中國內政外交劇烈變動、重要發展的事件，都有謇的背景。一般人都知道，甲午（一八九四年）中日戰爭之失敗，割地賠款，是中國最大的恥辱，亦是當時中國政局最初的震動，可是在這十二年以前，光緒壬午（一八八二年）朝鮮東學黨亂事發生，北洋大臣援護朝鮮，派兵平亂，眼明手快消弭亂事於無形，則為當時中國外交史上最最光榮之一葉；而張謇在事前，曾參預北洋大臣張樹聲及慶軍統領吳長慶派兵赴朝鮮之秘密會議。迨長慶率兵赴朝時，張謇實際是一個參謀長，而又保舉袁世凱為執行人。兵不血刃，東學黨首領大院君李昰應俯首就縛，押送天津，朝亂平定，使日本無所藉口。事定之後，謇又主張對於朝鮮必須以實力保護，聯東三省為一氣，以防日、俄兩國之侵略，然為李鴻章所不喜。迨甲午戰事發生，鴻章一敗塗地，張謇單銜奏參，懇陳鴻章前後誤國之罪，其時恭王奕訢，於退出軍

機十年之後，重入軍機，他讀了張謇之奏，向李鴻藻、翁同龢兩人，浩然長嘆。他說：『奏參李鴻章之摺，有十餘通之多，惟張謇之奏，說得極其切當。我們今日遭到日本禍殃，都是鴻章一手所釀成也。』

對日戰爭失敗之後，李鴻章主張聯俄雪忿，密訂東清鐵路條約。於是德國藉口教士被殺，強佔膠州灣，要求割讓青島，建築膠濟鐵路，並延長濟南至彰德、順德兩路之權。政府無法抵抗，一律允許。此條件成立，惹起山東一般人民之憤怒，於是仇殺教士之案，風靡全國，黃河流域尤盛，義和團因之發生。而那拉氏因廢立不遂，遷怒洋人，於是而有利用義和團圍攻使館之事件，於是而有那拉氏向各國宣戰之上諭，於是而有劉坤一、張之洞與英國領事訂立互保東南之條約。此互保東南之行爲，亦是我國國恥之一，而當初建議此辦法者，爲何嗣焜、張謇、沈瑜慶三人。但第一個關鍵，先須說服劉坤一。

讀者諸君，不要輕視劉坤一。坤一爲人，表面上頗圓融，而個性極強，胸有主宰，輕易不能更變。當戊戌庚、梁百日維新鬧變法的時候，光緒帝屢發廷寄，命令坤一速行新政，以爲各省表率。其時張之洞先意承旨，向光緒帝電奏湖北省早已如何如何，現在又將如何如何。但坤一的覆奏，極其迂緩，他說：『皇上行新政辦學堂，當然應該奉行，但決非短時期內所能完成，粗製濫造，涼草塞責，臣不以爲然也。』但是等到那拉氏把光緒帝幽閉瀛台，實行第三次訓政之後，他却首先單獨上奏，請保護皇上聖躬，並曲赦康、梁，以示宮庭之本無疑貳。此奏稿特請張謇代擬

之後，坤一悉照原文，而於奏之末尾，加上兩語，云：「伏願皇太后、皇上慈孝相孚，以慰天下臣民尊親共戴之望。」饒極欣賞其措詞之周密得體，載之於其自編年譜之中。但年譜中未載張奏代擬之稿，我曾向饒詢問此稿之如何措詞，饒說：「只有兩句尚能記憶，那就是『君臣之義久定，中外之口難防』之十二字也。」

我以上所陳述，不過表示坤一胸有主宰，而饒與坤一確非泛泛，實有說服劉坤一之資格而已。以下我更補述饒向坤一陳述之後，坤一所持之態度，與其最後之決心。

張向劉坤一之所陳述，大概言：「北京上諭令各督撫向各國一體宣戰，你將如何對付？」坤一說：「這個，我無法遵旨。誰不知道，長江門戶洞開，我無海軍可以抵禦，我一宣戰，長江即非我有，戰事將更擴大。」張說：「我們雖不宜戰，但如果不訂立條約，恐怕英國的兵艦，一定要借保護僑民及教堂為名，駛入長江。而英國領事，因為你撥兩支軍隊，交江蘇巡撫李乘衡北上勤王，頗有違言。現在盛宣懷每天都與各國領事見面，交換北京情報。宣懷的意見，以為最好辦法能由南洋大臣及湖廣總督，共同發起訂立東南方面擔任保護僑商的條約。條約之中，亦規定英國不再派兵登陸，及勸說教士聚集通商口岸，以免誤會。此事已由宣懷的幕府何副規建議，宣懷已將此意密商於英總領事。英領說：「我已奉有英國政府命令，北京英使館被圍，消息不通，關於保護本國僑商教士的行為，我可全權處理。假如劉、張兩督能訂立條約，我極願照辦。」因此，宣懷極希望此辦法能成事實。但宣懷說：「我本身是駐紮上海的京官，未得北京政

府命令，不便有何主張。」所以由何副焜與我商量，請我向你陳述。」坤一很遲疑的對張謇說：「現在未奉北京諭旨，而與外國訂立條約，這事能辦嗎？」張謇說：「我國從來相傳的古語，『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又道是，『苟利於國，專之可也。』現在事局危急，正可援用此言。」坤一想了半晌，就回答說：「先生見教極是，但不知南皮（指張之洞）意見如何？」張謇說：「只須你肯出頭，我想南皮不會反對。事實擺在面前，他還有別種方法嗎？」坤一說：「那我決定如此辦法，請你到上海後，將我的意見說明。至於條件如何，我們再續商可也。」張謇說服坤一之後，當晚即回上海。到上海的第二天，又接劉坤一的電報，言有要事，必須面商，務請屈駕即來。張謇接電後，當晚啓行至南京，再訪坤一。坤一接見時，座中已有一人。坤一爲之介紹說：「此是我的幕賓某某。」略一寒暄後，坤一開口說：「最近有人從北京逃出，據他說太后決心抵抗，並已準備戰事不利，即向西北逃避。假如將來兩宮蒙塵，做臣子的不能奔赴行在，却在此時間與外國人私自訂立條約，有人批評，太過不去了，我不能不再向先生磋商，你的看法如何？」張謇就反問坤一道：「不錯，我請問大公祖，兩宮蒙塵之後，我們做臣子的，是不是希望戰事定後，仍可回到北京？是不是要向蒙塵所在之地方，接濟軍餉與銀錢？」坤一說：「這是當然的。」張謇說：「可又來，我們若不訂立東南互保條約，你能保持長江不讓英國佔領嗎？英國軍隊佔領長江之後，可云全國糜爛，大清帝國雖不土崩，亦將瓦解。兩宮蒙塵，又誰能接濟呢？」坤一聽了，立起身來，把桌子一拍道：「先生見教極是。」回過頭來，向那個幕賓道：

『如有不測，頭是姓劉的，與你無干，請放心吧。』此幕賓口稱『是是，』就此退去了。

劉坤一於東南條約簽訂之後，在南京的一般官僚，尚有切切私議者。沈瑜慶又囑張謇致函坤一，以大義伸告。今摘錄其要語如下：

『行台承旨，晉代有之，蓋申朝命以繫人心，保疆土而遠臣節，非獨合道之權宜，實亦扶危定傾之至計也。公之忠勛著於王堂，信義孚於列強。伏願堅持初計，慨然自任，以待不測之變端；堅明約束，以固東南之綱宇。呂忠穆、于忠肅去人不遠也。』

坤一得到此信之後，即抄錄數份，實貼於大小官廳之壁上。自此以後，南京一般官僚漸漸貼伏。而浙江省方面，因巡撫劉樹棠遲疑不決，請假規避，由浙江布政司惲祖翼代簽，亦在東南互保之內。但因巡撫態度之不明，於是發生教案，而又有極端頑固派之紳士夏震武等倡言反對，遂發生許多排外之事實，並有保護教士之知縣被人民及軍隊殺死。劉坤一得此消息，非常焦急，上海英領事責言甚苛，沈瑜慶試以張謇致坤一之信函印成小冊，往杭州散佈，於是一般官紳始恍然東南互保之意義。排外行動，因以漸息。而惲祖翼幕府中更有杭紳陳豪，力與主持，不致掀起波瀾。最近我讀到中國近代史，謂庚子東南互保之約，由張謇、湯壽潛兩人所造成，事實並不如此。湯壽潛在庚子時，並不能與張謇齊名，不過由盛宣懷推薦，暫充劉坤一之顧問而已。直到反對滬杭甬鐵路借款時，壽潛始大露鋒芒，辛亥革命時，張、湯之名，殆伯仲矣。

我敘述以上一段故事，以表示張謇雖不做官，確有左右政治之潛勢力。清朝一代，尤其在那

拉氏秉政以後，似此人物殊不多見。那末，辛亥革命到來，他亦無法逃避，終須『捉將官裏去』也。

第二節 南京臨時政府成立 張謇被推舉爲實業部長

現在，我應該說到辛亥革命時上海的情形了。武昌起義後之第二十五日，即舊曆之九月十四日，同盟會上海首領陳其美佔據上海製造局及上海縣城，次日之晨，蘇州與杭州相繼獨立。此兩省之重要人物，均以上海爲中心。而同盟會中要人亦陸續來到上海——最早是黃興。黃興是同盟會中最勇的戰士，所有各省暴動的行爲，十之七八，都由黃興指揮。武昌革命時，由於本省軍隊之爆發，黃興得訊後，即奔赴武昌，其時適有湖南派來之援軍一萬人，遂由黃興指揮，鎮守漢口，抵抗北軍，迨漢口失守，又守漢陽，漢陽仍不能守，聞浙江、浙已經獨立，即赴上海。其時已經獨立各省派代表到上海者，已有十七省之多，於是由此十七省之代表，組織一個參議院，作爲對待北方之立法總機關。此臨時參議院幾度開會，有人提議組織臨時政府，而多數議員以爲軍事時代，不必設立政府，僅公舉一個大元帥，使得各省軍事有所秉承，行動一致，最爲目前急務；若欲組織政府，恐尙無此財力。此議通過後，遂公舉黃興爲大元帥，黎元洪爲副元帥。但武昌方面之起義軍人不以爲然，通電反對；主張（一）必須舉黎元洪爲大元帥，（二）元帥府應設在武昌。參議院得到此電後，爲調和計，擬照武昌軍人之意，改舉黎元洪爲大元帥，黃興爲副元

帥，而元帥府則仍設上海，由副元帥黃興代行大元帥之職務。此議得黃興同意後，遂由參議院委任松江人雷奮到武昌，向黎元洪及其部下疏通。雷奮到漢口時，始知黎元洪司令部之諮議局，因受到馮國璋軍隊的砲擊，（於奉命撤退之前一分鐘，在漢陽龜山炮台上對華諮議局發射一砲，炸去諮議局一部分房屋），移至武昌城外洪山。雷奮到漢口後，渡江至洪山謁元洪，代表參議院意見，說明元帥府以上海為便利，及改革黎元洪為大元帥，黃興為副元帥之辦法。元洪接口說：「參議院舉克強為大元帥，絲毫沒有錯誤。我部下少數人亂發電報，我要查明嚴辦，請你回上海，把我的意見，告知參議院及蘇、浙起義諸公，萬勿介意。」云云。但是等到雷奮回上海時，局面又變更了：孫文已由海外回到上海，其時南京已由蘇、浙兩省的勳軍把南京張勳的軍隊驅逐過江，而把南京光復，同盟會已決定在南京設立臨時政府，由參議院選孫文為大總統了。

既有大總統，非有內閣不可；既有內閣，而政府又在南京，則蘇、浙兩省之重要人物，如程德全、如張謇、如湯壽潛等角兒，非入此內閣不可。假如你不願入此內閣，就有人向你質問：你既贊成革命，並且是革命軍中之有力者，憑何理由不做大總統孫文所統轄的部長呢？於是孫大總統任命程德全兼內務部長，湯壽潛為交通部長，張謇為實業部長；而大總統遂於一九一二年之一月一日，在南京就職。這就是張謇「捉將官裏去」的第一遭。實際上，孫文雖在南京就臨時大總統之職，而辦事仍在上海，因此張謇雖名為南京臨時政府之實業部長，因財政絕無來源，並未在南京組織公署。那就同戲院一樣，雖然寫了一塊牌子，聘請某某名角，擇吉唱演，而實際並未登

事也。

可是袁世凱自頂上村出山，做了內閣大臣，不久即命唐紹儀到上海議和。於是清朝親貴，如恭王、溥偉、肅王、善耆等，大大的不以為然；公推代表句對袁世凱質問說：「從前洪、楊革命，十三省都淪陷，而胡林翼、曾國藩都能討平，現在南方革命黨，並無多大實力，黎元洪、程德全都是政府官吏，公然叛逆，若不討伐，成何體統？」世凱回答的話，極其巧妙，他說：「你要我討伐黎元洪、程德全，我可以辦得到的。你要我討伐張謇、湯壽潛、湯化龍、譚延闓等，我是辦不到的；他們都是老百姓的代表啊。假如你們不滿意，我只有向太后辭職。」於是恭王、肅王等知道無望，遂各攜眷屬而出京去了。這就是張謇的大名第一次被袁世凱所利用也。

第二節 上海議和之情形

袁世凱雖派唐紹儀為議和專使，而所派隨員有十餘人之多。紹儀說：「何必這許多人？」世凱說：「不相干，他們都不過是湊熱鬧去的。你所需要替已辦事人，你自己攜帶，我不干涉。至於我所派的人員，我已申誡他們，不准多事，你放心吧。」原來此十餘人多數是各部的員司，他們所關心的，是將來在北京各部的名義及組織有無更變，各部原有員司，是否將受淘汰，他們連唐紹儀的面都沒有見到。但是其中有兩個人物，一個是楊士琦，一個是許鼎霖，這兩人均反對共和，而兩人中又有分別，士琦是世凱的心腹，他是受世凱意旨，秘密監視紹儀行動的；鼎霖則是

依附士琦，到上海後，做士琦的耳目，向各處刺探紹義與同盟會議和接洽的內容，而向士琦報告。

許鼎霖與張謇最熟，亦有相當交誼；因此，我得知鼎霖的主張及其議論。他說：「革命黨沒有大人老爺的尊呼，亦沒有卑賤小的的自稱，不問尊卑互稱先生。那末，北京城裏的石大人胡同、馬大人胡同，都要改稱石先生胡同、馬先生胡同了。」此可代表晚清官僚及民國初年一班遺老之心理。（註）

言歸正傳吧。唐紹儀到上海議和，表面看來，似頗順利，實際乃發見處處陷阱。這陷阱從那兒來？無疑的是世凱預先所佈置。我今援引黃遠生遺著中華民國元年五月十三日通訊中之數語如下：「唐氏之初奉命為和平使者也，楊士琦與之同行，謂其所親曰：「我不解少川當此時勢，為何如此與高彩烈呢？」」可以證明世凱早有預備犧牲唐紹儀之決心，而紹儀不知也。一步一步的踏入漩渦之中，等到發覺，已進退兩難。世凱這種行為，本來是他過橋拆橋的拿手好戲，但以前還不十分明顯；等到做了總統之後，因為急於想做皇帝，在這短短的四年之中，感覺日暮途窮，不惜倒行逆施，手段愈辣，而人心愈離，以前自己的心腹，完全成為仇敵，一登寶座，萬弩齊

（註）「大人」及「老爺」的稱呼，大概始於匈奴，而其他游牧民族，如蒙古亦沿其俗也。唐宋時代，屬吏對於長官，均稱其官階，而別人小說中，亦已有「老爺」之稱，大概係元朝時代所留遺。晚清則此風尤甚，知縣必稱「大老爺」，知府必稱「大人」。

較。實在是我國自有文字記載以來之歷史中一幕光怪陸離前無古人之熱鬧戲啊。

據我所聞，世凱在派唐紹儀到滬議和之前，亦曾與楊士琦、唐紹儀、梁士詒三人分別密商，究竟帝制與共和孰優？梁、唐二人均以世界各國革命之後，多半成爲共和國，而能保持帝制者，殆不多見。惟楊士琦深知世凱隱衷，力勸世凱迫清帝禪位後，再與南方議和。世凱心中，當然樂於稱帝，但亦感覺受禪之後，將無議和之可能。所以決計分做兩截辦理，比較不露痕跡。世凱知道，革命軍方面，孫文、黃興之外，張謇亦有一部份之潛勢力。而囑紹儀到上海後，先晤張謇探其意旨。果然紹儀到上海先訪趙鳳昌，要求代約張謇晤面。原來紹儀甲午以後，在上海作萬公時，曾與鳳昌相識，極爲投契，又知鳳昌與謇私交亦密故也。紹儀第一次晤謇，先代世凱致殷拳之意，並詢問整個局面，應如何措置，願聽張的指示。紹儀口風已露出：若推舉袁世凱爲總統，則清室退位，不成問題。張謇答言：『所謂南北議和也者，依照現在形勢，乃是項城與同盟會要人之談判；與蘇、浙兩名，並無多大關係。蘇、浙之獨立，乃被動而非主動，目的只在不遭戰爭。尤其是蘇省各地軍隊複雜，號稱都督者有八人之多，若不擁戴程德全，不知如何收拾。因此原因，對於項城根本無所要求。但我只能代表蘇、浙兩省人民貢獻意見，而不能保證同盟會之必能聽從。此事全仗你的手腕及能力如何。』紹儀聽了，對張謇說：『四先生所說，閉門見山。我當聽從指示，盡力爲之。』

和會正式的地點，在南京路市政廳。同盟會所派代表爲伍廷芳，但此不過掩人耳目的宮樣文

章。廷芳與同盟會，並無深切關係，一切重要問題，皆取決於同盟會首領黃興。其時黃興已被舉爲大元帥，於是重要事項，由紹儀先與黃興面商，其地點則在公共租界南陽路趙鳳昌宅中。黃興與紹儀協商之後，大綱均已決定。談判之第一日，爲舊曆之十月二十八日也。但等到舊曆之十一月初六日，孫文由海外歸來，即到上海，於是同盟會要人上海部督陳其美昌言應舉孫文爲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進行極爲迅速，於十一月初十日即陽曆之十二月二十九日，臨時參議院在南京選舉孫文爲臨時大總統，陽曆之一月一日，大總統孫文在南京就職。此事乃同盟會本身問題，當然不須得到袁世凱之同意，亦無知照唐紹儀之必要。但同盟會雖未知照紹儀，而紹儀得此消息，自必報告世凱。世凱大爲不然，以爲同盟會最初所提和議大綱中，並無舉孫文爲臨時總統之條件，責成紹儀向同盟會抗議，或阻止其實行。紹儀無法辦理，只有請世凱撤銷代表，或准其向世凱辭職。世凱得電後，即宣佈准唐紹儀辭職。以後交涉事宜，由伍廷芳與袁世凱直接電商，南北和議並未因此決裂；惟紹儀則遭到世凱極大的猜忌，而紹儀亦不知也。

紹儀在表面上，雖已卸除全權代表之責任，但實際上之談判，仍由紹儀繼續負責。談判的地點，仍在趙鳳昌宅中，不過同盟會方面增加孫文一人。孫文雖在南京就職，而實際辦事，仍以在上海時爲多，以前黃興與紹儀已經決議之條件，經紹儀詳細解釋之後，孫文亦無異議。繼續談判中之要點：一、清室退位宣佈後，孫文自動向參議院辭職，並於辭職書中向參議院推薦選舉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其任期直到正式國會成立，正式總統選出後爲止。二、仿照法國憲法，內閣須

經國會之同意，此爲同盟會不能讓步之條件。

談判結果，憲法中之內閣問題，可俟將來正式國會成立後，由國會決定之。至於現在臨時政府之內閣，則必須經參議院投票多數之同意，此即同盟會最後之讓步。唐紹儀亦知此項條件，東縛總統過於嚴厲，決非袁世凱所願，所以開始感覺困難。但是革命運動，自庚子義和團事變後，發展甚速，獲得多數青年及新式陸軍將弁之擁護，而奔走運動革命者，皆以同盟會爲其重心。革命成功，則同盟會獨攬政權，無論何人，不能加以非議。因黃河流域的文化，比較落後，而袁世凱在北方，又有特殊之勢力，同盟會度德量力，不能獨攬政權，非與袁世凱合作不可。但同盟會中一部份之激烈派，甚囂塵上，北伐聲浪，到處可聞。紹儀身當和議之衝，爲了顧全大局，與孫文與推誠協商，稍稍遷就，以冀合龍，亦爲不得已之苦衷。紹儀自以爲與世凱共事二十餘年，必能深諒其無他，但竟以此受到世凱極大之猜忌，目爲叛徒，視同間諜，遂使紹儀陷於進退維谷之中。

據我所知，在雙方討論袁世凱接任臨時總統後之第一任內閣問題時，同盟會堅持內閣總理必須提出同盟會會員。總理通過之後，再由總理提出閣員全體名單，請參議員投票。在討論此問題時，趙鳳昌亦列席旁聽，鳳昌是官僚出身，最能揣摩各人心理。他已覺得紹儀對此問題，十分爲難，鳳昌使開口說：『我是以地主的資格，列席旁聽的人，不應有什麼主張。但現在對內閣問題，我有一個意見，可以貢獻備諸君參考。我認爲新總統的第一任內閣，是新舊總統交替的一個

橋樑，所以這國務總理必須是孫文、袁世凱兩位新舊總統公同信任的人物。我以為只有少川先生最爲適當，只要孫、黃兩先生不反對，我很想勸少川先生加入同盟會爲會員，這就是雙方兼顧的辦法。鳳昌這話剛說完，孫文黃興同時拍掌，表示歡迎紹儀入黨，同時即決定請紹儀爲國務總理，此問題就這樣圓滿解決了。

但此種解決方法乃切中袁世凱之忌。紹儀對於加入同盟會之一節，非報告袁世凱不可。豈知袁世凱大大不快，但在其覆電之中，並不見絲毫痕跡；而其他往來電文中，對於不滿紹儀之詞句，已逐漸露骨。紹儀亦頗覺得，但他自恃與世凱二十餘年交情，見面之後終可解釋。此外，紹儀自己還有一個願望，他頗想拉攏孫文、黃興與袁世凱合作，不致發生其他枝節，豈知後來適得其反。我個人對於紹儀的學問操守，及其在前清時代做官的成績，不敢恭維，但他此次要想調和北洋派與同盟會合作的思想及願望，雖然失敗，我以為尙是值得贊許的。

第四節 籌備帝制之第一幕

唐紹儀內閣之夭折 袁世凱之借刀殺人

孫文辭職後，袁世凱即被舉爲臨時大總統，按照日期，是在民國元年二月十五日。中間因參議院要求世凱到南京就職，釀成兵變之故，第一任之唐紹儀內閣，因之擱淺。至三月十三日，袁世凱始正式任命唐紹儀爲國務總理。三月三十日，始任命陸徵祥、趙秉鈞、熊希齡、段祺瑞、劉

冠雄、蔡元培、王寵惠、宋教仁、陳其美等爲各部總長。四月二十一日國務院開始成立。

以下我根據遠生遺著中之通訊，摘要抄錄民國二年五月十二日通訊云：

「唐紹儀到京，六國銀團即向紹儀提出抗議：一、取消比國借款合同；二、謝罪（謝罪即道歉之別名）。紹儀無法，只有照辦。迨紹儀向銀團提出照辦之復信後，訂於五月三日開議，紹儀自己出席，六國銀團提出極苛刻之條件：一、要求每月開出預算，經銀團核准後乃能開支；二、要求清散軍隊之辦法，必須於北京設立一個陸軍協會，加入外國武官監督，於南京、武昌等各重要處，實行裁兵。遣散之時，由外國武官監督，每一兵繳械時，即發支票一紙，自往銀行取款。紹儀當然不能承認，會議因此決裂。」

通訊又云：

「須知銀團之種種無理要求，半關大局之不肯放心，半由於對唐惡感。其惡感原因：一、認唐氏確係另借比款之主動者，以爲有失信義；二、不信任唐氏財政上之行動，以爲任意揮霍。此次所借比款中有五百萬元，由唐氏在上海取得者，皆一律用盡，故發生最近之結果。」

通訊又云：

「紹儀經此挫折，不免憤怒，在國務會議中報告，遂有不主張借款之意。而宋教仁力言，在此時期借款，不可不委曲求全，深爲多數國務員所諒許。財政部長熊希齡尤肯自行擔任，從頭直接磋商。故五月五日由唐總理致五國資本團聲明：總理無職，以後由熊希齡總長直接磋商。尙未得銀團復信，而大總統已訂於五月八日，接見資銀團，商議轉圜辦法。故此後借款之當局，爲熊希齡總長，而大總統則爲居間調和人，唐氏退出於交涉團體之外。」

通訊又云：

「以此唐總理之地位頗危。第一、外人感情大壞；第二、參議院中多不信任，故唐氏近日，實不免陷於困難之境。」

五月十三日通訊云：

「袁、唐之關係自唐氏未入京以前，政界粉飾齟齬之說，來往電報上，多有可證者。惟唐氏到京後，袁唐表面神情，仍是極相融洽，殊難窺其深處。……但觀今日情形，唐氏意氣頹喪，其同鄉某語人曰：「少川最近面色澹瘦過半，日食一盂。」蓋其所惟非袁非孫，誠擇外人之見絕，其心境之變遷者，正爲此也。」

五月十八日之通訊，其標題爲「借款之秘密」中有一段云：

「據政界某君所談，比國借款當初本以陸宗輿、周自齊爲談判人，其後乃由唐紹儀經手，事在四國談判之前。四國談判時，實有與人不甚之條件，此行既非不能付款，而其條件實較四行爲輕。惟何只參議院改原借之一千萬鎊爲五百萬鎊耳。」

五月三十日之通訊又云：

「唐總理雖於二十日奉回國務員向總統提出辭職，經總統慰留，事亦遂罷。」

通訊又云：

「熊氏本不贊成另借比款，故到京後即願以直接交涉自任。及至會議數次，乃對於外人深爲氣憤，此不能認爲熊，唐對於借款有甚深之意見。而議員及報館則皆分黨派，各有偏袒，同盟會至疑共和黨有推翻唐氏，以熊希齡、趙秉鈞代唐之意。故熊、唐對於參議院，尤能互相引咎。」

遠生爲民初最有名之新聞記者，讀我此傳記的人，假如把以上所引遠生通訊之各種報告略略玩味，即可窺知唐紹儀內閣成立不到一個月，即有全體辭職之表示，不到兩個月即已壽終正寢，此種現象，決非由於參議院不信任，而是由於受到六國銀團英國人及袁世凱雙重之壓迫。而世凱更有利用銀團以推倒唐紹儀內閣之嫌疑。第一，銀團於唐紹儀到北京就任國務總理，尙未與紹儀開始交涉，即首先向紹儀提出抗議之文書。第二，在第一次開議時，即提出不能容忍之以外國武官參加遣散軍隊之辦法。

等到大總統接見銀團代表，改由熊希齡直接談判之後，銀團即自動取消外國武官參加裁兵之條件，並即允許在借款合同尙未成立以前，可以酌量墊款，此即銀團對於熊希齡之賞臉。換言之，亦即表示世凱在排斥唐紹儀之後，尙須利用熊希齡爲武器故也。

袁世凱之利用銀團以排斥唐紹儀，在遠生通訊中，並無絲毫形跡。而在遠生當時，亦決不相信六國銀團有與世凱朋比之情形。而作者現在之論斷，則有真確之證據。

唐紹儀挪用比國借款，揮霍淨盡，此是我國政治內幕個人的秘密行爲，除袁世凱外，任何人不能得知。只要看參議院中亦有許多反對紹儀的議員，並未揭發此事，而北京之日文報、英文報則倡言唐紹儀之操守絕對不能做借款之對象。此種消息，報館當然得之於銀團要人，而銀團以英國銀行爲首領，英人之得此消息，除袁世凱有意洩漏外，決沒有第二個人。世凱之如此行爲，就是借刀殺人之故技。

唐紹儀於到京之後，並未將比國借款之用途先向袁世凱報告，不能不說是非法行爲。但假如唐紹儀將此款完全由自己侵吞，世凱必能原諒，因為紹儀之操守，盡人皆知，他任奉天巡撫時代的情形，可以作爲對照也。而此次所借比款，則必有不能向袁世凱坦白自陳之苦衷。所謂苦衷何在？我認爲此借款之一部分，或有接濟南京臨時政府之可能。

事實擺在面前：一、此項借款是由南京參議院通過，誰能保證通過此案時絕無交換條件呢？二、自南京臨時政府成立之後，兵費、政費、黨費需款浩繁，財政部長陳錦濤束手無策，大總統孫文不能不親自出馬。而所與接洽者均係日本人，有與日商訂立漢冶萍合辦之條約，又有與日商訂立合辦中華民國中央銀行之契約，而實際並無現款可得。又某日商願借日金六十萬元，及其簽訂合同時，聲明須由張謇以——大生紗廠總經理私人資格作保，此款後來仍由江蘇省代爲償還。按照南京臨時政府財政窘迫之情形，唐紹儀以收到比款之一部分接濟孫文或黃興，亦不能遽認爲惡意，假使紹儀在入京之後，即向世凱陳述，世凱即使不以爲然，亦決不能以任何罪名加之唐紹儀之身。無如當紹儀入京之前，南京臨時政府參議院派員歡迎世凱到南京就職之一幕，致使南北雙方，已發生極大之裂痕與猜忌，紹儀若將一部分比款接濟南京臨時政府之事實報告世凱，必將釀成意外糾紛。紹儀爲自身地位，只有隱忍不言，免得雙方皆不討好，較爲得計。

還有一項秘密事件，爲任何官私文書所不載，而久居天津、北京之人，當時皆耳熟能詳；我頗疑心亦與此款有關。在南京臨時政府時代，黃興曾以陸軍部長之資格，向德商某洋行訂購德國

最新式之武器，其價額總值在三百萬元左右，而所付定銀，則在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原訂六個月內交貨，爲袁世凱所偵知，將該洋行買辦秘密誘至北京，不惜巨資，令其唆使該洋行將此項軍械，悉數改運天津交貨。於是該洋行與買辦，皆獲得意外之大利。此買辦係南方人，與我曾有一面之緣，既已成爲鉅富之後，即在天津落籍置產，不敢再回南方，以求庇於北洋軍閥。所以二次革命時，黃興在南京訓練之三個師團，及安徽督軍柏文蔚之軍隊，皆因此而失去其戰鬥力。我請讀者諸君想一想，南京臨時政府財政如此窘迫，黃興購買新式武器，款從何來？既無人爲之證明，即不免令唐紹儀受到更大之嫌疑。所以我的結論，唐紹儀內閣之夭折，完全由於比國銀行之借款，而打倒內閣者，則爲袁世凱與英國銀團之英國人。他們互相諒解，分工合作，扮演了一幕得意名劇。

唐紹儀之國務院，於四月二十日成立，唐紹儀之解職，則在六月二十七日。但在實際上，紹儀已於十日之前提出辭職呈文，不待袁世凱批答，單身出走天津矣。辭職之原因，由於王芝祥督直門題。緣紹儀在南京組織臨時政府時，參議院中之直隸省議員，要求以王芝祥爲直隸都督。紹儀雖曾口允，但言須到京後請示世凱，方能確定。紹儀到京請示時，世凱以爲可行。國務院成立後，紹儀電芝祥來京，同時直隸省督馮，紹儀亦告以總統業已許可。但等到王芝祥到京，直隸省五路軍界，即來反對之電，此當然爲世凱所指使。世凱即以軍界反對爲理由，改派芝祥往南京遣散軍隊。紹儀以政府不當失信於直人，而在絕署，世凱即將本經副署之委任狀，直接送交王芝

辭。紹儀見世凱如此行爲，不能再留，遂於個人提出辭呈之後，單身走避天津。

本來，唐紹儀所組成之內閣，北洋系之軍、學、財三界要人，噴有煩言。他們對於教育、司法、工商、農林等部，認爲閒曹，儘可位置革命黨人，而財政權關係重要，必須操之北洋系舊人之手。而大總統袁世凱也者，亦具同樣之心願。所以唐紹儀內閣之不能久長，早在意料，然亦不料如此之速，更不料號稱爲大總統之袁世凱，竟有利用銀團之卑劣手段也。

最後，我的判斷認爲世凱打倒唐紹儀內閣，不是偶然的事，而是決心稱帝最早佈置的第一幕。

我寫此節脫稿後，又在張謇年譜中發現張謇致湯化龍調和黨爭之函稿，摘要如下：「吾黨中人，多不滿於少川。少川固多可議之處，但今日國務總理，非渠更難貼服。比款之用，夫豈得已，正其代項城受過也。吾黨中不明此中關鍵，迫之過甚，挺而走險。（下略）」，亦可證明我所推測比款之用途，確係事實。袁世凱心中豈不明瞭，他不過借刀殺人之故技而已。

第五節 籌備帝制之第二幕

宋教仁被暗殺 洪憲皇帝 最最得意之筆

宋教仁之被暗殺，完全出於袁世凱之意旨。暗殺之地點，何以不在北京，天津，南京？暗殺之兇手，何要以要指使上海的青紅幫？此皆事前幾經考慮後所決定，並非臨時倉猝的行爲。指揮兇

手的洪述祖，是直接受到袁世凱命令，而非由於趙秉鈞所派遣。

據我所知，袁世凱自從彰德道上村受清廷上諭到北京組織內閣之後，因在東安門被炸，雖未受傷，亦頗受驚。他開始感覺平素最信任的警察首領趙秉鈞，表面上雖頗恭順，而趙的思想或能力將來是否能聽從他的意旨，不免懷疑。其懷疑之第一點，即是世凱本人此次受炸，秉鈞未能先事預防；其第二點，即世凱特派胡維德、趙秉鈞、梁士詒三人向隆裕太后陳說清室必須退位之理由時，隆裕太后一面應允退位，同時掩面大哭，口呼：「梁士詒啊，趙秉鈞啊，胡維德啊，我們母子二人的性命，都在你三人手中。你們回去，好好對袁世凱說，務要保全我們母子二人的性命啊。」趙秉鈞首先大哭，誓言保駕。而梁、胡二人，雖頗傷感，但不如趙之痛切。此種情形，梁士詒於無意中向世凱陳述。假如世凱是有意識、有修養的人，聽到趙秉鈞這種情形，只有尊重其人格，而愈加信任。但世凱不然，懷疑其將來不甚可靠。世凱所以不信任趙秉鈞的理由，因為他於清室表示忠心，即是將來不願意自己做皇帝的一種絆腳石。因此世凱於做了臨時總統之後，自己另外組織特務機構，化整為零，成為若干組，每組八人至十人，或五六人不等，均由自己直接指揮。並命令其中每一個組長，暗中監察趙秉鈞本人，及其所管轄各特務之舉動與行為，秘密報告。至於在北京、天津之官吏與軍人，亦在世凱直接指揮特務監察範圍之內。所以主持暗殺宋教仁之指揮者洪述祖，即是世凱部下小組組長之一。述祖指揮暗殺宋教仁之行爲，有人說是述祖仰聽世凱的意旨，而擅自行動，這未免不近人情；而多數人的推斷，是受到世凱命令而行的。但因

連祖爲內務部秘書，故秉鈞嫌疑最重，無法可以自解，只有置之不辯。而世凱即借此機會，於是年七月任命馮國璋率兵攻南京，即以趙秉鈞爲直隸都督，外示優崇，而把秉鈞的根據地——內務部長另派朱啓鈴接替。朱啓鈴控制特務，決不能如趙秉鈞之有力，而世凱即逐漸收集於其自己直接指揮之下，此與陸軍之模範團是一樣的作風。

以上我所陳述，不過表明宋案之直接主使者是袁世凱，而非趙秉鈞。以下我應說明世凱所以要殺宋教仁的原因了。

不能諱言，無論屬於孫文部下或黃興部下的國民黨員，多半是熱血沸騰的青年。除少數幹部如吳敬恆、蔡元培、汪兆銘、胡漢民、宋教仁等十餘人，本有相當之資望外，其餘黨員各人的個性不同，而思想行爲，因未經嚴格訓練之故，亦不能完全一致。說起宋教仁，他實在是同盟會中第一流人物，他因爲參議院中屬於同盟會之會員，步驟未能一致，他首先創議：第一、同盟會是當初秘密結社時兩個以上機構合併的名稱，不能適用於現在之政黨。因此，宋教仁主張同盟會名義，應即取消，改爲國民黨。第二、改黨之後，必須重新組織，改爲理事制。第三、改組以後，對外發表政見，無論是新聞紙的論說，或個人的講演，或在議會開會時之主張，均須由理事指導，或由黨內於事前開會，議決之後，黨員及新聞記者，必須服從多數者之決定，不能自由主張。宋教仁此論發表後，同盟會幹部要人，皆表同意。而大部分黨員，則羣起反對，最無理由的，他們說「同盟會」三字，是許多流血的烈士所造成，取消「同盟會」三字，即是忍心害理，

埋沒流血諸先烈之勛勞。因之改黨主張不能一致，甚至同盟會會員以表示反對之故，另立一個黨名，以與國民黨對抗。此對抗者，當然是極少數，不會有什麼影響。所以宋教仁仍本其一貫之信念，在湖南、湖北、安徽、江蘇等省，凡同盟會會員最多之地點，先之以個別談話，繼之以召集黨員開會演說，不辭辛勞，數月之久，於是大部份黨員，皆為教仁所說服。他正在興高彩烈，由上海搭乘火車向天津、北京出發，不料在上海車站，即遭暗殺也。

宋教仁於北京，在唐紹儀內閣內，曾做過農林部總長兩個月之久，在袁世凱控制之下，當然無成績之可言。但他已認清下列各點：

甲、袁世凱在北方勢力，短時期內無法推翻。

乙、同盟會方面，不必急急爭奪政權，而須預備持久作戰的基本辦法。

丙、既不預備短時期內爭奪政權，則現在之參議會，將來之正式國會對於袁世凱之施政行為，除有重大關係，必須力爭外，其他普通政治問題，應該向世凱表示妥協態度。以免世凱之猜忌，或挺而走險。

丁、依照清代財政歷史，北京中央政府支出，全靠長江流域及大庾嶺山脈各省所接濟之京餉。現在袁世凱之勢力，只能達到黃河流域及太行山脈之各省。此各省之生產數量極微，決不能供給袁世凱政府之軍費及政費。如向五國銀團借款，必須以全國鹽稅作抵，鹽稅之收數，以人口多寡為比例，假如在我們國民黨勢力控制之各省，只須對袁世凱政

府不侵不叛，使彼無所藉口，不能用兵統一，則銀團借款，決不能成。不到兩年，世凱將以軍政費之不能支持而自倒，不煩我國民黨之討伐也。

戊、宋教仁根據以上之理由，認為我們必須約束黨員，務必改變以前態度。直捷簡單的說，我們對袁世凱必須竭力忍耐，此為最要最妥善之辦法。

以上宋教仁之理想及其計劃，我是得之於亡友陳陶遺所口說。陶遺是老同盟會出身，亦是黃派的黨員，與宋教仁極其投契，亦算是黃與智囊中之一人。他所口述，比較可信。他在辛亥革命以前，因黨中派往南京暗殺端方，被人告密，在上海被捕囚禁一年，釋放之後，即往南洋做宣傳工作。在辛亥革命時，聞上海光復，即由南洋回國，為南京臨時參議院之副議長，兼任江蘇督軍程德全之顧問，並是參預唐紹儀和雙方談判之後台角色。陶遺又對我說，宋教仁被刺後，有許多黨員異常忿怒，激勸黃興，迅往南京，號召各省獨立，其中最為激烈者，則為其湖南同鄉某名士。而陶遺則痛哭流涕，力勸黃興忍耐，他說國民黨地盤雖廣，而兵力不足，意見分歧，若輕於一擲，即不土崩，亦將瓦解，以後恢復，誠恐更難着手。黃興因此，尚在猶豫，忽得一匿名之信，說他已得到袁世凱賄賂二百萬元，所以不肯替宋教仁報讎云云。黃興一怒而去南京，則獨立之佈告、討袁之標語，早已貼滿街衢，即刻派人向國民黨軍隊之最前綫徐州府境內督戰。但未及十日，徐州軍已向南退却，而檢點南京軍隊之槍械子彈，非但不能進攻，即保守南京亦無希望。黃興慨然嘆息，遂挈程德全退回上海。他說：「我不願江蘇人民再遭劫火了。」但是袁世凱部下

的辮子軍，遂向南京進攻，大肆其奸淫燒劫之慘劇矣。

現在我應回過頭來，說到袁世凱的真正態度了。宋教仁既是國民黨的穩健而比較妥協的分子，世凱正可利用教仁，以緩和各議員與政府的暗潮，使政治上軌道，爲何要設計暗殺宋教仁呢？我可以請讀者得知，袁世凱在頂上村蟄伏時期，即發願篡奪清朝的帝位。楊度即常住頂上村，爲袁克定之上賓。楊度以李世民推崇克定，而自比於房、杜之列；此是根據亡友憲念益之言。念益時爲河南財政監理官，往來於開封、北京之間，路過彰德，有時亦受袁克定之招待，故能知其概略。因此，世凱做了臨時總統之後，他對於無論何種設施都以帝制爲中心出發點。凡有利於帝制的人物，他必引而近之，若與帝制無益而有損之人物，則非予以消滅不可。他深知若要帝制成立，非完全消滅國民黨，別無下手方法。他自做總統之後，對於臨時參議院及正式國會之一般議員種種反對政府的行爲，深中下懷。你越是在議會開會時鬧得煙霧彌天，他心中越是高興。而他在表面上，更扮得楚楚可憐，無可奈何的狀態，以博得一般輿論之同情。更有梁啟超、湯化龍領導之進步黨受世凱利用，世凱這種喬裝扮演的苦肉計，竟收到極大效果。不料宋教仁下野之後，到處演說，約束黨員對於政府不可過於激烈，並須表示妥協態度。此種行動，不久即爲世凱所偵查明白，而世凱在此一年之中，並已收買國民黨黨員如孫毓筠、胡瑛、劉師培等輩在其夾袋之中。宋教仁的心事，如何瞞得過世凱。世凱認爲宋教仁是國民黨的靈魂，亦即帝制之最大障礙物。所以世凱暗殺教仁之行爲，正是與打倒唐紹儀內閣，及燬滅唐紹儀人格有同樣的用

意。他認為凡主張與國民黨妥協及合作的人，無論他是北洋派或國民黨，或屬於其他各派的黨人，都是「洪憲皇帝」現在或將來極大的阻礙物，非加以消滅不可。他明明料到宋教仁被殺之後，國民黨不肯甘心，他又深知黃興、李烈鈞、柏文蔚諸人之性格，這些人是不能忍受的，可是他決定消滅國民黨，軍事上之準備早已完成，所以他暗殺宋教仁是一刀兩用。一是消滅國民黨之妥協派，一是借此向國民黨挑釁，使其不能忍耐而投入他預先佈置的網羅之中，而完全消滅國民黨現在之勢力。

我以上所敘述及推斷，自信可以十得八九。至於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國民黨二次革命慘敗的情形，官私文書記載甚多，不煩我之浪費筆墨。而世凱得到勝利之後，以為帝制之障礙已除，可以為所欲為。可是魯論有言：「季孫之憂，不在顯與，而在齋牆之內也。」袁世凱自身的命運，自種其因，自食其果，當於以後敘述之。

第六節 籌備帝制之第三幕

傻大爺組閣，重掌財政 書獃子被誘，欣然出山

第一流內閣的命運，先注死，後注生

袁世凱於民國二年七月十六日准國務總理趙秉鈞辭職之後，先以段祺瑞代理。至七月三十一

日，即特任熊希齡爲國務總理，其時胡口李烈鈞之獨立軍隊，已被袁軍隊破，而黃興亦剛從南京出走也。世凱向國會提出以希齡組閣之前並未徵求本人的同意。其時希齡尚在熱河都統任內，國會通過後，希齡仍力辭，經世凱之再四電促。希齡到北京後，分別與張謇、梁啟超、汪大燮交涉，直至九月一日，袁軍攻克南京，軍事完全結束之後，熊希齡之內閣，才算是組成。九月十一日始發表外長孫寶琦，內務朱啓鈴，司法梁啟超，教育汪大燮，陸軍段祺瑞，海軍劉冠雄，工商兼農林張謇，交通周自齊之命令。而世凱即於十月六日，被舉爲正式大總統。因此，熊希齡爲中華民國第一任內閣，亦即世界多數國家正式承認中華民國後之第一任正式內閣也。此第一任之內閣中，熊希齡與梁啟超、汪大燮均是戊戌維新派之人物。啓超尤爲中國大文豪，爲理論的政治家，張謇則爲東南社會推重之實業家與教育家，於是新聞記者標榜它是第一流內閣。這種第一流內閣的名稱，並非是熊希齡之自拉自唱，而是北洋系要人及袁世凱親信人物如梁士詒、周學熙輩所贈送，此內閣的徽號，表面恭維，暗中嘲笑。他們正在揣摩主子袁世凱的心理，伺隙而動，準備與熊希齡以致命的打擊。

袁世凱何以在擊破國民黨軍隊之後，不教自己的親信人物登臺扮演而要羅致以前的政敵——戊戌維新黨人——組閣呢？這是世凱表示一種豁達大度的姿勢，使一般人知道除國民黨外，他都可以容納。同時又表示除國民黨以外，其他各黨各派都傾向他的威信。換句話說，他利用這一塊招牌，來抬高自己的身分，這是惠而不費，有益無損的行爲。

那末世凱除以上所說利用一塊招牌之外，更無別種作用嗎？不然，不然。世凱根本目的，是要做皇帝。國民黨雖已打倒，但所遺留下來的皇帝障礙物，如憲法起草委員會，如參眾兩院制度，及大批議員，好比是一大堆垃圾，若不把此垃圾掃除淨盡，則皇帝的寶座，將無位置之地。第一流內閣既以責任內閣相號召，那是最好沒有了，就應該叫他們負擔掃除垃圾的責任。於是袁世凱以反對憲法起草委員會所擬之憲法草案為理由，第一步，下令解散國民黨，並取消國民黨籍之國會議員，於是議員證書之被追繳者，凡四百三十八人。參眾兩院遂以不足法定人數，不能開會。其時為十一月四日，距熊希齡內閣成立之時間未及兩個月也。第二步，十一月二十六日世凱又下政治會議組織之命令。由國務總理舉派二人，各部舉派一人，法官二人，蒙藏事務局酌量舉派數人，而大總統則特任李源義、梁敦彥、樊增祥、蔡鍔、寶熙、馬良、楊度、趙惟熙等八人合組之，以為立法施政之總樞機，而總統則特任李經羲為政治會議之議長。此第二步之作用，是建築皇帝寶座的第一塊基石。按照通例，凡有重要的大建築，必須請有名人，舉行隆重的奠基典禮，而號稱第一流內閣之總理，最為適宜。熊希齡之副署組織政治會議之命令，即是主持建築皇帝寶座之奠基者。至於政治會議的議長李經羲，不過是一個僱用的工頭而已，實在有權指揮建築皇帝寶座之工程師，大概就是楊度。

有人要問，袁世凱對於垃圾之掃除、寶座之奠基這兩件重要職務，何以不教他貼身體已北洋系的人物去做呢？這就是世凱狡詐而惡毒的辦法。一、他所要掃除的垃圾之中，包括國會及全體

議員在內，此議員之中，一部份是國民黨，一部份是非國民黨，此非國民黨議員，大概與進步黨有關係，在熊希齡內閣時下此棘手，可以使此一批非國民黨之失業議員，死而無怨。二、寶座奠基之大典（即政治會議組織之命令）由熊希齡副署，可以表示『洪憲皇帝』的來源，並非世凱個人及北洋派私人之主張，而是在第一流內閣時代播下的種子。以後種種機關的產生，如約法會議，如內閣制改為總統制，如取消國務院改設政事堂，如總統委派的參政院，及最後籌安會的發生，推本窮源，都是熊希齡所副署組織之政治會議開出來的花，結出來的果。以上之所說明，就是袁世凱必須強迫熊希齡出任國務總理的原因。

熊希齡此番出任總理，是受袁世凱強迫嗎？此是不能否認的事實。在這生通訊中，說得極其明白：世凱向國會提出熊希齡為國務總理，事前並未徵求希齡同意，其時希齡正在熱河都統任內也。世凱於國會通過之後，電告希齡，請其入京，希齡仍再四推辭，而世凱去電非常懇切，說：『你即使不願做總理，何妨來京，與我一商。』等到希齡晉京之後，世凱的壓力就加上了。

世凱對於希齡的壓迫，是一件極秘密的行爲。希齡受到壓迫，不得已而組閣，其閣員中，亦始終不知有如此內容。直到袁世凱死後，熊希齡最親密之友人葉景翼在閒談之時，詢問希齡：『你第一次在唐紹儀內閣時代，受到北洋系及國民黨兩面夾攻的滋味，還嫌不夠？何必再要出來組閣？』希齡始將以下的情形，向葉景翼吐露。

原來在唐紹儀內閣倒後，希齡雖已脫離財政部長之職，但仍由世凱派充總統府所設財政會議

中之一人。而希齡在財政部任內時，曾與英國國民評論報館記者姓克亦頓其人，訂立草約，授權於此人，向英倫銀團借款，而派陳錦濤隨同赴英。此新聞記者遂拋去在五國銀團內之英國銀行，而另向英倫其他銀行借款，竟能成功。於是年（即民國元年）之八月三十日，由中國駐英劉公使簽訂正式條約，借款一千萬鎊，年息五厘，其條件比五國銀團為優，此實出於袁世凱意料之外。雖然此項借款，終被五國銀團所推翻，但世凱因此而賞識希齡，與普通官僚不同，有優幹的精神，將來尚可利用。所以不久即任命希齡為熱河都統也。世凱雖云賞識希齡，但其親信之人，於是另派一人往熱河暗中監視其行動。熱河有一個清朝皇帝的行宮，在乾隆以前，皇帝每年必往熱河避暑，名為「木蘭秋狩」，乾隆以後，此制久廢。迨咸豐十年英法聯軍入京，咸豐帝逃往熱河，即死於行宮之中。自咸豐死後，此行宮即歸熱河都統管理，熱河行宮所陳列之美術品，雖不能如瀋陽行宮之富麗與精美，但品類甚多，每一個都統到任，都以檢查為名，私取古玩若干件，賄賂北京當局，視為成例。在庚子以後，已成公開的事實。民國成立後，禁例更弛，熱河城中之市肆，時常有不甚寶貴之西藏銅佛等類出售，到處可見，皆行宮管理員所攜出售賣，以彌補其薪資之不足。熱河都統明知之而不能禁，蓋其俸給不足生活也。因以上的原因，每一個都統新到任，照例進宮檢查，看守之官員，照例請示都統需要何種玩物，可以吩咐照辦。希齡對於古玩，完全是門外漢，既無賞鑑知識，亦無收藏雅興。而看守者屢以為言，希齡心中明瞭如不收取數件，此看守者必不安心，因亦收取若干件。我敢斷言，決非有價值之物品，或者即是乾隆帝御筆

書畫之類。（註）誰知世凱所派監視之人，即開一清單，以正式公文呈報總統。等到國會通過熊希齡爲國務總理，希齡到京後，仍向世凱面辭，世凱即另派一人向希齡交涉，他對希齡說：「你不就總理之職，即是看不起總統。你可知道，你有把柄落在總統手裏，如此如此。」希齡聽了，只得自己落蓬，應允就職；但必須張謇、梁啟超、汪大燮同時入閣。世凱立刻應允，並且保證定可通過國會。

讀者諸君，大概可以明瞭，熊希齡組閣之後，對於世凱所解散國民黨追繳國會議員證書四百餘人及停止國會行使職務與組織政治會議之三件命令不能不副署的原因了。號稱共和國，可以不要國會，而以政府機關派員組織政治會議，袁世凱可以如此辦理，熊希齡不是無政治常識的人，而竟順從世凱意指，毫無爭執，自有不可告人之隱衷。以致毀法護法之爭，南北分裂十餘年之久，此第一流內閣不能不負此責任也。

熊希齡於副署解散國民黨並取消國民黨國會議員之後，國會因不足法定人數，不能開會。梁啟超不以爲然，遂與張謇聯袂謁袁世凱，詢問國會之善後辦法。世凱答辭支吾，謂已電令各省查明當時選舉票之次多數，以資補充云云。而實際乃搪塞之辭，不久即下令停止所有國會議員之職務，以政治會議爲立法行政之樞機矣。當熊希齡組閣成立時，梁啟超大政方針之所宣佈，原規

（註）熊希齡逝世後，葉寶受希齡夫人毛彥文之請求，撰熊希齡家傳一篇。我亦寓目，但對於熱河行宮事件之描寫，並不如其上所記載，因景翼立於獨家傳者之地位，斷不能如我之絕無顧忌也。

定爲責任內閣，而世凱所下各種不合法理之命令，希齡竟單獨副署，並未商之於其他閣員，此亦受世凱所壓迫，而並非出於本心。但啓超對於政治之知識，比較豐富，見希齡如此行動，鬱鬱不樂，早懷去志。啓超左右有力之人勸啓超辭職者甚多，但啓超不願以此拆希齡之台。

自從熊希齡副署解散國民黨、取消國民黨國會議員之資格，以及組織政治會議之命令後，袁世凱利用第一流內閣之目的，已完全達到。換言之，籌備帝制之第二幕，已經完成，正在等待第一流內閣自己坍下台來。究竟此內閣何時下台？我不必浪費筆墨，只要引用遠生通訊兩節，讀之即可瞭然。

民國三年一月十二日之通訊云：

『今日晤一政界要人，謂今日內閣或將倒於財政問題，以新曆年關雖勉強拉扯過去，而不能不借重梁士詒之力。及到舊曆年關，更須拉扯數百萬，亦恐不能不更借重梁士詒，果爾，則財政總長有萬不能不辭職之勢。』

二月十三日通訊云：

『某外國報之記者語我云：「舊曆年關之時，對於熊總理之暗中嘲笑者，大有人在。此一派勢力，遠出於內閣總理熊希齡之上，中外人士所同認也。一手握交通之全權，更一手管理北京財界頗有信用、爲該部機關之交通銀行。大有人方威威，我獨優游之氣象，冷眼旁觀，俟熊總理入於萬難之境，然後提攜五百萬元呈之總統，轉交於熊總理，當場獻技；第一流內閣之財政家熊希齡日不勝其難堪矣。」』

通訊又云：

「熊君與交通系之暗潮吾輩嘗之可成萬言，決非僅憑熊君與梁士詒之口頭親懇所能取消。」

熊希齡於民國三年二月十二日，奉令准免本官。其連帶辭職者，爲梁啓超、汪大燮，而張謇並未辭職。其所以不肯辭職之原因，我當另篇敘述之。但世凱所排演籌備帝制中之第三幕，已經完成，我更附綴數語如下。

遠生通訊歷敘熊希齡與交通系之暗潮，固是事實，但其陰曆年關以五百萬元呈獻總統，而由總統府送交財政部之行爲，則是袁世凱與梁士詒合串扮演壓迫熊希齡不得不辭職之拿手好戲。招之惟恐其不來，麾之惟恐其不去，趙孟之所貴，趙孟能賤之，袁世凱與梁士詒不足深責也。

梁士詒之款，從何而來？遠生通訊說他善於拉扯，這乃似是而非之推測。實際上袁世凱在初任北洋大臣時，攘奪盛宣懷之電報局、輪船招商局，與夫借款所造之京奉京漢滬寧之各鐵路，每年之所盈餘，都是北洋大臣之外府。後來清廷設立郵傳部之後，郵傳部重要員司，皆是唐紹儀與梁士詒之心腹。宣統二、三年間，盛宣懷任郵傳部尚書，奏請將梁士詒撤差，但其他管理鐵路之員司，並未更動。辛亥革命之後，在袁世凱秉政時代，凡關係交通部之收入，皆用特別會計，國務總理與財政部均不許過問。換言之，凡交通部收入，除開支外，皆入「洪憲皇帝」宮中之內庫。梁士詒是掌庫之人，所以內閣方面的開支，無論行政費、軍警費、教育費如何支絀，袁世凱決不許動用他自己內庫的帑銀。讀者須知，袁世凱之豢養政客、收買同盟會會員、組織自己指揮

的特務、暗殺宋教仁之費用，一切款項，皆取之於交通部之收入。其用途最大之項目，即是以三百萬元以上之鉅款，截留黃興所購德國最新式之武器（參看第四章第五節）。今番因第一流內閣財政部長熊希齡無法支持，世凱顧全大局，在陽曆、陰曆兩次年關內，掏出腰包，這算是莫大的交情啊。

第七節 籌備帝制最後的一幕

推翻內閣制 設立國務卿

徐世昌的派頭與作風 臨陣脫逃

張謇個人的抱負 一場噩夢

我對於唐紹儀內閣之夭折、熊希齡內閣之短命，是有同樣感想的。我認定紹儀在奉命爲南北議和專使時，世凱即有把他犧牲的決心，只看本傳記第四章第三節楊士琦謂其所親曰：『我不解少川當此時勢，爲何如此與高彩烈』之語氣，就可瞭然。至於熊希齡之奉命組閣，也有同樣的看法。但是，因希齡對於世凱唯命是聽，所以世凱對他尚無多大惡感；因此，希齡下台時，沒有像紹儀之十分狼狽。可是最令人難堪的，凡受命令做總理、總長的人，在世凱眼中看來，並不是有血肉、有靈魂的人，只是三歲小孩手中的玩物。需要的時候，把他玩弄一番；不需要的時候，即刻扔掉，毫不留情。對唐紹儀是如此，對第一流內閣的梁啟超、張謇亦是如此。推廣言之，對於

革命偉人如孫文、黃興、黎元洪諸人，又何嘗不是如此。世凱還有一種極大的本領，他會說慷慨激昂的言論，他會扮演推心置腹的態度，他能推測而且迎合每一個人的心理，使你心中舒服。他歡喜使貪使詐，亦能描絡欺騙，利用一部分才智之士。綜合言之，他的一生，完全以假面具向人，可利用者，則利用之，利用終了，即便還棄，或竟致其死命。凡在受他玩弄的人物，當時未必感覺，但等你開始感覺的時候，他早已棄如敝屣了。

熊希齡內閣瓦解之後，繼任者為徐世昌，並且把國務總理的名稱，改為國務卿。此國務卿的「卿」字，就很奇怪。袁世凱說：「我是根據美國的總統制」，實際上，此「國務卿」三字，是日本人的譯名，是完全不正確的。美國制度所謂國務卿者，乃是一個外交部長而已。袁世凱既用國務卿的名稱，於是上卿、中卿、少卿的官銜，相繼發生，我不卿卿，誰復卿卿，這都是籌備帝制洪雲托月的技術。

袁世凱所玩弄的唐紹儀、熊希齡，已經扔在垃圾桶裏，現在要玩弄徐世昌了。我的亡友黃遠生，他在記者通訊稿中，十分替世昌吹牛，替世昌抬高身分，有聲有色。說得世凱對於世昌之出山，如何鄭重，如何誠心，並且派「太子」袁克定預先往青島敦請，世昌情不可却，義不容辭，方才從首陽山中（青島），脫了遺老的衣服，慢吞吞地，搖搖擺擺走到北京來了。茲種通訊，因為遠生與世昌有師生之誼，不免感情用事。實際上，這位大名鼎鼎的徐世昌，亦不過是世凱所需要利用與玩弄者中之一人。袁世凱若曰：「我要從大總統的地位，搖身一變成爲皇帝，必須要有

一個最穩妥的橋樑。」唯一的理想人物，最好就是徐世昌。

的確，的確，徐世昌是晚清末年及民國初期最漂亮的官僚。假如在我國歷史中，要找一個與世昌同類的人物，只有五代時的馮道，似乎有點相像。但我須正告讀者諸君，我對世昌這種批判，不是有意譏笑他，而是竭誠的恭維他。實際上，徐世昌要趕上馮道，還差得很遠很遠呢，我要引用魯迅著作中的一句話，「一代不如一代。」

這「一代不如一代」，是如何解釋呢？讀過歷史的人，大概都知道，馮道的人格及才能，決不能與三國及東晉劉宋時代有名人物，相提並論。但在五代時期，「村中無大樹，蓬蒿也爲王」，要找一個能與馮道並駕齊驅的人，亦就沒有。讀者諸君，更要明瞭，袁世凱的知識與品格，遠在兒皇帝石敬瑭之下，所以他手下的丞相徐世昌，當然不能希望還有馮道那種人物與魄力也。可是從一九〇一年辛丑帝后回鑾之後，除袁世凱不計外，所產生的大批新式官僚，包括北洋系與非北洋系在內，要找一個與徐世昌同等的地位，同等的氣派，似乎亦不多見。再降一級，就袁世凱心腹爪牙而論，文的如唐紹儀、梁士詒、楊士琦、周學熙。武的如段祺瑞、馮國璋、王士珍。特務如趙秉鈞、陸建章、江朝宗。雖然各有特長，但都不是能做領袖的人才，那就以證明袁世凱要做皇帝，非用徐世昌不可了。

世昌在光緒、宣統兩朝曾兩度入軍機，一度充內閣副總理大臣。第一次入軍機時，與政敵瞿鴻禨、鐵良同事。充內閣副總理大臣時，與政敵載澤、盛宣懷同事。他兩次同事的政敵，都很清

楚認識世昌是袁世凱的死黨。但世昌能善刀而藏，絲毫不露圭角，以保全自己的地位。他的辦法就是五代史上批評馮道『浮沉取容』四字，足以盡之。等到武昌革命爆發，他就利用副總理大臣地位，把載濤、盛宣懷一脚踢倒，而主張起用袁世凱，他這種陰柔而狠毒的手段，乃是唐、宋以後，爭奪政權者之不二法門。也可以說，就是馮道的作風，或者說是馮道的哲學。

再進一步討論，世凱對於徐世昌既有迫切的需要，是不是推心置腹、凡事都先向世昌商量呢？是不是肯把自己想做皇帝的意念先向世昌吐露呢？我以為決不如此。第一，袁世凱的性情，大權獨攬，任何關係密切的人，亦不能推誠合作，始終信任。所以徐世昌的國務卿，決不是英國的首相，亦不是美國的國務卿，更不是唐、宋時代的宰相。實際上，是脫胎清代軍機大臣的體制。有什麼問題，都先請示皇上或皇太后，假如皇上、皇太后吩咐如此如此，軍機大臣只有照辦。假如皇上或皇太后說：『你們看應該怎樣辦呢？』那末軍機大臣方敢陳述意見。徐世昌是深亮官僚，世故極深，凡事必先請示世凱，而並無多大實權，這是可以斷定的。而且國務卿之下，還有左丞、右丞，左丞是楊士琦，右丞是錢能訓，在表面看來，左右丞是平等的，都是事務官，而不是政務官。但實際並不如此，士琦的權力，遠在世昌之上，他不是世昌的助手，而是『洪憲皇帝』真正的心腹。第二，世凱想做皇帝，決不出於自己之口，而需要甘心推戴的人，預先表示。上卿、中卿、少卿的名詞以外，還有祭天、祀孔的典禮，也就是皇帝的暗示。徐世昌心中，當然十分明白，但最初只作不知。孟子說：『長君之惡其罪小，逢君之惡其罪大。』『洪憲皇

帝」的幕僚，如楊士琦、阮忠樞所領導的一批安徽人，楊度、薛大可所領導的一批湖南人，皆爭先恐後，人人自以爲「開國元勳」，所謂逢君之惡是也。交通系梁士詒、周自齊、朱啓鈴最初本不贊成帝制，因爲不肯犧牲自己目前的權利與地位，只有俯首聽命，所謂長君之惡是也。徐世昌的態度，似乎在南者之間，他等到籌安會發生七十餘天之後，於民國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始請假赴津，其時全國請願聯合會早已在北京成立，發表宣言，而世凱已公佈國民代表大會組織法。同時英、美、日、法、俄五國公使，已第二次聯合向袁世凱警告緩辦帝制矣。

徐世昌是一個玲瓏剔透的官僚，而且與袁世凱共事合作十餘年之久，對於世凱的性情慾望，豈有不知？我可斷定袁世凱想做皇帝的心理，徐世昌與楊士琦一樣，在涇上村受命出山時，即已心心相印。不過世昌有其自己的身分與地位，決不肯像楊士琦那種露骨的先意承旨。他早已想到，袁世凱如做皇帝，他就是開國元勳第一任的當朝首相，是不會有第二個人可以爭奪的。我說是馮道的一流人物，決非苛論。

但世昌何以又於改元「洪憲」一個月之前辭職或請假赴津呢？這不是他不肯做開國元勳，而是他已經發覺世凱帝制之一定失敗。所以他的請假或辭職，是爲個人利害計，而避之若浼，並不是有什麼正義感。世昌何以得知帝制之一定失敗呢？第一，北洋軍人段祺瑞、馮國璋、王士珍及其部下軍人，無論屬於直系、皖系，皆反對帝制。世凱之壓力愈大，軍人之反感愈深，終有爆發之一日。第二，北京、天津之特務人員，雖然有一部分受世凱收買，而直接指揮，但以前趙秉

鈞、王治馨之舊人，因秉鈞被燒殺、治馨被槍斃，皆是袁世凱之有心栽害，憤不能平，均在暗中組織反對帝制之團體。徐世昌在清朝末年，曾做過軍事機關之長官，又做過民政部尚書，對於北洋系之軍人與特務，尚有相當之聯絡，他既得到以上兩項消息之後，已預料帝制之決然失敗。所以堅決向世凱辭職，說之再四，世凱不允，乃改爲請假，而以陸徵祥代理國務卿之職。至於蔡鐸在雲南發難，梁啟超到廣西運動陸榮廷起義，那是徐世昌所夢想不到的。所以徐世昌之辭職，實在是臨陣脫逃。徐世昌，完全是一個巧宦，可以共安樂，不可與共患難，他的人格實在在馮道之下，所以我說「一代不如一代。」

現在我應該說到本書的主人翁張謇了。在熊希齡內閣倒下之後，汪大燮、梁啟超皆連帶辭職，而張謇獨流連不去，這是他一件最不合理行的行爲。我今將張謇年譜的一節，摘錄如下：「楊士琦來問閣員與總理同進退之說，余曰：「始來，以府院並有連電之約。就職之日，即當衆宣言，余無仕宦之志，此來不爲總理，不爲總統，爲自己志願。志願爲何？即本平昔所讀之書，與向來所研究之事，試效於政事。志願能達則留，不能達則去，不因人也。」」因以上關係，張謇仍繼續擔任農商部長及水利局總裁之職務。

事實是這樣的，在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七月趙秉鈞內閣瓦解後，袁世凱在未向國會提出熊希齡爲國務總理以前，曾登電張謇，請其擔任國務總理一席，謇力辭不就，而推薦熊希齡以自代。等到希齡組閣時，又以農林、工商兩部請謇擔任，謇亦未允，經袁世凱連電敦促，其時國會

早已通過，世凱並派軍艦來送，始允就職。到京之第二日即與熊希齡、梁啟超、汪大燮聯袂到總統府，商量大政方針。此大政方針，以梁啟超之主張爲多，而其中最重要之一項，則爲行省制度。張謇對於此種改革，不感多大興趣，但他確另有一種抱負，此抱負已有二十年之久，那就是導淮問題也。分析的說，熊希齡因唐內閣時擔任財政部長，時間不及兩月，唐內閣即倒；希齡對於財政自以爲未竟其才，所以今番組閣，仍兼財政。啟超與張謇完全是書生本色，而張謇書獃之氣，更比啟超爲濃厚。他就農商部長職務，未及一月，即陪美國公使，說明中國擬向美資本家借款導淮之舉。美使表示的態度很好，他說：『我們美國政府，因六國銀團借款條件有干涉中國內政之嫌，所以決定退出銀團。導淮的確是中國目前救荒的根本政策，極願幫忙。』在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之二月上旬，謇詣美國使館簽訂導淮借款的條約。簽約未滿十日，熊希齡以財政無法支持，捏出辭職書，汪大燮、梁啟超連帶辭職。熊內閣倒下了，張謇若連帶去職，預料比借款合同，亦必就此擱淺；張謇當然不肯甘心，此爲張謇不肯辭職之最大原因。袁世凱心知其故，落得做一個人情，並將以前所設導淮總局改爲全國水利局，任命張謇兼任水利局總裁。

張謇任農商部長時，我因與謇個人之關係較深，被推薦爲農商次長。未及三個月，我母親在上海逝世；奔喪回南後，即電請辭職。所以我的脫離農商部，實在熊內閣未倒之前。我於民三之秋季，到北京旅居四個月之久，我感覺袁世凱籌備帝制的行爲，日益顯著，屢次勸謇辭職。我對張謇說：『你以前不與熊希齡同進退，是希望導淮借款可成事實，現在歐戰發生，美國簽訂合同

之人，已經聲明合同不能履行，你又何必戀戀不去？」我又對張謇說：「現在袁世凱種種行為，顯而易見，是要做皇帝。你又何苦在北京自尋煩惱？」當時謇頗以我言為然，即具呈辭職。世凱接到呈後，派張一麐把辭呈退回張謇，並詢問忽然辭職的理由。張謇回答的話太實了，他說：「劉某某說世凱種種行為想做皇帝。」一麐聽了，就把此話面詢世凱；世凱大笑，問一麐此話從何而來，一麐說：「是有人向張季直說的，所以他要辭職。」世凱說：「我現在的權力，遠在皇帝之上，要做皇帝無非為兒孫作馬牛；你認得克定的，你看一看，他像一個皇帝嗎？」一麐聽了，信以為真，即再訪張謇述世凱之語，張謇亦就不再提及辭職的話了。我於民國三年的嚴冬，回到上海度歲，在民國四年夏天，再到北京，張謇尚無辭職之意。直到籌安會發生之後，張謇始請假南旋，世凱不准。謇不得已懇徐世昌斡旋，世昌說：「我必替你盡力，但我亦與你一談，欲去不得也。」

我記得張謇已向南通，即以快函忠告張謇，務必正式辭職，以免被累。謇的復信，我尚存留，特攝一片，附錄於後（見圖）。

【謇函所云貞壯也者，姓名為諸宗元，有詩人之稱。我今將張謇年譜中之又一段鈔錄於後：

「近復有籌安會，倡議者為嚴復、孫毓筠、劉師培、楊庚、胡瑛、李燾和、莫尚其宗旨，言者謂，其將性命於帝制也。劉師培欲因諸宗元請入會，宗元拒之，而陰以告。自有此會，而帝制之議日盛。」

謇者由此即可想見諸宗元之為人矣。劉師培原係同盟會會員，被端方所收買，做端方的間

引疾呈請者皆被快辭令必
走。昔年今晚到而見公同大夫
壯少輩則以為時難未去也不知其
見矣矣然之悲復作若二公者
厚先生先安 乙未年十月廿六日

謀。我亡友陳陶遺在上海被端方拘捕，即係爲劉師培所賣。師培已爲大眾所不齒，而諸宗元與之往來頗密。嘗在北京，有如此之幕僚在其左右，無怪其對於袁世凱之行動，絕無所知，殆哉。

第八節 「洪憲」帝制之前因與後果

自從譚安會發生之後，北京城內，賣身投靠的官僚與政客，風起雲湧，滿坑滿谷，形形色色，各顯身手。從歷史上看來，除李唐末年，宦官專政時代的太監乾兒之外，我沒有找到類似的

政治社會，可與「洪憲」時代相提而並論。但此項社會之發生，決非一朝一夕之時期，我們不必對於這大批的官僚與政客，加以惡意的批評，他們的行為，實際上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皆非出於衷心之自願。「可憐燕燕鶯鶯侶，當作哀鴻一例看」，這就是真實的狀況啊。

據我看來，造成如此社會的原因：一、由於甲午、庚子兩次大賠款之數量極鉅，又值印度改用金本位，世界銀價大跌，清廷政府之收入為銀，而賠款之支出為金。又兼國際貿易之匯兌，久已不能平衡，遂造成全國之飢荒與失業。二、由於辛亥革命之後，一般革命黨人及非革命黨而失其職業的人，皆希望在政府得一位置。因為粥少僧多，於是飯碗成為問題。沒有飯碗的人，急需圖得一個飯碗。本來有飯碗的人，惟恐飯碗之不能保持，因而直接為「洪憲」開國元勳楊士琦、阮忠樞、楊度、薛大可等所利用，間接即受袁世凱之驅使。三、由於那拉氏專政近五十年，政以賄成，上行下效，又有李鴻章、袁世凱兩人提倡個人功利主義，把我國舊社會中傳統之道德，一律加以燬滅。凡五十年以前知識份子不肯說的話，不肯幹的事，到「洪憲」時代，非說、非幹不可了。

以上都是可能發生「洪憲」帝制的前因，以下我要敘述「洪憲」帝制的後果了。在敘述此後果以前，我不能不對於蔡儒、梁啟超兩人表示崇高的敬意。他們的行為，實在能替一般人民，尤其是能替一般知識份子，爭回每一個人的人格。換言之，護國的功勳，決不在戊戌變法維新之下。

宋案與帝制，有不可分離的關係。我所持理由如下：一、假如宋教仁不被暗殺，則國民黨之潛在勢力，決不能完全覆滅，因此袁世凱絕對不能公然稱帝。二、宋教仁被暗殺了，袁世凱之有意挑釁行為收到極大的效果，國民黨勢力之消滅，即帝制最大之障礙已除。三、宋案發生後，久議而未決之借款即告成功，此借款之用途，大部分用之於甲午、庚子兩項賠款，每年海關收入不敷支付借款本利之積欠外，尚有盈餘，袁世凱乃得以供給軍事及帝制費用。

我請讀者諸君注意，五國銀團背後之支持者，即是英國公使朱遜典。世凱在朝鮮時即與朱遜典相識，兩人私交頗好。袁世凱之敢於稱帝，多少受到朱遜典之影響。只要看銀團借款，不成立於唐紹儀、熊希齡之手，而成立於趙秉鈞內閣財政部長周學熙之手，而又必須等候宋案發生，世凱討伐國民黨的準備已經完成之時，此即宋案有利於帝制之確證。但我須特別聲明，朱遜典之輔助世凱，是希望中國統一，恢復商業，絕無含有希望世凱稱帝之意義，而世凱利令智昏，恬不知恥，偽造民意，以為朱遜典必能暗中助他。另一方面，確因宋案之故，致使世凱所管轄之軍警內部，發生極大的裂痕，其內容頗為複雜。

表面看來，洪述祖為內務部之秘書，屬於趙秉鈞所管轄，因此宋案發生後，趙秉鈞之嫌疑最重，但實際情形不然。

洪述祖個人之歷史，我所深知。他年齡較我長十歲以上，為趙鳳昌之內姪，他與我的長兄數人，均為極熟悉之朋友，我亦曾與相識。他在光緒中葉，曾任台灣巡撫劉銘傳之幕僚，因事觸銘

傳之怒，欲以軍法從事。其時趙鳳昌爲湖廣總督張之洞之總文案，得述祖求救之訊，即懇之洞向劉銘傳說情，之洞即電銘傳，大致言「述祖爲人，我不深知，可否念其爲名人洪北江先生之嫡裔，與以寬大處理。」銘傳得電後，即奏參述祖革職了案。嗣在中日戰爭時，盛宣懷派述祖爲前敵行營電報局長，因得衛汝貴之信任。汝貴失律正法後，述祖頗受惡名，非其罪也；但述祖因此極不得意。唐紹儀在上海議和時，趙鳳昌參與機密，述祖常至鳳昌家中，效奔走之勞。等到紹儀決定爲內閣總理後，由鳳昌向紹儀推薦，請其到北京時，與述祖位置。紹儀原擬予以國務院秘書之職務，但與述祖見面之後，忽然變計，薦與趙秉鈞。秉鈞爲人極其圓通，因紹儀推薦，即派述祖爲內務部秘書。請讀者注意，民國初年臨時政府時代，各部中之秘書，尙未規定名額，而能得到部長信任者，不過一二人。其餘皆係掛名，並不辦事，等於乾修。假如趙秉鈞善意要暗殺宋教仁，他部下很多平素親信之人物，可以差遣，決不肯冒昧信任素無淵源之洪述祖，此爲顯而易見之事實也。據我所知，袁世凱自任總統後，即招募許多特務人才，組織特務小組二十餘個單位，都由世凱自己指揮，其中頗有原在趙秉鈞部下當差的人物。洪述祖或者走別的路子，投到此二十餘個小組之中，做了一個組長。而向袁世凱自告奮勇，担任暗殺宋教仁之責任，極有可能。但是表面看來，宋案最大之嫌疑犯，當然是趙秉鈞；秉鈞受此不白之冤，心中之懷喪，無法剖明，一股怨毒之氣，不知不覺間，難保有微露不平之態度，或者世凱直接統率指揮之特務，有丑表功的人，加油加醬，報告世凱。世凱遂有一不做二不休的決心，於是買通伺候秉鈞的人，以猛烈的毒

藥把秉鈞制死。這毒死趙秉鈞的事實，決非袁世凱所能掩蔽也。（注）

以上所敘述，足以證明袁世凱毒殺趙秉鈞一案，已為大眾所週知。於是北洋派的軍警要人，免死狐悲，個個寒心，而馮國璋為尤甚。國璋得知世凱毒殺秉鈞消息之後，遂逐漸成為反對帝制，反抗世凱之中心點。我今將「洪憲皇帝」失敗後，馮國璋發給北京政府的電報兩通，摘要如下：

民國五年四月一日之電文云：「南軍希望甚奢，僅僅取消帝制，實不足以服其心。就國璋觀察，政府方面須於取消帝制而外，從速為根本解決。以前帝制發生，國璋已信其必醜亂階，始終反對，惟聞於讒邪之口，曾不見用，且恐獨抒己見，疑為煽動。望政府固想往事，立即再進一步，以救現局。」

民國五年四月十六日電云：「國璋耿直成性，未能隨時俯仰，他人肆其讒譏，不免浸潤日深，遂至因聞生疏，因疏生忌。倚若腹心，而密勿不盡與聞，責以事功，而舉動復多掣肘。誠其軍費，削其實權，全省兵力四分，統系不一，設非平日信義能孚，則今日江蘇，已為粵、浙之擯矣。（中等）默察國民心理，怨誹尤多，語以和平，殊難鑿密。實緣威信既墮，人心已渙，縱挾萬鈞之力，難為驅馬之追，保存地位，良非易易。若察時度勢，已見無術挽回，毋寧啟疑釐榮，急籌自全之策。庶幾令聞可復，危險無虞。」

看了此兩通電文，措詞之露骨，遠在蔡鐸、梁啟超兩人所發通電之上。其仇視袁世凱之程度，比之西南諸人，尤為深切。蓋西南起義諸人，對於世凱為政敵，而非非私怨，措詞頗為得

〔註〕梁啟超年譜中詳載康有為於民國五年一月致袁世凱公開信之全文。此信中即載毒殺趙秉鈞之事實，而年譜又載民國三年二月廿七日直隸都督趙秉鈞猝死之消息。亦即秉鈞確係毒死之暗示。

體；而國璋電文，一則報復世凱對待自身之怨毒，一則爲毒死之趙秉鈞洩憤也。

趙秉鈞之被毒，尚有人懷疑以爲袁世凱何必下此毒手。其實，在中國歷史中，這是屢見不鮮之事。曹操部下謀臣布祿，爲操信任最久之心腹，因其對於九錫略有微詞，即遭毒手。可知凡有皇帝稱好的人，倘逆其龍鱗，無不遭禍。而况胸襟淺狹、性情殘忍之袁世凱乎。我今將趙秉鈞、袁世凱兩人，對於宋案的思想上極端衝突、極端矛盾之要點，追寫如下。

袁世凱以爲趙秉鈞是一個徹末的官僚，經我一手提拔，逐漸上升，做到中華民國國務總理兼內務部長之職。而且在未任國務總理以前，又受我的暗示，加入國民黨爲黨員，以便在國會中投票，容易通過，你已沒有條件，一切依從了。無一無疑，你是我親信的臣僕，凡有利於我的事件，無論這事件的性質如何，你只該事前仰體，事後服從。假如你對我的行爲，或是腹誹，或是毀謗，都是大逆不道，我非把你處死不可。」

但是趙秉鈞的滿腹牢騷，恰恰與此相反。秉鈞爲人，在政治知識上，極其平常，對於排滿革命的那種學說，在黃河流域文化較低各省，很少有人了解，秉鈞當然不能例外。他在普通官僚中，頗以幹練著名，而又富於感情。他對於世凱感恩知己，願受世凱驅策，不成問題。但他所情願的程度，並非毫無限制的。即如本書第四章第五節所述，他在勸說隆裕太后遜位時，因聽到隆裕悲痛之辭，禁不住伏地大哭。即可見秉鈞人格，尚有可以節取之處，而不是朱寰所說「吐糞」痔一無所不爲之鄙夫也。他見宋教仁被殺之後，他心中十分明瞭：「這是袁世凱導演的戲文。」宋

教仁爲國民黨有名的穩健派，世凱何以要暗殺他？又何以要指令洪述祖承辦此事？很明顯的，暗殺案發覺之後，可以影射到我趙秉鈞身上來了。假如我趙秉鈞不做國務總理，或者雖做總理而並未身入國民黨，那末我秉鈞即使擔負暗殺教仁之名，尙有可說。但是我實在是在受世凱命令而身入國民黨爲黨員，又以黨員的資格，由世凱提名，經國會通過而身任國務總理。不料世凱竟有暗殺宋教仁之行爲，影射到我身上來，世凱事前既未向我透露消息，事後更不向我說明。即使我是出賣與世凱的奴隸，亦不能就此甘心也。『人情不甚相遠，趙秉鈞受此阻塞，不能自己抑制，爲世凱偵知，殺身之禍，不能免矣。』

秉鈞於宋案發生後，辭職不准，援唐紹儀例，請假赴津。適值馮國璋率兵南下，統率各路軍隊討伐南京國民黨之後，遂代張勳爲江蘇都督，世凱即任命趙秉鈞繼國璋之任。其後世凱毒殺，即在天津都督公署。我今引用遠生通訊之一節如下：『我於舊曆去年臘杪，赴天津一游，得與趙秉鈞晤談。趙氏自言，我在北洋二十餘年，熟人極多，我自己並未帶什麼人來。因爲有副官處，就是家信，也可以叫他們寫，甚是省力，家眷我亦未帶來。』讀此通訊，可以聯想得到：一、因秉鈞未帶家眷之故，袁世凱如蓄意毒死秉鈞，比較容易，可以成爲事實。二、毒死之後必有痕蹟，例如服砒霜者，有口鼻流血現象。三、秉鈞既未帶家眷，發現秉鈞是毒死的，一定是都督衙門的副官。四、秉鈞既未帶什麼人來，可以得知衙門裏所有副官，都是馮國璋所用舊人。五、秉鈞何以如此信任國璋所用的副官，一定因爲他與國璋交情非常親密之故。六、副官處既發現趙秉

鈞有被毒死的嫌疑，一定秘密偵查案情；得到結論之後，共同密報於馮國璋。我以上之推測，似乎頗有根據。此外我還要證明趙秉鈞與馮國璋兩人的交情所以親密的理由。

我們從歷史上看來，凡朋友交情最爲親密的人，都是由於思想與行爲之相似，或是環境及遭遇之相同。現在我先說秉鈞與國璋兩人思想與行爲相同之點吧。他們兩人對於排滿革命，根本不肯贊成，只要看秉鈞在對隆裕太后陳述遜位時，因聽到隆裕太后悲痛之詞，遂不知不覺伏地痛哭；而馮國璋討伐黎元洪時，已經攻克漢口、漢陽之後，忽聞世凱撤兵議和之命令，心中大爲不然，暗令漢陽砲兵儲華武昌諮議局黎元洪辦公處，放其一砲，此可證明趙馮兩人之思想行爲極端相似也。趙秉鈞以宋案而失歡於袁世凱，國璋則因帝制而反對「洪憲」，此亦足證趙、馮兩人環境遭遇之相同。

趙秉鈞不幸，於帝制未發生前即遭毒手，國璋見袁世凱之狠辣，因寒心而懷恨，勢所必然。試讀訂引民國五年，國璋兩次電報，痛斥世凱之文章，即是袁世凱應得之後果。

一般人都知道，西南之獨立，梁啟超之南行，及陸榮廷攻擊廣州驅逐龍濟光之種種行動，事前與馮國璋都有接洽。而四川前綫與蔡鈞對壘之軍隊，忽然自動停戰，湯繼銘、陳宦之通電，不承認袁世凱發出之命令爲有效，皆與國璋有關。簡單言之，馮國璋實在北洋派中反對「洪憲皇帝」之第一中心人物。而國璋之所以有此決心，一半由於自己對於世凱之反感，另一半，則因世凱毒殺趙秉鈞，心中不平所引起。而趙秉鈞之所以被毒，則因世凱暗殺宋教仁後嫁禍於秉鈞，使

漢鈞無以自明，表示怨恨之故。因此，我的結論，宋案是『洪憲皇帝』最得意之一幕，而其結果亦是『洪憲皇帝』不可醫治的致命創傷。

袁世凱做了皇帝，此路不通，回過頭來，仍做總統，本是滑天下之大稽。誠如伍廷芳、唐紹儀、湯化龍三人之通電：『世凱承認帝制之日，早已自己取消中華民國大總統之資格也。』但是北洋派首領徐世昌、段祺瑞、梁士詒等人，仍在北京竭力主張非保留世凱做總統不可。他們的用意很易明瞭，他們知道把世凱總統取消之後，則黎元洪即須登台，一朝天子一朝人，他們認為此是北洋派生死問題，而不是袁世凱個人問題。因此派人到南京疏通馮國璋，請其為北洋派設想。於是國璋幡然變計，親至津浦路與張勳、倪嗣沖兩人接洽，共同通電，共同主張，必須仍認袁世凱為總統。假如世凱不死，此問題一定延長也。而馮國璋之出爾反爾，亦可表明北洋派之人格，都是一邱之貉。一般人都信袁世凱之死，是氣憤憂鬱而喪生，其實不然。世凱患的是尿毒症。由於攝護腺之腫脹，若用手術治療，決可不死，『皇太子』袁克定信任西醫，『皇二子』袁克文則竭力反對，相持不決，以致不救。世凱死亡之前數日，早已人事不省矣。

第九節 『洪憲皇帝』夢中之背景不是泰山是冰山

英、法兩國乘機要索 日本政府幸災樂禍

都要安排由梁士詒一手包辦

「大英帝國」在中國之地位一蹶不起

日本在東方之勢力逐步增加

當袁世凱與高采烈尙未踏上皇帝寶座之前，心中預計，宋教仁被殺、國民黨的實力完全消滅之後，決沒有人敢於出頭反對帝制。他心中最掛念的，從共和改爲帝制後，仍然需要得到各國的承認，地位方能鞏固。此時歐戰發生，英、法、俄三國合力對德開戰，決沒有干涉中國內政之餘力，應該於登基之前，設法安排。正在懸念之際，日、英、俄三國竟聯名提出勸告，暫緩實行帝制，這一定是日本人的創議，所以對於日本更非特別安排不可。但是若欲各國同時承認，似不可能，只有分別辦理，先從英、法、日三國下手，而三國之中英國尤爲重要。英、法聯盟抗德，已成連鷄之勢，英若承認，法必隨之。世凱夢想登基之後，倘有英、法兩國，短時期內首先承認，則其他各國雖然暫時不肯承認，亦不致公然反對，干涉中國內政也。可是他的心腹如楊士琦、阮忠樞、周學熙諸人，雖然擁護帝制，但都沒有對外肆應之才，至於楊度、薛大可之流，只能做宣

傳的機械，而實際出馬，還非借重梁士詒不可。

『洪憲』股肱梁士詒，最初原不贊成帝制，後經戚利誘，幡然變計，並且做得格外討好。據我所聞，當梁士詒受到大力壓迫之後，曾召集朱啓鈴、周自齊、趙豐華等開秘密會議。會議結果，因為要保全交通系勢力，只有順從世凱意旨，潑出一幹；並且決定不幹則已，幹起來則不必遮遮掩掩，一定要大權獨攬，有聲有色。對內則推出朱啓鈴為大典籌備處長，向各省通電，促各省一律擁護帝制；對外則由梁士詒親自出馬，向英、法兩國公使周旋，並表示凡關於英、法兩國對德戰爭上有利事項，中國政府必盡力為之。其時青島雖已為日人所佔，而德國軍艦尚在中國海面截擊協約國之商船。香港孤懸海外，所有海陸軍，都已調回本國，防務空虛。於是經梁士詒之手，贈與新式步槍兩萬餘枝，及充分之子彈，由廣州交與香港總督。又因法國人民丁壯皆向前綫防守，而後方缺乏搬運之勞工，於是由梁士詒設立一個『惠民招工出洋公司』，與法國政府代表訂立合同，指定在我國沿海各省，招募丁壯出洋，由法國派輪船運往。此兩件交涉辦妥後，在北京的英、法兩公使，都表示十分滿意。對於日本方面，決定派周自齊為赴日專使，以贈送『寶星』為名，實際乃表示誠意，而向日本送禮也。此即仿照李鴻章辦法，以祝賀俄皇加冕為名，而斷送東三省鐵路一樣的作風。經梁士詒與日本公使初步接洽，已得日本政府同意，允與接待；豈知周自齊正擬佈置啓行之際，忽然接得日本公使通知，請周自齊暫緩赴日。而且更進一步，由日本公使領銜，聯合英、俄、法、意各國，提出二次警告，措詞尤其嚴重，使世凱無法對付。梁士詒的

全盤計劃，經此打擊，完全破產了。士詒還認爲日本自失信義，一定別有希圖。豈知日本政府消息靈通，遠在「洪憲皇帝」及其股肱梁士詒之上。日本已得知西南方面正在積極活動，反對帝制，並且北洋系中軍人，段祺瑞、馮國璋兩人均反對帝制，而國璋在南京，與南方各省都督互相聯絡，暗中活動，甚爲激烈。預料世凱的帝制，一定失敗。日本若接待「洪憲」專使，即有禮物，亦如畫餅之不能充飢，徒爲列強所譏笑。因此，斷然謝絕專使之來臨。日本政府明知世凱對於帝制，已經欲罷不能，但大限首相，借此玩弄世凱，以洩從前世凱在朝鮮對付日本人之宿怨。另一方面，即暗中鼓勵反對帝制之西南各省，使其放膽進行也。

我以上敘述交通系首領梁士詒，爲「洪憲皇帝」効力之一段故事，與梁燕孫年譜所載，事實相同而性質迥異，孰真孰假，明眼人自能辨別，無煩我之說明。燕孫年譜之出版，在北洋勢力垮台之後，編纂此年譜的人，可云煞費苦心，但有一個最大的漏洞，爲大衆所週知，一經說破，不免令人齒冷。在譜載大典籌備處處長爲楊士琦，但何以西南所開罪犯名單之中，並無楊士琦之名，而獨有朱啓鈴之名呢？年譜上說，梁士詒本來主張，並且力勸世凱對德宣戰，而世凱不聽。誰都知道這是黎元洪時代段祺瑞的政策。而編纂士詒年譜的人，移花接木，開在梁士詒空頭支票之上，實在與當時情形完全不合。須知段祺瑞之主張參戰，先由英國方面之慫恿，而不爲日本所允許，後經英國與日本政府交涉，經日本允許方能實行。若在「洪憲」登基以前，日本佔領青島基礎未定，如何肯容中國對德參戰呢？我與交通系要人，多半相識，私交上亦尙融洽，我並且十

分諒解，交通系之輔佐『洪憲』，絕非本意，但歷史根於事實，決不容有掩飾與偽造。梁士詒及其同道本來有些才調，但儒家良知與人慾之判別，釋氏天堂與地獄之距離，只在幾微。不入乎此，即入乎彼；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頭已百年身。我寫至此，不禁爲交通系諸人情，更爲『洪憲』時代一般奔走衣食，誤人歧途者惜也。

至於楊士琦之爲人，陰柔奸險；他雖未擔任大典籌備處之職務，而實在是洪憲逆案之罪魁禍首。我在張謇傳記上卷中，對於楊士琦之陰謀詭計，大書特書，並未放鬆。他是交通系的死敵，同時確是中國的罪人，以下我要回到這一節根本問題上來了。

根本問題是什麼？我在上節中，曾說袁世凱之敢於稱帝，多少受到英國公使朱邁典之鼓勵。鼓勵在那裏？即是宋教仁被殺後，五國銀團之借款即告成功，使世凱得以破滅國民黨之兵力，而統一中國也。不錯，列強爲商務計，統一中國皆表同情，而世凱誤爲銀團之借款，完全係扶助世凱之本人，因此，以爲改變帝制亦必可得英國政府及朱邁典之贊助。籌安會發生後，以日本公使爲領銜，會同英、俄兩國公使向世凱提出暫緩實行帝制之勸告後，朱邁典忽然單獨進見世凱，有所陳述，此當然是值得注意之行爲。茲將朱邁典見袁時談話之紀錄抄錄如後：

朱使問：「君主立憲之日當不遠矣。」

大總統答曰：「近年來各省將軍巡閱使暨文武各官皆言非君主立憲，不能鞏固國基，至於今日全國贊成，予惟有順從民意。」

朱曰：『若國中無內亂，則隨時可實行，此係中國內政，他人不能干涉。』

大總統曰：『內亂不能決其無，但不至擴大；余可擔保治安之責。惟對外問題，頗爲焦慮，不知東隣有何舉動。內地治安可保無虞，至東三省及蒙古實難預料，該處日人甚多，倘有日人被殺，不論華人爲首犯，日人爲首犯，日人即可乘此迭出機會，此不能不慮者也。』

朱曰：『日本勸告或係照列文章，至此乘時取利，似亦難言。』

大總統曰：『大隈對我駐日公使言，關於君主立憲事，請袁大總統放心去做，日本甚願幫忙一切，由此觀之，即於表面上，日本似不再用漁人政策。君主、民主，本視民意而從違。若仍行共和政體，大總統任滿可以休息養老；若君主政體，則責任太重，恐非我力所能勝。』

朱曰：『推辭之故，非責任太重，或不肯放棄懸現在權利。查現在各國不論君主、民主，無有如大總統之權之重且大者，英皇之權無論矣，即德皇、日皇、美國大總統之權，皆不及也。』

大總統曰：『貴公使此論頗合情理，余處現在地位百分責任，自擔八十分，而各部共擔二十分。按理而論，

余應擔二十分，而各部應擔八十分，乃爲公允。』

朱曰：『若他人擔此重任，眠食俱廢矣。』

大總統曰：『余思自爲皇帝，不過若干年，惟與我子孫甚有關係。中國歷史王子王孫，年深日久，無不弱之理，是亦可慮。』

朱曰：『兒孫自有兒孫福，何必慮及百年以後之事。若能善立家法，令其多得學問閱歷，則王子亦與，平民子弟亦與；若棄家法、學問，則又從何而興乎？』

大總統曰：『當日提倡共和者，不知共和爲何物；今日主張君主者亦不知君主爲何物。多數人民不過有漢、

唐、明、清之專制君主印於其腦海之中；其或百中有一，祇知日本之君主，其或百中有一，知德國之聯邦。至於特色立憲君主，固未嘗夢到也。」

朱曰：「共和政體，華人未嘗研究，君主政體，或稍知之。當辛亥革命之日，華民醉心共和，以此口號推翻滿清，是時大總統以為君主立憲近於中國人民理想，選典與美使嘉樂恆亦曾主張君主立憲，即前京美使柔克義亦屢言之。南北討論之時，唐紹儀因一時之感動，未察國家萬年之計，主持共和，不可謂非失策矣。」

英國公使朱選典與袁世凱之談話紀錄，是世凱幕僚中當翻譯的人所寫的稿子，似已失掉當時朱選典的本意。即如末了一節，自稱「選典」兩字，更可失笑，朱選典是姓而非名，並不是姓「朱」名「選典」也。外國公使代表其本國皇帝與其政府，對於袁世凱亦決沒有自稱其名的禮節。即此一端，就應聯想此紀錄所載，決非當時之真相可知。即使退一步說，紀錄中確是朱選典的言詞，亦絲毫沒有贊成世凱做皇帝的意義。世凱所最注意的末段「南北討論之時，唐紹儀因一時之感動，未察國家萬年之計，主持共和，不可謂非失策矣」明明是說當時之失策。也就是說，既然承認共和在前，現在即不能翻悔之意。而沒有說既經承認共和之大總統，就可以有權取消承認自稱皇帝的意義。

照我的推測，朱選典確已知道袁世凱皇帝之夢決不能成功。他在附名於日本人勸告文之後，特地謁見世凱，原想試探世凱口氣，若有取消帝制之意，他尚可以從中斡旋，保全世凱面

目。誰知世凱沈迷不悟，自欺欺人，還有希望英國贊助之意，他只有順口敷衍幾句，就此不談。

我此種推測，不能說沒有根據。戊戌變法之獄，在六君子尚未被捕，光緒帝尚未幽囚之前數日，英國政府早有消息，即派常駐南洋兵艦到大沽口外游弋；豈有蔡鍔、梁啟超先後離津，馮國璋暗中反對之行爲，英國使館完全不知之理？我們須知，駐在那一國的公使，對於其駐在國的政治，稍有幾微動作，無不預先探知，英國的外交家，決不弱於日本，而況朱邇典是有名的「中國通」。

但是袁世凱何以一相情願，認定朱邇典贊成帝制，並且認定朱邇典可能出力扶助他做皇帝呢？最大的原因，就是咸豐十一年，英國人確有扶助那拉氏及恭王奕訢篡竊政權，演成兩宮太后垂簾驚人一幕之歷史。因此，世凱腦海中，只要英國人贊成帝制，便是最可靠的泰山。而世凱並不知道時代之不同，及國際情勢之變遷，「大英帝國」在中國之威力，已一落千丈，迥非五十年前可比也。

我在張傳敘言中，曾略略敘述英國人輔助兩宮垂簾之事實；但僅僅敘述其開端，而並未詳敘「大英帝國」控制我中國五十年間綿長時間之歷史。今特乘此機會，一吐我胸中之蓄積，以資結束，或亦能引起讀我此傳記者之興趣吧。

一般人都知道，鴉片戰爭，是英國開始侵略中國的第一步。當鴉片戰爭的初期，是爲鴉片而戰爭，但英國政府及商人，見中國軍隊絲毫沒有抵抗能力，於是得步進步，先有五口通商之條

約。此條約訂立後，英法兩國都要求派公使常駐北京。此本來是國際慣例，不必拒絕；但中國的咸豐，及其心腹大臣端華、肅順這一批人，都以為不可允許。英法聯軍遂以兵力壓迫，護送他政府特派之交涉專員巴夏禮到北京要求面見皇帝，說明理由；而中國不許，於是由天津一直打到北京。咸豐沒有辦法，逃往熱河，命令恭王奕訢以全權議和。和議雖成，咸豐竟不敢進京，在熱河病死。恭王與那拉氏勾結開始得到英國人之撐腰，釀成那拉氏垂簾及誅戮端華、肅順之政變，從此恭王始得獨攬大權；這便是英國人完全控制中國之開始。（參看張傳上卷敘言之附件）

英國人之外交手段，實在高明。他見恭親王與那拉氏，都有依賴英國以維持其政權之傾向，於是立刻轉變其豺獐兇惡之面目，改為和藹可親之態度，而把那拉氏恭親王所成立之政府，擁諸懷抱，加以有力之援助。並且替恭王設計：一、將以前設置議和名為撫局之臨時機關，改為永久性的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簡稱總理衙門），二、在總理衙門中設立海關處，聘用英國人為總稅務司，管理全國通商進出口之稅務，——此項收支不受戶部之干涉。我今簡單說明五口通商之條約，是控制我全國海上交通商業的咽喉；聘用英國人為稅務司，是控制我全國財政經濟的總血管。這就是從道光二十二年鴉片戰爭開始，至火燒圓明園為止，將近二十年，英國在中國所得到極大的勝利之果。

於是英國外交家，立刻改變政策，儘量幫助清朝政府，以消滅洪、楊革命軍。事實告訴我，那拉氏垂簾政變，在咸豐十一年舊曆之十月，而咸豐十一年之十一月，江蘇紳士錢鼎銘，即

已代表旅滬蘇紳至安慶，要求曾國藩派兵，以上海為根據地，驅逐蘇、松、常、鎮、太之革命軍。此種行為，表面雖由江蘇紳士出面，但非先得英國領事與其商人之同意，則所謂租借商輪而運兵至滬之辦法，即無法可以實現。我現在推想，所謂江蘇紳士首先創議也者，毋寧說是英國領事，先授意於上海道，再由上海道授意於旅滬蘇州紳士，向曾國藩請求派兵，比較為合理。我們只要看李鴻章領兵到上海之後，英國方面，處處與以便利，即可證明我之推想確有根據也。

淮都不能否認，自從咸豐十一年十月，那拉氏上台之日起，直到光緒二十年甲午七月一日，中日宣戰之日止，此三十三年綿長之時間，中國之商業與財政，完全受英國控制，英商人在自由販賣鴉片之外，又大量輸入大英帝國—蘭開夏及印度之紡織品，並且把中國生絲、茶葉等凡可以出口之土產，一古腦兒由其販運。英商所獲之利益，難以俚指計。同時，又利用我福建廣東兩省出洋謀生之華工，在馬來羣島發展其錫鑛橡膠之生產。若以實際而論，英人依賴當時中國政府及華僑工人所獲利益之總數，遠較在印度所得為多。於是以其盈餘，再逐漸投資於鐵路與煤鑛。綜合的說，此三十三年，乃英商之黃金時代。此時代之執掌政權者，以恭王奕訢為首領，李鴻章副之；換句話說，奕訢是英商的大買辦，李鴻章是副買辦。大買辦奕訢下台之後，李鴻章即升任為大買辦。假如英國沒有這兩個買辦，它所得利益，決不能如此之多。反過來說，這奕訢、李鴻章兩人，沒有英國人的靠山，他們執掌政權亦決不能如此之久而且穩。袁世凱乃李鴻章嫡系之門徒，他的腦海中，滿滿貯藏這一段歷史，而不勝其歎羨；但世凱並不知道自甲午中日戰爭以

東亞的形勢已逐漸變遷也。

甲午中日戰爭，中國之失敗，可謂空前。但請讀本書的人，切莫忘記：日本之敢於對我國開釁，一半固由於日本向外侵略的野心，另一半則受到英、美兩國之鼓勵與資助。而英、美兩國鼓勵日本之行動，實際是英人爲主動，而美人是被動。但何以出面資助日本者，反是美國人？我的說明如下：

英國人何以要鼓勵日本侵略中國？我可以說，完全爲防禦帝俄勢力之東漸。歷史告訴我們，俄國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後，以全力經營烏拉嶺以東西比利亞之鐵路，其目的即在席捲中國，此是世界週知之事實。在西比利亞鐵路將要完成之時，尼古拉司第二，以俄國皇太子之身份，到中國游歷，訪問中國政府及各省重要督撫，此種舉動，含有極大之意義，誰都不能否認。替英國設想，假如俄國勢力，達到中國，控制中國政府，無疑足以破壞英國商人在中國所佔之優越地位，此非設法預防不可。英國雖有世界第一的海軍，但決無能力與俄國陸軍在一片大陸上，較量勝負。而中國政府的首領，如李鴻章等輩，暮氣沉沉，只顧眼前個人的地位，決不能希望他們以自身的力量，抵抗強俄。英國政治家與商人，經過長時間的考慮，認爲只有鼓勵日本人，於俄國尚未發動侵略中國以前，佔領朝鮮的全部與東三省一部分，方才可以擋住沙皇勢力之侵入山海關內。英國此項計劃之確定，大概在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年）正月，李鴻章與伊藤博文訂立天津條約「中日兩國均撤去駐紮朝鮮之軍隊，朝鮮若有亂事兩國出兵，須互相知照」之後也。

事實已極明顯，天津條約中李鴻章已承認放棄單獨保護朝鮮之權利；不能保護朝鮮，就證明他決沒有保護東三省之能力與決心。英國政府爲保全其三十餘年在中國之優越地位，豈能坐視，只有鼓勵並資助日本，佔領朝鮮及東三省之一部分，可保全英國商人在山海關內大部分之利益。英國的外交政策，從來的宗旨，就是以「犧牲別人，保全自己」爲不變之方針。英國此種行爲，亦曾惹起歐洲人之譏笑，說日本是英國人所養的「東方之狗」。

我以上所敘述，皆有極明確之證據。第一件，馬關條約割讓遼東半島與日本時，俄、法、德三國同時向日本提出抗議，而英美兩國皆無表示；此可證明英美兩國，皆同情於日本之佔領遼東也。第二件，在光緒三十年（一九〇四年）日俄戰爭中俄國的旅大海軍覆沒之時，俄皇調波羅的海艦隊至亞洲，與日本作戰，此艦隊在中途被日本海軍邀擊，而全軍覆沒。此即英國海軍探明俄艦隊之行踪密報日本政府之效力，誰都不能否認也。第三件，日俄在東三省發生戰事時，英國自己不出面，而由美國借款給日本作爲戰費。等到日本攻佔瀋陽時，俄國在滿洲之陸軍，幾已完全失其戰鬥力，於是美國即出面調停，並且預先通知日本政府；乘此得勝機會，適可而止，最爲得計，若日本再要延長戰事，美國不願再借款與日本。於是美國指定撲次茅斯地方爲議和地點，和議結果，絲毫沒有損害俄國之光榮，除讓渡南滿鐵路、旅大海港、撫順煤礦外，並無賠償兵費之條件。而南滿鐵路之讓渡，並須付代價美金五千萬，其款則由美國借與日本。此可證明：日本之佔領遼東，英美兩國皆表同情；而日俄戰爭一役，美方始則資助日本，繼又抑制日本，此一幕

之政策，皆以英國爲主動。英國人何以不願俄國之失其光榮？因爲歐洲政局，德、奧與俄、法對峙，英國則利用此政局，暫可緩和歐洲之戰事，故不願俄國之失其威信。但是日俄一戰，最爲關心之德國，對於俄國海陸軍之弱點，早已洞悉無遺。第一次歐戰之不能避免，已於此露出端倪。綜合言之，英國政府種種巧妙之外交手段，中國之受害最深，而英國在中國以前所佔之優越地位，亦隨李鴻章與袁世凱兩人先後之失脚，而漸滅無遺。繼英國而壓迫中國及剷除英人在中國之勢力者，即英人所豢養「東方之狗」——日本帝國是也。嗚呼！無恥的袁世凱，你還夢想繼續恭王與李鴻章之後，做「大英帝國」的大買辦嗎？

第五章 張謇在黃海壘殖和導淮問題上之事迹

我寫張謇傳記的動機，是爲保存清朝末造及辛亥革命後『洪憲』帝制自生自滅一段冗長之史料；此史料則借張謇傳記爲貫索。老實說，比五十餘年政治演變之歷史，那拉氏、李鴻章、袁世凱是主角，等到此三個主角陸續死亡之後，我最初保存史料之目的，已經完全達到，我可以就此擱筆了，然而不能。

我的撰述既稱爲張謇傳記，我不能不負一種義務，敘述張謇一生的行爲與思想。凡與我國政治有重要關係，或影響多數人民之經濟生活者，無論成功與失敗，皆應搜集材料，一一爲之敘述。一方面，是我後死者應負的責任，一方面，亦希望後起之人對於張謇行爲之是非，與以恰當之批判。

張謇一生行爲與思想，見之於文字及事實者，很多很多，細數之，更僕未可終也。我今決定方針，其範圍僅限於南通、海門一縣一邑之利害者，一概從略；而關於全國性或一省以上之利害者，不論行爲與思想，成功與失敗，皆搜集資料，爲之敘述。

我認爲張謇一生行爲與思想，與我國歷史上最有關係之重點，共有四項。

第一項，爲援護朝鮮最早之建議。我已於本書第二章第二節，『吳長慶渡海東征』，張謇、袁

『世凱大顯身手』及第二章第四節，『朝鮮六策是怎樣一個內容，李鴻章是怎樣一角兒』中詳敘了。

第二項，爲庚子年（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事變，東南互保條約之實行。我已於第二章第八節及第四章第一節中詳述了。

以上兩項，關於我全國之利害，極爲重要，保護朝鮮之政策，不爲李鴻章所接受，而得到一般輿論之擁護。東南互保條約之成立，毀譽參半，而劉坤一因此得享重名。

第三項，爲黃海鹽壘之實行。

第四項，爲導淮問題之長年奔走。

以上兩項，黃海鹽壘爲張謇實施之行為，導淮則爲張謇半生奔走勞而無功之空想，但其重要性則一。而導淮之重要性，尤重於鹽壘。我既爲張謇傳記編輯的人，即不能不就我搜集所得之資料，分爲兩節，加以說明，以完成張謇傳記之工作。

第二節 黃海墾荒之價值 偉大之計劃

張謇生前遭到挫折 死後十年竟告成功

張謇辦理實業，以大生紡織公司爲最早。因紡織公司辦有成效，始逐漸推廣於其他事業；而其他事業之中，以棉墾爲最有價值。棉墾又稱鹽墾，何以要稱鹽墾？因爲沿海墾地皆以前淮南煮

鹽之場所故也。據我所知，張謇對於黃海墾荒之企圖，早已發生在開辦紡織公司之前，但款從何來，無法實現。等到光緒庚子（一九〇〇年）紡織公司的營業，逐漸發達，他即於是年之冬，開始有創辦通海墾牧公司的計劃，得兩江總督劉坤一之同意，並奏准立案。

我於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正月，應張謇之約，充大生第二紡織公司之經理人。第二紡織公司之工廠，設立在下沙之久隆鎮相近，久隆鎮距離墾牧公司，約二十華里。是年新秋，張謇到第二紡織公司小住三日，與我同往墾牧公司視察現狀。

我不是農家出身，對於農事上的知識，極其缺乏。我生長在長江以南，見到鄉村的田畝，方的，圓的，三角形的，不等邊的，每一塊田畝的週遭，都有很窄一條土圍，叫做田疆；田疆的外面，就是別一家的產業。至於書上所說的溝、渠、阡、陌，我亦不能辨別。可是到墾牧公司一看，我就十分驚奇了。

通州與海門的地形，是位於黃海與長江之間的一個半島。而墾牧公司的沙田，則位於半島的尖端。牠受到海潮之衝擊，又為揚子江江水入海必經之路，我伴張謇到墾牧公司，距開辦將及十年，已經成熟之田，尚不足三萬畝。但整個的計劃，顯豁呈露，擺在我的眼前。迄今四十餘年，我腦海中尚留有當時的情形。現在可以先寫一個概略。

遠遠的望去，好像是一個圍棋盤鋪在此廣場之上。人都知道圍棋盤的格子，是正方形，而現在我所看見的格子，是長方形。張謇對我說：每一個長方形內的地畝，就是歸某一個佃戶所承

種。這長方形內所生產各種顏色不同美麗之花朶，就是棉田最初所開之花。此花瓣落地之後，即成有核之棉，他們喚做籽棉，或籽花。每一畝棉田所生之籽棉，多少不等，如何分配，田主與佃戶協議而決定之，大致田主得四成，佃戶得六成。

我再走近棉田，詳細觀察，得知每一長方形之外，都有小小的溝渠，四面圍繞，而溝渠之外，又有寬至三四尺之道路。據墾牧公司之經理人江導岷告我：公司地畝，自確定產權後，第一要務，即為工程。面海之地，則築堅固大堤，以禦海潮。其間田畝，分為七大區，每區之四週，環以大河。大河以內，依其面積之大小，成為「井」字形，或「十」字形，劃為若干堰，堰有堰河，堰內再分若干塊。塊為長方形，計地二十五畝，此即一戶佃農所承種。塊有塊溝，互相銜接；匯水之處，小者設涵洞，大者建閘，以時啓閉。總言之，海濱工程，重在堤與河，無堤則不能蓄淡，不能蓄淡，則地中之滲質不盡，不能墾植，無河則蓄水無所流，滲質無由洩，此墾務所以特重工程也。此外每一大區，則設立小學校一所，其經費皆出於公司。

我同張審觀察此公司之全境，有的因所築堤岸，被颱風破壞，正在修築；有的地方，正在開河；有的地方，已經種植蘆葦，不久即可改為棉田；有的正在種蕎麥；有的還是不毛。經理人江導岷是安徽婺源縣人，他在南京陸師學堂畢業，每月薪水不過三四十元，但他已有決心，將與通海墾牧公司相終始。

我與張審巡視公司，有時步行，有時用獨輪小車。經過三日之久，巡視已畢，張審同江導岷

商量工程如何進行，及如何改變計劃的討論；我只有在坐旁聽。等到他們談話終了之後，我含着滑稽的口吻對張謇說：「四先生，你不愧為真正的書獃子，你竟把童年時代入股所引用井田學說的陳腐濫調，一件一件的實行起來了。」張謇聽了，哆開一張大嘴，很快活的對我說：「厚生，厚生，你方是我真正的知己，別人都不能解我也。」

即在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的冬天，張謇往通海墾牧公司視察之後，又回到大生第二紡織公司，住宿了兩天。他很誠懇很坦白的向我說他爲什麼要辦這墾牧公司；現在我照他所說，摘要記錄如下：

「我雖是通州籍，實際上，我生長在海門地方。童年時代，過的全是海門農家的生活。通州與海門，雖然接壤，但人民性質，迥然不同。通州人安土重遷，很少往別處營生，他們除種田之外，大都以紡紗織布爲業，通州的大布，行銷於東三省，即是通州人衣食之源；而海門人不然。我自創辦大生紗廠之後，常到上海，我開始知道，上海拉洋車及牲小車的人，百分之九一，是海門或崇明人。我曾調查他們生活，都很困苦，他們所以上上海謀生的原因，即是無田可種，迫而出此也。我又留心其他勞動苦力，又發見鹽城、阜寧、淮安人號稱江北安樂的鄉民，多半在上海充當輪船碼頭裝卸貨物之槓棒苦力。此項苦力，除鹽城、阜寧、淮安人號稱江北幫之外，另外還有山東幫與之競爭，常有齊聚鬥毆情事，而且槓棒苦力之生活，更比洋車夫爲惡劣。我就想到，通州荒公隄外之海濱，直到阜寧縣境，南北延長六百華里。可墾之荒地，至少在一千萬畝以上。因此，我就勸兩江總督辦理墾荒之事；但他們聽到要投鉅大的資本，則皆敬謝不敏。實在說，這種墾務，只要政府仿照江公隄的辦法，築成江蘇省內黃海之濱一個長堤，沿海人民，自有陸續墾墾升利的人。不到二十年，至

少可以增加二三百萬畝的稻田。但是，你能希望現在政府來辦嗎？還有政府的官吏兩洋鹽運司趙其其，竭力反對，他說我破壞會國庫所定的額云。實際上淮南鹽場改爲棉鹽，這是無可非議的事實也。因此，我就想招股承辦；第一個試驗場，就是通海鹽牧公司。事實擺在眼前，鹽牧公司經過許多困難，但是現在可以說，人定勝天，已經立於不敗之地。因此，我已決定發一個願心：在通州、如皋、東台、鹽城、阜寧五縣境內，開闢鹽荒棉田一百萬或二百萬畝。假如變通海鹽牧公司辦法，每戶農民領田二十畝，可供給十萬或二十萬戶之耕種。以每戶五口計，可供五十萬或一百萬人之生活。這種事業，我如不做，恐怕沒有第二個人肯負此責任也。」

我聽到張謇這種計劃，雖然欽佩他抱負之偉大，但不能不感覺實行之不易。我說：「你所創辦的鹽牧公司，已近十年，而成熟之田，未及半數，現在又有比鹽牧公司增加十倍或二十倍之計劃。我們國內，自從戊戌政變、庚子事件、河清難俟，前途茫茫。四先生，你有什麼把握？」張謇聽了，就立刻回答說：「厚生，你的顧慮並不錯誤。但是，凡事難於開始，我如不趁精力尚強、地位尚好的時候，一鼓作氣，樹立一個基礎，我死之後，決不會再有人來創辦也。若創辦在我生前，有其舉之莫敢廢也。守成較創始爲易，我並不希望眼見其完全成功，亦決不願說，繼起之必無其人。這繼起的人，並不限於姓張，亦不限於通州、海門人，只要完成我的志願，功不必自己見，名不必自我成。」張謇又繼續說：

「我們儒家，有一句扼要而不可動搖的名言「天地之大德曰生」；這句話的解釋，就是說一切政治及學問最低的期望要使得大多數的老百姓，都能得到最低水平線上的生活。我會到日本遊歷，往日本苦寒地帶的

北海，看見當地農民的生活，所吃的飯菜，與東京神戶大阪附近的農民並無分別。日本人生性畏寒，而日本房屋建築，與寒帶不宜，因此荒地甚多，却有山東人民前往墾殖；而日本政府一視同仁，且特別予以獎章。至於日本普通農民的生活，與在都市工人的生活，並無多大差異。我可進一步說，一般農民的飯菜，與都市中的公務員，及商家服務的店員比較，相差亦不甚遠。我因此想到日本政府實在能够做到孟子所說：「黎民不飢不寒」的精義。所以日本人能向我國侵略，及與強敵抵抗，死而無怨也。我就回想到近數十年，我國國內的情形，一般老百姓的生活狀況，尤其是淮河流域的農民，就感覺到不寒而慄了。我早已想到假如我到北京做官，當然一無所成，後來張之洞把紡織機器運到南通，要求我組織公司，我接受此機器之後，即以大生兩字命名，就是「天地之大德曰生」的涵義。而現在要擴充鹽業，亦不難此宗旨。換句話說，沒有飯吃的人，要他有飯吃；生活困苦的，使他能够逐漸提高。這就是號稱儒者應盡的本分，我知道我們政府，絕無希望，只有我自己可能範圍內，得尺得寸，盡可能的心而已。我在家塾讀書的時候，亦很欽佩宋儒程、朱闡發「民吾同胞，物吾同與」的精義，但後來研究程朱的歷史，他們原來都是說而不做。因此，我亦想力矯其弊，做一點成績，替蒼生爭氣。」

我同張審經過此一夕深談，我除對於張審頓然增加信仰之外，亦感覺自己頭腦一新。但是，在此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清朝末造的情狀，因庚子義和團賠款，向英國借金鑄償還，金價頓然提高，中國政府的支出，不斷增加；而在實際收入驟然減少；從此財政與金融皆瀕破產，已成工業，岌岌可危。加之頻年水災，民不聊生。革命運動隨時隨地，皆有爆發之可能。張審雖有宏願，斷無實行之可能也。

現在我這管筆，要敘述張謇經營鹽墾之事績，必須先把我們江蘇省內長江北而整個黃海的情況，描寫一個大概，以便讀者可以瞭解鹽墾事業的來源。

我們中國的海岸綫，由渤海灣蔓延曲折以至廣州灣。包括海南島與台灣的四週在內，海岸綫之延長，總在八千華里（四千公里）之外。但只有天津大沽口外之東西兩旁，有很多沙灘淤泥，這與江蘇省之黃海相較不啻小巫之見大巫也。

大沽口外之沙灘，何以不能與長江口外相比較？事實告訴我們，天津之白河，是受到山西省永定河必須經此入海之影響。永定河之原名為無定河。在華北，是一個聲勢浩大含沙最多的鉅流。但以與源遠流長之揚子江相比，渺乎小矣。而況除揚子江外，還有舊黃河（即淮河）亦是包括沂、泗諸水而以黃海為最後的出路乎。

我再請讀者注意，除天津之大沽口及江蘇之黃海外，所有沿海各省之海濱，從杭州灣起直至廣州灣止，大多數係石根石脚。濱海之地，石礫層疊，其間所有沙泥，皆為海水洗刷淨盡，只有島嶼林立，決無如長江口門之有崇明沙洲，此可證明江蘇省所獨有黃海之可貴也。

為欲說明因揚子江鉅流入海所生之影響，不能不援引地質學專家丁文江蕪湖以下之論文。此論文係用英文所寫，為地質調查所刊印文獻中之一篇，經由我同鄉方俊譯成國文，贈我閱讀。

丁文江蕪湖以下之論文，將長江流域蕪湖以東四千年來凡揚子江、太湖、高郵、寶應、邵伯及其他湖泊所淤出之陸地，一一指出其年代，及何時設立縣治之歷史，精核而詳明。可是，我

現在所寫的是張謇傳記，我所敘述的是張謇鹽墾事業；鹽墾事業之區域，則在黃海之濱。因此，我所援引丁文江之著作，只能縮小範圍，以兩千年，揚子江口濱海所淤出之陸地為對象。

丁文江論文指出，揚子江口，凡在紀元後設立縣治之江蘇省各地，大多數係在紀元以前，早已成為陸地，例如張謇所生長之通州地方，其設立縣治，雖在紀元後之第七世紀（其縣名為蒲），但在紀元以前，其陸地早已存在，則絕無可疑。惟通州以東之海門與現在所名啓東縣地方之大部分，於紀元以後，方始逐漸成為陸地，則係實情。而長江以南杭州灣口，如奉賢、太倉、南匯、金山亦有同樣情形。丁文江並特別指明：上海之設治時代及黃浦江之名稱，都是後來本地居民所依附。直到十三世紀，上海的港，尚無何等重要性。出國船隻，皆泊於太倉之劉河口——當時稱為劉家港。所有來自太倉之米穀船隻，皆在劉家港交與海船，而且大宗國外貿易，都在該地成交，故有『六國商埠』之稱，而上海人不知也。（註一）以為設治早則文化高，而不知在公曆紀元以前，常熱地方，還是沿海云云。

丁文江論文上說：『常熱縣在第一世紀，尚是沿海不遠，為當時鹽運使所駐地。』（註二）而在『江陰縣附近，則為最早時代之海口，在海因斯坦揚子江口論文中八十一葉，可與以詳細之解釋。』（註三）

一註一：春申君名黃歇，他的采邑封在淮北。荀况兩次為鹽運使，就是黃歇的采邑；此是為黃歇後來封滬上揚之確證。閱讀荀子一書的人，皆可證明也。

（計二）第一世紀以前及以後，在中國歷史上，並無鹽運使，或類似之名稱。漢初封劉濞爲吳王，統治之下，共爲三郡：一、爲廣陵郡，自揚州以東之江北海地區皆屬之。二、爲吳郡，自鎮江以東之江南，現在江蘇省之蘇、松、常、太地極皆屬之。三、爲會稽郡，現在浙江省之杭、嘉、湖與紹興府皆屬之。吳王劉濞在廣陵郡煮海爲鹽，載在史記之吳王列傳，世爲淮南鹽場之始；其產權則在吳王。漢武帝時，桑弘羊主張山海之利歸諸少府。後入歸於大司農，載在史記之平準書，於是鹽運之權皆在政府。商人得向鹽場購買，不須納稅，自由運銷。此制度相沿甚久，並無變動。直至李唐時代，劉晏改鹽法，始置轉運使，鹽商除購鹽資本外，尚須納稅，鹽稅收入，遂爲國家財政之大宗。至於丁文江常於爲鹽運使地之說，絕無根據，恐是錯誤也。其錯誤最顯明之點，江蘇煮鹽場所皆在長江以北，鹽之輸出，要在江北海岸，更無在江南常熟地方設立運使之理由。至於當時常熟地方，與近清遠，確係事實，即現在仍有海鹽之名稱。

（計二）江蘇縣城，爲二千年前揚子江江故身之海口，此乃不易之說。作者本人另有歐斥清代乾、嘉時代揚州有名之考據家汪中（字季用）自江散濤之文。汪中誤以曲江爲鎮江之京口，而不知二千年以前，鎮江京口，決無能大之海灣可也。文不載。在丁文江無朝以下論文之外，我又在張子九錄第十六冊文錄卷五第十三葉，見有如下之記載：

「今之海門，故揚州屬之海門縣，於五代則爲靜海軍地，宋改名縣。則縣諸閩，地日增削，治屢徙，至不足稱縣，乃以爲鄉。而縣人之仕於朝者，以爲地之名，地無可妙，而皆有可讀；因故存其季編，奉獻孔廟聖哲聖主，今祀於海鹽廟室。海初封地復漲，江海之交，新沙斷聯相望，怪而變者，崇明人十之八九，通州與他縣人不越一二。賦稅以訟，一切廢通。其至通治，再漲餘尚未接聯之故，往往渡涉，適人先輩自負，視沙民仆僕易與，一沙鹽、沙鹽一呼之，藉事凌機，或利其諸納。沙民積怨不平，乃併力勸仍海門之名，而直隸於布政司爲廳。乾隆初，郡議充其請，則遂以靜海名邑，是爲靜立爲縣之始。」

第五章 張春在黃海鹽殖和導淮問題上之事迹

按照以上記載，與丁文江論文對勘，文江謂海門設治於公元後九五五年，與張謇所謂於五代則爲靜海軍地者，大致頗相符合。但於明嘉靖年間圻陷夷而爲鄉，及清初陸續復漲，於乾隆年間，恢復海門廳，直隸於布政司之一節故事，在文江則毫無記載。可是在文江論文上，揚子江以南，奉賢、南匯兩縣設治之年齡，似與海門恢復時期，相差甚近。而在川沙設縣之下，並注明是收復地，則亦表示曾經圻陷，而又復漲者也。可知滄海桑田之變遷，揚子江南岸與北岸，有大同小異之情形。

現在，我應回過頭來，敘述張謇在黃海墾荒本身問題了。據同鄉方俊言，據伊所知，曾任上海滄浦局工程師之某英人，所著論文大略言，按照揚子江流入黃海中江水之含沙數量，每六十年，可使黃海海岸伸出陸地一公里。又據丁文江言，伊曾檢閱通州、如皋、東台、鹽城、阜寧各邑之志書，所載海岸淤積而成之田畝，加以核計，與英人之說大致符合。但張謇在黃海之濱，所辦棉墾地區，南北自通州至阜寧，約六百華里。而東西之距離，不足一百華里，似乎可以證明淮南之鹽場地點，雖非漢初吳王劉濞煮鹽之場所，可能即是李唐劉晏改制時代的鹽場。因鹽場以外，淤灘伸出漸遠，海潮所含鹽質，逐漸減少，而煮鹽之成本，則逐漸增加，與淮北晒鹽之成本，爲十七與一之比例。所以張謇之在淮南辦理棉墾，乃是合理的措施，無可非議。但爲丁生計打算，所以仍留一部分地區，蓄草煎鹽，此即棉墾又稱鹽墾之原因。

張謇於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年）向我所說，於通海鹽牧公司之外，更須擴大鹽墾之計劃，

當時無法實行。辛亥革命後，一九一四年，（民國三年）歐戰發生，舶來之紡織品，漸見缺乏。國貨價格暴漲，國內之紡織工廠，生產之品，不敷銷售。上海、天津皆在增加紡織之機，南通亦不例外。於是通海墾牧公司之後，繼續創辦大有晉、大豫兩公司。其時張謇正在北京任農商部長，故大有晉、大豫兩公司，均由張謇具名創辦。張謇為張謇之胞兄，幹練勝於張謇。換言之，張謇為理想家，而張謇則為實行家也。事實上，在清代末季庚子（一九〇〇年）以後，張謇以聲望過高，所有江蘇全省政治與社會發生之問題，如滬杭甬商辦之鐵路，江蘇全省之教育會，江蘇諮議局之議長等，皆受地方人士推舉，而無法擺脫。辛亥革命前後，周旋於南北之間，尤覺繁劇而匆忙。因此，張謇任南通所辦之實業，則非倚重張謇不可，張謇亦義不容辭也。

以張謇名義所辦之大有晉、大豫兩公司，其成效之速，確在通海墾牧公司之上。一、因有墾牧為借鑒，凡墾牧所辦工程，曾經失敗之點，可以借鏡而避免；而張謇亦實有駕馭及管理之能力。二、因瀕海工程之危險，不如墾牧之多；於是張謇、張謇兄弟兩人，均感覺墾牧前途，希望甚大，遂有協力孟晉之意圖。但除墾牧公司之外，所有新設之墾墾各公司皆受張謇之指麾，此為事實，而股本亦以張謇為最多。

一九一五年，（民國四年）北京籌安會發生，張謇辭職回籍，其時歐戰正熾，美國不久加入協約國，舶來品之進口愈少，紗布市價更高；大生紡織公司獲利之豐，匪夷所思。民國七八兩年，股東年息，竟在百分之五十以上。於是大生之股票，在市場飛躍，於是上海之銀行與錢莊，

羣起設法向大生紡織公司放款，推之而不能去，於是南通大生紡織公司，遂發生信用膨脹，而陷於經濟恐慌極度之危機矣。作者因欲明瞭大生紡織公司所以陷於經濟恐慌之原因，特請在該公司管理會計五十年之某君，詳細說明，該公司所以陷於失敗之經過，而得到此「信用膨脹」四字之結論。

大生紡織公司最初開辦時，即在上海特設一個機關，名為上海事務所，此事務所之主要目的，即為籌款。在大生當初艱難困苦之時，事務所最初之主持人林蘭生，對於籌款，成績極佳。林蘭生逝世後，即以其副手吳兆曾繼之。兆曾為鎮江人，既負籌款之責，應酬極廣，手段亦頗高明，銀行錢莊對於兆曾亦頗信任。辛亥革命後，大生營業日益發達，事務日益繁冗。吳兆曾又招一助手樊序卿，亦鎮江人，原係義善源官銀號夥友，與鎮江幫之錢莊，均有聯絡與交情，於是鎮江派之銀行錢莊夥友，蜂擁而來，皆將活期用款憑摺，送與大生公司之事務所，請求用款，並不限制用款之數目；樊序卿既得鎮江幫之後援，吳兆曾亦不能節制矣。

當是時，雖有商營之銀行，而寥寥無幾。但寧、紹幫之錢莊則資力雄厚，因見鎮江幫之銀行與錢莊均向大生放款，不甘退讓，亦相率紛紛送摺，其總數達百戶以上。來源太易，故大生之經理人對於各鹽壘公司接洽轉放，未免過濫。主持大生紡織公司者，即張謇、張魯二人，皆無法解除此責任也。

有一位大生公司之董事對我說：張謇個人對於大生公司之款項往來，界限極清。他從開辦公

司之時起，直到逝世時為止，無論個人之生活如何困難，從未在大生帳上掛欠一文，對於其他公司亦然。若張謇以個人名義辦理之慈善事業，如有嬰堂、養老堂等機關，除大生公司額定捐款之外，有時亦向大生通融，等到年底結帳時，積欠若干，張謇即在上海登報賣字，以償還大生。但在甲公司與乙公司之間，則不分界限，彼此通融。於是大生公司遂被牽連而受其累。

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年），大生紡織公司週轉不靈，勢將停止營業。所有銀行錢莊之債權人，組織一個銀團，推舉數人到南通清查帳目；發見大生紡織公司之本身虧累數目，並不為多，而鹽壘各公司挪用大生公司之款，約在五百萬元以上。又查鹽壘各公司之情形，實在入股之款，亦近二百萬元。而每年產棉數量，亦頗可觀。債權人因此得知：張謇、張謇兩人對於大生公司，絲毫沒有侵蝕拖欠情形；於是首先決定，維持大生照常營業，不令停工。並與大生公司董事代表人商量之結果，會同組織一個總管理處機構，所有大生紡織公司之各廠，及欠大生款項之各公司，包括各鹽壘公司在內，均受總管理處之節制與調度。直至民國廿六年（一九三七年）日本入寇時為止，鹽壘各公司照常進行，頗有進步，產棉數量，增加頗速。迨日寇到江北後，秩序大亂，不堪回首矣。

至於各鹽壘公司，何以會失敗？大生紡織公司，何以被累如此之鉅？正如一部廿四史，說來話長。扼要言之，約有兩端：第一，所有張謇經辦之各實業，組織皆不健全，沒有基層負責的規定，事無鉅細，表面上皆須向首領請示。其實首領對於各鹽壘之實情，並不澈底明瞭，而任用匪

人，弊端甚多。正如尙書所說：『元首叢脞哉，股肱惰哉，萬事墮哉』的現象。第二，入才極端缺乏，尤其管理鹽墾各公司的人，品類不齊，各行其是。實際說來，除通海墾牧公司經理江導、江導可以獨當一面以外，竟沒有第二個人可以信用。於是債權團延請江導監督並主持鹽墾各公司行政之事務。在可能範圍內，銀行團仍量與支持，直到一九三七年（民國廿六年）日寇侵入前為止，其時張謇、張謇皆已逝世。總計各鹽墾公司，已墾棉田已達一百四十萬餘畝。以上數字，是根據一九三七年鹽墾總管理處之報告；張謇於死後十年，仍能達他預期之目的，可謂不負苦心矣。

至於淮南鹽墾實在之成績，我除通海墾牧公司之外，皆未目睹，無從加以批評。我只有搜集兩種批評，摘要節錄於後。其一為農學專家李積新君所著之江蘇鹽墾一書，其二為

十二月三十日，馮奎義君蘇北棉墾事業之報告。

江蘇鹽墾云：

『普通農家之勤敵，乃不可抗之天時，若風，雨，冰雹，蟲害是。而各公司佃戶之勤敵，則不僅不可抗之天時已也，復有敢怒而不敢言之人事勤敵在焉。人事勤敵為何？一則為有一二公司中辦事人之括削，一則為公司範圍收花行之欺詐也。佃戶赤貧者，佔十之八九，當其承墾之時，無力措交頂首及寫禮，則由公司中人代爲籌繳，與之另立契約，付之承種。及至收花之時，除公司得四成外，復須給代納費者，或四成或三成不等。而佃戶終歲胼手胝足之勞，祇得二三成。此二三成者，果足敷其溫飽之需，猶可說也。豈知並一飽而不可得，而不勞而獲者，竟能倍其所得。天下不平之事，孰有甚於此哉！』

蘇北棉墾事業之報告云：

蘇北墾墾區，區域遼闊，南面自長江呂四起，北面到灌河口陳家港爲止。西自范公隄起，東面到海。南北長四百餘公里，是長江淮河黃河的沖積平原。墾區又可分爲淮南、淮北兩部分，以廢黃河爲界，淮北的地勢略高。淮南部分，南部和北部的地勢稍高，西部和東部稍低。全區面積一七，三八三平方公里，合二六，〇七四，五〇〇畝。

墾墾區的大規模開墾，是一八九九年；東台縣新興、伍疇兩鹽場的墾民，因爲生活困苦，首先廢灶興墾。一九〇四年，張季直氏開辦通海墾牧公司。一九一四年，由北洋軍閥執政的北京政府，在南通石港設立淮南墾務局，徵收地價。因此各墾墾公司，紛紛組織成立，繳納地價，圍墾土地，達四十餘家之多。不過，這種公司，都係割削組織，勞資對立，生產關係無法改善。這是墾墾公司失敗的主要原因。

墾墾區內的荒地，根據今年 墾區各縣的調查，有四百萬三千九百三十九畝。生荒佔二百八十六萬五千九百二十二畝，大部均可開墾。過去墾公司已開墾，而現在荒蕪的土地，耳墾後荒，有七十三萬八千八百九十畝。此外還有灘荒，三十九萬九千一百二十五畝。以上所列數字，係指可能開墾的地畝，未包括塗灘等不毛之地。

我所引用李、馮兩氏的記載，完全是客觀的態度。對於張謇本人創辦墾墾的動機及行爲，並未加以任何指摘。而用人之不當，及生產關係無法改善，則認爲不可避免的失敗原因，不用我更贅一詞了。

還有研究土壤學的專家先生們，認爲陝西、甘肅、寧夏一帶的土壤，是流失在江蘇省之江北

黃海之濱，而張謇所經營的鹽墾，都是黃河之淤泥所積累而成的。我不能不加以糾正，黃河即有淤泥，它只能流到山東省的渤海灣，決不能流入江蘇省內黃海之濱。而當時上海滬浦局英國總工程師某君（忘其姓名），確公開的表示：『揚子江所流入黃海的淤泥，每六十年，可以伸出陸地一公里。』但揚子江流域如四川、湖南、湖北、江西各省，並未因江與黃海之濱淤出數百萬畝植棉之地，而受到土壤之損失。我懇切希望研究土壤諸君，加以詳細的考慮。最爲顯明的，陝西、甘肅、寧夏土壤之逐漸瘠薄、生產之逐漸低落，完全由於自李唐以後，一千年來，黃河不治，而又經回紇、吐蕃之儘量破壞所釀成，此似乎是不能否認之事實，願與研究土壤學者諸君共商之。

附 件

南京地理研究所長方俊來函

二月廿二日手諭，及張謇傳記下卷第五章稿已收到甚久，並已拜讀過。因自春節來，一直臥病在床，近來方始稍癒，故遲遲未曾作復，罪甚。文稿中所提到在君先生及潘沛辰某英人的研究結果，據我記憶所及，完全符合。可惜此外國工程師名字，及其論文，一時無法查考，不能在文中引出。我亦曾將大作交與土壤研究所研究員熊毅同志看過，他認爲在江蘇沿海大規模的開墾，是一個重要工作。但是我們若從另一方面來看問題，則沿海所以能每數十年淤出大量土地，正因爲黃河、長江每年挾巨量泥沙而下，而此大量泥沙，正是從我國西部的大好土地來的。例如，陝北原是我國古代的農業區，但是現在長武亭以上的涇河流域的荒地，

只有二、七五〇平方公里，即合流域面積的百分之八了，其他則都變成丘陵與溝壑了。於此，亦可見西北土地流失的可驚。因此，我國今後的治河主要方針之一，是高原地帶的水土保持工作，如果這個工作做好（當然要化大氣力，並且時間也極長），則江河水中含沙量，必將大減，海岸亦將不再向外伸出。我覺得所談雖與張謇傳無關，但亦十分重要，故附上作參考。

我復方後三月八日的來函

「接三月八日來函，指示西北土地流失的可驚，不勝欽佩，鄙人亦有微末的意見，貢獻足下及熊閣志，或許有參考之價值。

一、西北土地流失的時間，假如實有其事，大概在晚唐以後，趙宋以前。說明如下：

陝西自西周建國，經過秦、漢而至李唐，它的地位，非常重要。唐高祖李淵在太原起義成功之後，以長安為都城，控制中外，十分穩固。唐玄宗時，安祿山叛變，攻破潼關，玄宗倉猝逃入四川，禪位於其太子肅宗。肅宗在靈武登基，即以靈武為根據地，調動各路軍隊，以抗拒安祿山、史思明以來的敵。此可證明，在此時期，非特陝西省之農產豐裕，即寧夏、甘肅一帶農產之收入，亦可支持軍餉與官俸之需要也。但是，等到二百年後，趙宋篡位，非特不在陝西建都，而且放棄洛陽，在一片平原，毫無險要的關封地方，設立一個都城。這就證明陝西、甘肅、寧夏一帶之農產物，已經極度低落，不能供給官俸及軍餉之用了。

二、寧夏、甘肅、陝西一帶農產品物所以低落的原因如下：

唐肅宗在靈武即位後，他所指揮的軍隊，如郭子儀、李光弼等，皆有極強之戰鬥力。但因都是步兵，不

能抵禦安、史馬隊之衝鋒。（在未有鎗砲以前，馬隊是不可抵抗的偉大兵力，蒙古人之橫行歐、亞，即其明證。）因此，肅宗遂求援於回紇，回紇屢召而來的軍隊，必須經過甘肅，他們將黃河河堤兩旁之樹木及高山與平地原始的森林，加以焚燒及砍伐，此為甘肅黃河區域森林遭到第一次之損害。唐肅宗仗回紇之助，擊敗安史，收復長安。未及三十年，吐蕃之和親破裂，興兵進攻，長安都城再度淪陷。而吐蕃之進攻與退兵，仍非經過甘肅不可；於是甘肅之黃河兩旁，及高山與平地的森林，再度遭到焚燒與砍伐之劫。森林被砍伐焚燒，雨量必因之減少。黃河區域的糧產物，遂迅速低落。因此，趙宋篡位後，遂不得不就食於黃河、淮河之間，而建業圍封的郡城。

三、在元朝以前，黃河的大部分，都由山東省出海。元朝末年情形如下：

元朝建都在燕京，每年需要江南、浙江兩省運糧三百萬石至北京。（元朝初建行省制時，所謂江南省者，包括現在之江蘇、安徽兩省在內。明、清兩朝，皆仍其舊。乾隆之後，始設立安徽省。）於是在淮陰縣清江浦以上，開闢一條運河，經山東而至天津。此開濬之運河，不能不利用黃河之水，以資挹注；於是逐漸引導黃河南徙。但黃河是一個危險品，元朝政府此種計劃，既不審慎於前，又無週密防禦之設備。等到元朝末年，黃河之水，突然衝入淮河，此是我國歷史上有名的水道變更，其名為「黃河奪淮」。奪淮之後，淮河遂變為黃河，即在江蘇省出海；其出海的地點現在叫做舊黃河口，實際即是原來之淮河口也。黃河奪淮，是江蘇省有名的鉅大水災，將泗洲城淹沒，變而為洪澤湖。逃荒的鳳陽女人所唱的歌「自從出了朱皇帝，十年倒有九年荒」就是指這次大水而言。但實際乃倒因為果，因元朝末年，「十年倒有九年荒」所以出了朱皇帝也。從此黃河之水，開始在江蘇省出海。直到咸豐六年，河決銅瓦廂，黃河遂又北徙，仍在山東出海，而淮河始回復其單獨出海之路。於是現在淮河之名，又稱為舊黃河矣。實際上黃

河的水，由江蘇出海的時間，統計不過五百餘年。而來函所說，流入黃海陝西北部之流失土地，假如實有其事，則是趙宋篡位以前的事。此流失土地之所在地，乃在山東境內，而不是現在淮河以南之鹽鹼區域，斑斑可考。

四、從以上之歷史看來，我可確定，並且保證，凡張謇所經營之鹽鹼及現在黃海區域，已墾或可墾而未墾之荒地，根據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所載馮奎義之報告，全部面積一萬七千三百

八十三方公里，合二千六百零七萬四千五百畝。此項地畝，我認爲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揚子江流入之泥沙。而陝西甘肅一帶所流失的土地，按其時期，確在黃河奪淮以前。那末，他那泥沙百分之九十以上，即在山東濱海海口流出。其餘少數之沙泥，是流入淮河以北的海裏，即是現在之海州地方，與淮南鹽之田，並無關係也。

五、我們如將通行之分省地圖關於江蘇省江北沿海黃海情形，略一披覽，可以知道，淮南鹽鹼區域之海口以外，黃海淤淺中間的沙痕，不計其數。似乎可以證明：在未有歷史以前，即已存在，而且以後將繼續存在。因此，即可斷定海濱之沙灘亦然，只有繼續伸出。我認爲此是江蘇省內，有利無害之天然新土地。是否有當，我願懇懇足下加以鄭重的注意。

六、我以上所貢獻的資料，一半是中國的歷史；另一半是採取張謇著作張子九錄中水利一門的記錄。張謇雖是舊時代過去的人物，但他實在是清末學者中惟一研究水利的專家。實研究所雖以研究地理爲目標，但於水利方面，亦有連帶關係；我希望足下容納鄭意，向張謇之姪張敬禮君，要求他贈送張子九錄一部（即張謇著作之全部），作爲研究地理學之參考品。」

第二節 張謇對於導淮問題奔走二十年勞而無功之經過

他是清朝末期惟一研究水利之學者

他所主張的水利計劃不論大小並無一事實現

最初識拔張謇的孫雲錦，原任江蘇省江寧府知府，於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年）調任河南開封府知府，邀張謇入幕。雲錦到任未久，黃河即在鄭州決口，水災嚴重。張謇奉雲錦命，偕雲錦之子孫東甫，冒險乘舟，調查災情，辦理急賑，並遍歷鄭州決口之上下游，察看水勢。張謇開始明瞭中國治河之法，專恃隄防，隄防日益增高，河身亦隨之而增高。實際上，黃河之水，在秋漲時期，可能高於地平綫三五寸不等，所謂水由地上行也。於是張謇建議，主張將黃河疏濬，分為數道，由山東入海。其時李鴻章為北洋大臣，囑託歐洲某國駐華公使，聘用水利專家若干人，到鄭州視察。此水利專家，在決口上下游觀察之後，以為中國治黃河之人員，缺乏科學常識，亦認為必須將黃河疏濬為若干河道，分別入海，與張謇意見一致。但老於河工之官吏及工頭，一致反對。而其時政府的欽差督辦河工大臣李鴻藻，亦不以為然。他說：「我的地位只負擔堵塞決口之責，而且堵塞決口之款項，至多不過數百萬元。若欲疏濬若干河道，分別入海，需款若干，無從預算；將來效果如何，更無把握。」張謇見計劃不行，無事可為，亦即辭去孫雲錦的幕僚，而回原籍。

我因為寫張謇傳記，必須敘述及說明他奔走蘇皖而無功之經過，不能不涉獵中國關於治黃或治淮之書籍。我知道明朝治河專家是潘季馴，清朝治河專家是靳輔。我披閱他兩人著作之後，知他們的主張，亦與鄭州決口時一般河工人員之意見，大致相同。而潘季馴意識頑固，尤甚於靳輔。他所著的河防一覽上說，有人主張須疏濬若干支河，一、可分洩積水；二、可灌澆水稻。殊不知黃河所含沙泥太多，假如要把河水灌稻，稻芽將受沙泥之累，而不能長成，因此反對多濬支河建議，非常堅決。靳輔的治河思想與行為，比較活動。他雖不主張開闢大的支河，但亦主張，相度形勢，疏濬若干小支河，以殺水勢。並且在大隄之外，更築遙隄。在所築的防隄上種植柳樹，有的用普通種法，枝葉向上的，有的用橫的栽法，名為臥柳，使柳樹枝葉，在土中生長，隄身得藉以穩固。但潘、靳兩人的治黃方法，根本無大差異也。

以上我所敘述治黃的方法，與張謇個人導淮的志願，並無連帶的關係，但張謇目睹河決之災害，開始發生研究水利之興趣與志願。他離開封而回原籍時，經過徐州、清江浦（淮陰縣）而至淮安，眼見黃河之水，漫無歸處，淮河流域之各縣，均受其累。他到淮安之後，小住經旬，調查淮河以前及現在之狀況，開始知道淮河受病很深，非徹底根治不可。

我正在敘述黃河的情形，何以忽然說到淮河受病的情形呢？我必須預先說明。黃河與淮河本來是兩個河流，各自出海。黃河出海在山東之渤海灣，淮河出海在江蘇海州附近之雲梯關，而在宋神宗時代，黃河已有逐漸南移之傾向。及蒙古人統治中國，他們必須建都燕京，可以控制

山海關外之東三省，以便與西伯利亞及佔領俄羅斯之蒙古王國，互相呼應。但因黃河以北，產米甚少，軍餉與官俸，非取之長江流域不可，而尤注意於江蘇省蘇、松、常、太四屬所產之粳米。於是在清江浦天妃閣以外，開濬一條漕運河道，至山東臨清地方，名此河爲通會河，向南則跨過黃河，與濟寧相接。向北原有河道，可通天津。元朝政府，又命郭守敬從北京城外的通州，開闢一條運河，接上天津之白河，於是蘇、松、常、太每年之漕米四百萬石，可以由江南之運河，在鎮江過江，利用原有邗溝（亦稱運河）直到清江浦之天妃閣，開外即是專門運漕之河，可以直到北京。所有明、清兩朝治黃河的官吏，鼎鼎大名如潘季馴，如靳輔，他們心中目中，所耽心的，就是四百萬石的漕米。假如如此漕米運不足數，他們的處分就特別嚴重，而預防黃河之決口，乃是第二問題。可是，比四百萬石漕米船隻，不得不橫渡黃河而向北岸，因此黃防亦算是次要也。

我現在須向讀者特別說明：元朝時代，黃河與淮河是兩大河流各自出海。因爲元朝需要運漕，特開一條運河，此運河之水，不得不借重黃河，以資挹注。不得不將黃河水道，逐漸引導向南，於是到了元朝末年，遂有黃河奪淮之奇災。黃河之上半截，依然在河南、陝西、甘肅一帶；黃河之下半截，則侵入淮河，而與淮河合流，同向江蘇省，尋覓出海之路。明清兩代治河專員，如潘季馴、靳輔，他們所治的黃河，即奪淮以後之黃河，而不是原來之整個黃河也。我有兩點可以證明如下。

靳輔治河方略之黃河圖，始於潼關，終於江蘇安東縣之海口，即可證明靳輔對於潼關以上之

黃河，不問不聞也。

潘季馴河防一覽之地圖，包括黃河流域之省分很多。但此圖並非潘季馴所繪，而是清朝乾隆以後，刊印此河防一覽之人，剿襲乾隆時代政府調查黃河源流之地圖，以附會表示其博雅。而實際上，潘季馴防河工作，亦在潼關以東。可以證明，明、清兩代大名鼎鼎之治河專家，並不知道：黃河受病之所在，其地點則爲西安以上，其受病之原因，則以李唐時代安祿山叛變，唐肅宗求救於回紇，而其子代宗，其孫德宗，竟以長安爲邊境，一任回紇之永遠佔領、吐蕃之不時破壞也。因回紇之長期佔領，吐蕃之不時擾亂，於是原始森林，非遭斬伐，即被焚燒。我今先引用杜甫之詩兩首，以證明我說之確有根據。

諸將五首之一七律一首

韓公本意築三城，擬絕天驕拔漢旌，豈謂靈須回紇馬，翻然遣救朔方兵。胡來不覺潼關隘，龍起猶聞晉水清，獨使至尊憂社稷，諸君何以答昇平。

留花門五言古詩一首（原注云：花門即回紇之別名也。）

北門天驕子，飽肉氣勇決，秋高馬肥健，挾矢射漢月。自古以爲患，詩人厭薄伐，修德使其來，羈縻固不絕，胡爲傾國至，出入暗金闕。中原有驅除，隱忍用此策（註），公主歌黃鶴（注曰：肅宗以幼女嫁回紇可汗），君王指白日，連發屯左輔，百里見積雪。長戟鳥休飛，哀笳曉幽咽，出家最恐懼，麥倒桑枝折，

〔註〕「中原有驅除，隱忍用此策」即是代宗繼宗以後，藩鎮不靜，政府忙於討伐，不暇西顧，遂以京師長安爲邊疆，一任回紇長期之佔領與吐蕃之擾亂也。

沙苑臨渭，泉香草豐潔，渡河不用船，騎皆滅沒。（注：胡虜踰太行（此句指安、史），雜種抵京室（此句指回紇），花門即須留，原野轉齊參。）

我更引清初滿洲人納蘭性德水亭雜誌一節如下：

『唐肅宗撤西北邊兵，平內寇，代宗、德宗，遂以京師長安爲邊鎮，最爲失計。此與明朝在東三省自棄三衛，同爲邊防失敗之原因。』

最可注意的，杜甫之詩，尙在回紇、吐蕃擾亂長安之初期，即有『田家最恐懼，麥倒桑枝折』及『花門即須留，原野轉蕭瑟』之描寫。而回紇之破壞陝北及寧夏、甘肅，終李唐之世，歷時百年之久，此即陝西、甘肅、寧夏一帶的黃河受病最大之根本原因。所以趙宋篡位，黃袍加身之後，眼看陝西及甘肅寧夏一帶黃河流域之土壤，已被回紇吐蕃強悍之軍隊盡量的破壞。更因原始森林，盡被砍伐與焚燒，雨量大大減少，早已無栽種水稻之可能。因此只能在一片平原四無屏障之開封，建築一個都城，無非因爲河南省在黃河與淮河交匯之區，糧產豐富，更宜於水稻的原故。後來金人南下，無險可守，只有再退一步，建都臨安了。

現在我可以說到李唐肅宗時代之回紇了。回紇言語及生活，與漢族毫不相同，肅宗既利用其力，以破滅安、史，自不能不與以優厚之酬報。另一方面，等到代宗、德宗時代，藩鎮跋扈，不能不用兵力加以征討，而回紇即乘此機會，有所要挾，要挾不滿意，則佔據長安以西之土地，李唐

（註）『渡河不用船，千騎常滅沒』亦即黃河受回紇軍隊長年破壞而於塞之說明。

政府，既無法對付；更因吐蕃之和親與叛盟，時時變更，李唐不能不對於回紇格外遷就。於是長安以西之陝西及甘肅寧夏一帶，表面上名為李唐領土，實際上早已落在回紇勢力範圍之內。而吐蕃亦不甘退讓，於是此陝西、甘肅、寧夏一帶，成為回紇與吐蕃角逐之場。那一帶原始森林，盡變為牛山之濯濯矣。

現在我的結論是：在陝西北部及甘肅寧夏一帶上流之黃河已因回紇、吐蕃之長期擾亂，以前本來可以栽種水稻之地區，已經成為不可救藥之濁流。若僅僅只在河南鄭州、開封疏濬若干支流，希望此黃河即能順利出海，決不可能。換句話說，修治黃河的工作，應從甘肅上游做起，張謇與歐洲水利專家之主張，知十而不知二五。鄭州河工人員之全體反對，不能說他們沒有理由，但此輩河工人員，只知奉潘季馴、靳輔之學說，以為不可修改之罪經，並未夢想到，治黃須在甘肅上游，可謂知二五而不知有十也。

讀了以上各節，諸君一定有人懷疑：在唐玄宗以前，陝西長安以北及甘肅寧夏一帶可種水稻之說，是否確實？其實極易解釋。凡可以屯積重兵之地，必先有稻米可以供給。若靈武左近，並不種稻，肅宗豈肯在此登基乎？中國人民之食糧，以稻米為最大多數。自西周滅商之後，即建都岐山。秦、漢兩代的都城，皆在潼關以內，即因四周皆係稻米之區故也。因此，李唐統一中國之後，仍以長安為國都，一是地勢險要，足以控制全國；二是產米豐富，軍餉官俸就近可以取給。我們只要看蒙古人建都燕京，因河北缺米，不惜以鉅大工程，開濬二千里之運河，轉運漕米，以

供燕京之用。即可證明凡建都的地方，必須要有大量的稻米。元朝如此，明、清兩朝亦然。李唐在太原起義，統一中國之後，即建都長安，亦即證明寧夏、甘肅、陝西一帶的黃河區域，整個爲產米之地。在開元、天寶以前，從未有乏糧之事實。後來肅宗且在靈武受禪，亦足證明甘肅、寧夏、陝西一帶產米豐富之足以給用。何以一百餘年後，趙宋篡位，忽在開封建都？則是陝西、甘肅、寧夏一帶土壤之破壞，完全是由於回紇吐蕃長期佔據，與破壞之行爲。這是不能否認之事實。

原來明、清兩代鼎鼎大名的兩位治河專家潘季馴、靳輔，他們的治河方針，只顧每年運漕四百萬石之成績，絕不顧到淮河兩岸人民所受之痛苦。直到咸豐六年（一八五六年）河決銅瓦廂之後，黃河之水，算是退出淮河。但淮河所受之病，已是不可救藥了。他受的是什麼病？第一，淮河本是清流，黃河奪淮之後，不由得它不變爲濁流；因爲黃水雖然退出，而淮河所沉澱之沙泥不退也。第二，淮黃合流時，水力很大，出海比較容易。黃水退出後，淮河之流速與流量當然大大減低，出海之水力，亦必因之而減低，不能推動海口淤泥，而海口遂因之堵塞。可是從黃河改道在山東出口之後，所有治黃的官吏，皆隨黃河水道而移居。起先還有漕運總督駐節清江浦，對於淮河有關壩閘之啓閉與修理，尚有官員管理。道光緒十年以後，盛宣懷所辦輪船招商局成立，由李鴻章主張所有漕米都交招商局由上海運天津，漕督不久亦即裁撤。於是淮河遂爲無父無母之孤兒，流浪街頭，無人過問，而淮河流域之居民苦矣。

現在我應該說到張謇本人主張導淮的問題上來了。張謇自從辭去鄭州河工的職務而回南通，

經過淮安、短時期的勾留，却已有了淮河非速治不可之印象。但當時的張謇雖是一個大名士，而聲望與地位，都不够領導社會。甲午大魁之後，仍不過一個狀元而已，在清代同治、光緒年間，全國的狀況，以江蘇省爲最多，所以「狀元」兩字，決不能作爲號召的旗幟。及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事變發生後，張謇悍然不顧，以全力說服劉坤一，與英國領事訂立東南互保條約。雖曾惹起一般人之唾罵，亦頗引起另一般人之擁護，於是張謇大名，遂爲普通社會所注意。而其時南通之大生紡織公司驟然獲利，張謇遂一躍而爲晚清教育界、工業界之領袖矣。

自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事變之後，淮河兩岸水災疊見。淮河附近的居民，扶老攜幼逃荒渡江者，年年可見，以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爲尤甚。美國紅十字會派員攜款至我國助賑，我國人民募集之賑款，及政府所發內幣之款，合計亦有七百萬元。張謇遂向兩江總督端方建議，除放急賑外，另募災民治淮，以工代賑。而端方則竭力反對，委派其私人放賑，藉口於民命爲重，實則端方與其委員，狼狽爲姦，從中漁利，江蘇人民無法過問也。從此淮河水災，愈演愈烈，張謇則奔走呼號，逢人便說治淮之不容再緩。那時南京之諮議局已經成立，張謇被選爲議長，即在諮議局通過，咨請兩江總督會同安徽巡撫，迅速籌款辦理導淮。其時兩江總督已換了張人駿，人駿之麻木愚闇，使人不能想像。他得到諮議局的咨文後，在官廳對一般屬員說：導淮自桐柏較在禹實，難道張謇竟有大禹的本領麼？聞者無不愕然。

張謇於一九〇〇年以後，在南通所辦之大生紡織公司營業發達，出乎意外。於是在股東盈餘

利息之中，請求股東捐助若干，在南通師範學校附設測繪班後，又借用上海吳淞之中國公學，設立河海工程專門學校。及至辛亥革命後，張謇於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之九月入熊希齡所租之內閣，爲農商部長，兼任全國水利局總裁。張謇此次出山，其最重要之目的，即爲治淮。他總希望對於導淮問題，有一個着落。他曾由駐華美國公使之介紹，與美國紅十字會，訂立一個借款導淮草合同。此草合同聲明，紅十字會是慈善機關，不能履行此合同，但此合同之義務及權利，可以由美國的紅十字會，選擇一個美國的資本團執行之。張謇欣然簽約，於是美國之紅十字會，即派一個工程師齊美生到中國調查。此工程師與張謇晤面之後，張謇感覺他爲人浮而不實。經詳細盤問他的背景，並無資本家作後盾。他畢業於大學未滿五年，並無水利工程之經驗。他聞得美國紅十字會與張謇簽訂借款合同，即向紅十字會董事運動，派他到北京與張謇接洽，他要求張謇將十年之內所測量淮水上下游之地圖，與流速流量的記錄，一古腦兒交他帶回美國，覓得一個財團，攜帶開河機械與船隻，到中國來做借款包辦工程的買賣。他預備等此合同成立後，再另物色一個中國人，轉包與他，而自己在中間，可以賺一筆很大的佣金。可是張謇自從設立河海工程專門學校後，自己部下亦有許多學校畢業的學生。他到北京做了農商部長及全國水利局總裁之後，又曾聘用歐西的水利工程專家，有英國、荷蘭各一人。張謇雖是一個中國書獃子，但對於水利工程常識，因常常討論研究之故，亦有相當的判斷力，因此，不受美國流氓詹美生之欺。但對於對美方借款之意念，並未動搖。等到第一次歐戰發生，駐華美國公使，始正式通知張謇，說明

因歐戰之故，美國紅十字會事務殷繁，而資本家在歐戰未停以前，決不肯發行債票，即不能履行借款導淮之合同。又因袁世凱「洪憲皇帝」之夢日益顯著，張謇所任全國水利局總裁的職務，不得不棄之而走，回到他的家鄉了。

張謇奔走導淮，如此熱心，他的腦海中，亦有一個全盤計劃。他主張將淮河濬治得加寬加深，又將舊黃河的海口，即從前淮河出海而現在淤塞之口門，用開河之機械船發掘其淤泥，回復到淮水可以出海之程度。並須按照從前上海濬浦局之辦法，常年疏濬。但他所聘用外國工程師，不以為然；他們說，只要把以前鹽運之河（由海州至瓜州）濬寬濬深，使淮水得以流入揚子江，則淮水不致泛溢矣。張謇說：「我的經驗，十年之中，夏秋霖雨之際，必有一年或兩年，長江之水倒灌而入邗溝。那時候的淮水，非但不能入江，且將受江水之害」。所以他有一個牢不可破的主張，淮水必須控制，使它七分入江，三分入海，方算是萬全之策。可是張謇沒有想到，清末初期間在那拉氏與袁世凱統治之政府，希望其完成導淮政策，無異與虎謀皮，多見其不知量也。

張謇逝世二十餘年之後，以最大決心，積極治淮，分年工作，並不採用張謇導淮入海之策，而在山谷築成大小水庫以蓄水，其中以佛子嶺水庫工程，最為偉大。治淮工作將要完成時，恰值大洪水之到來。此大洪水為一百年前（道光二十九年——一八四九年）以後所未有。若非事前設計，淮河流域生命財產之損失，更將無法計算也。我有一個朋

友，當洪水泛濫時，他正從北京回到上海，他在津浦車上，眼見江北由蚌埠至浦口，江南由南京至鎮江，火車的輪盤，完全在水中行駛，車輪兩旁，均有工人在水中照料。這種服務的精神，值得欽佩，張謇死而有知，可以無憾矣。

還有附帶的敘述，甲、張謇在北京任水利局總裁時，曾主張松花江與遼河溝通，使其直接入海。乙、則可免夏秋之間松花江區域年年鬧水。二則吉、黑兩省所產大豆及進口之貨物，可以在營口建築海港，自由運輸，免受日本滿鐵路之霸佔。在此主張之前，張謇曾派員測量地形及水平，認為有利無害，惟必須將遼河濬寬濬深，並在營口築港。他曾派員持函與張作霖密商，張謇並不知道張作霖之得為關外王，完全由於日本軍閥之提挈。張作霖雖明知可行，豈敢得罪日本。乙、在徐世昌做總統時代，因江蘇淮河河口之運鹽河及清江浦（即淮陰縣）至瓜州之運河區域年年鬧災，蘇北士紳有向北京政府訴苦而直接謁見徐世昌陳說者，徐世昌即派員至南通，詢問張謇是否願意做蘇北運河督辦。張謇的答復是：「蘇北的大患是淮河，淮河果能濬治，使其出海，運河不足為患。但不得已而思其次，在運河之東，再開一條大河，與運河為平行綫，經阜寧、鹽城，如累而入海，亦可以減少淮河及泗水、沂水各河之泛濫，不失為治標之策。但若要我擔任此職，第一、是任命前任江蘇省省長韓國鈞為會辦；第二、是假使另開一條運河的測量計劃完成，政府應保證籌款之責任」。張謇將此意答復後，徐世昌即發表張謇為蘇北運河督辦之命令，而以韓國鈞為會辦。原來蘇北運河本來有一個機關，專任啓開開壩之責。張謇與韓國鈞已任督辦會辦之

後，即就此機關辦事。除張謇所派測繪人員專司測量之責外，其餘職員概不更動。時在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張謇年已六十八歲了。

一 張謇深知淮、揚兩府的地方紳士意見紛歧，所以在接受運河督辦時，即提出兩個問題，向淮、海、徐、揚四屬的人民，發表意見，請其共同研究，與以答復。第一問題是運鹽河及淮陰縣（即清江浦）至瓜洲之運河，凡河床淤淺，開壩損壞之處，均須詳細測量與檢查，一概加以浚治及修補。第二問題是運河以外之各河道及開壩，亦應詳細檢查與測量，如發見有妨礙運河、運鹽河水道之處，亦應一律浚治與修補。以上兩項之臨時與經常各種費用，均應由江蘇省政府負責，由所收淮、海、徐、揚四屬田畝水利捐之款項內撥用。此意見書發表後，各屬均無異詞，但省政府所收各縣水利畝捐之款項，有時移作別用，不能應手。

除以上兩項問題外，張謇另有一個計劃，要在阜寧縣陳家港相近，由北至南，直至如皋縣海口，開闢一條大河，與運河為平行綫。他的用意，就是因導淮入海，款項太鉅，無法實行。不得已而思其次，此串場大河若成功，最低的希望，可以協助舊運河蓄水與洩水之功用。此河若成，擬名之為新運河，估計開河及沿途建開費用，約需四五百萬元，因為此處原有一小規模的河道，只須加寬加深，便可適用也。張謇在受任運河督辦之前，即向徐世昌說明，此項計劃之款項，須中央政府担任，而世昌亦允照辦。等測量計劃及預算整個完成，向北京政府索款，政府一味推諉，張謇只有辭職；此為張謇對於導淮最後失望的一段故事。實際上，徐世昌當任命張謇為運河

督辦時，根本絕無誠意。他不過因蘇北在京之官僚，時常向徐世昌談及蘇北運河區域，水災不已，人民苦痛，請求徐世昌注意設法，徐世昌爲敷衍蘇北人民，聊以張謇塞責而已，蘇州人有句土話，叫做『捐木梢』。張謇爲了導淮問題，從清末端方做兩江總督時代起，直至徐世昌做總統時爲止，不知捐了多少『木梢』啊。

附 件

我研究李唐以後，陝西、甘肅、寧夏一帶不能種植水稻的原因，完全由於唐肅宗求救於回紇以平安、史之亂，而其子德宗其孫代宗竟以長安爲邊疆，於是長安以西，回紇軍隊不斷的出入，將近百年之久，破壞了陝西、甘肅、寧夏之土壤。我今有更進一步之說明，回紇久佔長安以西之土地，非特破壞土壤，不能種植水稻而已，並且把這一帶之黃河予以極大之破壞。證據在那裏？請讀者不厭煩瑣，我今根據新輔治水方略之記載，將自西漢以後，直至明朝爲止，黃河決口之次數，摘錄如下，而附以說明。

甲、西漢自文帝十二年，河決酸棗爲第一次，新莽時河決魏郡爲第九次。

乙、東漢明帝永平十二年，詔王景修汴渠隄，自滎陽東至千乘海口一千餘里，每十里立一水門，令更相潤注，無復潰漏之處，明年汴渠成，河汴分流，復其故迹。

按：東漢自明帝全局整理後，終東漢之世，並無河患。何以西漢時代，河決九次之多？此由

西漢政府對於治河漫不注意所造成。漢武帝爲精明強幹之皇帝，何以河決瓠子口後，歷時甚久，任其漫溢，不築隄防？一則在西漢時代，地廣人稀，河決後即移民就食，視爲故常（西漢移民萬戶以上，或以實邊，或移居關內，不止一次）。二則西漢人民與政府，皆視河決爲不可抗力之天災，而並無研究水利之學者，還有賈誼不必與水爭地之謬說。只要引證漢武帝「不封禪兮，安知外」之歌詞，即可說明武帝所用之官吏，皆視河決爲無足輕重，武帝若非因封禪而目覩，竟不知河決災情之嚴重也。

東漢自明帝整理之後，終東漢無河患，最大的原因，我以爲那時候黃河上游，陝西、甘肅、寧夏一帶之河身皆極穩固。換言之，黃河之本身，並無許多沙泥也。

自東漢以後，司馬氏篡位，不久即起內亂，東胡南下，不能抵抗，渡江偏安。而北朝列史，皆事後追敘，有無河患，不得而知。隋文帝統一後，煬帝雖是昏暴之君，但對於水利，極感興趣。揚子江與淮河之溝通，及京口至杭州之運河，迄今不變，當時未聞河患也。

丙、李唐時代，自李淵稱帝，至朱溫篡位，計二百八十三年，河決不過五次。以上皆在回紇佔領陝西、甘肅、寧夏一帶以前，黃河決口之事實，寥寥可數。

丁、趙宋篡位以後，開始受到回紇佔據陝西、甘肅、寧夏之影響。黃河情形，突然變更。自陳橋黃袍加身後，直至徽宗被擄時爲止，一百六十七年之中，黃河決口之記載，將近四十次。平均不及五年，河決一次；打破歷史之記錄。

戊、南渡以後，黃河均在金人統治之下，金史記載不全。

己、蒙古統一中國，爲時不過八十八年，河決之見於記載者，有十五次之多，平均爲六年一次。

庚、明朝享國二百八十三年，河決近四十次。平均七年一次，比之宋、元兩代爲稀。畢竟明朝治河，比之元朝爲有能力，開始有治河專家矣。

當時回紇之首領及軍隊，決無有意破壞黃河之本心，而對於原始森林之斬伐與焚燒，則爲軍隊行動一時不能避免的事實。黃河堤岸之森林，受到斬伐焚燒之後，其隄岸之自然塌陷。日積月累，黃河上游已成爲極大之濁流，而不可救治矣。可是治河專家如潘季馴，如靳輔，他們以全力防黃，只知注意潼關以東，而絕不注意黃河上游之受病。到現在（一九五五年）爲止，已有一千年之久。最近我見報載，人民政府決定在黃河上游之甘肅地方，着手治黃，首先建築一個極大之水庫，這纔是真正根本治黃的辦法。這是一個工程艱巨而意義又十分重大的工作。

我爲什麼在敘述張譽傳記奔走導淮勞而無功的狀況中，牽涉到黃河決口的問題呢？簡單的說，自趙宋神宗以後，黃河逐漸南遷，假如不把黃河根本治好，則淮河不能不受到黃河之威脅，這是誰都不能否認的事實。

結 論

張謇在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事件發生時，他是一個東南社會的領導者。一九一一年，排滿革命事件發生時，他是一個促成革命成功的有力者。假如辛亥革命之後袁世凱做總統時，張謇不到北京做官，他還不失為一個社會中心的人物。但是張謇的左右親信，尤其是他的胞兄張謇，都從惠張謇出山，他們以為張謇做官之後，可以幫助南通事業格外發達。有一件事實可以證明。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年）北京政府，接受張謇建議，在南通石港地方，設立一個淮南墾務局，出售海濱鹽場荒地。其時張謇在北京做官，不使他的姓名收買。於是由張謇主持，向北墾荒局註冊，購買灘地，從如皋縣海濱起，直至陳家港為止。南北距離約五百華里，所有淮南鹽場可以開墾之地，除馮國璋、韓國鈞購得一部分外，其他地畝，一律由張謇自身及其親信部下在大生紗廠服務而屬於南通籍貫之鄉友分別購買。於是北京譁然，都說張謇出產有數百萬畝之多。其實此項荒地，墾荒費用完全無着。雖有投資入股的人，而實在是極少數，不過在大生紗廠股東餘利之中，湊集一部分，作為開辦費用而已。此項墾墾公司大部分由張謇管理，實際即張謇名下的財產也。

更以大生紗廠而論，張謇雖担任大生紗廠總經理之名義，而自一九〇〇年紗廠得有轉機之後，營業日益發達，其時張謇在江蘇做官，已經補了寶應知縣。而張謇則竭力懲患張謇放棄做官，

回到南通，接辦大生紗廠及其他新立之工場。因此張謇所經營之工廠及鹽壘各公司，除最初開辦之鹽牧公司外，均由張謇指揮。張謇以一手握工廠及鹽壘之大權，於是以紗廠名義，在上海借得之款，有大部分挪用於鹽壘各公司。張謇只知其利，不顧其害，竟不知道鹽壘事業，非短時期間所能奏效。而紡織工場營業，亦有週期性之不景氣，於是大生紗廠發生動搖，遂受債權人之監督。廠事雖由張謇所經營，而張謇不能卸此責任。在我中國半殖民地地社會之中，凡經濟失其信用之後，則聲望必因此大落，張謇不能例外也。

四時之序，成功者退。辛亥革命後，北洋軍閥所謂直系、皖系及關外之奉系，雖然互相利用，互相殘殺；但中國社會已經有了變化，舊社會之人物當然逐漸受到淘汰。張謇即使不受經濟上之打擊，其聲望亦必低落，無待多言。雖然仍有一部分人，如江蘇教育總會中一般關心時局者，及各派軍閥部下無聊之政客，仍思利用張謇個人名義，通電各省有所主張，張謇亦不能置之不理，而其效用，皆等於零矣。

以上我所敘述是說明社會對於張謇前後估價之不同，而於張謇自身並無多大關係。究竟張謇是怎樣一個人物呢？

一、張謇不是一個政治家。張謇在壯年時代，雖然在吳長慶幕中有援護朝鮮之助勞，在義和團事變發生，有東南互保之主張；只能說他有眼光、有魄力，而不能稱之為政治家。政治家的標準是什麼？照我看來，明朝的政治家，只有張居正一人。清代的政治家，只有

明珠一人〔註〕。假如張謇在清朝光緒時代做了宰相或辛亥後居於袁世凱之地位，亦必失敗無疑。

二、張謇不是一個文學家。張謇的文章，不能說他不好；但他的著作之中，多半敷衍事實，決沒有借文章詞藻以自炫其才調。他有時亦爲人作傳記，或壽言，或祭文，但他做散文時，決不插頭畫角，模仿唐、宋八家，或桐城派之所謂古文也。他做駢文時，亦不模仿六朝之庾信與江淹及唐初之四傑，或乾、嘉時代之齊名南洪亮吉一派之體裁也。張謇作文，詞句之鍛鍊生硬，全得力於班史，非普通文人所能摹倣。他在年譜中，曾說兩江總督沈葆楨病危時，曾派一幕友陳某，忠告張謇：作文之目的，爲使讀者容易醒目，宜多涉徽史記。但張謇我行我素，並不因此改變其作風。

三、張謇並不是一個實業家。南通大生紗廠在第一次歐戰時期，某年結帳，付給股東之息金，竟有百分之五十之多，駭人聽聞。當時我在新聞紙見了此廣告之後，即以極長之信

〔註〕 明朝一代宰相確有實權，至天啓年間，政權已落於閹人之手。崇禎帝即位，雖將魏忠賢誅斃，而已成積重難返之勢。清朝順治時代及康熙初年，太后與攝政王交織用事。及康熙親政後，信任明珠，平定西南，政權開始統一，用人行政，比較開明，尤其是改革廢、松、檉、太的地丁一事，不能不歸功於明珠也。及康熙三十七年明珠罷相後，康熙事必躬親，宰相已無實權。後來雍正即位，設立軍機處之後，政治皆由皇帝獨裁，內閣的宰相，等於伴食，所謂軍機大臣也者，不過等於皇帝之書記。直至那拉氏三次垂簾，雖有大權獨攬之形式，實際已落於李蓮英、李鴻章、袁世凱之手。溥儀與世凱之特權，則是金錢的作用而已。

函，忠告張謇。我說：「歐、美各國家資本所給之股息，最多不過百分之三；而上海與無錫各紗廠之股息，沒有超過百分之十者，此實在是正當辦法。你們通州人，一定以多付股息爲光榮，而不知其違反經濟學說之原則，必須預防其危險性。」但張謇復信，並不十分注意；不及四年，即受債權人之監督矣。至於紗廠管理之腐化，原料之浪費，更不待言。張謇在甲午戰敗後，以「實業救國」爲號召，得到社會一般人之響應，不料自己經營之實業，眼見其失敗也。

四、張謇度量寬宏，性情豪爽。每年收入之數，大半用之於不能生產之公共事業，而他所經營之事業，除工廠外，關於陸路之交通，有南通、海門、如皋直達各鹽壘公司之公路，既有公路，則須行駛公共汽車。關於海河者，有行駛上海至通州、天生港及泰興縣沿江之大型汽船，有行駛上海至海門、崇明外沙之小型汽船，有行駛南通、如皋直達各鹽壘之小型汽船。上項交通事業，多半不能有盈餘希望。虧累之後，大半掛在大生紗廠帳目，結果則仍由張謇支付。而張謇絕不含糊，亦無怨悔，事過則淡然忘之。除交通事業外，還有地方公共及慈善之事業，捐款不足數時，年終結帳，欠人之款，不能清償，張謇即在上海登報賣字還債，於是對聯、條幅、扇面、斗方，蜂擁而來，需以兩個月之時間，方能清了。

五、張謇胸無城府，待人接物，開誠布公，絕無成見。凡自己措理之行爲，如有錯誤，經人

說明，他可隨時改正，絕不護短。往往受人欺騙，事過亦淡然忘之。所以在當時通州、海門兩縣的人們，對張謇印象還好。

六、張謇富於爲社會服務的熱情。最顯明的，即是奔走導淮二十餘年，勞而無功之事實。淮河之災殃，於張謇個人，絕無關係。但張謇對於淮河年年鬧災，視爲切膚之痛，在清朝時代，一九〇〇年以後，直到自己垂死以前，並未一日忘懷。最奇怪的在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兩廣總督岑春煊請假在上海養病，偶然與張謇晤談，張謇即向春煊陳說淮河不能治。岑春煊隨口敷衍說：「江蘇、安徽兩省之督撫，何以如此漠不關心？」張謇歷訴他向端方幾次陳說無效之情形。六春煊與端方原是政敵（參考本書第三章第三、四節），就說：「端老四的確不是好東西。」張謇聽了，以爲岑春煊對於導淮很有熱心，就詢春煊：「可否請你奏上一本，滌陳治淮之不能再遲？」春煊亦就含糊答應。張謇於是連夜草擬春煊代奏一篇奏稿，送給春煊；春煊並不閱看。過了三天，張謇特訪春煊，春煊就對張謇說：「假如我做了兩江總督，不消說得，非但要即刻入奏，並且要把如何籌款，如何施工，詳細陳明；可是我現在不是兩江總督。淮河既不歸我管轄，我若冒昧奏陳，似乎不大妥當。假如我有機會到北京陛見，那就有辦法了。」張謇只得廢然而去。

我的結論是，張謇一生言論與行爲，受盡一般官僚，尤其是北洋軍閥李鴻章、袁世凱部下大

多數官僚之譏笑、輕蔑和侮辱。我以為此譏笑、輕蔑與侮辱，非但絲毫無損於張謇之名譽，而實在可以抬高張謇的人格。據我個人意見，張謇奔走導淮二十餘年，雖然勞而無功，我們不能不承認，他確有服務社會之志願與誠意。張謇一生似乎是一個結束二千年封建舊思想，最最殿後，而值得注意的一個大人物。同時亦是走向新社會，熱心為社會服務的一個先驅者。為欲證明我說之非誣，節錄張謇年譜中一段，記載如下。其時張謇正担任蘇北運河督辦之職務也。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六十九歲。八月十二日始連大風雨五日，江淮並大漲，滬河陡工，日夜告警。二十一日，去揚。二十三日，與會辦韓國鈞、道尹胡翔林同勘陡河。先是七月十九日，開車壩壩；二十一日，開新壩；二十三日，開南關壩，三口共廣一百九十六丈，洩水流量，每秒鐘已四千餘立方尺，下七縣已成澤國，極目無際。高、寶城人，請開昭關壩。下縣守壩者，五六千人，臥壩上以死爭。余至，告以當開與否，須周視八縣，權害之輕重緩急，不能即許不開。既入高郵，則沿路要求開壩者，殆萬人，至承天寺，則被入圍寺數匝。有下鴻漢者，嚇人詰責，分起迷進，勢非得請不已。余與韓亦告以必須周視八縣，權害之輕重緩急，不能即許開。而郵人威脅，無禮已甚，卒以堅決却之，相持自六時至十二時止。二十三日，視寶應災狀，旋至邵伯。二十四日，至興化。二十五日，至東台，前二日，派往鹽城、阜寧視災人回報告，鹽災重，阜不成災。二十六日，至海安。平均計下河各縣，平地水深五、六、七尺，勢已滔天，昭關壩必不可開，以告省長。而東台之王家港為洩水要道，非即開不可。九月十月，得高郵河工報告，水退五尺餘。』

據我所知，張謇堅持不開昭關壩之主張，當時雖有少數人反對，而事後則為多數人所贊頌。因為第二年高郵、邵伯與淮、揚一帶之稻田，大慶豐收，較往年為倍；假使張謇不堅決主張，而

允許開了昭關壩，則第二年春夏之間，河水必枯竭，不能插稻秧，只得種植黃豆、高粱、玉米一類之雜糧，而農民之收入，將大減少，因此，揚州、淮安一般農民，對於張謇皆發生極大好感。於是淮、揚兩府各縣耆老會商，擬集資製造萬民傘，送往南通；爲張謇所聞，派人竭力禁止，才
行作罷。

張
耆
傳
記